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

河海社会学 (研究生版)

Journal of Hohai Sociology

25

2017 年秋季号
总第 25 期

河海社会学（研究生版）

Journal of Hohai Sociology

主 办：河海大学社会学系
《河海社会学（研究生版）》编辑部

指导老师：沈洪成

主 编：袁亚运

副 主 编：余庆洋

编 辑：洪雪晴 黄紫钰 李珍 王乐媛
王秋涵 殷晓宇

投稿 E-mail : sociology_hhu@163.com



欢迎扫描二维码添加关注
《河海社会学（研究生版）》微信公众账号

河海社会学（研究生版）

2017 年秋季号

Journal of Hohai Sociology

总第 25 期

目 录

暑期实践

- “香火”延续与第三代姓氏选择：基于南通地区“双独”家庭的个案调查.....周雅静（1）
- “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的服务与发展功能.....胡盼盼（12）
- 制度认同与实践怠惰.....赖慧芬（26）
- 信仰与生活.....徐胜兰（37）

定量研究

- 市场转型背景下居民社会比较的参照范围研究.....卢楠 王毅杰（52）
- 社会信任分异：农民工与市民的比较研究.....王毅杰 丁百仁（63）

环境关怀

- 断裂与替代：退湖渔民生计的转型.....施国庆 王晨（77）

农村建设

- 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重塑与再造.....曹海林 石方军（89）
- 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系统研究.....袁宗梁 李梦华（99）
- 我国“以粮为纲”的渐进式农改政策演变与经济效应.....王玥琳 施国庆（106）
- 农村项目落地后各主体利益失衡及成因.....王泗通 孙良顺（114）

社工实务

城市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的干预模式研究..... 武艳华 刘 杰 陈 怡 (125)

社会治理

转型社会中运动式治理的价值探讨..... 王刘飞 王毅杰 (136)

网络社会

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社会学研究..... 王秋涵 (150)

我的河海故事

那年、那事、那人、那景..... 唐国建 (164)

学会看见：在河海社会学系的 7 年成长..... 罗亚娟 (167)

从“想象的田野”到“田野的想象”..... 田 鹏 (176)

硕士毕业论文信息

2017届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信息统计表 (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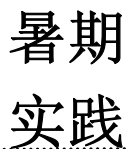
2017届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信息统计表..... (183)

新闻快讯

彭华民教授讲座：福利治理的缘起与核心原则..... (51)

邓燕华教授讲座：村庄合并及其影响..... (87)

第二届中国工程社会学学术研讨会在我校举行.....	(88)
李伯聪教授讲座：工程社会学的兴起与学科理论体系的建构.....	(123)
周晓虹教授讲座：产业转型与文化再造：特色小镇的创建路径.....	(134)
陈家建副教授讲座：基层书记的特征、类型与治理绩效.....	(148)
何雪松教授：情感治理：理论与实践.....	(162)
罗朝明博士讲座：被创造的创造者：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	(163)



“香火”延续与第三代姓氏选择：基于南通地区“双独”家庭的个案调查

一、导言

南通属于推动计划生育工作开展比较早的城市。早在 1956 年 10 月，南通市卫生局就要求各医院做好避孕宣传和技术指导工作，这是有史以来最早的人口工作记载。南通紧抓计划生育政策，总结出各种计生经验，大力推行和鼓励计划生育，并出现了像南通如东县那样的计生红旗县。严格实行计划生育虽使得南通在 1972 年就成为率先实现国务院规划的将自然增长率降到 10% 以内的地区，较全国提前了 13 年左右进入人口红利时期，但这样带来的结果就是超低的生育水平。南通的年轻一代很少有兄弟姐妹，基本上都是独生子女，除非是双胞胎或者其它不可抗拒因素（如一胎先天性残疾可生二胎）。用调查时一位访谈对象的话说来描述，“从来就没见过超生的情况，在离开南通上大学前，我还以为家家都只有一个呢。结果到学校才发现家里是一个的反而是少数。”严格的独生子女政策和超低的生育水平迫使原有的养儿防老、重男轻女等观念不可避免地发生了改变，当家家户户只有一个孩子时，孩子的性别就不再是人们最关

心的一点了，在调查过程中笔者经常可以听到访谈对象提到，“反正只有他/她一个，以后都是他/她的。”

南通长时期维持着超低生育水平至少 15 年，人口老龄化的情况就难免严重，南通成为中国人口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地级市，曾经的计生红旗县如东县更是连续十多年人口负增长，成为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县。虽然早在 2000 年国家就出台了双独二胎政策，2014 年江苏省开始实施单独二孩政策，但这些都未达到预期的成效，故 2016 年起实行全面开放二胎计划时，南通也出台了不少政策鼓励二胎生育，来缓解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各方面压力。二胎的到来又给南通的后代继承观念带来哪些改变呢？从第三代的姓氏中我们可以看出一些端倪。

二、个案 1——第三代背后的博弈

南通最早的一批独生子女大部分都是随父姓，而随着这批独生子女长大成家后，对于他们的孩子随谁姓这个问题，两方家庭开始有了争执。男方父母觉得孩子理应随父亲姓，而女方觉得都是大家都只有一个子女，并不存在过去意味上的嫁娶，为小两口的家庭组建所都付出了一样的心血，故女方父母心有不平。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妥协的方法就是，南通地区有段时间十分流行给孩子取名是父姓加母姓再加上名字，孩子的姓名出现四个字是很正常的现象。这种给孩子姓名中加上母姓的要求背后，是一种渐渐达成的共识——女方父母对小夫妻家庭干预能力上升，男女双方父母地位逐渐平等。无论这第三代是随父姓还是父姓加母姓，第三代对于女方家庭不再是外人，而是自己家庭的延续，渐渐消失的“外公”、“外婆”的称呼是最好的见证，现在第三代称呼女方父母多为爷爷奶奶，很少再叫外公外婆了。在下述个案中 1、3、4、5、6 中可以看到第三代孩子称呼双方父母都是爷爷奶奶，而不再称呼为外公外婆。而随着二胎政策的全面开放，使得第三代姓氏的情形又有了些微妙的变化。

个案 1：浩浩一家。浩浩的爸爸妈妈都是本地独生子女，浩浩的爸爸姓秦，妈妈姓张。浩浩的妈妈在怀他的时候，正值二胎政策全面开放。浩浩出生后是随爸爸姓的，唤两家长辈都唤爷爷奶奶，平时两家老人轮流照顾浩浩，或带回自己家或到小夫妻俩的住处帮忙照顾孩子。现在女方父母在积极地催促他们生二胎。

（一）与孩子亲密程度的竞争

在访谈过程中，笔者可以发现双方家庭在照顾孩子方面存在着暗地里的博弈。首先在照顾浩浩的过程中双方父母会暗暗比较。首先在问到浩浩如何称呼双方这个问题时，张阿姨强调：“浩浩叫我们都是叫爷爷奶奶的。有时候，像是别人问他时，他会带上名字啊姓啊这样，叫那边就是秦爷爷，这边就是明爷爷（张伯伯的名字中带一个明字）。小孩家家就学着叫大人名字（笑）”张阿姨表示浩浩十分地黏她，跟她最亲。当初浩浩妈妈在怀他的时候，是呆在自己父母家，由张阿姨照顾。而且当时小夫妻两个的生意正处于发展时期，两人都非常忙，故浩浩生

下来后，为了照顾浩浩，原本和丈夫一起在上海工作的张阿姨就不再出去工作，专心带浩浩。张阿姨：“浩浩自出生就是我带的，所以他格外亲我，根本离不开我，一看不到我就要哭，一直喊奶奶、奶奶。晚上睡觉的时候一定要靠着我睡，都不要爸爸妈妈。有时候他爸爸躺着休息时他都会推他（爸爸），说这是奶奶的位置。我亲家他们都还有工作，一有空就来看看，带好多东西，你看他的玩具都堆了一屋子的，还有好多衣服，都换不过来的。我就说你不用买了，我已经买了很多够用了，但她每次来还是带一大堆的东西。”

双方争着给孩子衣物、玩具，主要还是为了表现出自己与孩子的亲密程度。笔者在访谈过程中看到当周围人逗浩浩，问一些你喜欢谁（哪个爷爷奶奶），谁带你出去玩，谁给你买玩具啦等问题时，浩浩的回答用张阿姨的话说就是“小人精”，哪个奶奶在身边（两边的爷爷都还在工作）他就回答谁好，还会指出哪个是张奶奶买的，哪个是秦奶奶买的。张奶奶笑着说：“现在的小孩都聪明得不得了，你问他什么他马上就能回答你，都没有人教他，他自己回答的。我们平时带他逛街，他就会要求坐那个摇摇车，不给坐他就不肯走，他那边奶奶来看他时，他还会跟她讲今天娟奶奶（张阿姨名字中带一个娟字）带我坐车了，接着那边奶奶接他去住几天时肯定也会带他去游乐场玩的。”但笔者观察到浩浩在回答这些问题时反应很快，根本不假思索，张阿姨也证实了两边大人都喜欢逗浩浩，经常会问这些问题，浩浩就学会如何回答使大人能够满意。

（二）相溺爱带来的教育问题

通过周围人的透露和访谈对象自己的表述，笔者了解到浩浩爸爸妈妈刚结婚时，女方家庭经济条件比较好（女方父母一直在上海工作，承包各类装修项目，有些积蓄；男方父亲在外地打工，母亲做点小生意，经济条件不高），小夫妻两个在市里买的婚房是女方付的首付，之后买汽车、开店做生意的启动资金都是女方父母出了大部分，女方父母还给女婿介绍了不少生意上的伙伴。刚结婚时，男方母亲并不和他们住在一起，只在上午过来，给他们收拾一下房间，做个午饭就离开。不过随着浩浩爸爸的生意越做越好和浩浩渐渐长大需要上学前班（浩浩现在的学前班一个星期只上半天课），男方的母亲也不再做生意，和小夫妻两个住到一起，平时照顾他们的生活，到浩浩上学前班时，将浩浩接到市里两天再送回去。不过据浩浩的妈妈透露，他们已经在市里另外购买了一套更大的房子，还有一年交房。到时候浩浩在市里上幼儿园，双方的母亲都会住到市里来照顾他。但谁跟他们住，谁住另一套房子还没决定好，因为浩浩妈妈想把自己母亲接过来住，但婆婆已经住进来一段时间了，不太可能再离开，两家住在一起又怕闹矛盾，而且怕孩子以后不好教育。

因为双方父母为了与孩子更加亲密，只会更加娇惯孩子，使得孩子的教育更加困难。虽然张阿姨数次强调浩浩十分乖巧，非常好带，但浩浩妈妈却表示：“两边都特别惯着，什么都不

说他。现在的小孩又特别会学，谁说点脏话或者做点什么事，他马上就学会了。我和他爸还没说他，他一看我们脸色马上就先哭了，然后他们马上就拦着，说什么以后慢慢教，再慢慢来就改不掉了。平时（浩浩）下手没轻没重的，他们也不说，有时还说好。他爸几次气得想教训他都被拦下来了。浩浩班上别的小朋友现在会的东西比他多多了，还很有礼貌，所以我今年一定要让他先上学前班，每次他去上课我都陪着，反正一有点时间就带在身边，一定要让他改过来，不然他跟其他小朋友就玩不到一起了。”

浩浩妈妈十分担心浩浩合群的问题。现在家里只有一个孩子，四个老人都惯着他，周围又没有多少同龄的小孩可以一起玩，只有在去游乐场时才能遇到同龄的朋友，平时浩浩就只能自己玩，浩浩的脾气就有点霸道又怕生。浩浩妈妈：“他现在在家就是看看动画片，什么光头强，喜羊羊之类的，小小年纪就盯着屏幕看，挺担心（他）那么小会近视。而且他现在在家就比较霸道，偶尔朋友带孩子来玩，他们玩不到一块他就要闹，也不让其他人玩，动不动就哭，要所有人围着他转才好。刚送他去学前班时，他根本不会主动去找同学玩，说话小小声，（说话时）也不看人，总是低着头。他们（浩浩的爷爷奶奶们）只会让他不要被别的小孩欺负，其他也不教。所以我现在就主要教他怎么和其他小朋友自我介绍，玩具要和其他小朋友玩，男子汉不能哭等等，他现在在班上也交到两个朋友了。”故浩浩妈妈表示考虑过两年再生一个孩子也有这方面的原因，“他现在不像我们那时候，虽然（每家）只有一个，但周围孩子还是挺多的，大家一起玩还是比较热闹的，现在能和他玩到一块的孩子太少了，如果再有一个孩子应该会比较好吧。”

（三）女方家人对二胎的催促

当然浩浩妈妈想要生二胎的原因并不只有这一个原因，她的父母张阿姨和张伯伯也占了很大一部分原因。张阿姨和张伯伯一再表示让他们赶紧生个孩子。在谈话过程中，张伯伯对浩浩爸爸说：“我再干两年到六十岁就不干了，你们赶紧再生一个，这样我和她妈妈还有力气给你们带带孩子，不要等到我们都干不动了，你们到时候又忙不过来。”张阿姨对于这个问题也表达了催促之意，“浩浩也快上学了，正好可以再生一个，生个女儿也好，好带又贴心。”但浩浩妈妈考虑到事业和浩浩的教育准备过两年再生，“还是再过两年吧，等浩浩再大点，现在店里正忙，到我30岁左右再说。我现在只能照顾他一个，他现在还没懂事，等他懂事点再生。”而浩浩的爸爸则表示：“现在我的生意正在关键时刻，想好好发展也就这几年，到三十岁时（事业）就定型了，我现在只想着赶紧发展起来，（生意）再做大点。然后全心全意供着他，平时还有点时间教教他。再生一个的话，现在实没有那个精力与时间照顾的，虽说家里人会帮忙带，但怎么可能一点都不管呢？我现在是不准备要二胎的，至少在我三十岁之前是不会想的。以后会不会再生，以后再说吧。”在浩浩爸爸说这话的时候，张伯伯沉默不语，而张阿姨马上答了

一句“怎么能这么想呢！”但也没多说些什么，而男方家长那边秦阿姨和秦伯伯没怎么发表意见，对于二胎他们觉得生了也好，但也不太着急，“主要看孩子们的意见。”

张阿姨他们着急要浩浩爸爸妈妈再生二胎的原因除了上述他们所讲的话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第二个孩子已经默认了跟他们姓张。当浩浩爸爸他们有事离开后，大家聊起现在二胎全面开放，经常有长辈催促小夫妻要二胎时，张伯伯表示：“肯定是这样的，独生子女以后养家太辛苦了，还是生两个好，正好一边一个。现在都是这样的，一个跟爸爸姓，一个跟妈妈姓。”再对着这个话题追问时，张伯伯说：“现在要两个孩子，正好年纪相差不大，以后孩子间的感情会比较好。然后浩浩现在已经跟他爸爸姓了，以后还有一个就要跟我家姓，大家家里都只有一个（子女），这样才公平嘛。”当问到跟谁姓这个问题男方父母是否同意时，张阿姨回答说：“当初浩浩出生后就跟他们姓了，我们也没怎么争，连孩子的名字也是那边起的，我们也没提什么意见。以后我女儿再生一个的话，不管男孩女孩肯定是这边姓，现在都是这样的，一边一个，他们肯定也清楚。我们也不是说谁跟我们姓我们就偏谁，浩浩出生后就是我带的，都是自己的孙子孙女，肯定一样对待，以后我们的东西都还是他们的。现在大家觉得只有一个孩子吧，肯定跟爸爸姓的多，争也不好争，不然肯定要闹矛盾，男的脸上也不好看。但现在都有两个了，那就好了，肯定是一边一个，不用争了，第一个跟你姓，第二个就跟我姓。”对于张伯伯和张阿姨来说，跟谁姓这个问题是不用考虑太多的，第一个孩子跟父亲姓他们没有争取，那第二个孩子跟他们姓就毋庸置疑了，在他们看来这种交换十分公平，而且过去直到现在对小夫妻俩家庭和事业的帮助使他们十分有底气说出这些话。

在之后的再次访谈中，张伯伯透露了一些自己的想法，“为什么要有一个跟自己姓？只有一个时那是没有办法，政策是这样嘛，现在有两个（孩子）了，肯定就要有一个跟我姓啊，这样才公平嘛。而且他们以后再生一个跟我姓，我家也就算是传下去了，不会被说断了……当然（跟我姓的是）男孩很好，女孩也不差，这我不要求。”张伯伯紧接着表示：“我虽然是要一个跟我姓的，但不是说就会偏着那个（跟我姓的）了，两个孩子都一样，都叫我们爷爷奶奶，以后浩浩有了弟弟妹妹，对他肯定还是一样的，他从小就是我们带大的，不会有了后一个就对他变差了。不然谁不会说，自己孩子也会怪你，毕竟他们也会担心两个孩子间会因为这个处不好。”张阿姨也讲：“有些人家里闹婆媳矛盾，就说一些以后东西都留给只跟自己姓的小孙子的气话，这些人就是笨。都是自家的孩子还分什么你啊我啊，以后家里的东西肯定都是留给小夫妻俩的，他们肯定认为都是自己的孩子，肯定是一样待啊。像她们这样干，自己儿子首先就不干了，不是一个姓难不成就不是自己孩子了吗？”

在个案1中，我们可以看到这样一个倾向，南通地区的家庭仍保留着要有香火继承的观念，但经过了独生子女政策的冲击之后，他们的观念已经转变为姓氏的传承，并不再拘泥于男

性才能继承香火，女性同样也可以，张阿姨和张伯伯就表示过二胎男孩女孩都行。在面对自己的孙辈时，即使是一个随自己姓，一个不跟自己姓，他们也强调要做到一碗水端平，不能太过偏爱于与自己同姓的后代，不然是会引起家庭冲突，在个案4中同样证实了这点。

三、姓氏双向选择中的男孩偏好

南通地区，在后代继承中，对男性的追求仍是多于女性的，男方家庭往往会表现出对男性继承人的势在必得，女方家庭虽也想争取但多半会退一步。

个案2：玲玲一家。玲玲与她先生是经人介绍认识在一起的，婚后他们生下一个女儿，孩子随父亲姓，但大部分时间是由玲玲母亲接到自己家照顾或者到玲玲婚后的房子去照顾。在二胎政策全面开放后，玲玲与丈夫在双方长辈的催促下准备生二胎，这时双方长辈之间隐隐有了一些矛盾。玲玲：“就是关于孩子跟谁姓这个问题，我大女儿是跟她爸爸姓的嘛，我爸妈就想着第二个孩子应该就跟我姓了。但我婆婆他们的意见就是等孩子生出来再取名字，现在说这个还太早了……我老公他就不说话嘛，他也不好开口。”后来关于这个问题就暂时被搁置了，大家决定等孩子出生后再讨论这个问题，但两家人之间的气氛仍有些紧张。玲玲：“后来就准备生出来再说嘛，我妈是有些不开心的，认为可以早点取名字，慢慢挑，不用等生出来后马上就取个名字，但她后来也没说什么……这次怀孕期间是我婆婆和我妈轮流照顾我的，之前我怀甜甜（大女儿）的时候，月份大了后大部分是住我爸妈那儿，让我妈照顾，毕竟自己的妈妈照顾总会比较自在点。这次（怀孕）一开始她们两个就轮流过来，我本来不用她们这么麻烦的，像那样你来一段时间我来几天，后来想着毕竟还要有人帮我照顾甜甜，就让我妈住过来了，我婆婆经常带点菜过来，帮忙做做饭之类的。”

因为两个女性长辈都来，当问到到会不会有什么矛盾时，玲玲说：“还好吧，两个人都客客气气的，她们还会聊聊甜甜的事情，也就偶尔怎么做饭想法有些不一样，我婆婆有时想得比较多，觉得孕妇就要多补补嘛，但有些东西孕妇还是不要吃比较好。而我妈认为上一次就是她照顾我的，中间又没出什么事儿，偶尔我怀孕后嘴馋想吃些我妈认为没什么问题，她就不太听我婆婆的一些话，其他都还好。”两家人之间有些紧张的关系，一直到玲玲第二个孩子生下来为止。生出来二胎还是个女儿，两家人就客客气气地商量后决定让小女儿随玲玲姓，名字就让小夫妻俩自己取，彼此间的关系也随着新生儿的降生迅速恢复了。

后来玲玲也隐隐透露出两家关系紧张的原因：“本来呢，只能生一个时，也争不过这边，甜甜就让随她爸爸姓了，我妈他们经常来看看，帮忙照顾照顾。后来可以生了，两边都催着都再要一个，本来我和甜甜他爸想着再过两年，等甜甜上学了再说。但后来我想着早晚都要生，免得我妈天天念叨……怀孕的时候刚开始你也不知道是男是女，如果生的是儿子，跟我家姓的话，我老公那边肯定觉得有点不自在，毕竟是男孩嘛。而我妈他们就想着第一个孩子已经随那边姓了，第二个肯定是随他们姓啊，怎么可以反悔呢，所以就有些不开心，但也没太争。后

来就同意生出来再说，后来第二个正好也是个女孩儿，这样正好就一边一个，没什么好争的了。”可以看出，性别因素在这方面的影响并没有消失掉，男性仍然重于女性。

在接触的案例中，当第三代只有一个孩子时，后代是男是女影响不大；有两个孩子时，差距就显现出来了。如果两个孩子是同一性别时问题不大，但当性别不一致尤其是男孩生在后面时，矛盾就发生了。双方都想要男性继承人，男方的理由是儿子随父姓，女方则是一边一个，应该轮到我家，最后的结果往往都是男方胜利。大家潜意识里默认除入赘外至少要有个儿子要随父姓，女儿则可以商量。

四、夫妻双方原生家庭经济状况对第三代姓氏选择的影响

双独家庭背后第三代姓氏的角力也越来越多地涉及到双方家庭的经济能力，谁对小两口付出的越多，谁的话语权就越大。这对女方家庭来说尤为重要，只有付出后他们才可以理直气壮地要求有一个孩子随他们姓。在个案1浩浩一家中就可以看出，女方父母为小夫妻两个的事业提供了很大的帮助，女婿事业的启动资金和人脉都是女方父母提供的，所以他们说话才十分有底气，确定会有一个孩子随女方姓。个案3也同样反映了这种情况。

个案3：蓓蓓一家。在结婚前，蓓蓓的丈夫承诺，婚后第一个孩子会跟岳父姓。婚后岳父在小夫妻买房买车时都出了一大笔钱。但蓓蓓女儿出生后，蓓蓓的丈夫坚持要第一个孩子随自己姓，不然自己会很没有面子，翁婿俩就产生了不愉快。蓓蓓的爸爸提起这件事的时候很有怨气：“当初上门的时候说得那么好听，说第一个孩子会跟我姓，可孩子一生出来就反悔了……他和他爸说什么第一个孩子不跟他姓，别人会说闲话，他面子上过不去。哼，当初干嘛说好话，也就是看我不好一直跟他们争。现在我就等他们再生一个，那这次生出来一定要跟我姓，万一生出来是儿子，我看他要不要再改。在这之前不要想我再出那么多钱了。”蓓蓓的爸爸因为自己出了一大笔钱，结果孙女还是没有跟他姓而感觉受到了欺骗，但他还是很肯定会有一个孩子随他姓，他对小夫妻家庭的付出就是他说话的底气。

在调查过程中可以看到，在问到二胎意愿的时候，有底气的女方父母总是回答比较积极的一个，而男方父母虽也有催促的倾向但总体上不像女方父母那样强烈。同时双方父母都是比较着急，而年轻夫妻的生育意愿则没有那么强烈与明晰。年轻夫妻虽有一定的生育意愿，但回答都是比较模糊的，“等过几年再说”、“等孩子再大点再要一个”之类的回答是最多的，他们没有明确的生育计划，而双方父母的回答往往都是希望越快越好。

五、“一碗水端平”与反面案例——双向姓氏选择的家庭分离倾向

个案4：慧慧一家。朱家女儿出嫁之后生了一对双胞胎女儿，大女儿随父姓，大家称她大慧慧，小女儿随母姓叫小慧慧，大小慧慧称呼朱父朱母为爷爷奶奶。朱父因病去世后，朱母只身一个，经常去女儿家探望，送些自己种的瓜果蔬菜，时不时给两个孙女一些零花钱。在两个孙女考上大学后，朱母给两个孙女各准备了两万块的红包（当地习俗，谁家孩子考上大学，亲

戚都会包红包送给这个孩子来奖励他)。大慧慧比较考得比较好,考上了重点一本,日后还有去韩国留学的打算,现在正在努力学习韩语。而小慧慧则只考上了一所普通的二流大学,对未来还并没有什么具体的打算。朱母很为小孙女的未来担心:“我家那个去了后(指朱父去世),家里就剩我一个,我又没什么太大的本事,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也跟着走了。我女儿还好,工作什么的还可以,大慧慧又聪明,以后肯定不用太担心。就是我的小慧慧,她从小读书就没有她姐姐厉害,现在她姐姐上了个好大学还想着出国,以后工作什么的肯定不难找,她就不行了。唉,她现在就想着玩,整天不是玩手机就是出去玩,我就问她你姐姐在学韩语,你怎么也不跟着学学啊,她就回我说不感兴趣,也不想出国。她现在已经比她姐姐要差一截了,以后从学校里出来就更不用说了,她现在还没明白过来,可我说的话又不听。”因为朱母在访谈中表示过朱父留下的遗产(朱父生前是做生意的,尽管生病花掉了一部分,还剩下一些,而朱母并没有什么工作)以后会留给两个孙女,“我就这一个女儿,但女儿过得还挺好的,不想要我的东西,让我自己花,可我都这么大年纪了,家里又只剩我一个人,没什么用钱的地方,也就是给两个孙女塞点零花钱用用。而且孩子们现在都大了,用钱的地方也多,买衣服啊、跟同学出去玩啊都是要花钱的,虽然我女儿他们也会给她,但肯定是不够她们用的,我多给点,她们手头也松点。像她们这次考大学,当时我就说了谁考上大学就给谁一万块钱,后来想想上了大学后花钱的地方就更多了,就每个人包了两万。”当问到担心小孙女以后的发展不如姐姐出色,会不会想着多帮帮她时,朱母表示:“我没多少文化又不认识什么人,帮不上她……以后的话,她爸妈不会不管她,以后如果她姐姐有出息的话,对自己的妹妹肯定要帮忙的。我就剩点钱,以后给她们姐妹俩平分,我就只能给点这些了。”在对朱母的访谈中,朱母更加担心姓朱的小孙女,提及小孙女的次数要更多,不管是不是因为像她家邻居所说的那样更偏心随她家姓的那个,还是因为大孙女更加出色不需要她操心,但在对自己资产的分配上她对两姐妹还是一碗水端平的,因为她清楚地知道以后能够给小孙女最大帮助的还是她的父母和姐姐,她不能让她们之间产生不快和分歧,所以不管她再怎么担心小孙女未来的发展会不如大孙女那样顺利,她还是把自己的东西平均分配给两个孙女。当然并不是所有人都会做到平等对待两个不同姓的孩子,个案5就是一个因为姓氏不同带来矛盾与冲突的反面例子。

个案5:费某与李女士。费某与李女士曾经是夫妻,育有一对双胞胎儿子,在两个孩子上高中时,两人因矛盾离异。李女士如今已再婚,费某没有再婚。当初他们两人结婚时,正值八十年代末,正处于独生子女政策抓得正严的时候,他们非常幸运的生下了一对双胞胎儿子,但因为李女士家中只有她一个孩子,经岳父家强烈要求后,他们的大儿子随父姓费,小儿子随母姓李,原本兄弟间感情十分好。费某在两个孩子上初中时沉迷于赌博,李女士因此经常与他发生争吵,最后两个人协议离婚,大儿子随父亲生活,小儿子随母亲生活。当两个孩子上大学的

时候，李女士因无力全额负担小儿子的大学学费与生活费，希望费某能够出一部分钱。但费某断然拒接了这件事，并在小儿子找他求助时说：“当初我和你妈离婚时就说好一边一个，你现在又不跟我姓，你姓李又不姓费，现在不归我管了。”后来尽管大儿子从父亲那里拿到了一部分钱想送给自己弟弟，但被伤到的小儿子拒绝了这笔钱，渐渐也不再与父亲家联系，兄弟间也有了隔阂。这件事让周围人议论纷纷，认为父亲太绝情了，就算与自己妻子离婚了，自己亲生的孩子也不能不管。但费某认为自己做得并不过分，小儿子本来就不是跟自己姓的，离婚了也是跟着他自己的母亲，已经是李家的人了，不是他费家的，而且自己还有一个跟自己姓的儿子也要上大学，自己也是有不小的负担。费某曾经这样回应别人的议论：“以后我肯定是跟我儿子过的，以后也是xx（费某大儿子）养我，他（费某小儿子）以后又不会养我，他姓李是李家的人。”不管费某这么做的原因是不是来自于与妻子的矛盾，但还是可以看出不随他姓的小儿子在他心目中地位并不高。

姓氏显得如此重要，这与过去中国是一个典型的父权社会有关，父子传承才是重心，儿子继承家产与族谱，继承的条件就是血缘与同姓，没有外姓继承的说法。所以赘婿在中国社会是普遍被人所看不起，因为对于他入赘的家族而言，他完全是一个外人，没有地位可言。这与日本社会的招赘习俗截然不同。中国社会是因为入赘之后，所生的孩子要跟女方姓，继承女方的家族，男方就相当于断掉了自己的传承，所以入赘的人往往被认为没有能力，连家都支撑不起来。因为这个原因，在中国如果不是没有办法，很少会有人去做上门女婿。而日本的招赘制则是为了选出更好的继承人，哪怕自己有儿子可以继承家业，但仍会给女儿招赘，这就是所谓的婿养子（先确定好人选将其收为养子，再将女儿嫁给他）。这样他们就可以挑选有能力的人才，协助管理家族资产，还能拥有自己血统、继承自己姓氏的继承人。如果儿子的能力不如女婿，他们会跳过儿子选择女婿来打理家业，这与中国社会风俗所不同。中国社会是血缘决定论，哪怕自己儿子再不成器，也不会跳过儿子传给女婿的，如果传给女婿对他们来说就是交到了外人手中，社会舆论也不赞成这样做，谁如果这样做了，总会被揣测这中间的隐情。但日本婿养子承家业也是有前提的，那就是改姓——改为女方姓氏，效忠于女方家庭，这样女方的家族也有了一个有能力的继承人以防止家族的衰败，这里血缘不再是必要条件。

在中国做上门女婿不用改姓，但生下来的孩子要跟岳父姓。在过去，当孩子不随父姓时，做父亲的是要承受别人议论的压力的，当他们被问到“孩子为什么不跟你姓”时，对他们的男性自尊来说是非常大的伤害，是很没有面子的事情。所以个案5中的费某当初是不是因为这个有了心结，我们不得而知，但个案6中很鲜明的表现出了这点。

个案6：张先生一家。个案6其实与个案1也有所关联，案例6中的张先生是案例1中张伯伯的哥哥。当初张先生到了结婚年龄时，因为家庭条件很差，没有经济能力娶妻，虽是长子

但仍在亲戚的介绍下，给一户人家做了上门女婿。这户人家只生有两个女儿，因为担心日后无人奉养，便决定给小女儿招赘。当时张先生之所以同意入赘，除了经济条件的限制外，很大一部分的原因是这家人刚好也姓张，并且同意以后他们生出来的孩子唤张先生的父母为爷爷奶奶，以后有了孩子每年也会交给张先生父母抚养一段时间。这就很大程度上保住了张先生的面子，因为孩子既可以说是从母姓，也可以说是从父姓，而且对于自己父母的称谓也不会太过有所区别，张先生便同意了这桩婚事。

六、第三代姓氏背后复杂的情形——财产分割的因素

现在第三代的姓氏还有可能还会牵扯到财产分割的问题。案例 7：乐乐一家。乐乐的父亲桑先生，在乐乐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就与她母亲离婚了。之后桑先生开始进城做生意，娶了现在的妻子，现在的妻子给他生了个儿子，比乐乐小 4 岁。乐乐从小是爷爷奶奶带的，直到要读小学才住到市里，和父亲、继母、弟弟生活在一起。后来桑先生的生意越做越大，开起了建材工厂，创建了公司，家庭里的矛盾开始慢慢凸显。桑先生创建公司时，为了规避风险，他将公司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最大持股人是他自己，其余的股份分给了自己的父母一部分，妻子一部分。随着乐乐长大毕业，她弟弟开始上大学，家里的气氛开始紧张起来。乐乐的爷爷奶奶对乐乐的继母有些不满，认为她对乐乐太小气，乐乐的弟弟可以上好学校还准备去德国留学，而乐乐当初考大学时却没同意她出国。乐乐大学毕业后，乐乐的继母说好每个月给乐乐三千块钱（相较于公司的规模每个月三千只是很少的一部分），但一直没有给她，只说是帮乐乐攒着的，到乐乐要结婚时再一起给她。而且乐乐的继母现在也参与到公司日常的经营中，乐乐则在父亲的帮助下到一家银行工作并没有进入自家的公司。乐乐奶奶在生了一场重病后，便希望将自己老俩口名下的股份先转给自己的孙女一部分。

据其亲戚透露，乐乐奶奶说害怕自己去世后，乐乐从她父亲那里分不到东西。桑先生是表露出将来公司会交给自己儿子管理。之前乐乐的爷爷奶奶并没有想太多，因为乐乐和她弟弟从小一起长大，两人关系一直很亲密，他们认为乐乐以后还是有保障的。但现在乐乐到了结婚年龄，乐乐继母却表现出对乐乐的小气，这使他们意识到乐乐在没有他们帮助将来会很吃亏。

桑先生偏爱小儿子，对乐乐也不差，但他只是想把乐乐嫁个好人家，找个稳定的工作，没想过把公司交到乐乐手里。他积极地给乐乐介绍对象，大部分都是他生意伙伴家儿子，他认为这样的安排对乐乐最好。面对父母的要求，桑先生并不准备改变公司现有的股权分配状况，拒绝了这个要求。乐乐的爷爷奶奶也没有坚持立刻分割股权，毕竟公司是桑先生当初自己创办起来的，他们没能给予多大帮助，而且桑先生也没有完全否定这个提议，他明确表示自己公司的股权以后会有乐乐的一份。桑先生表示将来乐乐生下的孩子得有一个随他姓，到时他会分给乐乐一部分股份，并不仅仅是乐乐爷爷奶奶分出的那部分股份，还会从自己名下的股份中分割出

一部分来。

从这个案例中可以看出，第三代的姓氏还会涉及到财产分割、股权分配的问题，桑先生坚持乐乐的孩子随他姓，是为了确保公司仍掌握在自家人手中，对他来说，女儿的后代中随他姓的才是自家人。

七、结论

南通地区第三代姓氏的变化实则反映了人们对后代继承的渴求，无论是一胎时的“双姓”还是二胎时的“一边一个”，都体现了香火对中国人的重要性。在调查过程中可以看出，女方家庭对小夫妻的支持与付出，是女方家庭争取第三代姓氏权力的基础，还有姓氏选择中的男性偏好等等，这些都可以联想到家庭及社会变迁中的文化惰性。“双独”家庭造成了对第三代姓氏的争夺与矛盾，最终在“二孩政策”中往往会形成某种均衡，形式上达成某种双向的“香火”延续。

☆作者简介：周雅静，河海大学社会学专业 16 级硕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殷晓宇

“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的服务与发展功能

——以东山街道中前社区为例

胡盼盼

一、调查缘起

2017年8月,我通过在网上查找及导师孙其昂教授的推荐,顺利地进入了江宁区东山街道中前社区居委会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暑期实践。初到中前社区居委会,我充满好奇与新鲜,虽然以前也接触过一些社区居委会,但从未深入去了解。随着调研的深入,我发现中前社区居委会有很多方面都与想象中的居委会十分不同。中前社区居委会位于文靖西路108号,四层高的居委会办公大楼占地面积5000多平方、60多个社区工作者、忙碌繁琐的社区工作等等,都与我印象中的社区居委会大相径庭。2000年中前社区成立,2002年东山撤镇设街道。2006年7月,中前与城北两个社区合并后成立中前社区至今。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中前社区从原本的默默无闻到如今成为了东山街道16个社区中政治、经济、文化方方面面工作中的佼佼者,这其中的原委值得探究。中前社区取得目前的发展成果虽离不开上级政府的指导、行政街道的规划以及各项政策的优惠,但居委会在这其中所发挥的作用却是不容忽视。那么,中前社区居委会在这其中究竟承担了什么功能?包含了哪些内容呢?

二、调查方法

本次暑期调查主要采用的是实地研究方法,在得到中前社区党委副书记的获准进入后,成功进入田野,以实习生的身份进行为期一个月的暑期调研。这期间,通过参与观察法(非结构性的观察,指研究者深入到所研究对象的生活背景中,在实际参与研究对象日常社会生活的过程中所进行的观察),每天记录田野日记,并结合访谈法(无结构访谈,指按照事先设计好的访谈提纲或是访谈主题、范围,与受访者进行比较自由的交谈),访谈了居委会工作人员、社区志愿者、社区积极分子以及居民共24人。

表1 社区居民受访谈情况

编号	性别	年龄(岁)	居住时间(年)	访谈时间(分钟)
A01	女	33	1	3
A02	男	60	2	4
A03	男	63	2	5
A04	男	78	14	9

A05	男	49	8	4
A06	女	61	1	4
A07	女	21	2	4

表 2 社区志愿者、积极分子受访谈情况

编号	性别	年龄（岁）	身份	是否党员	是否退休	访谈时间（分钟）
B01	女	66	志愿者	否	是	10
B02	女	85	积极分子	是	是	14
B03	女	71	志愿者	是	是	21
B04	男	72	志愿者	是	是	18
B05	男	59	积极分子	否	否	6
B06	女	60	积极分子	是	是	9

表 3 居委会工作人员受访谈情况

编号	性别	年龄	职务	工作时间（年）	访谈时间（分钟）
C01	男	57	采购	34	21
C02	女	35	文秘	9	20
C03	女	30	居民小组成员	10	21
C04	女	28	居民小组成员	1	12
C05	男	48	居委会副主任	22	27
C06	女	32	服务大厅工作者	1	14
C07	女	46	党委副书记	26	28
C08	女	32	服务大厅工作者	10	27
C09	女	30	居民小组成员	8	25
C10	女	56	居民小组成员	17	35
C11	男	38	居委会主任	15	41

三、何为“村改居”社区居委会

“村改居”是我国城市化进程中独有的现象，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现实问题。在我国，由于城

乡二元结构的存在和制约，城市化大体可归纳为农村人口自发进城和“村改居”两条路径。“村改居”路径意指：在城市的周边地区或镇所在地成建制地实施“农转非”，将居民的农业户籍成建制地改为非农业户籍，将“村民委员会”这一农村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改为城市性质的“社区居民委员会”，用城市性质的管理方式去治理即将被城镇化的农村地区，“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产生的。作为承接性环节，“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对所在辖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方面面的发展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它既有别于“村民委员会”、“城市居民委员会”，又与二者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户籍制度的改革，很多农村地区都面临着转轨变型问题，主动或被动的被纳入了“村改居”的工作当中，其管理体制、经济结构和生活文化需求等方面发展到了城镇的水平或者接近于城镇的水平，或者是由于要适应村级行政区划的重新调整等形势，被强制性地划入到城市建设的规划区域之内，而中前社区所在的辖区就是其中之一。

我国进行“村改居”工作大约是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的，由于各项工作开展得较晚，发展得不是很完善，因此在“村改居”工作过程中也暴露出了很多问题。对于村委会如何转变为居委会，需要什么条件，经过哪些程序，《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以下简称《居组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以下简称《村组法》）虽然没有作出明确规定，但分别对设立、撤销村委会或居委会提出了明确要求。《村组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由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提出，经村民会议讨论同意后，报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居组法》第六条规定：“居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由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决定。”村委会改为居委会，实际上涉及村委会的撤销或建制调整，涉及到居委会的设立，理应遵循《村委会组织法》和《居委会组织法》的规定。但是《居组法》是用来指导城市社区居委会各项工作的，《村组法》是约束农村地区村委会管理工作的，而“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因其特殊性，既不能参照《村组法》开展工作，又不能完全按照《居组法》的指导来进行工作，导致了其在法律指导上的模糊性，也对目前“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各项工作的开展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困难。

四、中前社区概况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下辖 16 个社区，中前社区就是其中一个。中前社区位于东山脚下，秦淮河畔，东至土山路，南临上元大街，西靠秦淮河，北接南京秦淮区。中前社区辖区总面积 4.76 平方公里，辖区内共有 6 个自然村落、1 个大型城中村、36 个不同类型的小区，常住户 5200 多户，常住人口 16000 多人（其中农业人口 1481 人），户籍人口 17670 人，流动人口 12000 多人。社区内设党委、居委会、股份经济合作社三个机构，区域内共有区级机关、部队、学校、企事业单位 65 家。党委下设 17 个党支部，党员人数近 550 人。社区下辖 8 个居民小组，本别

是中前小组、府后小组、公园路小组、建设小组、武夷小组、淹儿港小组、马场小组和奥东小组。居委会下设 25 个网格，居委会主任和党委书记为一级网格长，两委成员（居委会和党委）为二级网格长，居民小组成员为三级网格长，每个三级网格长大约是负责 500 户居民。

中前社区居委会位于文靖西路 108 号，居委会大楼共 4 层，办公区域是一楼和三楼。社区服务中心大厅内工作人员有 4 人，分别对应一个窗口，办理民政、社保、计生等各项业务。大楼内共有工作人员约 18 人，加上各居民小组工作人员（各居民小组内工作人员约 4—5 个，皆为正式员工，每月按时发放工资），整个中前社区共有工作人员约为 60 人，其中有部分工作人员是延续了原来生产大队的工作人员班子(如 C01 原来就在生产大队负责采购工作，C07 原本是在生产大队负责会计工作)，且有些工作人员就是社区内居民，对社区情况较为了解。社区内志愿者人数为 130 人左右，以退休老党员为主。



图 1 中前社区地图

五、居委会、村委会与“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的职能

（一）居委会的功能

《居组法》中明确规定：“居民委员会是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社区居委会的基本职责包括：(1)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维护社区成员的合法权益，教育社区居民依法履行应尽的义务，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在社区党组织的领导下，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2)依法协助政府对社区服务、社会保障、社区治安、人民调解、社区卫生、计划生育、物业管理、社区环境等工作进行管理；(3)研究商议本社区发展规划，协调处理社区内涉及社区成员利益的重大事项。研究决定并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项，开展共驻共建，开发社区资源，管理和维护集体资产，筹措本社区公益事业资金；(4)负责对社工专干的聘用和考核。建立健全社区工作站工作制度，明确社工专干岗位职责和竞聘上岗、考核、评议等程序；(5)及时掌握和了解居民需求，向政府转达社情民意，反映居民的意见、要求，并提出建议；(6)组织社区居民对政务服务工作在社区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评议。”

综上所述，城市社区居委会的主要任务是组织居民开展自治活动，基本职能是社区服务和社区管理，而其功能主要是体现在提供社区服务上，实现的是服务功能。

（二）村委会的功能

《村组法》第二条规定：“村民委员会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村民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1）、宣传贯彻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维护村民合法权益，教育和推动村民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发展文化教育，普及科技知识，促进村和村之间的团结、互助，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2）依照法律规定，管理本村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教育村民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3）支持和组织村民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承担本村生产的服务和协调工作，促进农村生产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4）尊重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的自主权，维护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承包经营户、联户或者合伙的合法的财产权和其他合法的权利和利益；（5）举办和管理本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6）组织实施本村的建设规划，兴修水利、道路等基础设施，指导村民建设住宅；（7）依法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本村的社会治安，向人民政府反映村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8）向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报告工作并接受评议，执行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的决议、议定；（9）建立健全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职责。

根据以上规定，村委会的性质不仅是农村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又是村集体经济管理组织。因此，村民委员会既要管理本村事务、服务本村村民，又要对本村的集体经济进行管理。

（三）“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的功能

村民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就一直承担着对于本村各个方面的行政管理职能，管理本村属于村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财产的经济职能。但城市社区不存在集体经济成份，因此城市社区居委会也就不用承担发展集体经济的责任。“村改居”社区居委会脱胎于村委会，进行城市化转变为城市社区居委会，因此在“村改居”工作的开始，就面临着如何处理村集体资产和如何对集体经济组织进行改制的问题。

但是由于政府在农村进行城市化的过程中，对农村转变为城市的复杂性了解不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因此在取得城市化发展需要的土地后，不愿意去触动农村原有的集体经济和利益格局，也没有将城市化之后的“村改居”社区一并纳入整个城市的管理体系当中，将集体经济等社区事务遗留给了“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处置。

城市化之后，农民们失去了赖以生存的土地，成为城市居民，政府对产权制度的改革涉及到原村民的实际利益和以后利益分配的问题。但是“村改居”过程中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并不到位，相关职能部门又未出台统一处理集体经济的办法，很多“村改居”社区缺乏明确的相关法律指导，就简单地将原来的生产大队改为居委会，“村改居”社区居委会也就只能一并承担着服务辖区内居民的服务功能和发展集体经济的发展功能。

“村改居”社区虽有其特殊性，但是在性质上是属于城市社区。我国“村改居”工作开始的较晚，各方面发展得都不是很完善，“村改居”社区居委会无法完全实现从农村居民委员会向城市居民委员会的转变，也无法实现其在职能上的完全转变，因此大部分“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相对于城市社区居委会还多承担着一个经济发展职能。

六、中前社区居委会的服务功能

中前社区成立于 2000 年，自成立之初就设立了居民小组；2006 年与城北社区合并后，加入了马场小组，共八个居民小组。居民小组办公室设立在居民生活空间内（如城中村内、商品房小区内），便于及时管理辖区内事务、服务居民，小组工作人员以女性为主，大多与居民关系融洽。因中前社区辖区范围较大，每个居民小组的工作人员就相当于一个城市居委会的人员数量，且有些小组办公室基础设施较全，如武夷花园小区，设立了便民服务站。东山街道是江宁区政府的所在地，中前社区居委会就在区政府附近，各个居民小组成辐射状分散、围绕在居委会四周，方便各个小组及时向居委会反映情况。且中前社区的党员人数多达 540 多人，党委成员在做好社区内党建工作的同时，设立了以退休老党员为主的志愿者巡逻队，在社区内进行义务巡逻，确保居民们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中前社区内设党委、居委会和股份经济合作社三个机构，而这三个机构人员是相互交叉的，因此尽管工作内容设定上是相互区别的，但实际工作中却分工并不明确，例如党委成员也经常负责一些社区管理和服务工作。以下以党委和居委会日常工作为主，从三个方面来叙述中前社

区的服务功能，而关于股份合作社与前两个机构交叉后产生的发展功能将在后面详细叙述。

（一）深入居民内部，了解居民需求

中前社区共有八个居民小组（加上香樟园小组是九个，因为香樟园是属于旅游休闲区，并无居民居住在香樟园内，因此香樟园小组不算在内），每个居民小组工作人员4—5个。2016年，迎合社区管理制度的创新，中前社区开始推行“网格化”管理模式，在原本的组织结构设定上套上网格化模式，每个小组成员负责500户左右的居民，将居民服务工作落实到每个小组成员头上，责任也落实到小组成员个人，而二级网格长（即八位两委成员）也直接对小组负责。

居民小组办公室设立在居民生活区内，小组工作人员也常在辖区内走动（有些小组成员即是辖区内居民），对居民们日常生活了解较多，与辖区内居民关系融洽，能够及时了解居民日常生活中的问题和需求，及时向二级网格长汇报工作，为居民朋友们提供方方面面的服务。

“我虽然才来一年，但是跟社区工作人员也偶尔有接触，总的来说，他们的工作态度都蛮好的。”（A01，女，33）

“我们这边居民大多都认识这边居民小组的工作人员，平时碰面也都会打招呼的，他们的态度都很好，有什么问题也都会尽量帮我们解决。”（A03，男，63）

“我在中前社区工作了10年，基本上就是什么工作都做，就相当于打杂的，计划生育工作要做、居委会下发的各种表格要做，就像是跑腿的。虽然这不是我理想的岗位，但我在工作中学会了跟居民打交道。而且居民小组的作用太大了，比如居委会的通知很多居民都不知道，但有了居民小组就能将各类通知张贴告知居民，就像我们这个服务点，就可以为居民提供很多服务，居民就不用专门跑到居委会。只要是我们能够解决的，我们就尽量帮居民解决。”（C03，女，30）

“我们社区当初分居民小组的时候就是以一个个网格、一片片来分的，现在推行网格化后，这里面的计划生育、综治、社保什么都是由一个三级网格长来负责。我们的很多小组工作人员执行力特别好，加上有些小组人员在辖区里的公信力也特别好，这样两个因素就会让很多工作好开展。”（C07，女，46）

从以上的访谈资料中可知，居委会在服务本地居民的过程中，居民小组发挥的作用是非常大的。居民小组工作人员的执行力是工作顺利开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其在日常工作中不仅在居民中间建立了一定的公信力，而且与居民保持着融洽、和谐的关系。

（二）提供公共服务，设置基础设施

中前社区在成立后，由原来村委会的行政管理职能，更多地将工作中心放在提供社区公共服务上，主要有综合治理、环境卫生工作、社区文化教育、计划生育、精神文明创建、居民的社会保障工作、困难群众的低保与救助、失业者的再就业服务、外来人口的管理以及辖区内餐

饮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等等。为了能更方便地为居民们提供一站式的服务，中前社区在居委会办公大楼内设置了社区公共服务大厅，公共服务大厅内设置了四个窗口，分别对应民政、社保、计生等业务，能够为居民朋友们解决一些日常生活中经常碰到的问题。

中前社区内有些居民小组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甚至在小区内设置了较为完备的基础设施，近距离地为居民朋友提供公共服务。比如，武夷花园小区，建立较早，内有居民楼 85 幢，约 2000 户居民，小区范围较大，仅自身一个小区便是一个居民小组。居委会在小区内设置了便民服务站，其中不仅有居民小组办公室、警卫室、卫生室，更有乒乓球室、舞蹈室、电子阅览室等各类功能活动室。武夷花园小组更是在去年应广大老年居民的要求，在便民服务站设置了用餐点，专为老年居民提供午餐、晚餐，每餐仅 8 元的费用，使得小区内独居老人都能够感受到社区的关怀。

“居委会举办很多活动，民警给我们讲的很多知识都很有用，像一些防火知识、很多道理我们居民听得都蛮好的。”（B01,女，66）

“因为我们这个城中村的居民大多是使用的煤气包，安全隐患比较大，居委会就联系消防军官来给我们讲课、每家每户发放灭火器，还给我们演示如何使用灭火器。我以前也做过社区工作，居委会就像是一块抹布，那里脏就去抹哪里，还总是抹不干净。”（B03，女，71）

“我在中前社区工作 9 年，虽然主要是负责文秘工作，和居民打交道也比较少，但也耳濡目染了，居委会和居民就是服务和被服务的关系。”（C02，女，35）

“因为社区是最底层的，对居民来说是最重要的，居民什么事情都会来找社区帮忙，报户口、打证明等等，吃喝拉撒都会来找居委会。我们组一共 2000 多户居民，我们小组 4 个人，每人负责 500 户居民，而这 500 户居民的任何事情都由一个人负责。有些人家庭困难啦，生点什么病啦，都会去居委会询问是否有什么补助啦。就连公检所、自来水管厂的电话号码都要跑到小组来问。有时候还有人会跑来问，为什么我们小区停电啦？为什么都没人知道呀？等等乱七八糟的问题都会跑过来问我。”（C03，女，30）“我不说什么大话，既然我已经从事社区工作了，也干了二十多年了，我就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为社区老百姓做点事，对得起自己的这一份工资。社区是直接面对老百姓，做老百姓工作的。道路的保洁、基础建设、主干道的建设等等，都是由居委会来做的，只有把路修好了，老百姓的房子才好租。”（C05，男，48）

“现在我们每个居民小组都打造的非常好，功能也比较齐全，那么我们服务的面也就更广一点，包括各种接待工作等等。而且什么邻里纠纷呀、婆媳关系，我们都会去进行调解。”（C09，女，30）

可见，居民与居委会的关系是十分紧密的。中前社区居委会所提供的公共服务是比较全面的，基础设施也相对来说较为完善。居委会大多数工作都是从居民需求出发的，所举办、组织

的各类活动也都能为居民所接受，而辖区内的居民也十分信任、依赖居委会。

（三）做好党建工作，组织党员队伍

中前社区的党建工作主要由党委成员负责（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党委下设 17 个党支部，党员人数近 550 人，且还在增加中。社区在党委成员的带领下，经常举办党员会议、党员学习、优秀党员评选等党建工作，很好地发挥了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为社区居民提供公共服务。

2014 年底，“清晖公益服务中心”正式于中前社区挂牌成立。社区党委基于以党建引领来激发社区活力、创建良好社区服务平台、提升社区工作专业化这些考虑，与清晖公益探索实践了“189+Y”工作模式。所谓“189+Y”工作模式，其实也就是目前大多数社区服务和治理工程中普遍采用的多元治理模式。具体内容是：“1 个党组织”、“8 个居民小组”、“9 项服务项目”、引领“Y”名义工、志愿者。其中“9 项服务项目”指党员为民服务站、汗墨轩书画馆、清音苑曲艺馆、江南书院、让爱停驻、中前梦工艺坊、爱心超市、金陵织造社、咸亨茶社这九个服务点。“189+Y”工作模式主要提供四个方面的社区服务，包括为老服务、为少服务、为残服务和综合服务。

此外，社区党委很好地利用了退休老党员的先进作用，号召退休老党员加入社区志愿者队伍，发挥自身余热。社区内退休党员以自愿为主，在身体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成为社区志愿者，加入社区义务巡逻队伍，轮流在社区内进行安全巡逻，确保社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我一直在断断续续的做志愿者，只要把家里的事情做完了，我就会到社区来帮帮忙，一个礼拜做一天。自从当了志愿者，我就觉得我的这个思想有了变化，看到垃圾、看到有人在小区里晾晒衣服和一些违规行为，我也都会去劝阻。”（B01，女，66）

“义务巡逻队的人基本上都是我们社区的党员，我们社区的老党员基本上每天都会去值班、去义务巡逻。我已经当了 11 年的志愿者了，我们退休了，平时也没什么事，就尽一点我们党员的责任，做一点小事情，就协助一下社区工作，平时就是管理管理社区的治安、督促督促一些小摊小贩”（B03，女，71）

“我今年 72，退休十几年了，也当了十几年的志愿者。小区里的乒乓室、食堂都是我来管理的。”（B04，男，72）

“我们这有义务巡逻队、志愿者还有一些爱心人士，我们有时举办活动也会让他们帮忙来通知居民、组织居民。”（C03，女，30）

综上，中前社区党委在发挥自身作用、做好社区党建工作的同时，联系社会服务组织来激发社区活力、激励社区积极分子，同时号召退休党员，创造良好服务平台。不仅为广大居民朋友提供了全面的社区服务，也让一些居民主动的参与到了社区建设、社区自治的工作中，培养辖区内居民的社区参与热情。

七、中前社区居委会的发展功能

中前社区居委会作为“村改居”社区居委会，性质上虽然是属于城市社区居委会，但仍然保留了对原来村集体经济的管理和发展责任。如何使得农村的集体经济能够适应城市社区居委会体制，是“村改居”过程中的工作重点。中前社区于 2000 年成立后，就接管了原来生产大队的职责，将属于“世居户”（即原本的世居村民，在 1982 年分到了土地）的土地进行集中管理（固定资产大约为 5 亿），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运转、发展原村民的集体经济。

城市化后，中前社区居委会没有将土地转让或出租，而是在这些原本是种植用地的集体土地上建造了楼房和厂房，将厂房和店铺进行出租，与租房者签署合同，每年收取一定量的租金，这部分租金用来维持居委会的运行、举办各项活动、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到了年底给每位股民分红（2016 年底，每股分红为 420 元），而剩下的收益就用于来年投入再生产，这即是“楼宇经济”。2017 年度为止，中前社区签订各类租地、租房合同共 160 份，涉及各类行业（各种企业、餐饮、服务业等等）；2017 年共租地 1127.27 亩，共租房 51814.3 平方米，年租金共 1309.959 万元；收益多的时候，年租金可达 3000 多万元。

此外，中前社区还开发了辖区内的香樟园区域，建立了香樟园农家乐村，发展社区旅游业，另外驻派社区工作人员（香樟园小组，即游客中心办公室）对香樟园内的事务进行管理，同时监督香樟园内的小微餐饮（即农家乐餐馆）的安全生产问题。

（一）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

中前社区成立后，实施“股份合作制”（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集体经济的一种新的组织形式），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以合作制为基础，吸收股份制的一些做法，将“世居户”的土地资本联合形成新型企业的组织性质，资本以股份为主构成。按“人头股”一个人算一股，每户居民的一亩土地算一股，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世居户”即是股民（只有中前、淹儿港、奥东、马场这四个小组内的世居户为股民，另外四个小组的居民不享受分红），而社区居委会也就自然而然地成为了最大的股东，实行民主管理，利益共享、风险共担、自负盈亏、独立核算。

“我们社区在江宁来说是属于前列的,我们社区实行股份制，只要是‘世居户’每年都有分红，居民们的基本福利很好”（C01,男,57）

“居委会就是为社区居民服务的，为当地老百姓带来福利、有更好的收入。只有社区有经济实体了、有经济收入了，才能把社区工作做到位。金钱是最主要的，没有金钱什么事情都办不起来；没有钱怎么分红给股民呢”（C05，男，48）

“我们这原来叫中前村，中前村原来是有土地的，国家在征收了我们的土地后，就给了我们一点补偿。社区就用国家补助的钱来扩大再发展，用来投资，就盖了这些门面房，然后出租。

我们这些世居户就是股民，到了年底就有分红，只有我们中前小组、淹儿港小组、奥东小组和马场小组的居民能够享受到。中前社区居委会的办公大楼也是属于我们世居户的集体资产”(C10, 女, 56)

综上，中前社区在成立后接管了原来生产大队的职责，为了让原本农村的集体经济能够适应城市社区的发展，实施股份合作制、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这样的做法得到了社区内居民的认可和支持，也让集体经济能够保持自身的活力。

（二）发展“楼宇经济”

“楼宇经济”在我国的提法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是经济学界提出的一种复合概念。“楼宇经济”作为近年来中国城市经济发展中涌现的一种新型经济形态，是以商务楼、功能性板块和区域性设施为主要载体，以开发、出租楼宇引进各种企业，从而引进税源，带动区域经济发展为目的，以体现集约型、高密度为特点的一种经济形态。主要表现为现代服务业，如金融业、咨询业、广告策划、影视制作、高科技企业、旅游服务企业、交通通讯企业等国内外各类企业和公司。

中前社区在集体土地上建造楼宇和厂房，发展“楼宇经济”，一方面通过出租这些楼宇和厂房（居委会办公大楼的二楼和三楼也出租给了企业）来引进各类企业、现代服务业，带动辖区内的经济发展；另一方通过收取租金来获得股份经济合作社的收益，为股民们带来红利，保障失去土地的“世居户”的生活。

《居组法》修改草案第 26 条规定：“居民委员会的工作经费和来源，居民委员会成员的工资的范围、标准和来源，由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或者上级人民政府规定并拨付；同时居民委员会的公益性设施由当地人民政府统筹解决，政府及其有关部门需要委托居民委员会承办的事项，应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条件。”但中前社区作为“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由于改革不到位，存在着集体经济成分，因而社区经费来自于集体经济组织，即“楼宇经济”发展所得的收益承担了这部分的支出。“楼宇经济”成为了中前社区的一个亮点，拓宽了辖区发展空间，培育了社区内新的经济增长点。

发展“楼宇经济”的受益者有三方：（1）社区居委会本身。中前社区隶属于东山街道，但自成立之初，街道就未曾拨付给中前社区任何的经费，工作人员的工资、举办社区活动的经费、建造基础设施的经费等等，都是由社区自有的收益来承担，这就大大的增强了中前社区居委会的自主性，不必事事依赖于街道的办公经费，减少了对上级部门的依赖性。（2）世居户。世居户作为“农转非”户口居民，世代居住在这里，因城市化失去了土地，又缺乏其他劳动技能，发展“楼宇经济”可以保障世居户们的生活。（3）外来人口。外来人口作为后来者居住在中前社区，虽不能取得同世居户一样的年底分红，但是同样享受“楼宇经济”收益在社区内建设的公共

基础设施，同样享受“楼宇经济”在社区内带来的发展。

根据《中国楼宇经济发展模式与路径规划分析报告前瞻》数据显示：“未来 50 年势必也要经历一番城市的重构。新一届政府已将‘新型城镇化’列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中前社区紧握时代脉搏，发展楼宇经济，紧贴社会经济发展趋势，成功走出了一条处于自己的发展之路。

“我们社区有几个亿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发展‘楼宇经济’，通过出租房屋来获取收益，用来分红、发放福利等等，而那些没有楼宇的社区就只能靠街道来拨款。”（C01,男，57）

“这个办公大楼从建成到装潢都是我手上完成的。我们社区的发展依赖于‘楼宇经济’，经济效益好了，老百姓都能分红，社区各方面发展得也就好了。这部分收益除了员工工资，也会用于困难户的补助、贫困大学生的补助之类。我一年工资 10 万，家里的房子出租，年租金有 4 万。只有把路修好了，老百姓的房子才好租。”（C05，男，48）

“居民这块儿，我们就是做好日常的服务；世居户这块儿，我们除了日常服务以外，还要保证他们的收入、待遇。而且世居户从原来的生产大队转变过来以后，留下了很多集体资产，我们就要对这些集体资产进行运作。我们就把这些资产量化成股份，不断去用作、产生效益，然后将产生的效益返回给股民。所以社区在做好服务的同时，还要做好发展。”（C11,男，38）

综上所述：“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资金是基础。中前社区在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后发展了楼宇经济，不仅带动了辖区内的经济发展，使社区居委会、世居户、其他居民这三方能够从中受益，而且也为辖区内政治、文化等各方面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建设“香樟园”

香樟园位于东山街道文靖路土山机场附近（原机场村）、中前社区北片，东临高桥社区、南临秦淮河、北接秦淮区和白下区，占地面积 530 亩左右，距离江宁区政府 3 公里，是南京市江宁区都市生态休闲农业“五朵金花”之一。中前社区按照“城市绿肺”、“都市氧吧”、市民休闲、旅游消费、文化娱乐、度假场所的定位，将香樟农家乐规划成香樟公园、亲水游园、花香农园三个不同功能的园区进行打造，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正式开园迎客。

中前社区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对辖区范围合理规划，利用社区北片空余区域建设香樟园，发展旅游业，带动社区内经济发展，打造专属社区文化。此外，香樟园原内共有农家乐餐馆 20 户（餐馆门面为社区出租的），可同时接纳游客 1000 人，迎合不同消费档次游客。

“哦，香樟园我们知道的，就在马场村附近，我们平时也会带孩子过去看看、玩一下的，那边风景蛮好的。”（A05,男，49）

“香樟园是我们社区当初为了评选‘五朵金花’建造的，现在发展得蛮好的，而且香樟园里也有很多农家乐，都是我们社区去监管的。”（C07，女，46）

“香樟园也是我们社区楼宇经济的一个部分，里面那些农家乐的店面大多都是由我们社区建

造的，是属于我们社区的集体资产，农家乐的老板也是每年给我们上交租金的，同时他们的安全生产问题也是我们平时比较关注的。”（C11,男，38）

可见，香樟园的建设不仅使得社区北片空地得到了很好的利用、带动了经济的发展，也满足了社区内居民休闲娱乐的需求，打造了辖区居民专属休闲场所，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培育了社区文化。

八、存在的问题

中前社区作为一个“村改居”社区，脱胎于农村，在过渡到城市社区的过程中，有其独特性。而党委、居委会和股份经济合作社三个机构的交叉，不仅带来了社区居委会服务功能与发展功能的并存，也使得日常工作存在一定的复杂性。“村改居”工作是一把双刃剑，在城市化的过程中既带来了社区内政治、经济、文化的快速发展，也导致社区工作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从三个方面来加以叙述。

（一）职责不清晰

中前社区因其特殊性，在成立之初就设立了党委、居委会和股份经济合作社三个机构。这三个机构工作人员的交叉、重合，虽然极大地节省了人力、物力和财力，也带来了合作上的共赢，但是却导致社区内工作人员职责不清晰。虽然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来分配工作，但在实际操作中却很难实施、很难将工作内容划分清楚。此外，同等职位上的工作人员工作量却不相等。这些都极有可能导致工作人员的内耗，带来工作效率的降低，出现相互扯皮现象。

（二）工作繁重

从村委会变为居委会后，协助街道等基层政府部门的工作开始变多。在压力型管理体制下，“协管工作”日益成为了居委会的必要工作，加班加点也必须完成。因居委会扎根于居民，对居民生活较为深入和了解，包括中前社区在内很多社区居委会都面临着协助基层部门进行征地、拆迁、信访维稳工作，而这些工作都涉及多方利益，基层政府部门也无法超脱，工作难度较大。但配合基层政府完成这些工作却逐渐成为了“村改居”社区居委会不可推卸的责任。上级政府派发工作，经过区政府、街道的层层分解，最终都下派到社区居委会。加之“村改居”社区居委会自身的社区内事务就不少，因此导致社区工作人员日常工作十分繁重。

（三）形式大于内容

村委会在经历“村改居”后，使用城市性质的管理模式来对社区进行管理，就不可避免的要在精神文明创建、文明城市评选、红色物业等工作中多下功夫。上级部门本着“相安无事”的原则，检查工作往往都会提前通知。但社区日常工作本就十分繁忙，导致社区为了应付上级部门的检查，经常“临时抱佛脚”，搞搞形式工作，上级部门也采取“睁只眼闭只眼”的态度。这就导致了社区内的很多工作都形式大于内容，上级部门的检查经常反映不出实际情况，社区工作人

员也疲于应付上级领导的检查。

九、结语

中前社区自成立后经过了十八年的发展，目前也仍在城市化进程中。居委会很好的发挥了服务和发展的功能，使得中前社区从东山街道的十六个社区中脱颖而出，而其作为“村改居”社区居委会的一个例子，目前也同样面临着这一过渡环节的机遇和考验。如何将服务功能与发展功能协调好，处理好这其中的利与弊，在为居民提供社区公共服务的同时要保证社区内“楼宇经济”的持续发展，是接下来工作的重中之重。与此同时，提高社区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提升社区工作的专业化、扩大社区服务范围、提高居民社区参与率以及社区管理制度的创新工作等等，都是不容忽视的重要部分。自我国城市化工作开展以来，“村改居”工作也发展了近四十年，但这其中仍然存在很多缺陷和不足，导致“村改居”工作进行得也不是很顺利，上级部门应尽快制定、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便于“村改居”社区居委会在日常工作能够得到更多明确的指导，也保证我国的城市化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 作者简介：胡盼盼，河海大学社会学系 2016 级硕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黄紫钰

制度认同与实践怠惰

——基层政府实施河长制的困境

赖慧苏

一、研究问题的提出

河长制是由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河长”，负责辖区内河流污染治理的创新制度，目的是保证河流在长期内保持清洁、岸绿鱼游的良好生态环境。河长制于 2007 年在江苏省无锡市产生，随后其他省、市纷纷向其借鉴，浙江省更是在学习的基础上创新了“五水共治”的治理路径，江西省也在 2015 年年底全境实施河长制，此制度成为江西治理河流、维持和巩固水环境治理成效的长效机制。2016 年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河长制在全国推行，标志着该制度的实施从地方意志上升为国家意志。各地河长制实施成效与其经济发展程度密切相关，经济发达地区的河流污染严重，河长制实施力度大，财力、物力、人力投入多，经济较落后地区则相反。因此地区间的经济发展差异导致河长制的实施成果呈现地区不平衡性，就全国而言，江浙沪等东部沿海地区的实施成效比中西部地区显著；中西部省市的大、中型城市比其他城市、县区的实施效果更明显。除了经济因素外，制度和政策的实施成效还与政府的治理态度、行为息息相关，政府工作的行动逻辑和外部环境对新制度的实施有很大影响。

陈阿江在分析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时，发现“文本规范”与“实践规范”分离的现象，水污染问题源于政府和企业不按规则行事，本不该降生的企业“准生了”，本该达标排放的却没有达标，政府不按文本规范纵容企业的行为，企业不按文本规范随意排放废水废气。（陈阿江，2008）政府违背规章制度，在具体实践上片面追求经济的发展，忽略和纵容企业的违纪、违法行为，造成河流污染，使得一些制度规定形同虚设，失去约束的意义。陈涛在深入剖析清湖围网养殖“压缩”事件中发现了政府在环境治理中存在的深层社会问题——“事件—应急”型治理范式成为政府和职能部门一贯的治理思路。他认为采用应急性措施导致环境问题治标不治本，甚至可能造成更大的生态问题。（陈涛，2011）“事件—应急”型治理范式追求短期的成效，忽视长期的综合治理，这与环境制度设计理念相冲突。可见，政府治理环境问题时所处的战略高度和行为态度决定着问题的实际解决程度，也决定着制度能够在多大程度上发挥作用。政府工作的行动逻辑影响着制度的实际落实，是决定治理成效可持续性的关键。

李文钊、蔡长昆认为制度环境影响公共治理制度安排，制度环境包括政治制度环境和社会资本，两者通过影响制度空间和制度成本两个机制来影响公共治理制度的安排。制度空间涉及

一个地区的权力结构和法律结构，权力结构越开放、越多元，法律结构越严谨越完善，制度实施的成本越低，奖励越高，公共治理制度安排就越合理。（李文钊、蔡长昆，2012）制度环境影响政府的公共治理制度的安排，政府在作出行为选择时，依据“利益最大化”和“成本最小化”原则，即使了解制度的合理性和长期效果，也会根据利益需求而改变制度的最初安排。外部制度环境培养了政府固定的工作思维，导致其在新制度出现后无法突破舒适区，无法及时改变工作态度和方法，重新认清自身职责。

河长制在设计理念上是一个长效的河流治理机制，但作为一个公共治理制度，基层政府在具体实践中避免不了受制度环境的影响，更准确的说是受以往行政思维、治理路径的影响，制度安排中“文本规范”与“实践规范”分离的现象难以消除，避免被问责的应急性措施屡见不鲜。当然，河长制本身具有的缺陷和地方缺乏实施的条件也使政府对它的实施产生消极情绪，导致政府对制度本身设计价值的认同无法激励其在具体实践上的高效实施。纵然理解河长制实施的长期意义，但不去有效的落实，若不去改变现状，该制度最后将从“预防—控制”型的机制变成“事件—应急”型治理制度，（陈涛，2011）直到河流问题严重，不得不忽视时才能成为应急之策。

本文试图了解和分析江西省全面推行河长制以来，其辖区 GC 县的河长制工作情况，了解该县河长制的制度安排，各级、各乡镇党政负责人对河长的解读，以及对河长制的态度，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河长制实施以来各乡镇河流治理措施和成效的变化，及该县的生态风貌和水系情况。通过掌握河长制在 GC 县两年的实施情况，分析基层政府对该制度的整体态度，真实的操作行为，及实施时存在的困境，由此来剖析两者的关系及其背后的逻辑。

文章基于笔者为期十天的实地调查而写成，调查范围涉及 GC 县八个乡镇，主要采用了深度访谈、参与式观察和文献研究法。访谈对象主要涉及县河长制办公室副主任、各乡镇河长——党委书记、副书记、村委会主任，乡镇水务站站长，分管水利的副乡长、副镇长，行政村驻地扶贫第一书记、村官、普通民众等。通过与他们的交流，掌握了 GC 县大部分河长和相关人员对河长及其制度的整体态度，以及河长制在当地的适用情况。笔者从他们的话语和表情中洞察出河长制在当地发挥的作用有限，且有些河长对该制度一无所知。在访谈过程当中，意外的发现曾经的几个同学在不同乡镇任公务员和村官，这使得笔者在获取文字资料方面得到了很大的帮助。除此之外，调查过程中笔者拍摄了一些照片，通过这些照片可以对当地的河长制宣传及水环境状况有一些直观、鲜活的了解，同时笔者还通过网络，下载并阅读了相关文献和新闻，加深了对河长制的宏观认识。

二、调查点介绍

（一）行政区简介

GC 县属于江西省抚州市下辖的一个县，位于江西省东部边境，与福建省接壤，是江西省第二大河流——抚河的发源地。GC 建县于南宋绍兴八年（1138 年），盛产白莲，被誉为“中国白莲之乡”，辖区总面积 1612 平方公里，内包含五镇、六乡和一个垦殖场，其中有 129 个行政村、12 个居民委员会，1374 个村小组，总人口 24.02 万人。

GC 县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湿润，雨量充沛，四季分明。全县森林资源丰富，林业用地面积 114667 公顷，森林面积 93133.3 公顷，森林率达 65.9%，占行政区总面积的 57.8%。GC 县是东西高，中部低，自南向北倾斜的丘陵低山区，境内东、南、西的陡峭山岭和深切河谷相间，构成了河道密布，水系成网的形态。全县水资源充足，主要支流 11 条，GC 县流域面积 5 平方公里以上的大小河流 84 条，总长 901.5 公里，多年平均流量 50.09 立方米/秒，平均径流总量 14.95 亿立方米。GC 县水能理论蕴藏量 5.3 万千瓦，其中可开发量 3.8 万千瓦，有水库 36 座，其中：中型水库 3 座，小（一）型 6 座，小（二）型 27 座，另塘坝 895 座，有效灌溉面积 9.9 千公顷。

（二）河长制在当地实施的背景

2015 年 11 月 10 日，江西省政府新闻办与省水利厅联合举办江西实施“河长制”新闻发布会，全省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担任“总河长”“副总河长”的河长制。2016 年 3 月 28 日，中共 GC 县县委办公室、GC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了关于《GC 县“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由县委和县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担任行政区域“总河长”、“副总河长”，县党政四套班子相关领导担任河流河长。全县境内河流均实施河长制，镇级“总河长”由镇党委副书记担任，“村河长”由该村村主任担任，小（二）型水库由所在村委会主任担任库长。

2017 年 6 月 23 日，中共 GC 县县委办公室、GC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了关于《GC 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又一次强调全县境内河库水域均实施河长制，其中盱江主河及全县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上的 9 条盱江一级支流建立河流名录。2017 年 7 月 16 日，中共 GC 县县委办公室、GC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GC 县河长制升级版示范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精心打造头陂镇水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开展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作。

（三）当地河长制认知情况

河长制在 2016 年底成为国家意志之前，当地政府官员对于河长制的认知度低，经常出现河长不知河长制，不知自己为河长的现象，当笔者询问其关于河长制信息时，对方不知我所云。当地民众更是不知道有该制度，因此对河长的职责和义务不了解，监督河长制的实施则无从谈起。成为国家意志之后，河长制在 GC 县的认知度逐渐提升，随后成立的河长制办公室，及其进行的一些宣传工作，使得该制度在众多官员中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但部分村级河长与大部分民众仍然不知道该制度的存在。

三、制度认同

河长制是我国治理河流的创新机制，它从江苏省无锡市的地方意志到全国的推行成为国家意志的过程，展现其制度优越性。对于水污染严重的地区，河长制的治理效果很快得到展现；对于生态好、水污染问题还未受到特别关注的地区，河长制的作用还未在短时间内体现，但由于河长制本身的制度设计——行政首长负责制——使得河流治理的重要性更加突出，再加上环境保护、水流域综合治理是未来国家和政府必不可少的重点工作内容，所以河长制在这些地区未来的发展具有很好的前景，其长效治理特点也会随着当地河流污染的加重，或者生态优势的愈加凸显而得到显现。作为一项国家层面的制度设计，GC县各个乡镇的总河长、副总河长等都能认识到河长制的长期实施意义，认为该制度在统筹各方资源、巩固当地生态优势以及预防民众的内生污染方面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

（一）统筹规划，系统调配

河长制的实质是行政首长负责制，有助于提高河流治理的高度，发挥党政领导人的统筹规划，系统调配的作用。GC县的乡镇河长们对于河长制统筹河流综合治理的功能表示认同，认为河长制把他们原来做的一些工作进行了高度整合，行政首长负责的制度安排把责任落实到位，通过领导的“领头羊效应”促使所有相关部门积极配合治理水环境。

“虽然我们现在也没做什么新鲜事，做的都是以前的一直在做的，但是河长制这个东西还是有它的优点，它把原来的工作上升了高度，明确了责任，发挥领导的作用，对于工作的统筹规划及不同资源的整合和调配都具有很好的作用。”（QS20170815）

政府牵头领导无疑在形式上给了所有工作人员最大的压力，行政首长若能够明确自身责任，认真抓好河流治理的工作，河长制则会成为治理河流的长效机制，虽然在短期看不出效果，但在未来将会发挥很大作用，彰显它的制度意义。

（二）巩固生态优势

2007年无锡市的周铁镇深受工业污染的困扰，当地企业往河流中大量排放工业污水、废水，导致河水又黑又臭，当地居民生活受到很大影响。周铁镇针对严峻的河流污染状况，推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党委书记，镇长认领河流进行专项整治，随后这一地方实验得到推广。无锡市对周铁镇的治理经验进行总结后，制定河长制并在全市范围实行，河长制成为当地治理河流，解决蓝藻问题的创新制度。河长制诞生的目的是为了治理受到严重工业污染的河流，是迫于无奈之举，某种程度上是当地政府面对水危机的应急方案。对于水环境遭到严重破坏的地区，河长制表现出突出的功效，那对于生态好，工业污染小的GC县来说，河长制是否能够体现其治理优势呢？

GC县是抚河源头，森林覆盖率高，水质好，又因当地是国家级贫困县，经济发展水平较低，

工业比重小，河流受到工业污染少，所以当地整体的水环境良好。但河长制对于生态良好的地区同样能够发挥长效治理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巩固当地生态优势上：维护目前的治理状态，避免环境恶化，并在维持现状的基础上，巩固治理成效，发挥当地生态优势，寻求资源的整合和利用。

“我们要看到河长制的潜在作用，我们这个地方环境好，所以它的作用主要体现在维护现在的河流治理成效，巩固以后的河流治理上。”（JF20170822）

河长制巩固当地生态优势的观点体现在很多河长的话语中，他们认为 GC 县先于国家之前实施河长制，就是试图巩固本地的生态优势，希望以此促进其打造生态示范县。笔者在进行调查时发现，河长制巩固当地生态优势的长效治理作用受到当地官员的普遍认同，他们同样认为制度优势的显现是个长期的过程，不可能在短暂的时间内会出现明显的变化，国家制定政策是站在全国的高度上，不可能每个地方都能立即产生效用，河长制与以往的环保制度不同，在未来必定会体现其制度意义。河长制巩固当地生态优势的作用一时半会体现不出来，时间的长期性容易产生其他一些问题，当地官员对河长制的实施困境与这一点不无关系。

（三）减少内生污染

陈阿江认为环境污染的两大来源，一个是外源污染，另一个是内生污染，外源污染主要是工业生产造成的，内生污染则是在民众日常生活中产生的污染。（陈阿江，2007）GC 县是抚河源头，水质达到Ⅲ类以上，县内工业较少，外源污染少，所以在河流治理方面的工作以维护现有资源，治理内生污染为主。对于 GC 县而言，当下的河长制“英雄无用武之地”，如上所述，在短时间内体现不了它的作用，但能够预防水危机，加强民众的水环境保护意识，降低民众未来产生内生污染的风险及严重程度，能够促使政府在水污染治理上占主动位置。

“河长制摆在那能起到加强意识的作用，如果没有这个制度，大家可能会越来越不重视生态保护，或者说这种意识会慢慢下降，它的存在就是稳定和加强大家的环境意识。”（YQ20170821）

加强民众的生态保护意识，也是减少水污染的内容之一。一个制度虽然暂时没有受到很大重视，但它只要存在就有意义，河长制在 GC 县存在的意义不仅是巩固生态优势，还在于其隐藏的价值：防止水环境保护意识的下滑，减少民众的内生污染。内生污染的控制依赖于民众意识的觉醒，从长远来看，河长制的实施有利于行政官员及群众生态环保意识的提高，起到预防严重的内生污染发生的作用。做好了预防的工作，政府控制事态走向就变得容易得多。

实际上河长制是一个“预防—控制”型治理机制，（陈涛，2011）是一个从根源解决内生污染问题的长效机制。笔者在访谈中发现 80% 的被访者都提到该制度的预防功能，但无论什么制度控制性功能都容易让人忽视，受欢迎度与应急性措施的立竿见影的效果比起来差很多。

四、实践怠惰

一个人的想法和行动不可能完全一致，一个组织亦如此。GC 县的河长们虽然认同河长制是一个长效机制，有统筹规划、系统调配，巩固当地生态优势的作用且承认它是一个有预防内生污染，控制水污染的“预防—控制”型治理机制，但其在具体实践上却消极怠慢，无所作为。GC 县基层政府的实施心态及表现包括抵触“责大于权”的制度设计，只唯经费而动的工作体现，“啃老”心态，隐藏责任等，这些消极的制度落实行为与积极的制度认同态度形成鲜明的对比。

（一）抵触“河长”职位

河长制在制度设计上偏向于责任机制，即由行政首长负责，党政领导认为“河长”实为问责的对象，而不是管理河流的首长，责任多于权力，导致河长的工作积极性低，心有怨气。朱玖认为“大多数地区河长制的实施还是以行政命令、外力强迫为主推动，使得这项工作被不少地方认为还是一项运动性工作，具有临时性、突击性的特点，不少河长缺乏内在持久动力”，（朱玖，2017）对于 GC 县的河长们来说，河长制的实施虽然称不上运动性工作，但不少河长对“责大于权”的外部压力具有很大的意见，因此在具体实施上抵触“河长”职位，消极应付河长制工作。

“我知道河长的义务，但是这个没有任何权利，只是因为我是副书记，所以我就是河长。”，“有责任没权力，我全部都是责任，没有权力，比如说上游污染（河水流到我们河段），我能干什么，我必须治理，没治理我就会被问责。又比如说河道要采砂，要不要同意，不要（沙场承包权由县里决定），如果采砂造成什么问题，又是我负责。”（TF20170817）

笔者与这位河长访谈时，他对于空降在他身上的河长职位愤愤不平，认为责任大于权力打击他们的工作积极性，没有执法权这一点让他们觉得河长制工作难以进行，因此更认为“河长”的设定只是多了一个“背黑锅”的人而已。抵触“河长”职位的另一个原因是党政领导的工作经验中不包含对河流的管理，他们认为安排工作不对口的人去负责河湖的管理、协调工作本身就是制度在安排上的缺陷，在不知情的被动情况下当了“河长”，导致党政领导对其产生反弹性的抵触。

（二）唯经费而动

“没有经费什么都做不了”，QS 乡河长欧阳把经费作为河长制工作的前提，这样的观点普遍存在于河长的意识中。基层政府的行动逻辑逐渐具有市场化倾向，“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行政方式日益凸显，没有经费就不会行动。GC 县河长制办公室钟主任表示目前当地的河长制工作经费缺乏，各乡镇无行动积极性也是情有可原。唯经费而动的行政习惯容易造成基层政府对经费的过度依赖，失去创新思维和行动活力。GC 县缺乏针对河长制工作的专项基金，每个乡镇以此为理由不重视，无作为。

“为什么外面对这个制度与我们这里对这个制度不在一个层面上，如果相当重视这个制度的

话，上面就会投入大量的资金。”（QS20170815）

上级若真正重视一项工作，就会投入大量资金下来，河长制缺少运行经费，也就意味着县、市层面对这项工作还不够重视，这种潜在的含义早已融入基层领导的工作中。基层政府习惯了对上级政府的“察言观色”，没有经费就代表着不重要，反过来基层政府利用无经费的理由，消极怠慢工作，利用上级的不重视作为消极怠工的理由。

（三）“啃老”

条件好的人，容易骄傲自大，忘乎所以，对于一个组织和团体而言亦如此。GC县具有生态优势，河流众多、耕地以水田为主、湿地面积大、森林茂盛，具有丰富的生态资源，良好的生态条件导致当地各个乡镇政府“骄傲自大”，缺乏危机感，不断在消耗原有的生态优势。许多河长认为河长制在当地不适用，因为当地生态良好，短时间内不会发生大的环境污染事件，目前的环境破坏还属于“小打小闹”，原有的生态有足够的资本去容忍。好的生态资本成为了当地基层政府坚实的靠山，这种“啃老”心态助长了当地河长制工作实践怠惰。

（四）隐藏责任

隐蔽责任与当地的河长制宣传工作有关。GC县河长制办公室对于制度的宣传工作屈指可数，各乡镇除了接受上级的河长制工作方案外，几乎没有任何其他向下级和民众宣传的行为，这一表现除了与经费不足相关之外，还与基层政府缺乏自信，隐藏责任有关。

“如果现在向村民宣传了河长制，（他们）知道了河长的责任，村民要求你做些什么，可是我们现在还做不了怎么办？”（CQ20170818）

不向民众宣传，隐藏河长的责任，怕自己做不好，无法交代，这种缺乏自信，逃避责任的行政态度也是河长制工作怠惰的表现。

五、制度认同与实际操作分离的内在逻辑分析

GC县各乡镇河长在观念上承认河长制是一项长效机制，对制度的认同本应使其积极落实工作，但事实却是其在行动上抵制“河长”职位，只唯经费而动，消耗生态优势，缺乏可持续发展眼光，不做宣传，隐藏自身责任，基层政府的态度与行为两者构成鲜明的矛盾。为什么在知道其优点的情况下而不去实施呢？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矛盾，基层政府有什么“难言之隐”？其中存在怎样的内在逻辑？笔者分别从基层政府的治理和河长制本身两个角度，分析乡镇政府制度认同和实际操作分离的内在逻辑。

（一）治理路径依赖

路径依赖指新产生的事物，在利用、实施过程中会夹杂着旧事物的影子，即今天的选择，会受历史因素的影响。吕爱权在探究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时认为“累积的集体学习过程导致新制度摆脱不了旧制度长期实施过程中营造的制度环境和工作方式，制度的路径依赖是人类长期存

在和不断演进的必然结果。”（吕爱权 2002）河长制是治理河流的创新制度，在全国推行不过一年不到的时间，在江西省内推行也不过两年左右，基层政府处于我国行政等级金字塔的底端，接受新制度的速度最慢，受旧思想、旧制度的影响最大。基层政府往往对紧急性不强的事物缺乏积极性，这种消极怠慢的工作思维长久存在于公务人员的行政过程当中，以至于他们在执行河长制任务时也展露出一贯的消极应付的表现。

此外，河流、湖泊的治理历来都是水利局和环保部门的职责，长期的工作安排使得基层政府对河流管理的责任归属逐渐固化。党政首长们以往的工作内容主要是党务、行政工作，接手河流管理缺乏水利方面的知识和能力，水利和环保部门才是治理河流的主体的思维影响着河长们的工作态度，即使认同河长制是一个长效机制，也没有动力去好好实施这个制度。长期固定的职责归属导致基层政府治理思维的固化，形成治理路径依赖。对于河长制的实施，实质上是基层政府没有深刻认识和理解该制度的涵义，才会导致其在实践上的怠惰。

（二）“压力—行动”型治理模式

基层政府是政策和制度执行的关键群体，位于行政金字塔的底层，行政压力大。吕爱权认为“制度框架中正式规则的确立将会导致大量的与之相适应的、非正式规则的产生，从而形成对正式规则的补充并且延伸到具体的应用中。”（吕爱权，2002）制度规定上的压力延伸出具体执行中的非正式规则，非正式规则实际上是基层政府自行创造的行政自由空间，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基层政府面对压力时，思维活跃。相反，正式制度赋予的压力越小，基层政府难以突破舒适区，因此延伸的非正式规则则越少，自行创造的自由空间则越窄，行动越怠惰。实际上，非正式规则越多就意味着基层政府需要花更多的时间去应对压力，即使是应付性的表面工作，也会因此更多；正式规则赋予的压力越少则越难以突破松散的舒适区，有意义的实践操作越少。

压力大，正式和非正式规则都多，工作执行度高，思维和行动活跃；压力小，正式和非正式规则少，工作执行度低，思维和行动怠惰，概而括之，即基层政府形成“压力—行动”的治理模式。GC 县目前的重点工作是扶贫，摆脱贫困县的帽子是当地政府现阶段的头号任务，全县上上下下都围绕着扶贫而开展工作。相比之下，河流的治理缺乏紧迫性，河长制没有得到县级领导的特别重视，导致自上而下的压力小，产生的非正式规则少，基层政府工作执行度低，思维和行动怠惰。“压力—行动”型的治理模式导致压力小的时候，基层政府不愿改变原有的工作状态，缺乏争先创优的工作态度，表现出“不求上进”的行政作风。GC 县各乡镇没有感受到河长制工作的压力，缺少“敢于人先”的魄力，在知道河长制制度意义的情况下，仍然在其具体实施上怠惰。

（三）行政的结果导向

政府的工作考核历来是以检查结果的形式测量，检查结果的好坏决定了官员的政绩。重结

果轻过程的行政理念往往容易导致“样子”工程，考核部门尤其是领导的工作检查对于基层官员来说才是最重要的，检查呈现的结果可能是长久务实工作的成效，也可能是“临时抱佛脚”的假象。当地领导在表现上不重视河长制已经被基层官员看在了眼里，河长制工作成效的检验通过片面的结果检查已经成为众所周知的事情。

“检查这项工作做没做好，关键在于效果，而不是过程，就算我们没有按照河长制的实施方案来工作，但是我们的河流很干净，可以洗菜，甚至可以喝的时候，就说明我们的工作做好了，特别是对于村民来说，只要水干净，就不会有意见，管你是怎样的治理方式，结果才是最重要的。”（YQ20170821）

基层政府对于群众的认知能力的低估，群众知情权的忽视都助长了他们行政态度的怠惰倾向。简单、粗暴的认为群众只在乎结果，而不去对群众做制度宣传，实际上避免了来自群众的监督，使得基层政府的行政内容更加封闭和随意。行政的结果导向上可应付领导检查，下可应付老百姓，隐藏责任，减少压力来源，基层政府为了获得更多的自由操作空间，忽视河长制的长效作用，在制度过程中消极对待。GC县各乡镇的生态资源丰富，河流状态良好，领导和群众对河流治理成效上的感官体验不深切，过程中做不做事的测量结果差异不大，这无疑给基层政府“重视结果”创造了很好的条件。基于本身的优势以及习惯性的应付检查，GC县的各乡镇政府对于结果能否通过民众和上级领导的考核，具有经验信心。

（四）河长制本身存在问题

从长远来看，无论对于全国还是GC县而言，河长制都是一个长效治理机制，但任何东西都是一把双刃剑，河长制在基层实施中逐渐暴露出其在制度安排上存在的问题。制度安排上的问题导致基层政府消极对待，表现怠惰。

1、地区适用性弱

河长制作为全国推行的制度，具有所有制度存在的共同问题，即制度安排的“模式化”。但每个地方的具体情况不同，一个统一实施的制度难免会忽视地方个性，导致其在制度安排上存在不适用的缺陷。对于江浙沪这些先牺牲环境发展经济的地区而言，河流污染已经成为目前影响人们生产生活的重要因素，治理河流污染刻不容缓，上级领导重视河长制实施，专项治理经费到位，河长制在这些地区能够很好的发挥作用，治理成效在短时间内就可以凸显。但对于GC县而言，作为国家级贫困县，经济发展水平低，生态环境即其发展优势，河流污染轻，治理河流的经费少，缺乏实施河长制的必要和条件。河长制在GC县的实施无迫切性，适用性弱，是基层政府消极对待的重要原因。

2、职位与就位者不固定

2017年6月23日，《GC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中规定：“按区域，县、乡（镇）

行政区域内设立总河长、副总河长，由行政区域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担任。”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乡镇总河长由党委书记担任，副总河长由乡长（镇长）担任。河长制在规定河长时认定的是职位，而不是具体的人，所以一旦党政首长被调离，就不用再对其负责任，新来的党政首长成为新的河长。这样的制度安排，被称为“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官”，河长的职位与相对应的人不固定，年轻的党政领导上升速度快，职位调动机会大，在位的时间短，一旦调离就不再是当地河长；年老的党政首长只有几年就退休，退休后不用再承担任何的行政责任，所以无论年轻还是年长的领导，他们都偏爱选择“不折腾”和不作为，消极应付河长制工作。

3、内容广泛，与其他部门任务重叠

河长制是一个对河流进行综合治理的制度，涉及到林业、农业、城管、水利等多个部门的工作内容，它是一项可以从根本上解决河流污染的制度。SN 乡的总河长把河流看作检测整个生态环境好坏的试金石，把河长制看作检测其各项工作的试金石，由此可看出河长制是一个高度综合、内容广泛的制度。如此综合的制度设计导致与其他部门的职责重叠，容易滋生责任相互推诿的现象。与其他部门的交流与沟通成为河长制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避免的内容，但因涉及的部门多，沟通和协调起来比较困难，因此基层政府为了避免麻烦，选择不作为，避免出现与其他部门相互“掐架”的现象。

六、结论

实施主体对一项制度的认同，不等于能够把这项制度实施得好，制度认同与实际操作会因实施主体习惯的治理路径及制度本身存在的问题而分离。GC 县的各个乡镇能够认识到河长制具有统筹规划、系统调配，巩固生态优势，预防未来河流污染的优点，认同该制度是一个能够从根源上治理河流的长效机制。但因其在治理路径上的依赖、习惯“压力—行动”的工作模式、行政思维的结果导向，及河长制存在地区不适用、河长的变动性大，内容涉及面广、常与其他部门重叠等缺点，导致河长制在当地“徒有虚表”，没有发挥实质性作用。制度认同与实践怠惰是河长制在基层政府实施的困境，如果无法从思想根源上消除基层政府的消极态度，河长制就永远无法在当地发挥长效作用。当然，对一项制度的实施，不仅要调动实施主体的积极性，还需要不断完善制度设计，基于不同地区的特殊情况，适当调整制度安排。

河长制在基层的实施缺乏动力，建立激励机制鼓励基层河长发挥“领头羊”作用，带领整个团队积极实施河长制，激发其创优争先的上进心，摆脱实践上的怠惰是制度完善的重要内容。建立合理、完善的考核、监督体系是促使河长制有效实施的保障，群众和上级领导在制度实施过程中的监督，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基层政府片面应付检查、模糊治理结果的“侥幸心理”，改变怠惰的态度。河长制在基层的实施存在很多的问题，需要较长时间去各个击破，改变目前“表里不一”的现象，只要民众、河长、政绩考核部门、上级领导各司其职，河长制的优越性很快就

能展现出来。

参考文献:

- [1]陈阿江, 2008, 《文本规范与实践规范的分离——太湖流域工业污染的一个解释框架》, 《学海》, 第 4 期。
- [2]陈涛, 2011, 《事件-应急”型环境治理范式及其批判——清湖围网养殖“压缩”事件中的深层社会问题》, 《华东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第 4 期。
- [3]李文钊、蔡长昆, 2012, 《政治制度结构、社会资本与公共治理制度选择》, 《管理世界》, 第 8 期。
- [4]陈阿江, 2007, 《从外源污染到内生污染——太湖流域水环境恶化的社会文化逻辑》, 《学海》, 第 1 期。
- [5]朱玫, 2017, 《论河长制的发展实践与推进》, 《环境保护》, 第 45 期。
- [6]吕爱权, 2003, 《中国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探析》, 《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第 1 期。

☆ 作者简介: 赖慧苏,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 2016 级硕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 黄紫钰

信仰与生活

—— 皖南罗河镇民间信仰研究

徐胜兰

摘 要：若将人们的日常生活视为一个整体，那信仰则作为民众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对其有着不可忽略的影响。通过调查，以皖南罗河镇的民间信仰为例来探究信仰与生活的关系。调查发现，该地的信仰体系由常规信仰+特色信仰类型组成，诸多信仰一起构成了罗河人民的信仰世界。信仰的仪式主要包括上供、上香、许愿、求签以及还愿的程序，这些仪式既加深了信众对于信仰类型的信任程度，又使得信众在此过程中获得精神的慰藉。此外，信仰与生活形成了良好的互动，二者互相影响、共同进步，信仰于乡土社会而言，促进了其生态以及社会秩序的构建；信仰于乡村生活而言，使得信众的生活得以调适、人际关系得到整合。

关键词：信仰 生活 皖南 罗河镇

一、导言

当下，人们经常会将某些负面事件的发生归结于民众缺乏信仰，大众相信正是因为缺乏信仰才导致社会如此冷漠。当我们将镜头转向农村时，发现农村普遍存在着一种特殊的信仰——民间信仰。何为民间信仰？不同学者对此所下的定义不同，其中，接受度较广的便是钟敬文所做的解释，他认为民间信仰又称为民俗信仰，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在民众中自发产生的一套神灵崇拜观念、行为和相应的仪式制度。由此可见民间信仰一个重要特征：地域性。民间信仰与其他的主流信仰不同，它是在特定的条件下产生的，是与当地风土人情息息相关的一种信仰形式。故而，当我们研究民间信仰时需要将其与其发生地结合起来考察，这样才能准确理解该民间信仰的内涵和意义。本文以皖南罗河镇为例，通过调查该地的民间信仰体系，论述信仰体系的组成的及其仪式，分析信仰与生活的关系，进而加深对民间信仰的整体认识。

二、研究方法

本文主要运用观察法和访谈法来收集第一手资料，一方面通过笔者的日常观察以及现场观察来对信众的仪式进行分析；另一方面，在访谈的过程中采取半结构化访谈法，在访谈前对需要询问的问题做个简单的大纲，随后与被访谈者进行交流，交流的内容多围绕访谈大纲而展开，最后将访谈记录进行整理。在访谈过程中，笔者主要访谈了六个被访谈人，由于信众中女性居多，而且笔者也未能找到男性的信众，故而这六个被访谈者都为女性。

三、罗河镇概况

研究一个地区必定要对这个地区进行简单的了解，将研究对象放在调查区域这个大背景下

进行研究，如此才能更好地把握研究对象。下面笔者将从自然地理环境和社会状况两方面来对罗河镇进行简单的描绘。

（一）当地自然环境

庐江县位于安徽省中部，北濒巢湖，南近长江，西依大别山脉。地理位置在东经 117°01′~117°34′、北纬 30°57′~31°33′之间，幅员面积 2348 平方公里。距省会合肥市 70 公里，是国家级皖江城市带产业转移示范县，是对外开放县。而罗河镇属于庐江县下面的一个乡镇，距县城南 37 公里，毗邻枞阳、桐城二县市。总面积 119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42767 亩。元代罗河改道穿街下枞阳白荡湖入江，河街互举，名为罗昌河，简称为罗河，镇因河而名。罗昌河经白荡湖入长江，自古就是水路运输的主航道。此外，罗河镇境内资源丰富，尤其是矿产资源，水资源和交通资源。

（二）社会经济情况

罗河镇辖 11 个村 2 个居委会，人口为 68929 人。就农村而言，大多数村庄的主要的收入来源为农业收入，其中，多数田地用于种植水稻，水稻以两季水稻为主，分别在夏秋两季进行，故而当地农民称暑假为“双抢”，乃抢种抢收之意。另外，村民也种植花生、棉花、油菜和大豆等经济作物，在足够家庭食用的情况下，他们会将多余的作物进行售卖，主要是卖给小贩或在集市上卖给他人。罗河镇镇中心有着集市，人们在特定的几天前往集市买卖并将此行为称为赶集。罗河镇赶集的日期是“一、四、七”，也即每个月的初一、初四、初七、十一、十四、十七、二十一、二十四和二十七。当然，不是赶集的日子仍可进行贩卖活动，不过是没有赶集时的规模大、种类多罢了。除农业收入外，该村的大多劳动力近几年选择外出务工，选择务工的地点因人而异，其中以江浙一带居多，因为当地经济发达，且工资较高。从近两年的情况看，外出务工的比例有所增加。就乡镇企业而言，罗河镇龙头企业和集体、个体经济协调发展。基础设施日趋完善，邮电、供电、供水、市场配套设施完备，社会主义新农村以及村庄特色文化正在积极建设中，社会经济环境稳定。

四、罗河镇信仰体系

罗河镇的信仰体系比较复杂，除了一般的佛教、道教以及基督教信仰外，还存在着很多的特色信仰类型。该部分便是对这些信仰类型来进行一个简单的阐述，将信仰类型分为常规信仰和特色信仰，以便对罗河镇的信仰类型有个整体的认识。

（一）信仰类型

1. 常规信仰

（1）祖先崇拜信仰

祖先崇拜是桥东村民间信仰的重要内容，当地人普遍认为，逝去的人会在冥冥之中保佑后

代的子孙。英国学者麦嘉湖在华传教 50 年，在此期间他对中国的风土人情有了全面而又深入的了解，并著有《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一书，他在书中提出“中国人相信，居住在那个阴暗国度的数不清的鬼魂，绝对依靠他们在这个世界的亲友，才能在那个世界过上舒适的生活。他们所吃的食物和要花的钱，全都来自人间，通过每年对他们的祭奠而被输送到阴间”。这个说法似乎很好地阐释了祖先崇拜持久性的原因。祖先崇拜以节日为依托，祭祀祖先一般集中在三个节日：除夕、清明和冬至，在这三个节日中人们会去上坟烧纸、放鞭炮。一定程度上来说，这几个节日祭祖形式相差无几，只不过除夕祭祖相对来说隆重一些罢了。其中，除夕的祭祖仪式多在傍晚进行，祭祀的菜共有六碗，一般是三个荤菜三个素菜，三个荤菜多为鸡肉、鱼肉和猪肉（若实在是备不齐这三样，也有人将鸡蛋视为荤菜），素菜的种类则较为丰富了，豆干、千张、黄花菜、油豆腐等都是常用的祭祀素菜。此外，准备酒、筷子和饭（筷子、饭以及酒杯都需要准备三份），备好香炉、鞭炮等物，黄昏之时便开始请祖。祭祖一般由家族中的男性长者举行（按照传统规定，女性不得举行祭祀活动），将菜、酒以及碗筷摆好后，先烧表纸，再鸣放鞭炮，鸣放鞭炮的目的是让祖先注意到他的后代在祭祀。鸣放鞭炮后面对祭祀物叩头，一般来说人们会叩三个头，并在叩头的过程中告诉祖先自己的心愿，以祈求祖先能够保佑自己在来年能够实现心愿。此时年长者便会在一旁说希望祖宗保佑一大家人平平安安、健健康康。祭祀活动一直持续到表纸燃烧殆尽为止，需要注意的一点是在表纸燃烧的过程中，不可用棍棒等物不停地翻动表纸的灰烬，如此一来表纸就不完整了，罗河人民相信一旦表纸不完整那么祖宗在那边就无法用这些钱了，这样这场祭祖也就失去意义了。

（2）鬼神信仰

在中国人的意识中历来都有妖魔鬼怪的概念，其中，对于鬼魂的传说一直没有断过。不论是一些离奇现象还是目击鬼魂的言词，无一不在说明人们相信鬼魂的存在。对于罗河人民来说，尤其是中老年一代，他们大多还是相信有鬼魂的存在。年长者常说小孩子“火焰低”的话可以在祭祀的时候看见鬼魂在食用祭祀品。一般来说，人们选择在三月三和七月十五祭祀鬼魂。该地人常言，三月三，鬼下山。因而，三月三的下午大人不允许小孩子在外面乱跑，以免冲撞鬼魂，同时他们会在晚上吃米粑。七月十五则会进行较为隆重的祭祀，其祭祀内容与祭祀祖先大体相同，烧纸、放鞭炮、叩头等。不同的是祭祀物中的荤菜必须要有公鸡（祭祀要求鸡身上的部位要完整，祭祀时鸡头需正对祭祀方），而祭祀祖先则对是否有公鸡不做强制性要求。另外，人们也相信有神的存在，譬如土地神、灶神之类，过去的村民常祭拜土地神，希望土地神能够保佑这方水土风调雨顺，确保粮食有个好收成，以解决温饱问题。正如费孝通先生所指出的，“我们对鬼神也很实际，供奉他们为的是风调雨顺，为的是免灾避祸。我们的祭祀很像请客、疏通、贿赂。我们的祈祷是许愿、哀乞。鬼神在我们是权力，不是理想；是财源，不是公道。”

（3）观音庵信仰

观音庵存在于很多地区，庐江县县里便有一个较大的观音庵，其他各个乡镇几乎都拥有着观音庵。罗河镇的观音庵离镇中心很近，故而很多的善男信女都会在赶集的时候去观音庵参福祈顺。本地人存在一种说法，不可顺便去拜菩萨，只可能是特意去拜菩萨顺便去赶集，而不可是赶集的时候顺便去拜菩萨。观音庵内供奉着很多雕像，虽叫观音庵，但里面供奉的人物中除了观音以外，还有常见的财神以及佛祖。也即观音庵与当今的很多寺庙类似，都存在着多神供奉，而非一神供奉的现象。观音庵主要是由一个尼姑师傅主持的，信众进入大厅以后先是放好供物，然后便是对着神灵磕头，最后便是在功德箱内放点香油钱，金额的大小并无规定，只要诚心实意到了就行。而信众也会选择在初一、十五前往观音庵烧香、祈愿。

2.地方性信仰

（1）母子坟信仰

母子坟位于罗河镇与枞阳县的交界处，因而两地人民都会来此处烧香。母子坟信仰源自一个传说，相传，二百多年前，天下饥荒，有一位母亲带着孩子四处讨饭为生。这一天，母子二人来到罗河镇边一个人烟稀少的村庄乞讨，因长期受饥挨饿，母亲二人晕倒在地上，便再也没有醒来。当地的老百姓路过此处，见此情景，顿生怜悯之心，遂就地掩埋了母子。此后，每逢清明冬至，众人皆来母子坟前插幡烧纸，点香许愿，自此，许是冥冥之中的母子为了报答当地村民，凡来母子坟前所许之愿常能实现，由此，母子坟的声名便渐渐大了起来。于是，便有越来越多的信士给母子陵送来了石碑，以纪念和歌颂母子的护佑之功。渐渐地，母子坟开始名声大噪，很多地区的人都纷纷开始前来母子坟上香。而母子坟的规模也逐渐得到了扩大，开始由过去的一座简易的寺庙变为占地 1.5 平方公里、拥有 12 座庙宇亭台的大型寺庙。罗河镇绝大多数人都有母子坟信仰，一是受身边人的影响，因为母子坟属于罗河镇的范围，信众本身就多；二是多数本地人认为母子坟信仰能应验其所求。因而大家对母子坟的灵验性都深信不疑。笔者初进母子坟便被它的规模所震撼，目能所及之处都是信众还愿所用的刻碑，信众上香香灰的高度更是需要仰视，其香火旺盛程度可见一斑。

（2）龙王井信仰

龙王井信仰与母子坟信仰一样，都来源于一个神话传说。整个寺庙修建于一座山上，该山被称为龙王山。寺庙的下面有口井，该井被称为龙王井。相传干旱之年，众多村民都曾向龙王祈福，希望龙王能够降雨。许是人们的诚意感动了龙王，不久该地便迎来了一场大雨，庄稼因此得到了很好的灌溉，人们迎来了久违的丰收之年。据说，降雨当天有人曾在此山上看见龙王，人们相信一定是龙王现身才有了这场大雨。为了感谢龙王，他们将此山称为龙王山，并在山顶上修建了一座庙宇，借以向龙王表示感谢，并希望龙王能够保佑这方太平。同时，他们为了更

好地取水，也在此山上修建了一口水井，将此井称为龙王井。随着时光的消逝，龙王井也得到了多次的修建，最终变成了山顶上的一座修葺完善的庙宇，而现今的龙王井恰好就位于庙宇的下方。在一定意义上，龙王井信仰更具修炼之意，因为龙王井位于山顶，信众在烧香之前，需历经很长一段山路，从山脚到山顶大约介于半小时与一小时之间。当信众劳累之时恰是到达山顶之际，以前污染不严重的时候，龙王井的水尚可食用，信众便打井水饮用，以消除疲惫之感。登上山顶即可感受到大自然的神奇，也可将山下的美景尽收眼底。进入寺庙后便是常见的烧香、拜佛、祈愿等仪式。

（3）“花姑”信仰

除上述信仰类型外，还有很多罗河人民会前往隔壁乡镇——泥河镇去找“花姑”询问关心的事项。关于“花姑”的事情一直让笔者觉得匪夷所思，首先接触到“花姑”是听家人说起的，据说泥河有个“花姑”很灵验，有很多人来向她祈愿、问事，繁忙之时甚至需要提前一天去排队，这样才有可能自第二天获得问事的机会。人们前去问事情是需要拿号的，按照号码顺序依次询问，其中，大家相信有着这样一种说法，前面问事的灵验程度要高于后面的人，所以问事的人纷纷争着前面的号码。此外，此信仰与别的信仰最大的不同在于问事之人与所问之事之间的关系，“花姑”要求前去问事之人要与所问事之人有直接的血缘关系，这样才能使得所问之事更加准确，也即问事情的人必须要问自己至亲之人，譬如父母、子女或是夫妻，据说这样才能保证所问之事的准确性。

（二）信仰结构与罗河社会

人们的日常生活所涉甚广，信仰作为其中一个组成部分对民众的生活影响重大。由于罗河镇受地理、人文因素的影响，故而该地的信仰类型也比较复杂，但其实主要就是常规信仰类型加上特色信仰类型，同时常规信仰和特色信仰并不是独立存在的，二者是处于一种良好互动的状态，共同作用于罗河人民的生活。另外，民众并不认为信仰具有单一性，也即他们并不会只拥有一种信仰，绝大多数都是多种信仰并存。不过，在同一时期他们不会选择多种信仰，譬如每个月的初一他们只会去一个寺庙烧香，而不会是同时去两个寺庙。当然，虽存在如此多的信仰类型，但相比较之下必定有一个比较突出的，就罗河镇而言，母子坟拥有的信众最多、影响范围最广。总而言之，多元信仰并存也在一定程度上表明了信众的需求程度，正如李姝赛所言，“多样化的宗教信仰能够被接纳并成为生活的一部分，源于不同信仰对于宗教生活均有一定的意义，能够满足人们的心理慰藉需求和日常生活寄托。”另外，总体来看，民众对于信仰类型关注最多的是其灵验程度以及其解决苦难的力度，恰如刘晓春所言，“村民对神的信仰更多的关注于神是否灵验，能否解决现实生活中的苦难，能否满足村民的乞求，相对来说，神的出身和具有道德教化作用并不十分重要。”

五、信仰的仪式分析

当我们提及信仰时，不得不提的就是信仰的仪式问题，因为仪式之于信仰意义重大，一方面信仰的仪式活动是信众对神圣对象以及神圣力量的基本态度的表达，也是对信仰内容的反复陈述，而且这种行为是反复进行的。另一方面信仰的意义也是通过信仰仪式来传达的，人们对一个信仰的重视程度可以从仪式中感觉到。毋庸置疑，一个成熟、拥有众多信众的信仰类型其仪式必定是非常完善的。因为涉及的信仰类型较复杂，故而本文以信众最多的母子坟信仰为例来讲述信仰的仪式并对其加以分析。

（一）守门人

“守门人”理论又称为“把关人”理论。“守门人”概念最早是美国社会心理学家、传播学的奠基人之一库尔特·卢因在研究群体中信息流通渠道时提出的，他认为在群体传播过程中存在着一些守门人，只有符合群体规范或把关人价值标准的信息内容才能进入传播的管道。由此衍生出了社会学中的“守门人”概念，劳伦斯·纽曼认为守门人是指拥有某种正式或非正式权威来掌控他人能否进入田野地点的人。他可能是站在某个角落的凶汉、医院的行政人员或某个企业的老板。非正式的公共场所（例如人行道、公共等候室）很少会有守门人；正式组织则必须取得权威人士的同意。母子坟作为一种组织，其守门人在某些方面与其他的守门人不同，因为母子坟的守门人不仅承担守门人的角色，还充当指导人的角色。

初到母子坟便能感受到它香火的旺盛以及浓烈的商业氛围，母子坟道路两旁所买物品皆是上供物品以及表纸、上香所用的香之类，一般信众都会选择在此买所需之物。此外，还有另外一种方法，就是在“守门人”那购买表纸，这样便可得到两大便利之处，一乃免去了门票之费，在里面自由通行的同时也可减免很多不必要的麻烦（譬如不识路）；二来便是少了求签之费，而且求签的数量也不受限制，无论求多少签也不会收签文费。^[3]对于绝大多数信众来说，尽管他们会在日常生活中或斤斤计较，或与商人讲价，但到母子坟后，无论商家和“守门人”最后说出具体金额的多少，他们都不会对此产生怀疑。因为他们相信商家不会在神灵面前做出不道德的事，同时，他们也不会对信仰产生的费用有所计较。到母子坟后便会发现，其工作人员多为女性，无论是所谓的“守门人”还是负责签文的人员都是女性，她们彼此之间存在着共识，凡是与“守门人”同行的人她们便不会上前询问过多的问题更不会收取费用，在一定程度上，若将母子坟这片区域看作是一个地方，那这些便相当于“地方性共识”。

（二）母子坟信仰的仪式

母子坟在一定程度上也属于寺庙，所以其信仰仪式与寺庙的仪式所差无几，日常仪式也包括上供、上香、求签、许愿、还愿，这种活动几乎每天都会发生，不过每逢初一、十五香客最多，人们大多会选择这两个日子前去烧香。据说每月的初一是“月朔日”，每月十五是“月望

日”，这两天是所有神灵集会的日子，因此这两天烧香敬神的话，神灵最容易接受到。

1.上供

上供是信众们表达自己对神灵的敬意，给神明供奉礼物的行为，通过给神灵上供，希望神灵能够留意到自己，进而希望神灵能庇护自己。以前供品多是信众自己亲手所做，主要是一些可口的饭菜（饭菜的形式与祭祀祖先类似，主要是三碗米饭以及三荤三素的菜肴）。由于饭菜制作过程过于繁琐，且不易携带，故近几年信众多使用一些水果或一些点心来上供（水果多为常见的苹果、香蕉以及梨，点心则为一些糕点类，在这里需注意的是糕点需要三种不同品种的）。上供结束后，信众不必将供品留在那，相反，他们可以将之携带回家，或自己食用或将之丢弃。

2.上香

上香，也有地区称之为烧香。每逢初一十五便有很多人结伴烧香，他们认为烧香的次数多了，神灵便会多保佑他们一分，而庇护内容则多围绕健康状况、生儿育女、学业前程等方面而展开。他们相信，烧香的他们与不烧香的人们相比，神灵更倾向于保佑他们。一般而言，前来烧香的信众们会提前一两天开始准备，他们认为烧香只能是特意前去，不可说先去哪里再顺路去烧香，如此便是大不敬。他们会在前一天洗头洗澡，意喻之不将污浊之身带往净地。通常他们会准备香、表纸以及供品等，同时，母子坟内有香炉，没有带香的信众可以拿起寺庙中的香将其点燃，一般都是手持三根香向神灵鞠躬，然后将之插在特定的香炉中，插好后便是烧表纸以及磕头的活动。磕头，一个简单而又复杂的仪式，包含了很多的讲究，看似只是跪在垫子上磕了几个头，实则是在向神灵表示自己虔诚程度的重要方式。对于资深的信众而言，他们会首先在神灵面前站直，双手合十，双手小幅度摇晃两下，然后跪在垫子上，双手合十并将其举至胸口处，待三到四秒后匍匐在地，如此重复两遍便起身、站直，双手合十并小幅度摆动几下，至此磕头的仪式便就结束了。按照习俗，一切都完成后信众需往功德箱内捐功德，也即捐钱，钱的多少由自己决定，箱内有小的零钱也有面值大的（以整钱居多，小额的包括五元、十元、二十元，大额的则有五十以及一百）。

3.许愿

常言道，人生不如意之事十之八九，所以在日常生活中人们经常会期望自己事事如意，若是有选择性的面对人生不如意，想必人人都会想着避免这些。而信众就恰好认为这些不如意可以通过向神灵祷告来完成，在上香以及磕头的过程中他们或在心中向神灵诉说自己所希望之事，或将所求之事说出来。待许愿完成后，信众便会说出相应的还愿之物，对于还愿之物信众会将其具体化，详细列举出还愿的物品。一切都说完后，便会起身，这时守门人或是佛像的守护者便会说，心诚则灵，你这么诚心，菩萨一定会让你的心愿实现的。

4.求签

求签可以说是每个寺庙都有的信仰活动，很多信众认为他们通过求签可以知道未来自己以及家人的运势，若是好运定要好好把握，若是厄运，他们也要加以预防，必要时应该避免它的发生。母子坟的签由竹片做成，每筒共有 36 根签，分为吉中凶三类，每只签上都有签文，写着半文半白的预言。求签一般是在磕完头之后进行，求签人想着心中所想，双手晃动竹筒，晃动到有一个签掉下来为止。此外，如果同时掉下来好几个签那就需要再摇一次，直到只掉下来一个签为止。再根据所求签的类型找到该签对应的签文（一般而言，签文是一首七言四律诗），然后他们可以选择自己解读或是由专门的解签人解读，在解读后他们会给予解签人相应的报酬。签文若是好签则皆大欢喜，但若是不好的签，求签人便会当场要求解签人指点迷津，并求告知度过此劫的方法。

5.还愿

信众来到母子坟大多是有所求的，若是祈求实现，愿望满足，那么信众便会在下个月的初一或十五前去还愿。他们认为若是不去还愿便会有不好的事情发生，并且，他们认为神灵会提醒你去还愿。在访谈中徐阿姨说到，有次她在许愿后忘记了去还愿，然后在某天晚上她梦见自己被大蛇追赶，第二天醒来之后她将这个梦讲给年长的人听，老人问她是不是忘记去还愿了，她这时才想起自己还有愿没有还。一般来说，大家所祈求的多是与自身相关的经济生活、生老病死、血缘延续、行业兴衰等方面，他们会向神灵祷告，祷告他们保佑自家或具体到某人，并向神灵保证，若实现了他们会怎样报答神灵。当然，不同程度的祷告自然会有不同的许愿。若是祷告实现时期较短，则会许香油或相应的钱财；若是祷告实现时期较长，那么还愿时物品也是不同的，比如说母子坟周围所摆放的刻碑，就是众多祷告者在实现祷告时用于还愿之物。

（三）特殊节日的母子坟

虽说绝大多数仪式都发生在初一和十五，但对于母子坟而言还存在着另外两个特殊的节日——除夕和春节。除夕和春节对于中国人而言是很重要的节日，除夕意味着辞旧迎新，作为一年的更替点的除夕更是寄托了人们对新的一年的畅想与憧憬。当此憧憬与民间信仰相结合时，人们便会选择在除夕以及春节当日向神灵祷告，因而，当全国大多数人民在电视机前观看春晚、等待零点的到来以互祝新春快乐的时候，母子坟外等候着这样一批虔诚的信众，他们在带着上供必备之物的同时还带着一年的希冀来到此处，他们将来年的心愿说给神灵听，希望神灵能够保佑他们实现这些心愿。因母子坟所处的大道并非主要大道，故而道路两旁路灯极为稀少，但若有人在春节当晚前往母子坟，便会发现那晚道路的明亮程度堪比白天。因为大多数的信众都是开车或是骑电动车来的，在他们将车灯打开以后，其照明效果要远远高于路灯。至于当天信众的数量，笔者虽未能亲眼看见，但听他人说起，说车子从母子坟门口开始排队，沿着马路排到很远的地方，堪称车水马龙、摩肩擦踵。作为参与者，看到这一幕虽不说震撼，但也足以

使得内心为之一颤。待到零点的钟声敲响时，众多的信众便会进去上香、许愿，希冀神灵的眷顾。

此外，对于路途遥远的信众而言，他们会选择在春节当天前去母子坟上香。对于罗河人民而言，他们会在上午走访邻居、街坊互道新年快乐，待午饭过后，一家人便会一起前去母子坟上香。总的来说，在除夕以及春节上香的信众当中，以商人和家中有升学者的信众居多。在这一过程中，重要的不是行为本身，而是这一行为对于行为实施者的重要性。信众坚信，只要他们够虔诚，他们的所求就一定会实现，这样，上香的行为便在一定程度上激励了信众，让他们以更积极的态度对待明天。

（四）信仰的仪式分析

总之，信仰的仪式活动是信众对神圣对象以及神圣力量的基本态度的表达，也是对信仰内容的反复陈述，而且这种行为是反复进行的。上供、上香、许愿、求签、还愿这一系列仪式都说明信众对母子坟的态度，他们深信不还愿所带来的恶劣后果，并且为求神灵保佑自己，他们在日常生活中严格遵守在母子坟所祈祷的话语。布朗也曾描述过“在一些情况下，个人对于某些在某种程度上他无法通过技术手段操纵的事件或活动的产生感到焦虑，所以，他不得不遵守某种仪式，因为他认为这种仪式会给他带来好运并且使他得到慰藉”。同时，信仰的仪式活动在根本上加深和强化了信众对于信仰类型的信仰，加强了他们对于信仰类型的兴趣和依赖。另外，民间信仰的“礼仪活动还在某种程度上消除了信教者精神上的某些疑虑，增强了他们生活的勇气与信心，提供了适当的感情宣泄的机会，给予他们暂时的安定感和满足感。”

六、信仰与生活

社会本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并由诸多部分组成，构成整体的各部分都发挥一定的功能并相互依存，以维持统一整体的存在。若将日常生活视为一个整体，那么信仰就作为这个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对该系统有着巨大的影响。对于罗河人民的日常生活来说，随处可见融入在日常生活中的信仰，具体围绕在生老病死等方面，此外还将探讨信仰与乡土社会以及乡村生活的关系。

（一）融入生活的信仰

在罗河人民的日常生活中民间信仰占据了很大一部分，人们的日常生活已与民间信仰相互融合，也因此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生活模式。本部分将讨论这些融入生活的民间信仰，主要从生老病死四个方面展开。

1. 生

生，即出生。世间所有的哭泣都因悲伤之事，唯此除外，此事发生时一人哭多人笑。是的，新生儿的诞生对于一个家庭来说无疑是天大的喜事，整个家庭成员都会为之开心许久。其中，

在此事件发生的过程中可明显窥见民间信仰的影子。就罗河人民而言，在孩子出生前，年长者会前往寺庙烧香拜佛，祈祷神灵保佑母子平安，并为之求签许愿。待孩子出生后，家人便会前去还愿并向寺庙讨要平安符，更有甚者会给孩子算命，根据其生辰八字算出孩子五行之中缺少什么，再依此给孩子取名，譬如名字中常见的林、森、焱、鑫等。此外，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经常会出现吵夜的情况，所谓的吵夜就是指婴儿白天精神很好，但一到晚上就很闹腾并哭个不停的情形。在这种情况下，绝大多数的罗河人民都会前往寺庙讨要符语。譬如笔者在前往龙王井的路上，看见一户人家的大门口贴着一符文，符文上写着天黄黄，地黄黄，我家有个吵儿郎，过往路人念三遍，一觉睡到大天亮。询问他人才知道，原来此户的幼儿这几天经常吵夜，大人无奈非常便到龙王井讨要了此符文并将之贴在大门口，希望能够解决孩子吵夜的问题。后询问他人得知，此符语还是很管用的，贴了几天后孩子就不吵夜了。

2.老

白发催年老，青阳逼岁除。世间万物都会随着时间的消逝而不断变化，不同的是，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对于人类而言，年轻时期的时间意味着成长，而人过中年之后时间的逝去就意味着衰老。衰老虽然是人人必须经历的人生阶段，是不可抗力，但人们还是会想着去做些什么来抵抗衰老。对于罗河人民而言，当家中有老人后，家人去寺庙烧香拜佛的次数便会有所增加，因为他们希望神灵能够保佑老人能够安享晚年。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故而很多人会前往“花姑”那问事，希望得知家中老人会有哪些劫难以及寿命如何。此外就是饮食方面了，很多老人在步入老年之际就不吃荤了，他们认为杀生会增加他们的“忌”进而会影响他们的寿命，故他们会吃素。另外，还有些后辈为长辈着想，会给他们在寺庙中请护生符（其中，以女性居多），最常见的就是手镯和玉佩，他们相信一旦长辈带上这些开过光的的首饰以后，他们的老年生活将减少很多的痛苦。

3.病

人吃五谷杂粮难免会生病，若是小病也就罢了，最怕的就是大病，因为会面对难以治愈的事实。在信众当中，除求财、升学之外，最多的就是家有疾病的信众。当人们将病者送至医院治疗后，最怕的就是医生也束手无策，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便希冀其它力量，譬如神灵的力量。于罗河人民而言，当他们的家人住院以后，他们会在寻求科学治疗方法的同时前往母子坟上香许愿，并且会特别强调还愿东西的分量，以表现自己对问题的关心程度。当然，除了具体拿出还愿东西的同时，还有很多信众会说明待病好了以后自己会具体做什么，譬如今后会做好事或是今后说出不杀生、不吃荤之类的承诺。此外，还有一些小病会求助于民间信仰，譬如人们被鱼刺卡到喉咙，等到发现吞咽其他东西以及吃醋都没有效果的时候，罗河人民便会前往道士那讨要一符文或是香灰，若是符文的话，道士会念经，然后将其点燃收集其灰烬，再将其泡入水

中让病人喝下，不久鱼刺便可掉下去了。若是香灰的话更是简单，先让其虔诚地点一炷香，待其燃尽后便将香灰放入水中让病人喝下，其效果与符文的效果相差无几。

4.死

人生一世，草木一秋。死亡，一件可怕、悲伤却又是无法避免的事。但在罗河人民看来，不同的死亡类型却有着不同的处理方式。比如说如果逝者年龄较小（通常指年龄在 55 岁以下的人），那么待其逝去一天后便会火化，因为人们觉得这是件很悲伤的事。但如果逝者年龄较大，譬如说 60、70 多岁，那么家人便会按照常规的丧葬仪式来处理，更有甚者，逝者如果属于长寿的那类人（比如 90 多岁的长者），那么其家人会将此丧事视为喜事，周边的人也会劝其家属不要伤心，因为逝者已经安然度过晚年了。此外，待一切丧葬仪式完成以后，家人还会特意请来道士替逝者算轮回，推测其究竟是进入人、神还是鬼的轮回，若是人以及神的轮回则无妨，但若算出是进入鬼的轮回，那么这家人就不能再在逝者居住过的地方居住了，否则就会发生不好的事情，当然，这类情况并不多见。

（二）乡土中的信仰

信仰与生活息息相关、休戚与共，一方面，人们会将信仰纳入日常行程之中，将其贯穿在生活的方方面面；另一方面，信仰对民众的生活产生很大的影响，民众的生活随着信仰程度的加深而不断变化。本部分主要从乡村社会和乡土生活两个方面来探讨信仰与生活的关系。

1.信仰与乡土社会

乡土社会是礼治社会，此“礼”指的是社会公认合式的行为规范，而维持“礼”这种规范的就是传统。尽管如今已是法治社会，但对于罗河人民来说，传统的力量仍然是巨大的，他们仍然会受到传统的影响。譬如，无论社会如何宣扬无神论，但他们仍会相信世上有鬼神，仍然相信轮回一说。由此，作为民众精神慰藉的民间信仰就这样与乡村社会发生碰撞，在相互碰撞的过程中相互融合、共同发展。

（1）信仰与生态

作为超自然信仰的民间信仰，包括多种观念和活动，它以万物有灵的理念教育信众，因而信众认为万物皆有灵性并受此影响敬畏自然，认为人类与自然应该和谐相处，在向自然索取的过程中也应该保护自然，这样自然才会与人类共同发展。此外，罗河信众相信轮回说，他们认为下辈子的轮回取决于今世的贡献，因而他们在遇见其他生物时，会对它们的生命有所思考。若对方对他们没有威胁，他们就不会杀害他们。例如动物中的猫，他们认为猫有九条命，而且人要积攒很久的善才能在轮回中投猫胎，故而他们认为猫很有灵性。罗河人民常常说，猫很有灵性，做几世的好人才能当一回猫。哪怕是以前闹饥荒的时候，他们也是宁愿吃耗子肉也万万不愿意吃猫肉，因为他们将之视为大不敬。同样的，他们相信杀生后会有“忌”，因而在迫不

得已杀生时他们会祷告神灵，譬如受母子坟信仰的影响，当农妇杀鸡时，她们会一边用刀在地下面画三道线，一边口中喃喃咕咕一些话语，大多是“今生投了鸡胎，下辈子投胎投别的长寿命的胎吧”之类的话。对于植物方面，他们不会轻易砍伐，尤其是有神灵的山，比如说龙王井山上的树木，一般民众不会随便去山上砍伐。因此说，民间信仰起到了保护生态和建设良好生态关系的作用。民间信仰的一个重要特点当属它的地方性，这是民间信仰生机与活力的来源之一。

“一般而言，某一区域社会民间信仰的地方特色大部分是来自该社会特定的生态系统，而此信仰又对此系统具有一定程度的保护功能。因此，民间信仰是社会生态的晴雨表和保护剂”。龙王井山上的树木因龙王井信仰而得到保护，而龙王井信仰因罗河的干旱分期而得以兴盛，一切的一切都与地方特色相关。所谓的无序却是有序，所谓的偶然却也成为必然。

我们这不允许掏鸟窝的，尤其是刚刚孵出来的小鸟，如果有调皮的小孩子掏鸟窝了，大人知道后都要骂他们的。上次就有几个小孩掏鸟窝，把一只雏鸟绑在绳子上牵着玩，结果一不留神就被旁边那家的猫吃掉了。唉，这可是“忌”啊，那几个小孩以后都有“忌”了。

（2）信仰与秩序

民间信仰是中国社会中一种重要的宗教形态，地域不同，民间信仰具有的表达形式和内容自然也就不同，同时民间信仰所起的作用也会有所不同。但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民间信仰对地方社会秩序的构建而言意义重大。贺雪峰称现在的乡土社会为半熟人社会，并认为随着地方性共识的逐步丧失，村庄传统规范越来越难以约束村民行为，村庄中甚至出现了因为信息对称而来的搭便车，并因此加速了村庄内生秩序能力的丧失。在这种情况下，民间信仰的存在恰好促进了村落秩序的维持。譬如，在母子坟以及龙王井信仰的影响下，罗河民众对“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之类话语的相信程度进一步加深。在日常生活中，他们不会做恶事，不会想着加害别人。相反，在做好自己本职工作的同时，他们会尽可能地帮助别人。就罗河镇的农村而言，丧事在大家看来都是一件噩耗，世间最悲哀之事莫过于送亲人离世。因而有着这样一条规矩，但凡谁家有人去世的，同一个村庄的人必须前去帮忙并送“人情”，无论他们之前有何恩怨。在这种特殊时刻，他们看见的只会是对方家属的痛苦，而非过去的是与非。另外，那些虔诚或是有所求的信众会做很多善事，前者相信此举定能改变自己的修行，后者则认为自己之所以陷入痛苦中完全是因为自己或家人做了不好的事，这样的两类人虽殊途但最后也得以同归。总而言之，罗河民众与神灵之间形成了一定的秩序关系，一方面，罗河民众敬拜村落神灵，向其祷告自己所求；另一方面，村落神灵庇护罗河民众，实现他们所想。这样便在神灵与民众之间形成了互惠互利、和谐相处的人神秩序。于是乎，乡土社会在这种信念的影响下逐渐发展成了一个拥有良好秩序的共同体。民间信仰是一种无形的超自然力量，它不仅会影响村落中的日常生活而且还会影响生活背后的某些秩序，民间信仰与社会秩序相互作用、相互影响。

2.信仰与乡村生活

民间信仰是民众观念的体系，民众日常生活中的方方面面构成了信仰的内容，同时，信仰的内容也影响到了民众的生活。尽管罗河信众的信仰对象和仪式或有不同，但他们所求之物大体相同。总的来说，庶民百姓对自身休戚相关的经济生活、生老病死、血缘延续、行业兴衰等生活各方面十分关心，他们祈求超自然力量赐福祛祸。由此可见，信仰作为乡村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表面看来它只作用于单独的个体，但实则是影响了整个乡村生活，影响了罗河人民的生活。以下部分简要地分析信仰对乡村生活的影响，主要从调适和整合两个方面来展开。

（1）信仰与调适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也随之不断提高。如今的人们不再担心温饱问题，马斯洛的需要层次说指出，人们的需要层次是不断上升的，当他们解决了生理和安全的需要后，他们开始追求归属与爱的需要。现实世界是复杂的，在日常生活中人们或多或少会遇到困难和挫折，这时的他们需要一个倾诉对象，一个既可以倾诉又会对他们有所帮助的对象。于是乎，他们选择了民间信仰，并在向它们倾诉的过程中他们获得一丝心理慰藉和心理寄托。正如钟敬文所谈到的，“民间信仰的实质就是求吉和禳灾。无论是预知俗信、祭祀活动，还是形形色色的巫术，万变不离其宗，都是为了自身的生存利益。所以民众的信仰企图是趋利避祸，从而得到精神上的一种安慰。”。当罗河人民遇见不顺心或是棘手的事情时，他们会前往寺庙烧香，通过上香过程中的诉说将他们所希冀的情况告知给菩萨，这样他们内心便会踏实很多。比如说若家中有人生病，家属便会去母子坟烧香，希望神灵能够保佑对方早日康复并找到一个较好的医生，能够把病治好。在诉说的过程中，他们渐渐从当初的躁动不安和失望中走出来，恢复正常的心境。另一种经常出现情况是家中有人参加升学考试，若有这种情况，村民就会选择在考试之前前往母子坟上香，期望菩萨保佑子女能够顺利通过。总之，母子坟信仰可以调适信众的心理状态，让他们在信仰仪式中能够找到精神支柱，感受到心理抚慰，同时产生一种满足感，并能将这种满足感延续到日常生活中，从而感受生活中的幸福。

我经常去烧香的，尤其是以前我小儿子生病的时候，那时候虽然在医院接受治疗，可我心里还是放心不下啊，就去观音庵给菩萨烧香，希望菩萨保佑我小儿子的病能够早日康复，当时也许愿了，等到出院的时候要过来还愿的，许了两斤香油。

（2）信仰与整合

费孝通曾称中国农村是一个“熟人社会”，他们所形成的是一种差序格局。“在差序格局中，社会关系是逐渐从一个一个人推出去的，是私人关系的增加，社会范围是一根根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络，因之，我们传统社会里所有的社会道德也只在私人联系中发生意义”。尽管如今的农村已改变“贫私穷愚”的四大弊病，但某些传统之物仍然延续着，似乎，如今的农村不

再是“熟人社会”，但称之为“半熟人社会”是一点也不夸张的。因为如今人们的交际圈有所扩大，至少不再局限于自己所属的那个小地域中。一方面是因为交通的便利，各地之间距离的相对缩短，使人们交际的范围有所扩大；另一方面是因为当今社会人口流动的频繁增加，因而人们结交的朋友更多，而不再是一个村庄的人。信众在参加母子坟的仪式活动时也会结交很多其他的信众，因为他们本来就有共同的信仰，交流起来是倍感亲切。本是陌生人，但在多次烧香的交流以后便会发展成为友好的关系。同时，由于她们本有共同的信仰，她们彼此都信仰母子坟，故而有着共同的认同感。对于中老年妇女来说，这既扩大了她们的交往范围，也促进了她们与他人的沟通，有效地整合了她们的的人际关系。

我都是在每个月的初一和十五去上香的，刚开始就我一个人去，后来在上香的过程中发现有很多人是我们村附近的，于是啊，后面我们几个就一起去了，毕竟，多个人多个伴嘛。另外啊，我也认识了很多别的地方的人，都是在上香的过程中闲聊认识的，闲的时候就一起唠唠家常。

七、小结

罗河镇因其独特的地理以及人文环境造就了诸多的民间信仰，在拥有普通信仰类型的同时又兼具自身特色信仰类型，其中特色信仰类型主要包括信母子坟信仰、龙王井信仰以及“花姑”信仰，于是乎，特色信仰类型与普通信仰类型一起构成了完整的罗河社会信仰体系。当提及信仰对象时，在通过了守门人这一关以后所涉及的就是信仰的仪式问题，仪式主要包括上供、上香、许愿、求签以及还愿，这些仪式都在不同程度上加深了信众对于信仰类型的信仰，同时，信众通过倾诉也得到了极大的精神慰藉。于罗河人民而言，信仰已经融入在生活的方方面面，尤以生老病死四个方面最为突出。另外，民间信仰与乡土社会之间是一种互动关系，在民间信仰展演的过程中，它与乡土社会形成了亲密无间的关系，并影响了地方生态和社会秩序的建构。在乡村生活方面，信仰使得信众的生活有了很大的变化，一方面信仰调适了信众不安的情绪，提供信众一个长久的精神支柱；另一方面信仰使得信众结交了很多志同道合的人，由此人际关系得到了整合。

参考文献：

- [1] 布朗，2009，《原始社会的结构与功能（第一版）》，丁国勇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2] 劳伦斯·纽曼，2007，《社会研究方法·定性和定量的取向》，郝大海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3] 麦嘉湖，2015，《中国人的生活方式（第一版）》版，秦传安译，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
- [4] 费孝通，1985，《美国与美国人》，北京：三联书店。
- [5] 钟敬文，1999，《民俗学概论》，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 [6] 戴康生、彭耀，2007，《宗教社会学（第四版）》，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7]贺雪峰，2013，《新乡土中国（修订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8]费孝通，2015，《乡土中国（第十一版）》，北京：人民出版社。
[9]刘晓春，1998，《一个地域神的传说和民众的生活世界》，《民间文学论坛》。
[10]王守恩，2009，《社会史视野中的民间信仰与传统乡村社会》，《史学理论研究》。

☆ 作者简介：徐胜兰，河海大学社会学系 2016 级硕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黄紫钰

※ ※

彭华民教授讲座：福利治理的缘起与核心原则

2017 年 9 月 20 日下午，“河海社会学论坛（第四十四期）”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厚学楼 210 室成功举行。本次论坛邀请了南京大学社会学院社会工作与政策系教授、博导，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MSW 教育中心主任彭华民教授为大家做了题为“福利治理的缘起与核心原则”的学术讲座。此次论坛由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王毅杰教授主持。众多师生聆听了此次讲座，并进行了积极的交流和讨论。

本次讲座的内容主要分为两大部分：一、福利治理的缘起和阶段过程；二、福利治理的相关制度和原则目标。

彭老师认为社会福利是从管理走向福利治理的过程，社会福利制度的核心是通过人为努力去建立一系列规则，这些规则构成的制度可以分解、分担、防范社会成员在生活中的风险。它的终极目标是满足人类需要，提升人类福祉，包含人类对于美好、幸福、平等公正的向往，是人类追求理想的产物。彭老师讲到福利治理是福利制度发展的新阶段，福利治理缘起于福利政策“从生产到共享”的转型，着重点从重视生产到重视参与和共享。她所提出的共生、共享的观念强调福利产生不仅仅是管理者能够看到的数字，更重要的是参与使得民众通过共同生产能够共享过程和结果。

在梳理了社会福利与福利治理的各个阶段后，彭老师认为当今最重要的发展目标和新领域即为社会风险和福利治理。老师就社会福利治理的维度进行了“公众”领域、公民社会的本质、政策执行、社会整合这样四个方面的划分，并对福利治理的问责维度、治理成本以及社会治理的理念和目标进行了详尽阐释。最后彭老师简要介绍了组合式普惠型建设中的治理，福利的三角分别为国家、市场、社会这样三个方面，只有各方协调并具体责任落实，才能切实根据国情推进福利治理。

彭老师在讲座过程中结合生活事例，幽默风趣地阐释了对于福利治理的观点与看法。演讲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热烈地讨论，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热烈的掌声。



市场转型背景下居民社会比较的参照范围研究*

卢楠 王毅杰

摘 要：前我国社会存在人们主观意识同他的客观位置相分离的现象，社会比较理论成为解释这一现象的重要视角。探寻更深层次的原因，则是剧烈社会转型过程中，人们进行社会比较的参照范围正在发生变化。本文基于 2014 年流动人口动态监测调查数据，在区分了“局部参照”和“总体参照”后，选择合适的题项对其进行操作化，通过比较不同参照系模型的拟合度来判断人们对参照系的选择。研究发现，总体上，人们进行社会比较最重要的仍是“局部参照”；分世代来看，60 后和 70 后倾向于“局部参照”，80 后和 90 后人群倾向于“总体参照”；这种参照系的世代差异体现了当代中国社会比较的参照系由“局部”到“总体”的变化趋势，同时也体现了中国市场转型进程中的社会生活环境对不同世代的影响。

关键词：社会比较 参照范围 社会转型

一、研究背景

近年来我国民众的心理感受和社会心态等方面的主观感知状况受到学界的广泛关注，诸多研究发现我国近二十年来物质生活的改善并没有同步带来人们主观感受的提高。面对这种客观与主观相脱离的情况，学界普遍以“相对剥夺感”这一概念进行解释，即人们虽然在物质上得到提高，但在与参照群体进行社会比较后则会觉得自己没有获得好处。

那么，人们如何选择其参照群体？这首先需要探讨参照群体所处的“参照范围”在社会转型过程中变化情况。所谓参照范围可以看作人们在观念中认为同自身有关联的一系列群体的集合。参照群体来自参照范围，受到参照范围特点的制约。人们在选择具体的参照群体时可能会受各种现实因素影响，但参照范围则由特定的社会生活环境塑造，是较为稳定的。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的观念在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发生了深刻地转变，不但人们进行社会比较的参照群体变化了，参照群体所属的整个结构也发生了变化，由单位、社区等共同体变为更加广泛或抽象的整个社会。在不同的参照范围中，人们对自身评价的结果各不相同，从而进一步影响自身的

* 本文已刊发于《江苏社会科学》2017 年第 6 期。

观念或态度。因此社会比较的参照范围应是研究人们的观念和态度领域的基础议题。

学界对这一基础问题的研究还只是刚刚开始，尚有许多议题亟待回答。本文力图回答下列问题：当前我国民众社会比较的参照范围是哪一种？在社会变迁的背景下，人们进行社会比较的参照系是否存在变化的趋势？如果存在，导致这种变化趋势的微观机制是什么？

二、社会比较参照范围的两种假设

从马克思提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论断，客观社会经济地位对于人们各种观念态度的影响和制约变成为研究的基础范式。在关于阶级或阶层意识研究的领域中，赖特、罗宾逊和凯利发现是否拥有房产、是否处于支配性的管理地位等客观因素对于阶层意识具有较大的解释力；更为普遍的研究是关于职业、教育年限、收入等代表社会经济地位的指标对于人们的观念和态度的影响。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发现在中国无论是阶层认同还是幸福感等主观感受，都没有随着客观条件的改善而增长，客观现实与观念态度之间的关系在减弱，甚至不存在关联面对这些与理论相悖的经验现实，学者们将人们对客观结构的主观认识纳入解释框架，强调了人们主观因素的独立性。社会比较理论认为人们很多心理感受其实是个体同他人比较的结果，取决于自身与他人的相对位置。以收入和幸福感的关系为例，尽管自身的收入提高了，但当自己的收入低于参照群体时，便会产生“相对剥夺感”，而不会感到快乐。由此，产生了一批关于相对收入同幸福感关系的研究，多数研究都支持相对收入同幸福感的正向关系。关于阶层认同的研究也是类似的思路，研究发现，人们在主观上将自身与他人或群体进行社会比较而得到的结果对个体的阶层认同具有显著的影响。这些经验研究虽同样是关注社会比较对于观念的影响，但参照群体的选择却并不统一：有的以日常交往的人为参照群体，有的以抽象的社会共识为比较对象，由此得出的逻辑和结论也各不相同。

上述两类参照群体的选择，代表了对人们所在社会生活环境的两种不同假设。前者所遵循的，笔者称之为“局部参照”假设。这是由于在中国的单位改革之前，绝大多数人生活在单位或者村落共同体中，由于国家政策的限制不同单位或者共同体之间的流动非常少，人们处于有限的生活空间和人际关系中，形成了以尊重和认同为比较标准与以单位为边界的参照范围。由于社会生活的范围有限，人们在进行社会比较时，更多的是以现实生活中自身交往的各类群体作为参照结构，在主观上判断自身在结构中的位置，进而影响自身的各种心态与观念。在这一脉络的逻辑下，具有代表性的便是社会网络与各类主观态度关系的研究。

而后者则可以称之为“总体参照”假设。其原因在于，中国市场化转型的过程中，市场化的运行逻辑开始席卷了非经济领域，成为整个社会生活的共同机制，单位的社会职能逐渐让位于其它部门，成为纯粹的经济组织；乡村由于大量的人口流出，其社会共同体的功能也日渐衰

落，流动人口进入城市中便在完全市场化的环境中生存。这样的背景下，人们的生活保障和社会尊重受个人市场地位的直接影响。加之大众传媒信息的高速发展，人们通过对传媒信息的加工，在主观上直接将自己置于全国甚至全球市场之中。在这里，社会比较的标准成为收入等与经济直接相关的指标，参照范围则变为主观想象的抽象全国市场。由于人们认识到自身所处社会的丰富与复杂，人们在判断自身在社会结构的位置时，已无法通过具体感觉自身在某一群体中的位置来实现，仅能通过某些抽象的社会标准来衡量。这一假设下，相对收入或阶层认同与各类主观心态等研究则是代表。

可以看出，基于不同的假设，得到的结果也会有差异。那么，当前中国社会人们进行社会比较适用的是哪种逻辑？而且，中国是一个异质性极大的社会，不同类型的人群适用的逻辑是一样的吗？如果不是，那么什么样的人适用于前者，什么样的人适用于后者？只有这些基础问题得到澄清，我们从社会比较的角度研究人们的心态时，才能得到具有共识的结论进而使知识能够积累。然而当前学界对这些问题鲜有涉及，其中一个原因便是难以找到同时包含二个概念的数据，而无法对此进行直接的检验。笔者将在下文中尝试解决这些问题。

三、研究策略、数据与变量

（一）研究策略

在“2014 流动人口社会融合与心理健康专题调查”数据中，我们找到了适合对不同类型参照系进行操作化的变量。这次调查中，被访者被要求分别回答认为自己在目前居住地以及全社会各自所处的社会阶层。题项中所说的全社会对应了以全国市场作为参照的情况，而目前居住地的阶层则可看作以生活共同体为参照的情况。这样我们就能够重点分析人们在主观上进行社会比较时，是哪一类参照范围中进行的。

生活满意度是关于人们观念或态度研究的常用变量，与阶层位置之间的关系十分稳定，我们可以通过比较不同参照系下阶层位置影响生活满意度的模型拟合情况，来确定人们主要以哪一类参照系进行社会比较。由于是比较不同变量的影响，这需要估计一系列模型来比较拟合程度的大小。前文中我们有很强的理论依据认为以单位类型和世代划分的组内会有较大的同质性，这样会违反独立性假定，由于个体会同时嵌套于单位和世代之中，因此我们使用多层线性交互分类模型（Cross-Classified Multilevel Model）来拟合数据。由于层 2 变量的个数都较小（均为 4），为了降低估计偏误，我们对模型使用约束最大似然估计法（REML）。

考虑到代理局部参照和总体参照的两个变量之间具有非常强的相关性，同时纳入一个模型会产生严重共线性问题，笔者将估计一个包含各个控制变量但不包含社会比较参照系变量的基础模型，然后分别估计一个包含全社会参照变量的模型和一个包含居住地参照系变量的模型，通过比较这三个模型之间拟合度（尤其是后两个扩展模型）来判断不同参照系变量的重要性。

考虑到后两个为非嵌套模型，我们选用 BIC 方法对模型间的拟合程度进行估计，因为 BIC 估计既能比较嵌套模型之间的拟合度也可以比较非嵌套模型的拟合度大小。

（二）数据来源

本文使用的数据来自 2014 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开展的“流动人口社会融合与心理健康专题调查”，该调查覆盖在北京市朝阳区、浙江省嘉兴市、福建省厦门市、山东省青岛市、河南省郑州市、广东省深圳市和中山市、四川省成都市八城市（区），在八城市（区）按照多阶段分层 PPS 原则抽取流动人口样本和本地居民样本进行调查。由于流动人口样本具有选择性，为了尽量避免估计偏误，本研究仅使用本地居民样本。即在本地居住一个月及以上，本区（县、市）户口，年龄为 15~59 周岁的男性和女性流动人口。除郑州样本数为 1999 人，中山样本数为 1997 人；其它每个城市（区）流动人口样本量为 2000 人，最终得到的流动人口总样本量为 15996 人。由于我国规定多数行业女性退休年龄为 55 岁，我们选择年龄在 55 岁以下的样本，剔除分析所涉及到的变量中有缺失值的个案，最终纳入分析的样本数量有 12580 份。

（三）变量设置

1.因变量与核心自变量。本文以生活满意度作为测量人们主观态度的代理变量，这个题项以五个题项的七点李克特量表来测量，每个题项从“非常不同意”到“非常同意”共有 7 个点供选择。将各个题项得分加总，得到生活满意度的总得分，其取值范围在 7—35 之间，分数越高，反映被访者对自己的生活越满意。本文的核心自变量为不同参照系下的阶层认同。在这次调查中，被访者被要求分别回答认为自己在“居住地朋友亲戚中”和“全社会”分别所处的社会阶层。1 代表最低层，10 代表最顶层。这样就得到取值在 1~10 之间的两个变量，这里将它们看做连续变量进行处理。下文中将通过对这两个变量各自对于因变量生活满意度影响作用大小的比较，以判断当前人们主要在何种参照系中进行社会比较。由于都是主观题项，参照范围和生活满意度之间可能存在反向因果。由于我们的重点在参照范围之间的比较，这样参照系同生活满意度的因果关系便不是我们关注的重点，重要的是二者具有稳定的相关关系。

2.控制变量。除社会比较的变量外，其它可能影响人们生活满意度相关的变量需要得到控制，这些变量主要包括：包括：性别、户口、婚否、年龄、受教育年限、健康状况、职业、劳动身份、收入、流入城市。（1）性别，由于男性和女性在社会中的不平等状况可能影响到各自的精神状态，因此对于性别进行控制是必要的。本研究以女性为参照群体，得到了男性虚拟变量。（2）年龄，问卷中并未直接问被调查者的年龄，此变量以调查年份减去出生年份获得。（3）户口，根据人们的户籍情况来测量，此题原来的选项有四个：农业、非农、农转非、非农转非；笔者将“农转非”和“非农转非”并入“非农”，这样得到一个两分的类别变量，将农业户口编码为 0 以作为参照项。（4）婚姻状态，根据人们当前的婚姻状态来测量，测量结果分为“在

婚”（编码为1）和“非在婚”（编码为0）。“在婚”包括初婚和再婚两种情况；“非再婚”包括未婚、离婚和丧偶三种情况。（5）教育程度，根据被访者最高学历程度进行编码，“小学及以下”编码为0，“初中”编码为1，“高中”与“中专”编码为2、“大专”、“本科及以上”编码为3。（6）收入水平，根据调查时点前一个月被访者的月收入来测量。（7）健康状况，人们的身体健康状况可能通过对于自己的压力或者焦虑感而影响到个体的生活满意度。对于个人的健康状况的调查有一个健康自评的题项：“总体来讲，您的健康状况是？”备选题项为“非常好”、“很好”、“好”、“一般”、“差”。由于选择“差”的样本非常少，我们将“一般”和“差”合并为“不好”，得到一个四分的定序变量，以“非常好”为参照。（8）单位类型，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私有企业”、“个体工商”四类。（9）世代，分为60后、70后、80后和90后4个世代。（10）居住城市，以调查地所起城（区）来测量，即上文提及的八个城市（区），以成都为参照。表1为模型分析所需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表1 变量描述（N=12580）

变量		样本均值/ 比例	标准差	变量		样本 比例
生活满意度		23.4	6.2	户口	农业	41.4%
年龄		38.7	10.0		非农	58.6%
收入(千元)		3.9	4.0	世代	60 后	31.3%
居住地		5.6	1.7		70 后	31.3%
全社会		5.0	1.7		80 后	29.4%
性别	女	39.0%	----		90 后	7.90%
	男	61.0%	----	单位性质	机关事业单位	16.3%
婚姻状况	单身	16.7%	----		国有企业	16.3%
	在婚	83.3%	----		私有企业	31.1%
健康状况	非常好	18.2%	----		个体工商	36.4%
	很好	31.2%	----	居住城市	北京	11.7%
	好	31.8%	----		嘉兴	13.9%
	不好	18.8%	----		厦门	12.1%
教育程度	小学及以下	9.0%	----		青岛	13.1%
	初中	33.4%	----		郑州	12.3%
	高中	16.8%	----		深圳	11.6%
	大学	40.8%	----		中山	13.3%
					成都	12.1%

四、研究发现

首先，为检验在不同参照系下进行社会比较对于人们生活满意度的影响，我们在控制其它

变量的情况下，分别加入与社会比较相关的核心自变量，观察其模型拟合度的变化。模型（1）为基础模型，包含层一的控制变量和层二的单位类型与世代两个宏观变量，考虑到不同世代的个体在不同单位类型的分布可能有差异，我们在层二还加入了二者的交互项。模型（2）在模型（1）的基础上加入了在全社会中的阶层位置。模型（3）在模型（1）的基础上加入了在居住地的阶层位置。模型估计结果见表 2。

表 2 参照系选择对于生活满意度的影响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B	SE	B	SE	B	SE
固定效应						
性别（女性=0）	-0.714***	(0.111)	-0.731***	(0.103)	-0.739***	(0.103)
年龄	0.0515***	(0.0121)	0.0308**	(0.0129)	0.0398***	(0.0127)
户口（农业=0）	-0.849***	(0.138)	-0.724***	(0.129)	-0.602***	(0.128)
在婚（单身=0）	1.466***	(0.174)	1.289***	(0.164)	1.080***	(0.164)
受教育程度（小学及以下=0）						
初中	0.311	(0.221)	0.131	(0.206)	0.104	(0.206)
高中	0.0305	(0.251)	-0.0589	(0.234)	-0.148	(0.233)
大学	0.198	(0.249)	-0.209	(0.233)	-0.257	(0.231)
月收入（千元）	0.130***	(0.0126)	0.0601***	(0.0118)	0.0507***	(0.0118)
健康状况（非常好=0）						
很好	-1.662***	(0.157)	-1.313***	(0.147)	-1.356***	(0.146)
好	-2.893***	(0.159)	-2.304***	(0.149)	-2.258***	(0.149)
不好	-5.101***	(0.183)	-3.861***	(0.174)	-3.713***	(0.174)
流入城市（成都=0）						
北京	-1.548***	(0.229)	-1.054***	(0.215)	-0.976***	(0.214)
嘉兴	-0.0150	(0.217)	-0.327	(0.203)	-0.0418	(0.202)
厦门	-1.381***	(0.220)	-1.288***	(0.205)	-1.008***	(0.205)
青岛	1.080***	(0.218)	0.902***	(0.204)	1.158***	(0.203)
郑州	-2.086***	(0.218)	-1.708***	(0.203)	-1.825***	(0.203)
深圳	-1.760***	(0.235)	-1.773***	(0.219)	-1.440***	(0.219)
中山	-2.329***	(0.218)	-2.549***	(0.203)	-2.151***	(0.203)
总体参照			1.303***	(0.0308)		
局部参照					1.324***	(0.0309)
截距	23.96***	(0.521)	18.23***	(0.558)	17.03***	(0.559)
随机效应						
SD(世代)	0.0000	(0.0000)	0.0007	(0.0044)	0.0010	(0.0064)
SD(部门)	0.211*	(0.178)	0.286*	(0.179)	0.288*	(0.178)

SD(世代*部门)	0.231**	(0.108)	0.238**	(0.107)	0.189*	(0.103)
残差	5.805***	(0.0376)	5.414***	(0.0359)	5.405***	(0.0355)
N	12580		12580		12580	

注: * $p<0.1$; ** $p<0.05$; *** $p<0.01$

在模型（1）-（3）中，控制变量的参数估计值大小和显著性在 3 个模型中基本稳定。模型（2）在模型（1）的基础上中加入在全社会阶层位置，它对生活满意度的影响是显著的。以模型（1）为基准，笔者估计模型（2）对数据的拟合程度，BIC 值为-1641.3（即模型拟合度的差别），说明加入总体参照结构变量后，模型的拟合度大大提升。

相应的，模型 3 在模型 1 的基础上中加入了“局部参照范围”，模型（3）的拟合程度同样有很大提升，BIC 值为-1686.4。从上述两个模型与基础模型的比较来看，无论全社会阶层认同还是居住地阶层认同都极大地提高了模型的解释力，说明对于人们的生活满意度不仅取决于人们在社会结构中的客观地位和个体客观情况，同时取决于个体在主观上与他人的社会比较。

然而，人们在进行社会比较时用的是哪一类参照范围呢？这时我们将比较模型（2）与模型（3）的拟合度。由于这两个模型的唯一差别是参照范围的不同，即全社会阶层位置和居住地阶层位置。两个模型之间拟合程度的差异便可以看做是这两个变量的重要程度差异。从 BIC 的取值来看，我们发现模型（3）的拟合程度更好（ $BIC_3 - BIC_2 = -45.1$ ），这说明从总体样本来看，尽管二者相差不大，局部参照是我国居民在内心进行社会比较时更为重要的范围尺度。

通过前面的分析，我们知道了当前局部参照范围在人们进行社会比较时更为重要。但这仅是我们以总样本估计所得的平均结果，由于样本的异质性，将样本按照不同标准分组可能得到不同的结果，有助于我们了解更多的机制。

由于仅有一年的截面数据，为了探究是否存在参照范围变化的趋势，笔者无法对不同年度间数据进行比较，仅能退而求其次，将样本的数据根据出生年份划分为 4 个世代：60 后、70 后、80 后和 90 后。如果四个世代样本模型的结果同全样本模型的结果一致，则证明不存在参照系变化的趋势。为此，我们将每个世代的样本均按前文的方式估计三个模型进行比较，这样共得到 12 个模型。由于每个世代样本中的基础模型的拟合度都大大低于添加代表比较参照范围变量的两个模型，考虑到文章篇幅限制，我们仅将各世代样本中两个竞争模型的 BIC 值汇总后列出，见表 3。

表 3 不同同期群样本下参照系阶层认同对于幸福感的影响模型

	世代			
	60 后	70 后	80 后	90 后
BIC(局部)	-506.49	-561.97	-445.54	-114.28
BIC(总体)	-479.19	-498.72	-476.67	-134.636

BIC(局部)- BIC(总体)	-27.3	-63.25	31.13	20.356
N	3942	3940	3701	997

从表 3 可以看出，不同社会比较参照系的重要程度在不同世代有明显差异。我们发现，60 后和 70 后样本中，局部参照模型的拟合更好，说明 60 后和 70 后更看重同居住地较小范围内的社会比较；与之相反，80 后和 90 后样本中，总体参照模型对数据的拟合更好，说明 70 后和 80 后更看重自身在更广范围的全社会中的位置。从这个结果可以看出，出生世代越近的人群更倾向在总体参照范围中进行社会比较，这个结果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高勇的论断，即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人们的参考系由局部参照系变为总体参照系。

上述结果说明了市场转型机制以世代效应的方式影响了人们的社会比较模式，即特殊出生世代的群体在成长过程中受到当时独特的社会环境的影响，进而在日后的生命历程中表现出不同于其他出生世代群体的特点。中国市场转型前期，再分配体制主导了社会中资源的分配，60 后和 70 后的人更可能经历集体生活。在农村体现为传统村落社区共同体的成长环境，因此他们更加倾向于以生活共同体作为社会比较的参照系，即使到了这个时代也没有改变；而 80 后和 90 后是成长于市场转型深化期的世代，随着国家分配体制转向市场化分配，他们更可能处于非国有或集体制度下的生活环境，感受到的是市场竞争的压力，因此更倾向于以市场机遇作为参照系，将自身定位在全国市场或者全球市场之中。

除了上述世代效应，我们还检验了当前单位类型的时期效应，即当代单位类型所属的分配体制对人们的直接影响。研究发现处于单位内的个体更多地以居住地阶层认同为参照系。具体见表 4。除了机关事业单位，在国有企也和私有企业工作的人在选择居住地阶层认同作为社会比较的参照系时，对他们的生活满意度的影响更大；而从事个体经营的人们则更看重自身在全社会中的结构位置。

不同于市场转型机制，上述结果体现了另一种微观机制。已有研究通过“群体归属论”来解释，即如果人们将自己归属于某一群体，以认同和尊重而形成的标准以衡量自身在参照系中的位置，则倾向于采用局部参照系；反之则倾向于使用总体参照系。由于紧密的互动和交往有助于群体间认同的形成，我们将认为有工作单位和有更多的机会与同事互动的人形成一个群体，因此有单位的人比没有单位的人更倾向于采用局部参照系。没有工作单位的人更倾向于采用总体参照系。这是因为，从事个体经营的人们，没有与组织或者单位中的固定群体形成共同生活，即没有一个确定的比较范围或群体，则主观上将自身以较为抽象的标准同社会中的他人进行比较，更倾向于以全社会为自身社会比较的参照系。然而机关事业单位的结果是，两种参照系都存在，没有显著差别，这个结果确实尚无较好的解释，可能机关事业单位另有尚未考虑到的特点混淆了结果，这些只好留待日后进一步研究。

表 4 分同期群样本的核心变量贡献度汇总

	单位性质			
	机关事业	国企	私企	个体
BIC(局部)	-240.03	-246.1	-439.24	-596.24
BIC(总体)	-240.74	-173.46	-389.82	-688.77
BIC(局部)-BIC(总体)	0.71	-72.64	-49.42	92.53
N	2046	2050	3908	4576

五、结论

人们的社会态度经由社会比较而产生，当代中国社会正经历着剧烈的社会变迁，人们进行社会比较所依凭的参照系也随之发生变化，参照范围可能由生活共同体变为全国市场。然而尚未有直接的证据对这一重要的基础命题进行检验。因此本文关注的重点在于，当前我国居民在何种参照范围中进行社会比较。我们以生活满意度为例来比较人们选择不同参照系时的影响作用。研究发现，当前人们的比较对象仍在自身所属的单位或生活交往圈内，主要以局部参照为主；然而，当我们分不同世代进行检验时，发现确实存在参照系随世代变化的趋势：**60后**和**70后**倾向于以局部参照进行社会比较，**80后**和**90后**主要为总体参照。

为了探寻这种变化的趋势是由怎样的内在机制所塑造，我们检验了市场化机制，然而结果发现，从时期效应来看，参照系的差异并非体现在体制内部门和体制外的差别上，而是以是否在组织中工作为分界点。对此我们认为，在当代社会，公共单位的再分配权力影响其成员的作用减弱，有组织的生活方式塑造了个体对于群体的认同。在市场化过程中，人们对于市场机遇重要性的认识并不必然影响其对群体的认同。紧密的日常社会交往是人们形成群体认同的重要因素。

从世代效应来看，参照范围的世代差异则体现了中国市场转型进程对人们观念的影响。市场转型之前及前期，由于再分配体制的影响，人们的生活深深嵌入了组织单位，因此**60后**、**70后**习惯于在同事或亲戚等局部参照范围中进行社会比较；而成长于市场化深化时期的人们则更多直面市场和竞争，观念上更倾向于将自身放置在全国市场这样的抽象体系中，因此社会比较的特点为总体参照。

当然，作为一项探索性研究，本文存在许多局限。首先，本文使用的是截面数据，对于回答社会变化趋势时，不得不用世代或单位划分来间接代理不同时间的特点，可能忽略了特定历史背景的时期效应。其次，由于居民数据从全国八个城市抽取，本文结论只能推广到大中城市的居民，中小城市的居民和流动人口的情况尚不能确定。第三，本文所提出的两种机制严格来说是一种推论，仍需更多直接的证据支持。

当前中国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发展，交通、信息与大众媒体已经十分发达，即使身处偏僻乡村的村民也有能力通过传媒信息了解外面的世界，也能够利用各种机会到我国的大多数地方去

务工。这样的社会变迁使得人们开拓了眼界,也能够更加敏感地体会到阶层分化的事实,进而影响到他们的主观态度。为了建构和谐社会,这要求我们要降低社会不平等,同时建立不同群体间的认同,以消减他们的相对剥夺感。

参考文献:

- [1]孟天广,2012,《转型期中国公众的分配公平感:结果公平与机会公平》,《社会》,第06期。
- [2]刘军强、熊谋林、苏阳,2012,《经济增长时期的国民幸福感——基于CGSS数据的追踪研究》,《中国社会科学》,第12期。
- [3]翁定军,2010,《阶级或阶层意识中的心理因素:公平感和态度倾向》,《社会学研究》,第01期。
- [4]Easterlin, R. A., Morgan, R., Switek, M. and Wang, F. 2012. *China's life satisfaction, 1990-2010*,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48 (4): 281-300.
- [5]高勇,2013,《地位层级认同为何下移——兼论地位层级认同基础的转变》,《社会》,第04期。
- [6]Wright, E. O. 1997, *Class Counts: Comparative Studies in Class Analysis*,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48(4): 281-300.
- [7]Robinson, R. V. and Kelley, J.1979, *Class as Conceived by Marx and Dahrendorf: Effects on Income Inequality and Politic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Great Britai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4(1): 38-58.
- [8]Jackman, M. R. and Jackman, R. W. 1973., *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objective and subjective social statu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38(5): 569-582.
- [9]Hodge, R. W. and Treiman, D. J. 1968, *Class Identifi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73(5): 535.
- [10]李培林,2005,《社会冲突与阶级意识当代中国社会矛盾研究》,《社会》,第01期。
- [11]邢占军,2011,《我国居民收入与幸福感关系的研究》,《社会学研究》,第01期。
- [12] Easterlin, R. A. 1974, *Does Economic Growth Improve the Human Lot? Some Empirical Evidence. Nations & Households in Economic Growth*, Elsevier Press: 89-125.
- [13]王鹏,2011,《收入差距对中国居民主观幸福感的影响分析——基于中国综合社会调查数据的实证研究》,《中国人口科学》,第03期。
- [14]任海燕、傅红春,2011,《收入与居民幸福感关系的中国验证——基于绝对收入与相对收入的分析》,《南京社会科学》,第12期。
- [15]小盐隆士、野崎华世、小林美树、和军、陈路,2014,《亚洲的相对收入和幸福感:来自中国、日本和韩国的全国性调查证据》,《国外理论动态》,第06期。
- [16]韩钰、仇立平,2015,《中国城市居民阶层地位认同偏移研究》,《社会发展研究》,第01期。
- [17]范晓光、陈云松,2015,《中国城乡居民的阶层地位认同偏差》,《社会学研究》,第04期。
- [18]陈光金,2013,《不仅有“相对剥夺”,还有“生存焦虑”——中国主观认同阶层分布十年变迁的实证分析(2001—2011)》,《黑龙江社会科学》,第05期。
- [19]闰丙金,2012,《收入、社会阶层认同与主观幸福感》,《统计研究》,年第10期。

- [20] Rabe-Hesketh, S. and Skrondal, A. *Multilevel and Longitudinal Modeling Using Stata*, Stata Press, 2012:433-441.
- [21]王济川, 2008, 《多层统计分析模型: 理论与方法》,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第 27-28 页。
- [22]唐启明, 2012, 《量化数据分析》,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23]来自 2014 年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动态监测调查技术文件。
- [24]王毅杰、丁百仁, 2017, 《社会信任分异:农民工与市民的比较研究》, (《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第 2 期。

☆ 作者简介: 卢 楠,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博士研究生

王毅杰,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 责任编辑: 洪雪晴

社会信任分异：农民工与市民的比较研究*

王毅杰 丁百仁

摘 要：用 2014 年城乡居民社会调查数据，对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现状及影响因素进行比较研究。结果表明，农民工的社会信任差于市民，信任分异是他们行为选择的产物，背后隐藏的是生活经验、道德价值、资源保障等方面的相对悬殊。其中，社会交往、乐观主义对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都有正向作用，但具体机制不同；社会地位仅对农民工的社会信任影响显著。相比之下，社会地位高低是影响农民工信任水平的关键因素，而对于市民，社会交往因素更为重要。因此，在城市信任培育过程中，除了从提高社会地位、改善社会交往和形塑道德观念入手之外，还应考虑不同群体的需求差异。

关键词：农民工 社会信任 可信基础 失信承担

一、问题的提出

从远古至今，信任一直存在于人类发展过程的始终，与人类社会的发展息息相关，任何形式社会的存在与发展均需要信任。20 世纪初，齐美尔首次将信任引入社会科学时就指出，“信任是社会最主要的凝聚力之一，如果人们之间没有最起码的信任，社会将变成一盘散沙”。随后，卢曼发现，“信任是一个社会复杂的简化机制”。福山认为，“信任是重要资本，是社会、经济与文化繁荣的基础”。尤斯拉纳也把信任比喻为“社会生活的鸡汤”。以上学者虽然观点有别，但均表明了信任在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作用。因置信对象和链接纽带不同，信任有着众多类型。韦伯在《儒教与道教》一书中首次依据“二分建构法”区分了两种最基本的形式：特殊信任和普遍信任，前者以血缘性社区为基础，建立在私人、家族和准家族关系上，指向相识之人；后者又称社会信任，以信仰共同体为基础，指向多数人或陌生人，将信任置于一个两极相对的单一维度上。更为重要的是，在韦伯看来，信任类型与社会结构之间有着统一和符合的一面，从特殊信任到社会信任的变化也就体现了由传统社会到现代社会转变的发展意涵。

在现代化进程中，我国社会的信任环境和模式发生了巨变，特别是城市。在城市，伴随着结构分化、人口流动增强，发生于团体内的特殊信任显著减少，而社会信任不断增加，其作用范围延伸至经济、社会和管理活动，并且愈发重要。但与此同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越来越陌生化，人们似乎普遍觉得彼此之间的信任下降了，城市的社会信任严峻，人们之间的合作需要更高的信任度来维持。因此，维系城市和谐的重要纽带——社会信任，俨然成为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再加上，近年来，由于大量农村人口流入，城市的人口结构发生了巨变，2014 年农民工监测报告显示，农民工总量达 2.74 亿。农民工和市民已成为当下城市空间长期共存的两大群体，他们的社会信任现状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城市总体信任局面，亟待关注。

然而，从现有的信任问题研究来看，虽涌现出许多丰富成果，有对市民的社会信任、农民

*基金项目：中央高校科研业务费（2015B24914）、江苏省第四期 333 工程科研资助项目（BRA2015404），本文已刊发于《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 年第 2 期。

的社会信任探讨，也有通过跨国调查数据，对中国人整体信任水平及与其他文化体下的居民的信任状况的比较，但农民工社会信任研究比较欠缺，更不用说其与他群比较了。正如刘爱玉、刘明利所指出的，“近年来关于农民工研究的文献可谓浩如烟海，覆盖众多领域，但鲜有涉及农民工的社会信任……对于农民工这么一个重要的社会群体而言，理应有更多关注”。同时，从比较视角加强认识和理解也是费孝通“文化自觉”理念的题中要义，有助于深刻把握社会现实。因此，本研究将以南京市为例，对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现状及影响因素进行比较研究。

二、文献回顾与研究框架

信任是施信者对他人可能行为的一种积极性预期，涉及两个方面的行动者：施信者和信任对象。与特殊信任不同，在社会信任中，施信者不认识信任对象，更别提具象经验。因此，信任对象的信息无从获知，信任与否取决于特定场域的施信者。在现代社会，由于公民理性的觉醒，当面对信任“那些我们并不认识的人”时，大多采取理性策略。作决策时，施信者通常假想一个潜在信任对象，综合思考两方面情况：一是对失信可能性的主观认知，着眼于信任对象的可信度估计及评判依据，称为“可信基础”，二是对失信代价性的自我估量，着眼于施信者的抗风险能力及承受程度，称为“失信承担”。

一方面，施信者做出怎样的可信度估计，哪些因素影响可信基础？在不同理论预设下，答案迥异。制度与文化论都将个体依附的宏观背景视为人们失信可能性预估的评判理据，但两者关注点不同。制度论的口号是“制度决定”，健全的制度设置能减少信任滥用和失信损失，提升可信预估。而文化论认为信任代表一种文化，信任差异由个体所处的文化传统和文化环境所致。与之不同，交往论、道德论和心理理论侧重微观分析。其中，交往论重视个人的生活经验，认为信任嵌入于人际交往，交往中形成某种知识，构成个别信任的识别依据，而且它还桥接普遍信任，让我们信任陌生人。道德论区分了策略主义和道德主义信任，前者指个别信任，后者为不涉及对具体人的信任，是一种对人性的普遍看法，信任与否基于乐观主义。社会信任属于道德主义信任，乐观者倾向于信任陌生人。心理理论认为信任内生于人格系统，人格不同致使信任差异，而人格是个体在生活中形成的认知、情感、意志的统合模式。

另一方面，施信者的失信承担受限于什么，又如何关联信任决策？代表性解释是资源因素论。该理论认为，相对易损性是施信者对陌生人失信可能带来的损失有多大承受能力，其大小取决于潜在损失的绝对值在潜在受损者所拥有的总资源中占多大比重，而根据相对易损性，即使失信承担不同的人对信任对象可信度做出相同判断，他们仍会有不同信任行为。所以，可信基础固然重要，失信承担也不可忽视。失信承担与社会成员获得的资源多寡密切相关，这些资源大体分为公共资源和个人资源。公共资源作为一种制度化的财富，建立在国家或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上，而个人资源取决于社会地位、关系资本等。通常，缺乏资源的人不易产生信任，因为他们的“灾害线”比较低，若对方失信，带来的代价和风险难以承受；而资源丰富者则相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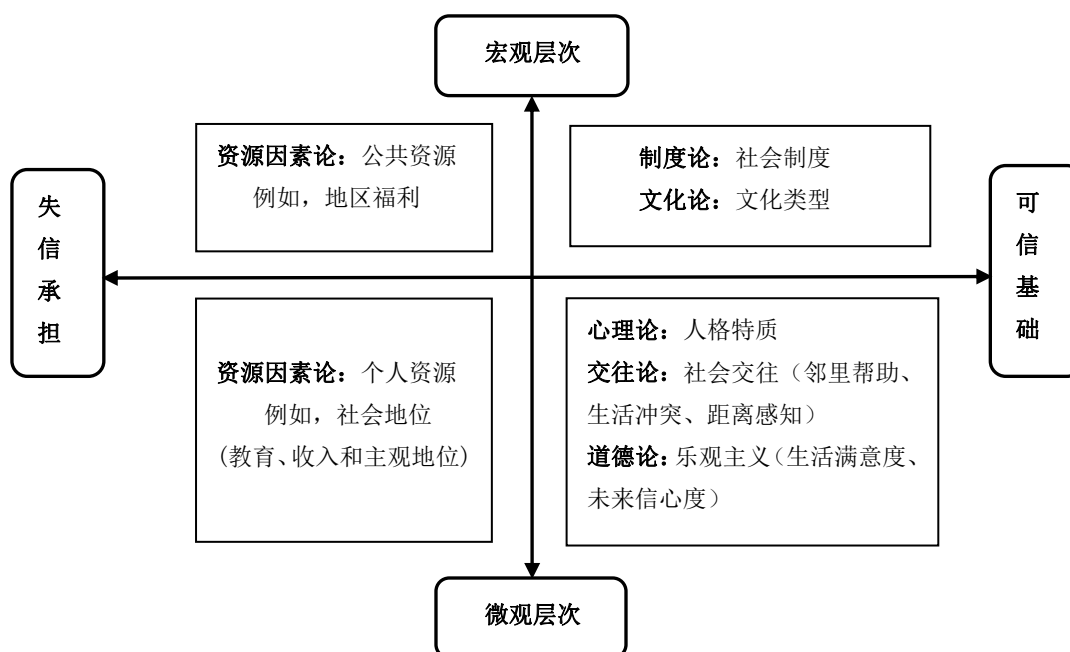


图1 社会信任形成与分异的解释框架

综上，它们可梳理为宏观和微观层次因素，前者包括制度论的社会制度、文化论的文化类型、资源因素论的公共资源；后者包括交往论的社会交往、道德论的乐观主义、心理论的人格特质、资源因素论的个人资源（图1）。宏观因素强调系统背景的重要性，可解释不同社会的信任高低，但无法回答同一社会群际间信任差异；后者恰好相反。因此，要区分情境：当分析为何有的社会比其他社会信任度高时，应从制度、文化、公共资源等宏观因素来解读；而探讨为何同一社会，有的人比其他社会信任度高时，应从微观因素来分析，比如社会交往、乐观主义、个人资源。

面对同一城市空间的农民工和市民，本文将从微观层次去探寻他们的信任形成与差异，同时，社会学视角与心理学不同，后者侧重人格特质，而社会学虽不拒斥之，但更关心制度环境、文化道德（如乐观主义）、社会交往、个人资源（如社会地位）。结合以上两点，本文主要选取代表可信基础的社会交往、乐观主义和体现失信承担的社会地位进行解读。

三、研究设计

（一）研究假设

本文提出以下假设尝试回答：1. 对于身处同一城市空间的农民工和市民，他们的社会信任状况如何？是否存在差异？2. 代表可信基础和失信承担的微观因素如何影响农民工和市民社会信任的形成与差异？

社会信任在某种意义上具有“嵌入式”特点，它不仅取决于信任情境中行动者的特征及相互关系，也受制于信任情境自身特征。农民工是一个跨越了乡一城的流动群体，走出农村，迈进城市，即意味着脱离了熟人社会的信任环境，进入生人社会。在此环境中，农民工多从事累、

苦、脏的底层工作，时常遭遇同工不同酬、工资克扣拖欠等不公待遇，而且生活交往呈现“内卷化”特点，还饱受歧视，这些深刻影响农民工信任，可能面临信任危机。相比而言，市民社会处境和生活体验明显要好，也较少受人格信任束缚，同时市民关系网络的异质性、广泛性也增加社会信任。提出

假设 1：农民工社会信任显著差于市民。

同时，由于基于群体实际的社会信任影响因素的差异比较有助于我们深入理解农民工和市民的信任分布与差异。接下来，将根据前文的研究框架，建构社会信任的影响因素及作用关系的相关假设。

作为影响信任决策的一方，可信基础来源众多。本文立足微观层次，选取交往论的社会交往和道德论的乐观主义作为反映指标。二者影响机制不同，社会交往是自下而上的研究，强调“经过概括”的交往经验。哈特（1988）、西佛尔（1989）和赛利格曼（1997）指出，信任来自社会交往的美好经历，我们建立的紧密的友好关系为发展对陌生人的信任起到了示范作用。而乐观主义是自上而下的分析，将信任与积极的思维方式和世界观联系起来，自我感觉良好的人们也应该对他人感觉良好。两者均对人们的社会信任发挥重要作用，不过，从国内以往研究来看，社会交往因素关注得较多，而乐观主义近乎缺位，我们添加了这一重要影响变量。提出

假设 2：对农民工或市民，越具有美好的社会交往，社会信任越高。本文的社会交往包括邻里帮助、生活冲突和距离感知。

假设 2a：农民工或市民的邻里帮助越多，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2b：农民工或市民的生活冲突越少，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2c：农民工或市民的距离感知越小，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3：对农民工或市民，越具有积极的乐观主义倾向，社会信任越高。本文的乐观主义包括生活满意度和未来信心度。

假设 3a：农民工或市民的生活满意度越高，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3b：农民工或市民的未来信心度越好，社会信任越高。

信任是一种预期判断，结果检验在未来，信任他人无异于将自己置身一场赌局之中，风险与收益并存，特别在社会信任中，信任对象的不具体和不确定性，更是让风险指数有增无减。所以，除却可信基础，失信承担也左右信任决策。社会地位是失信承担的重要指标，代表个体在社会结构的位置，其高低与资源获取紧密相关。帕特南认为，人际信任在社会地位上具有很强的等级性，地位高者表现出更高信任。胡荣的研究也表明，地位高者对他人的信任度也越高，这是因为他们往往是社会交往中占优势的人，更能主动信任他人，而且别人对他失信的代价会增大，即便对方失信，相对易损性也是比较低的。提出

假设 4：对农民工或市民，社会地位越高，社会信任越高。本文的社会地位包括教育、收入和主观地位。

假设 4a：农民工或市民的教育年限越长，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4b：农民工或市民的收入越多，社会信任越高；

假设 4c：农民工或市民的主观地位越高，社会信任越高。

（二）数据来源与变量分布

本文的分析数据来自国家社科基金“农民工随迁子女城市融入研究”课题组于2014年在南京市进行的城乡居民社会状况调查。调查对象包括15-55岁、从事非农工作的南京市民和农民工。对市民，我们以南京小区均价为标准，进行多阶段抽样。首先从南京11个城区随机抽取鼓楼、白下和建邺3个城区，然后将选中城区的所有小区按均价排序，根据等距抽样原则，从小区抽样框抽取9个小区，共27个小区。再按随机数表从每小区抽取14户。户内抽取生日最靠近1月1日的为被访者。对农民工，我们采用以年龄、性别、受教育程度为配额的抽样方法。有效回收市民问卷376份，农民工问卷443份。

因变量是社会信任。学界一般采用“总的来说，您同不同意在这个社会上绝大多数人都可以信任？”或“总的来说，您同不同意在这个社会上，您一不小心，别人就会想办法占您的便宜？”来测量。本研究中具体题项设置为“在这个社会上，绝大多数人可以信任，您同意吗？”，回答项是“非常反对，有点反对，比较同意，非常同意”，纳入模型时，转化为二分变量，前两项合并赋值“0=反对”，后两项合并赋值“1=同意”。

自变量包括社会交往、乐观主义、社会地位和人口变量。其中，社会交往区分为交往经历和交往感受。交往经历包括邻里帮助和生活冲突，分别用“当您急需帮忙时，可以从邻居那里得到吗？”和“在城市，您和别人（因风俗习惯）起过冲突吗？”测量。交往感受指社会距离感知，由愿不愿意“与您一起聊天、与您一起工作、与您讨论工作难题、与您做朋友、与您做邻居、与您一起参与社区管理、与您孩子在一个班上学和与您家通婚、做亲戚”8项构成的量表测量，分别询问农民工对市民和市民对农民工的交往印象。乐观主义代表了一种积极的道德信念，尤斯拉纳指出它包含未来比过去好，相信可以控制自己的环境使它越来越好，个人有幸福感和社群有支持作用。本文选取未来信心度和生活满意度两个指标，用四分量表中的“我对未来很有信心、我对目前的生活很满意”测量。社会地位区分为主、客观社会地位。客观地位用受教育年限和收入测量，分析时，收入取自然对数；主观地位询问被访者对所处地位的自我判断，问卷将主观地位划为10个等级，1代表最底层，10代表最顶层。人口变量有性别和年龄。各变量的情况见表1。

表1 主要变量的描述统计

变 量		类型及分布(百分比/均值)	
		农民工(N=443)	市民(N=376)
人口变量	性别	男, 63.7; 女, 36.3	男, 48.7; 女, 51.3
	年龄(岁)	26.43 (8.16)	37.09 (8.78)
社会地位	教育年限(年)	11.17 (2.79)	14.12 (2.47)
	年收入(万元)	4.83 (3.54)	6.77 (4.47)
	主观地位	3.80 (1.75)	4.48 (1.86)
社会交往	邻里帮助	不可以或少数时候, 40.0; 多数时候可以, 39.5; 一定可以, 20.5	不可以或少数时候, 34.6; 多数时候可以, 41.2; 一定可以, 24.2
	生活冲突	没有, 79.7; 有, 20.3	没有, 78.5; 有, 21.5
乐观	距离感知	15.94 (4.21)	14.98 (4.15)
	生活满意度	2.86 (0.69)	2.95 (0.62)

主义	未来信心度	3.37 (0.64)	3.18 (0.62)
	社会信任	信任, 51.2; 不信任, 48.8	信任, 71.3; 不信任, 28.7

注：括号内数字为标准差。

四、主要研究发现

（一）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现状

社会信任反映了人们的一种“放心”或“认同”的积极心态，是城市和谐发展的资本和保障，也是现代新型城市发育成熟的前提和标志。当前，农民工与市民构成此社会空间中的两大群体，他们的社会信任如何，是否有差异？笔者探讨了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现状（见表2）。结果表明，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分布有着显著的统计差异。面对“在这个社会上，绝大多数人可以信任，您同意吗？”，农民工和市民作出的回答不尽相同：在农民工中，选择“非常反对”、“有点反对”、“比较同意”、“非常同意”的占比依次为9.3%、39.5%、45.6%、5.6%，而在市民中，其占比依次为5.3%、23.4%、60.1%、11.2%。而且，这一比例分布状况在0.001的显著性水平上通过了皮尔逊卡方检验。

表2 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的分布差异（%）

绝大多数人可以信任，您同意吗？			
	农民工（N=443）	市民（N=376）	农民工—市民
非常反对	9.3	5.3	4.0
有点反对	39.5	23.4	16.1
比较同意	45.6	60.1	-14.5
非常同意	5.6	11.2	-5.6
皮尔逊卡方检验	X ² =36.43, p<0.001		

通过比较发现，一方面，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都处于一般偏高的水平，他们表示“同意”的比例均超过了一半；但另一方面，农民工的信任水平要明显低于市民，其表示“不同意”的比例要比市民高出20个百分点。这意味着，农民工的防备心理相对较强，更不容易轻信陌生人。假设1得到支持。从信任的环境和模式来看，与多数市民不同，农民工经历着场域转换，从熟悉的乡土社会跨入陌生城市，告别了建立在血缘和地缘基础上的熟人信任，而且他们多数人城市适应能力不太强，现代素养也尚不具备，社会信任的塑造需要一个漫长过程。因此，他们在迁入地的信任状况相对较差，部分学者甚至发出农民工信任危机的强烈呼声。

表3 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的代际差异（%）

绝大多数人可以信任，您同意吗？						
	老一代（N=305）			新生代（N=514）		
	农民工（N=83）	市民（N=222）	农民工—市民	农民工（N=360）	市民（N=154）	农民工—市民
非常反对	10.9	5.4	5.5	8.9	5.2	3.7
有点反对	33.7	20.7	13.0	40.8	27.3	13.5
比较同意	45.8	60.8	-15.0	45.6	59.1	-13.5
非常同意	9.6	13.1	-3.5	4.7	8.4	-3.7
皮尔逊卡方检验	X ² =9.80, p<0.05			X ² =13.83, p<0.01		

笔者还发现，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分异同样体现在代际层面（见表3）。一方面，无

论是农民工内部，还是市民内部，老一代的社会信任水平均高于新生代。这可能与他们成长的时代环境、社会氛围和早期经历有关，相比之下，成长于改革开放和转型加速期的新生代，较少经历传统美德的熏陶和实践，反而更多地受到全球化、现代化和市场化的负面冲击（比如投机主义、杀熟事件），也更加频繁地接触网络负面信息。另一方面，无论是老一代，还是新生代，农民工的社会信任水平均低于市民，但彼此之间的信任差异随着世代而发生变化，他们在新生代中的信任差异相对较小。而这除了受到不同“代”的外在环境（比如时代风貌、文化观念）的影响之外，更与新生代农民工的主体特征有关，他们的教育程度较高、农村经历较少、进城时间早而长、适应能力较强，思想认知和行为模式也朝现代性转向，因此，与同“代”市民的信任差异会变小。

（二）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的影响因素及比较

为进一步澄清农民工与市民的信任差异，需要把握社会信任的影响机制？本文提出的研究框架指出，社会信任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产物，它们主要围绕可信基础和失信承担两个方面展开，既有宏观的制度、结构和文化因素，也有微观的个人特征、社会地位、交往经验和道德信念等。笔者立足微观层次，选取了人口特征、社会地位、社会交往和乐观主义的道德信念，来探讨影响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的因素及差异（见表4）。

表4 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的二元 Logistic 模型

农民工模型(N=443)					市民模型(N=376)			
	变量	B	S.E	Exp (B)	变量	B	S.E	Exp (B)
人口 变量	性别	0.285	0.224	1.330	性别	-0.309	0.256	0.734
	年龄	0.042**	0.015	1.043	年龄	0.034*	0.015	1.035
社会 地位	教育年限	0.140***	0.041	1.150	教育年限	0.015	0.057	1.015
	收入对数	-0.128	0.190	0.880	收入对数	0.162	0.229	1.175
	主观地位	0.148*	0.063	1.160	主观地位	0.008	0.075	1.008
社会 交往	邻里帮助(以少数或不可以为参照)				邻里帮助(以少数或不可以为参照)			
	多数可以	0.174	0.230	1.190	多数可以	0.908***	0.278	2.479
	一定可以	0.482+	0.283	1.619	一定可以	0.806*	0.344	2.240
乐观 主义	生活冲突(以没有为参照)				生活冲突(以没有为参照)			
	有	-0.675**	0.257	0.509	有	-0.352	0.289	0.703
	距离感知	0.027	0.026	1.028	距离感知	-0.069*	0.031	0.933
	生活满意度	0.295+	0.161	1.344	生活满意度	0.209	0.231	1.232
	未来信心度	0.381*	0.174	1.464	未来信心度	0.423+	0.231	1.526
	常量	-5.748***	1.198	0.003	常量	-2.064	1.364	0.127
X ²		47.457***			X ²		37.634***	
-2Likelihood		556.380			-2Likelihood		406.050	
Cox&Snell R ²		0.103			Cox&Snell R ²		0.097	
Nagelkerke R ²		0.138			Nagelkerke R ²		0.139	

注：***<0.001; **<0.01; *<0.05; +<0.1.

1. 社会地位的影响

表4显示，教育年限的系数在农民工和市民模型都是正值，但系数仅在农民工样本通过显著性检验。这意味着，教育仅对农民工社会信任影响显著，其教育年限每增加1年，倾向信任

的发生比率增加 0.150 个单位。假设 4a 得到部分支持。笔者认为，教育的正向作用除了通过改善农民工社会经济地位，增强失信风险的承担能力，亦通过改变认知能力和价值观念，提高可信评判来实现。然而，收入对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均不具有统计显著性。假设 4b 未得到支持。尤斯拉纳曾经指出，以往研究也表明教育有很强的预测作用，收入却不重要，这对信任的大多评估都是如此。

与教育年限类似，主观社会地位也只对农民工社会信任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其主观地位每增加 1 个单位，倾向信任的发生比率增加 0.160 个单位。假设 4c 得到部分支持。笔者认为，在主观地位判定时，农民工往往将职业、收入、教育、网络都考虑在内，主观地位越高者预示更多资源和自信，进而提高“灾难线”和信任预估。

通过比较发现，社会地位仅对农民工社会信任影响显著，而对市民无明显作用。这可能与两者的社会位序特征及后果有关，当人们处于低位，经不起折腾时，往往谨小慎微，优先思量自己承受失信代价的能力（比如地位、资产），并且砝码加重。相比市民，农民工大多位于城市底层，因此，信任决策时，社会地位的影响更为凸显。

2. 社会交往的影响

总的来说，社会交往对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都有显著影响，但是，具体作用机制不同。首先，无论是农民工，还是市民，邻里帮助都能有效提升其信任状况。统计结果表明，在农民工模型，相比“少数或不可以”获得邻居帮助者，“一定可以”获得帮助的市民社会信任更高，是前者的 1.619 倍；在市民模型，相比“少数或不可以”获得邻居帮助者，“多数或一定可以”获得帮助的市民社会信任也更高，分别是前者的 2.479 倍和 2.240 倍。而且，由它们的回归系数可知，此效应市民要高于农民工。假设 2a 得到支持。这是因为，能够获得邻里帮助的人往往形成美好的人际印象、互动经验和认知基础，而且还会带来“溢出效应”和“传染效应”，容易对一般化他人产生好感，增强社会信任。

其次，生活冲突明显降低农民工信任水平，而对市民没有显著影响。统计结果表明，在农民工模型，生活冲突的系数在 0.01 的显著性水平通过检验，且为负值，即相比“没有”和别人起过冲突者，“有”生活冲突的农民工社会信任更低，其倾向于信任的发生比率是前者的 0.509 倍。而在市民模型，生活冲突变量没有通过统计检验，即其对市民信任影响不太显著。假设 2b 得到部分支持。这是因为，本文的生活冲突主要是文化差异带来的不良互动经历，相比市民，农民工从乡土社会进入异质性的城市，不仅与农村固有惯习差异较大，容易诱发文化震荡和冲突，而且每次冲击也会很大，不理解或欺负感明显，强化陌生感和外来感，影响更显著。

第三，社会距离明显降低市民信任水平，而对农民工没有显著影响。统计结果表明，在市民模型，距离感知的系数在 0.05 的显著性水平通过检验，且为负值，即距离感知每增加 1 个单位，其倾向于信任的发生比率是原来的 0.933 倍。而在农民工模型，距离感知变量没有通过统计检验，即其对农民工信任影响不太显著。假设 2c 得到部分支持。这是因为，社会距离对两者的认知、心态和意义不同。在相对优越的市民看来，它不仅指不愉快的交往感受，更带有歧视或偏见的主观成分，因此会放大距离感知的消极作用，比如怀疑、拒斥，带来不信任感。而对农民工，其距离感知虽是被歧视、被排斥的某种反映，但他们平时也主动隔离（比如交往的内

卷化），与市民生活近乎平行，因而消极影响没想象得那么大。

3. 乐观主义的影响

乐观主义也对农民工与市民社会信任都有显著影响，且具体作用机制不同，支持了尤斯拉纳的道德基础论：信任是一种道德价值，它反映一种乐观主义的世界观。

乐观主义代表了一种积极的道德信念，其作用通过生活满意度和未来信心度表现出来。无论是农民工，还是市民，生活满意度系数都是正值，但系数仅在农民工样本通过显著性检验。这表明，生活满意度仅对农民工社会信任影响显著，其对目前生活越满意，社会信任越高。假设 3a 得到部分支持。这是因为，相比市民，进城农民工的生活境遇改善更明显，且多以昔日农村生活为参照点，因而带来的满足感更强，影响更大，有利于信任培育。未来信心度对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都有明显促进作用。统计结果表明，未来信心度的系数在农民工与市民模型中均通过了显著性检验，且为正值。其中，未来信任度每增加 1 个单位，农民工倾向于信任的发生比率增加 0.464 个单位，市民倾向于信任的发生比率也增加 0.526 个单位。假设 3b 得到支持。这是因为，对未来充满希望的人是比较乐观的，也更容易对外界（他人）持有美好感觉和认知，进而奠定牢固的可信基础。

4. 社会信任影响因素的贡献比较

表 5 社会信任影响因素的改进量

	农民工模型	市民模型
控制变量	0.006 (0.008)	0.008(0.011)
控制变量+社会地位	0.057 (0.076)	0.019 (0.027)
控制变量+社会地位+社会交往	0.080 (0.107)	0.079 (0.113)
控制变量+社会地位+社会交往+乐观主义	0.103 (0.138)	0.097 (0.139)

注：括号内为 Nagelkerke R^2 ，而 Δ Cox&Snell R^2 表示增加量。

社会信任影响因素的作用大小是不同的。统计表明，在农民工模型，社会地位对社会信任的改进量最大（ Δ Cox&Snell $R^2=0.051$ ），其次是社会交往（ Δ Cox&Snell $R^2=0.023$ ）和乐观主义（ Δ Cox&Snell $R^2=0.023$ ）；而在市民模型，社会交往对社会信任的改进量最大（ Δ Cox&Snell $R^2=0.060$ ），其次是乐观主义（ Δ Cox&Snell $R^2=0.018$ ）和社会地位（ Δ Cox&Snell $R^2=0.008$ ）。可见，地位高低是影响农民工信任的关键因素，而对市民，社会交往的作用更重要。换句话说，农民工社会信任的高低更多受限于失信承担，而市民则取决于可信基础。

为什么呢？我们认为，这一区别首先体现出两者的思维特点：面对以绝大多数人或陌生人为对象的社会信任问题，市民主要关心“对方的可信度大小”，寻找说服自身的缘由，倾向于“好”的思量；而农民工重点考虑“对方失信的代价大小”，反思自己的承受能力，倾向于“坏”的打算。深层次原因离不开他们各自的结构处境和生活场域。从结构处境来看，在我国，脱胎于计划经济体制下重工业优先发展和国家赶超的户籍制度，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社会人群的生活境遇。这一制度不仅包含身份识别、人口统计等方面的功能，而且包括诸多权利与经济利益的配置功能。在以户籍为基础的制度设置下，农民工沦为了“二等公民”，其和市民在就业、福利、保障、生活等机会，乃至权利享有、身份平等、尊严保障等方面差异显著。近年来，尽

管在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驱动下，户籍制度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但是，先前户籍带来的种种不公或弊端仍清晰地折射在农民工身上，更何况目前户籍改革的权利释放还亟待进一步加大。所以，对于深受资源瓶颈和制度保障网相对欠缺的农民工，当面临信任决策时往往优先思量失信的代价及自身风险承担能力，并给予其较大权重，在生人社会更是如此。正如有学者指出的，当人们处于“高位”，认为失信的损益变得可以承受，甚至微乎其微时，可信基础的重要性就会凸显出来；反之，当处于“低位”，经不起折腾时，就会谨小慎微，优先考虑失信的代价，并放于首要地位，更有甚者，若生活都无法得到保障，我们很难设想他会冒险相信。

从生活场域及其带来的（认知、情感）体验来看，对广大农民工，城市是一个陌生暂居点，作为务工经商的“外人”，其对努力赚钱的追求远甚于城市生活的经营。这一理念使得该群体进行行为选择时（如信任判断）同样遵循如上原则，将社会选择的可能损益，尤其是成本、代价，给予更大砝码，更强调“控制为基”的信任观；而对市民，城市不仅是工作之地，更是长久居所，作为城市生活的“主人”或“扎根者”，经营生活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交往、联系是社会性个体生活的本质特征之一，具有基础性意义，在该理念引领下，面临行为选择时（如信任判断），交往经验的地位便会凸显，更强调“互动为基”的信任观，而且，相比农民工，他们在城市制度保障和生活机遇上具有优势，也降低了失信承担的相对损耗。

五、结论与启示

社会结构与信任类型关系密切。传统村落是一个熟人社会，人们形成特殊主义信任模式，信任对象限于熟人圈，而现代城市是生人社会，人们需要与形形色色的陌生人打交道，社会信任问题凸显并影响深远。为此，本文对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进行比较分析。结论是，农民工与市民的社会信任均位于一般偏高水平，但农民工信任显著差于市民。结合表1的描述统计发现和相关经验研究可知，农民工较低的信任水平主要源自社会地位和社会交往。社会地位是影响农民工信任的关键因素，也是失信承担的有力保证。相比市民，农民工的教育、收入和主观地位较差，“灾害线”偏低，经不起失信风险。社会交往和乐观主义对农民工与市民信任影响都较大，也是可信基础的重要来源。他们在乐观主义上相差无几，但农民工的交往状况差于市民，不仅邻里帮助较少，距离感知较大，而且生活冲突的影响更为显著，降低了信任决策的可信基础。

社会信任是城市生活的润滑剂，其总体局面取决于群际的信任分布。然而，这不单是一个行为选择问题，更嵌入了地位结构、交往经验、生活态度和道德观念等丰富内涵。本文具有如下启示：首先，提高市场能力，改善社会地位。社会地位及获得的资源多寡能够显著改变农民工信任水平。已有的研究认为，制度阻隔使得多数农民工排斥于主要劳动力市场，而教育程度、职业培训、政策扶持等对农民工就业质量具有正向影响。政府可加大户籍制度、就业制度、保障制度等改革力度，保障公正环境。同时，提供继续文化教育和职业教育通道，开展免费职业培训运动，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鼓励农民工自主创业。

其次，倡导互助互谅，打造和谐共处局面。无论是农民工，还是市民，积极互动都能带来美好经历和态度认知，提高社会信任。城市的社会联结相对缺失，原子化、个体化倾向凸显，人们时常面临无助和纠纷增加，作为外来人的农民工更是较少支持、帮助，还常与市民发生矛盾、

冲突。政府和社会可从思想和活动取向着力,加强理解、团结、互助为内容的美德教育,表彰“好人好事”的道德模范及事迹,开展“献爱心”等帮扶活动。

第三,提升城市包容性,营造健康氛围。距离感知是包容性的重要指标,显著制约着市民的社会信任。当前,城市不同户籍、职业、身份的人群之间依旧存在偏见、排斥和歧视/被歧视行为,负面情绪弥漫。政府和社会可宣传和引导平等、宽容、开放的认知理念,正确宣传不同群体的信息、表现和形象,搭建彼此交流的契机和平台等。

最后,增强获得感和信心度,形塑乐观态度。乐观主义是社会信任的道德基础,能够对他者秉持积极认知和评判,有助于提升农民工与市民的信任水平。当前,人们的乐观主义倾向有很大改进空间,政府可调节收入与财富分配来降低社会不平等,实施就业、创业、扶贫计划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来改善生活机遇。同时,政府也可引导人们正确认识自己,树立合理的参照和目标。

参考文献:

- [1] 朱博文、许伟,2016,《我国居民社会公平感与普遍信任关系研究——基于 CSS2013 的实证分析》,《湖北社会科学》,第 7 期。
- [2] 史晓浩、王毅杰,2010,《流动儿童城市社会信任的建构机制:一种情境的解释》,《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 [3] [美]弗朗西斯·福山,2001,《信任:社会美德与创造经济繁荣》,彭志华译,海口:海南出版社。
- [4] [美]埃里克·尤斯拉纳,2006《信任的道德基础》,张敦敏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5] [德]马克斯·韦伯,1999,《儒教与道教》,王容芬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6] 敖丹,邹宇春,高翔,2013,《城镇居民普遍信任的区域间及区域内差异分析:基于“资源因素论”视角》,《社会》,第 6 期。
- [7] 王毅杰、周现富,2009,《城市居民信任的差序格局》,《天府新论》,第 2 期。
- [8] 胡荣,2005,《中国农村居民的社会信任》,《中共天津市委党校学报》,第 2 期。
- [9] 刘澈元、苏毓敏、徐晓伟,2013,《泛北部湾中国区域农村居民社会信任水平的影响因素探讨》,《经济地理》,第 8 期。
- [10] Bomhoff E J, Gu M M L, 2012, *East Asia Remains Different A Comment on the Index of "Self-Expression Values,"* by Inglehart and Welzel.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 [11] 刘爱玉、刘明利,2012,《城市融入、组织信任与农民工的社会信任——以对纺织服装业农民工的调查为例》,《江苏行政学院学报》,第 2 期。
- [12] 费孝通,1997,《反思·对话·文化自觉》,《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 [13] 王绍光、刘欣,2002,《信任的基础:一种理性的解释》,《社会学研究》,第 3 期。
- [14] 谢坚钢,2009,《嵌入的信任:社会信任的发生机制分析》,《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 [15] Buskens V, Weesie J., 2002, *An Experiment on the Effects of Embeddedness in Trust Situations: Buying a Used Car.* *Rationality and Society*.

- [16] 马得勇, 2008, 《信任、信任的起源与信任的变迁》, 《开放时代》, 第4期。
- [17] 王毅杰、丁百仁, 2004, 《城市化进程中的农民工幸福感——一项探索性研究》, 《社会发展研究》, 第2期。
- [18] 张连德, 2011, 《农民工社会信任危机的生成原因与对策思考——基于皖北D县的调查》, 《西北人口》, 第5期。
- [19] 王毅杰、蔡文强, 2013, 《农民工维权行动的影响因素分析》, 《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第3期。
- [20] 王学芳, 2005, 《信任的社会心理学分析》, 《中共长春市委党校学报》, 第5期。

☆ 作者简介: 王毅杰,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丁百仁, 河海大学社会学专业博士生

☆ 责任编辑: 洪雪晴

※ ※

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第九届年会暨“深耕与担当：共享理念下的社会工作发展”研讨会在河海大学召开

为践行转型社会背景下民众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更好地推动中国社会工作专业的发展,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社会工作中心于2017年9月23日-24日于河海大学举办了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第九届年会暨“深耕与担当：共享理念下的社会工作发展”的研讨会。此次会议由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社会工作中心主办,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河海大学MSW教育中心承办。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会长徐永祥教授、副会长彭华民教授,中国社会学学会原会长宋林飞教授,江苏省社会工作协会会长晏翠耀先生,美国南加州大学的齐铨教授,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社会工作中心理事单位负责人及理事单位的师生代表近百人参会。

此次会议的内容主要有三项:一是特邀知名专家学者进行大会主题发言,讨论我国社会工作专业、教学与科研发展面临的问题与解决的措施;二是参会成员围绕着社会工作教育的理念、方法与实践,社会工作实务经验与共享发展,社会工作理论创新与共享发展,社会福利与社会政策研究,社会组织管理和发展等五大主题展开专题研讨;三是围绕共享理念下社会工作发展的主题,特邀海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及实务界人士为苏皖片区社会工作中心理事单位的师生开展专题培训。

9月24日上午的知名专家学者大会主题发言环节，共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由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副会长、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彭华民教授主持，中国社会学会原会长、江苏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原主任宋林飞教授作了题为“中国社会工作专业化面临的质疑及其出路”的报告，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会长、上海高校智库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研究院院长、华东理工大学教授徐永祥教授发表了题为“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中国视角下社会工作参与的两大议题”的演讲，南京农业大学人文学院副院长姚兆余教授进行点评。其中，宋林飞教授提到经过20多年的发展，我国社会工作专业发展正在从数量扩张型向质量提升型转变，已进入全面发展的新阶段。同时，社会工作专业发展也受到一些质疑。宋教授就社会工作发展存在的质疑进行了解释，并明确指出了可能的出路。徐永祥教授介绍了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深刻背景。他认为在此背景下，新社会组织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主体与基层组织愈益重要的成员，在这个过程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在评议环节，南京农业大学人文学院副院长姚兆余教授高度评价了宋林飞教授和徐永祥教授的讲座内容。

第二阶段由安徽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副院长赵怀娟教授主持，美国南加州大学社会工作学院齐铨教授作了题为“探索如何在社会工作教育中整合循证研究与实践教学”的报告，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原院长、社会发展研究所所长、中国移民研究中心主任施国庆教授发表了“社会工作专业可持续发展思考”的报告，南京大学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系主任陈友华教授进行点评。其中，齐铨教授从四个方面详细解释和阐述了社工教育的精进问题。施国庆教授对社会工作专业可持续发展提出了一系列思考及解决思路。他认为要从微观社会的实践和经验中梳理、归纳出一般的演变规律，识别出社会问题的共性，大力提升社会工作者的能力和专业师资的力量，从国内到国际扩大社会工作的发展空间，提升社会工作者的待遇，以此来促进社会工作事业的蓬勃发展。在评议环节中，南京大学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系主任陈友华教授高度评价了两位教授的演讲，特别指出齐铨教授强调在社会工作中开展证据为本的循证研究极其必要，施国庆教授有关社会工作发展思路的论述极具前瞻性和科学性。

9月24日下午，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第九届年会分论坛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厚学楼举行。此次会议共设有五个分论坛，来自苏皖片区多所高校及其他科研机构的50多位师生代表，分别围绕着“社会工作教育的理念、方法与实践”、“社会工作实务经验与共享发展”、“社会工作理论创新与共享发展”、“社会工作理论创新与共享发展”、“社会组织发展与管理”议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交流、并就诸多问题形成了广泛共识，取得较好的研讨效果。

此次会议还邀请了美国南加州大学萧凤真副教授、无锡市梁嫣红社工工作室总干事梁嫣红督导、台湾东海大学曾华源教授和江苏师范大学魏晨副教授，为苏皖片区理事单位的师生代表近百人开展专题培训。萧凤真副教授培训题目是“Promoting Social Work Profession

through Competency-Based Training and Evaluation: Lesson Learned”。萧老师介绍了美国南加州大学在社会工作领域的教育情况和目前的实践成果，提出了“实习教育”和“机构督导”两个核心概念，并认为社工学生在实习过程中需加深对于专业的理解，同时机构督导应更加倾向于促进学生的学习。梁嫣红督导作题为“如何与服务对象建立关系？”的实务培训。梁老师围绕着“专业关系”这一核心内容，分别从专业关系的定义、特点、建立专业关系的原则、技巧四个方面进行详尽的阐释。曾华源教授培训的题目是“青少年复原力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案例研讨”。曾教授用生动形象的语言结合生活中的具体实例解释了复原力的概念、复原力建构取向模式、复原力的保护因子来源以及复原力培育的实务经验。魏晨副教授带来了题为《孵化——社工的本土化实践突破与总结》的报告。魏老师用近年来自身从事孵化领域的研究和实践经验，给在座的师生带来了关于社会工作服务实践领域的新思考。

通过参会成员的共同努力，此次会议不仅深化了学界对社会工作理论、实务与社会政策发展的认识，还推动了对社会工作教育建设的进一步发展，受到了参会成员的肯定，达到了会议预期的效果。



断裂与替代：退湖渔民生计的转型*

施国庆 王 晨

摘要:基于对山东省东平湖部分渔民村的实际调查,借鉴可持续生计思想理论,重点分析因东平湖生态环境保护而引发渔民生计断裂的实质,识别断裂期内渔民各类型生计资本要素以及明晰生计断裂期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的变动趋势,以渔民群体归类应对、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压缩生计断裂期为生计转型对策的四个切入点,分别通过对渔民生计转型所需的政策、组织、人力三方面外部支持系统以及具有替代功能生计转型多样化方向定位进行了详细阐述,以求维护退湖渔民生计可持续性,确保东平湖生态环境改善的顺利进行,化解社会矛盾与风险,促进湖区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关键词:退湖渔民 生计断裂 替代 生计转型

一、问题的提出与理论回顾

现代社会需要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人的“自然化”旨在重申自然对人的先在性地位和基础性作用,正如马克思(Marx)所言:人的自然化的根本前提在于人本身就是自然的一部分,人的“自然化”不是去奴役与支配自然,而是消除人与自然之间的风险对立,在与自然的交换中实现均衡^[1]。当然,在现实世界中,总会由于“人”自觉与不自觉的活动导致我们的周围荆棘密布,这些所谓的“荆棘”已将我们所处的生态环境“遍体鳞伤”,这种非均衡的状态所展示的地平线就是人类不合理的实践活动所要逾越的生存视界。因此,对生态环境的认知水平与保护程度反映了人的理性能力进步程度,生态环境本身的呈现也正是人的感性与理性综合实践下的直接结果。在当前社会转型背景下,限制人类过度并且不合理的行为成为一种行之有效的保护生态环境的手段,人们已逐渐清晰地认识到只有“谦卑”地退出,或许才能创建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人们沿着这种逻辑,开始评估所拥有自然资源的承载能力,人类发明科学技术对自然、生态环境的“杀伤力”以及制定出带有强制性退出机制的政策,所有的目的都是为了控制人类对自然环境的开发进度,提高开发质量。但是,人类与自然、生态环境彼此的作用总是相

*本研究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移民工程的跨学科研究”(13&ZD172)的资助,本文已刊发于《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4期。

辅相成,在延缓或退出对后者的开发、利用以及索取的同时,人类也必须经历这种“延缓或退出”所带来的反向后果,而这其中,最易产生的是制定政策的精英不自觉地扭曲已退出作用于自然、生态环境的人们的正常生活,不仅造成退出群体与原生产关系、生产资料彻底永久的断裂,同时,这种已成事实的“断裂”将会使该群体的生计轴可能出现暂时或永久的“折断”与“真空”,进而形成“断裂带”,一定时期内,在自身适应与外界支持均处于粗糙的情况下,极有可能成为保护自然、生态环境正当口号下无辜的牺牲品,丧失原有的生活品质,陷入可持续发展窘困,出现由人与自然、生态环境相互作用的一个极端滑向另一个极端的境遇。

因此,本文将选取一个全新的视角,以东平湖禁渔为例,着重探讨在地方政府加大对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背景下,基于湖泊进行渔业养殖捕捞作业的渔民将被动萎缩或丧失对相关水域的使用权,退湖上岸渔民将面临严峻的生计断裂而带来的生存困境,需要理清生计断裂的实质,识别渔民可利用的生计资本要素以及分析其断裂期内变动的一般轨迹,在此基础上,寻求可供操作的生计转型策略。

为解决上述问题,当前学界可供借鉴的研究成果与理论基础主要聚焦在“失地农民”“失海渔民”以及“可持续生计理论”三个方面。关于“失地农民”相关研究有:迈克尔·塞尼(Michael Cernea)提出失地农民收入恢复需要正确且合理的目标,需要着重强调恢复该群体的生产能力^[2];施国庆提出促进失地农民可持续生计的安置模式,包括入股分红安置、长效补偿、社会保障安置、商业保险安置、电企—工企联姻安置、一次性现金补偿买断,个体自主安置以及富有创新性的土地证券化安置模式^[3]。同时,其他研究还包括:对失地农民社会保障的构建^[4]、农户生计脆弱性分析^[5]、失地农民可持续发展^[6]、城中村农民生计资本的维持^[7]、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生计转型^[8]、征地补偿标准的科学化^[9]、农户生计评价指标构建^[10]以及应对农户风险策略^[11]等诸多领域。关于“失海渔民”的讨论大多继承于“失地农民”的研究成果,主要有:失海渔民多种长效利益补偿方式^[12],影响渔民转产就业因素^[13],渔民贫困原因^[14],“失海”的根本与直接原因^[15],失海渔民补贴的政策措施^[16],失海渔民转产就业问题及路径^[17],渔民失海的现状分析^[18],渔民增收机制的探讨^[19],突破渔民生计困境的多维度思考^[20]等方面。而“可持续生计理论”研究缘于人们对贫困问题的关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期,钱伯斯(Chambers)明确了生计的内涵^[1];随后纳列什·辛格(Naresh Singh)与乔纳森·吉尔曼(Jonathan Gilman)丰富了可持续生计理论^[2],近年来,国内学界普遍接受了“个人或家庭为改善长远生活状况所拥有和获得的谋生

^[1]钱伯斯(Chambers)认为生计是谋生的方式,它建立在能力、资产(包括储备物、资源、要求权和享有权)和活动基础上。

^[2]纳列什·辛格(Naresh Singh)与乔纳森·吉尔曼(Jonathan Gilman)认为:可持续生计系统是由一套复杂多样的经济、社会和物质策略构建的只有以整合的方式实行政策、科技和投资与财政间的互动,并用以扩大当地人民现有成果和财产的系统。

能力、资本和有收入的活动”的可持续生计概念界定^[21-22]；同样较为成熟并被普遍运用的还有英国海外发展署(DFID)提出的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SLA)理论，该分析框架研究路径是将个体置于一定脆弱性背景下，当个体遭遇生计压力，产生生计断裂时，如何最大限度地减少生计资本损失，优化生计策略组合以保证甚至提高生产生活水平。整体而言，可供借鉴的研究成果较为丰富，但关于专门研究退湖渔民生计断裂及替代转型策略尚处于空白状态，对“退湖”“退湖渔民”“生计断裂”等也未有任何关联的概念界定与理论阐述。因此，本文将在前人研究成果基础上，着重探讨“退湖”渔民生计断裂与替代策略问题。

二、转型的逻辑起点:生计断裂分析

(一) 生计断裂的实质

2011年3月28日，为配合南水北调工程以及改善自身生态环境的需求，山东省东平县政府发布《关于东平湖封湖禁渔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通告》中明确规定设立两类禁渔办法，一类为整湖周期性禁渔，一类则为片区永久性禁渔^[1]。本文研究群体就是后者受禁渔影响的东平湖渔民，由于沿湖存有多个涉渔乡镇，为避免赘述，笔者选取受禁渔影响较大以及渔民较为集中的老湖、斑鸠店两个镇进行深入调查了解，具体内容详见表1。

通过实地调查发现，“生计断裂”是一个贴近东平湖受影响渔民现实境遇的概念，由于人、自然与社会三方面的相互作用具有复杂的系统性，因而实际生计的断裂无法从全方位角度进行解读，它的断裂一定是具有相应的结构性，表现在“旧”与“新”的生计方式衔接转换时，一定组合状态下的生计资本“模块”发生变异以及效力丧失，在现有或替代性资本尚未重组与填补的情况下，这种功能性障碍导致生计系统运行的瘫痪，当内部与外界缺少对“旧”与“新”互相有机联系与整合机制时，这种事实上的瘫痪将会造成生计的断裂。

显然，东平湖渔民的生计断裂实质符合以上阐述，在无法继续进行湖泊养殖捕捞作业后，被迫退出的渔民原先可依附的关键性生计资本丧失殆尽，由于可能存在的生计路径依赖，加之渔民群体内部能量有限，无法顺利寻求或重建未来“新”生计系统的若干资本要素，而外界又未建立对这种“真空带”进行有机的联系与整合的机制，导致生计资本的“断裂”，形成渔民的生计断裂，前期表现在：一定时期内收入的明显下降、固定资产的损失、社会网络的瓦解、心理状态的失衡等诸多方面；中期则是低收入的长期徘徊、极少可利用的固定资产、空洞的社会网络、低落的心理状态等；而后期往往就是在面对“新”的生计环境时所表现的渔民自身技能的缺失、外界支持系统的破损以及严重的文化冲突等多个方面。

^[1]整湖周期性禁渔为：自实施起的每年4月1日至7月31日为禁渔期，实行全湖(包括大清河)封闭，禁止一切船只、渔具下湖(河)捕捞作业。片区永久性禁渔为：东平湖王台大桥以西、老湖镇六合楼以南、后埠子老村台以东、潘庄老村台以北湿地保护区域为东部禁渔区；侯河村苇地以北、陈山口闸以南、洪顶山客运码头至浮粮店航线以西湿地保护区域为北部禁渔区；大清河至入湖口行洪道全部区域为行洪河道禁渔区；东平湖内规划150米宽所有旅游航道为旅游航道禁渔区。

表1 山东泰安市东平县实际调查抽样情况

乡镇	村	抽样概况			
		户数	家庭人数	渔民种类(%)	
				I类	II类
老湖镇	贾村	13	27	45.12	54.88
	西三村	17	31	33.59	66.41
斑鸠店镇	候河村	18	36	42.22	57.78
	康村	12	20	50.36	49.64

注: I类渔民为“水上漂”渔民:特指无地无房,仅有一艘或几艘渔船,生产生活均以船为基础的群体; II类渔民为“渔耕相兼”渔民:特指在湖岸有着固定的居住房屋,甚至还会有极少量的耕地,渔耕相兼,以渔为主的群体。

(二) 断裂期内生计资本要素识别

综上所述,渔民生计资本结构性紊乱是生计断裂的实质表现,当然,这种结构性紊乱是相对于渔民退湖前生计系统稳定运行而言,从另一个角度看,生计断裂期内生计资本的保有状况本身就具有一定的稳定性,是在断裂期内达成的“新均衡”。因此,需要识别断裂期内渔民拥有的生计资本要素,把握渔民生计转型的前在性基础生计资本。由于东平湖 I类与 II类渔民现实际情况不一,应予以区别对待。

1. 自然资本要素。东平 I类渔民的自然资本总体极度匮乏,丧失情况较为严重,地方政府颁布“退湖令”后,该部分渔民丧失规定湖域内的使用权,有的渔民在湖岸拥有极少量的耕地,有的实际占有湖边滩涂或湖中小岛,有的则是在其他未禁湖域仍保留原有的承包关系。对于 II类渔民,保有陆上承包的少量耕地、林地资源,多数渔民丧失湖域使用权,少数渔民仍保有其他区片湖域,极个别渔民拥有陆上池塘。同时,在两类渔民尚存的使用湖域自然保有各类野生淡水鱼、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2. 物质资本要素。I类与 II类渔民无法从事捕捞养殖活动后,原先具有捕捞功能的船无法继续使用,禁渔湖域设置的围网、网箱、网箔等养殖、捕捞器具丧失了使用价值,小型的水产加工设施也处于闲置状态。I类渔民仍可利用具有居住功能的渔船, II类渔民则在陆上拥有房屋以及池塘养殖捕捞器具、机动拖拉机、三轮车等其他农业生产工具。对于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等一系列耐用消费品的拥有情况, II类渔民总体上优于 I类渔民。同时,两类渔民共同拥有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3. 金融资本要素。渔民拥有的金融资本要素主要表现为家庭金融性资产与外界融资管道两大方面,东平渔民家庭收入具体表现为:稳定的渔业正常生产经营带来的收入、陆上耕作业收入、

务工经商以及社会公共服务带来的工资性收入、亲缘业缘群体及组织机构给予的转移性收入、金融产品投资获益形成的收入。同时，外界融资管道包含：渔民家庭正常需求后剩余家庭收入所形成的储蓄、渔民拥有的各类债券与股票、购买的商业保险、来自于金融机构的贷款等。总体看，金融资本要素持有方面，两类渔民并无较大差异，但持有的种类，Ⅱ类渔民多于Ⅰ类渔民。

4. 人力资本要素。东平湖渔民由于长时间生产生活在湖面(尤其是Ⅰ类渔民)，且多为中老年(80.25%)，恶劣的环境使该部分群体正在或已形成较为严重的身体疾病(风湿、关节炎、皮肤病等)，健康状况堪忧。退湖上岸后，由于脱离了原有严峻的外界环境，身体健康可能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与加强。但从文化层面上看：多数渔民受教育水平处于小学或初中的阶段(77.81%)，只有少部分为高中学历(10.23%)，其余均为文盲(11.96%)，因此整体而言文化水平偏低。渔民的生产技能：农作物耕种技术、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各类水产品的初步加工、一般家畜的养殖、少数Ⅱ类渔民具有特种养殖技能(狐狸、水貂以及食用菌等)以及其它技能。心理状况：渔民整体处于社会底层，而Ⅰ类渔民更是典型的弱势群体，他们脱离原有环境后已经表现出焦躁、不安、抑郁等负面心理能量，更多的渔民将未来生计的希望寄托在政府与代际之间，“等、靠、要”的思想尤为盛行。

5. 社会资本要素。渔民所拥有的社会资本种类大致可分为政策性资本、家庭亲缘、业缘、以及社会组织团体。政策性资本可以理解为政府机构为使区域永续发展而制定的一系列经济社会开发措施，对于东平县而言，近年来当地政府大力推进旅游强县计划，开发旅游度假资源，同时，借助南水北调等工程大力扶持农村集体经济，对于退湖渔民而言，无疑是利好的发展机遇。而家庭亲缘与业缘则是扮演基本相同的角色，都是在生计断裂时，可以给予困难渔民帮助的社会资本。社会组织团体诸如本地或外来投资的企业、公司等，他们的介入，可以有力地吸纳退湖产生的多余劳动力，解决其生计问题。

表2 断裂期内渔民生计资本要素识别

编号	生计资本类型	要素构成	
		I 类	II 类
1	自然资本	尚可利用的湖域 尚可利用的沿岸滩涂 尚可利用的湖中小岛 尚可利用湖域存有的各类野生淡水鱼、 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	尚可利用的湖域 陆上承包少量耕地 陆上承包的林地 尚可利用湖域存有的各类野生淡水鱼、 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陆上池塘及其附属物
2	物质资本	具有居住功能的渔船 尚可利用的渔业养殖与捕捞工具 丧失捕鱼功能的渔船 少量的家庭耐用消费品 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居住房屋 池塘养殖捕捞器具 机动拖拉机、三轮车等其它农业生产工具 家庭耐用消费品 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3	金融资本	仍在经营渔业的收入 外出务工经商收入 参与社会公共服务收入 家庭亲缘转移性收入 邻里业缘及组织机构转移性收入 金融产品投资性收入 家庭储蓄、股票、债券、保险、贷款等 /	仍在经营渔业的收入 陆上耕作业收入 外出务工经商收入 参与社会公共服务收入 家庭亲缘转移性收入 邻里业缘及组织机构转移性收入 金融产品投资性收入 家庭储蓄、股票、债券、保险、贷款等
4	人力资本	劳动体力 较低的受教育水平 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 水产品初步加工技术 一般家畜的饲养 建筑装修、开车、理发等其它技能 负面心理状态占主导 / /	劳动体力 较低的受教育水平 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 陆上耕作技术 水产品初步加工技术 一般家畜的饲养 少数渔民具有特种养殖技能 建筑装修、开车、理发等其它技能 负面心理状态占主导
5	社会资本	地方政府推行经济发展政策 家庭亲缘关怀 邻里扶持 本地或外来投资的盈利性组织 非政府组织	地方政府推行经济发展政策 家庭亲缘关怀 邻里扶持 本地或外来投资的盈利性组织 非政府组织

（三）断裂期内生计资本变动轨迹

在现代文明的一般环境下，生计断裂本身具有一定的生命周期，严格意义上只是一个时间段概念，它的产生与运动大致经历“形成期——稳定期——消退期”三个重要阶段，三个阶段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组成整体断裂期内变动轨迹。东平退湖渔民经历生计断裂期同样遵循以上规律，其“形成期”即为退湖期，“稳定期”为对原有生计资本的依赖期，而“消退期”则是新生计系统重建前的恢复适应期。

1. 退湖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政府禁渔通告的颁发标志着渔民退湖的开始，在收归捕捞养殖器具，渔船靠岸等一系列动作完毕后标志着退湖期的结束。由于退湖前生计系统的稳定性，

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呈稳步上升趋势，政府的禁渔通告发布时，生计资本质量运行至最高位，并且开始发生拐点，形成拐点，随着收归养殖捕捞器具的进行，生计资本整体质量剧烈下滑至某一低位点。

2. 依赖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完全停止对原有承包湖域的养殖与捕捞开始，直至放弃对原有生计模式的依赖为止，整段范围内，渔民的生计资本要素将一直保持着低位徘徊状态，与此同时，由于仍然保有未丧失的其它生计资本要素，因此退湖渔民的基本生存需求将得到最低限度的满足，一般情况下不会发生生计完全崩溃的极端情况。

3. 重建适应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脱离对原有生计的依赖时点开始，到形成新的生计系统时点为止，在此范围内，一方面旧有生计资本与尚未成熟的新生计资本相互制约，另一方面，新的生计资本更能适应新的生计系统环境。这样，此阶段的生计资本整体走向呈缓慢“爬坡式”上升趋势，由依赖期的低位点逐渐跃升至一定的高位点。当经历此阶段并基本适应新的生计环境后，退湖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开始正常地稳步上升，此时也标志着生计断裂的结束。

三、转型对策:可供操作的替代方案

(一) 应把握的切入点

东平湖不同类型渔民个体对生计断裂的感知与应对方式存在差异，结合前文对生计断裂实质的阐述、断裂期内生计资本要素的识别及其变动趋势分析，笔者认为应当首先以渔民群体归类应对、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压缩生计断裂期这四个着眼点为前提，在此基础上阐述技术性策略。

1. 渔民群体归类应对。在建立替代生计时，不同类型的渔民归类处理使转型方案具有针对性，东平湖Ⅰ类、Ⅱ类渔民的生计资本要素存在一定的差异，表现在两类渔民在自然、物质、金融以及人力资本要素的保有上均具有各自的独特性，在寻求替代方案时，这些差异构成不可忽略的前提性条件，因此，在不同的环境背景下将群体归类分别加以对待，避免“一刀切”，提高生计转型效率。

2. 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关键性生计资本决定着生计系统的运行状态与模式，单靠渔民寻求与重建“新”的生计资本的成本高于在“旧”的系统内巩固已有生计资本的成本，极易产生对“旧”生计系统的路径依赖，不仅导致受影响渔民的固步自封，进而也有可能使其生计持续恶化。同时，需要特别说明的是，退湖的不可逆转以及东平湖区人地矛盾突出的环境下，“重建”不可能是简单的“恢复”，而是摆脱依赖，对新的生计资本要素的寻求，并努力对已丧失的生计资本要素进行替代，构建具有转型效果的新的生计运行系统。

3. 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在“旧”与“新”并存的状态下，那些未受影响生计资本反而可能由于内外条件的变化效力有所增强，这是一种不能忽视的伴随消极性的“断裂”而产生的意外收获，对于如何开发利用这部分生计资本“新环境”下潜在的能量，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左

右生计断裂的破坏程度以及生计转型的质量。

4. 压缩生计断裂期。生计断裂期的出现具有一定的必然性，它的时间长短预期没有固定并精确的测量方法，但可以通过渔民自身调整与外界刺激双重渠道加强个体的自我感知能力，清晰地意识自身所处断裂期的相应阶段，并鼓励其尽快度过断裂期。压缩断裂期的时间长度，需要有相应的制度储备，同时也应当诱导渔民个体的积极性，以此减短不必要的断裂滞留。

（二）外部支持系统构建

人类由于求生本能，生计断裂使渔民个体的主动调整与改变成为必然，但任何调整与改变总是嵌入在外界整体的背景环境下进行，脱离外部的支持，这种调整与改变在程度与效果上将微乎其微。因此，需要在政策、组织、人力等层面构建支持。

1. 退湖渔民补偿安置政策的弥补。每项公共政策的推出都需要预计产生的后果并加以弱化不良影响，东平湖渔民退出渔业养殖捕捞活动行为缘于地方政府禁渔《通告》，政策本身在对湖泊生态环境示好同时，对渔民却提出了挑战，渔业损失未得到补偿，渔民生计也丧失了保障。因此需要政策制定者树立长远眼光，及时进行退湖渔民补偿安置政策的弥补，在兼顾补偿与安置的前提下，更加注重对替代生计做出的政策安排以及对渔民的扶持力度。

2. 社会组织团体功能的启动。一方面由于东平湖区具有良好的比较优势，地方在发展旅游、特种养殖、规模种植等方面取得较大成效，在此背景下成长起来的诸如企业、公司或农民经营合作社等盈利性组织机构在吸纳东平本地剩余劳动力就业方面具有较大的潜力。另一方面，培育渔民团体的互助自救意识，转变保守封闭的思想观念，强化自身优势，积极利用外界资源，开发退湖渔民合作团体，提高整体的抗风险能力，促进渔民生计的转型。

3. 多元化技能的定制。资源依赖型生计模式使得渔民技能单一，丧失湖域使用权后，原先捕捞养殖技能失效，适用技能的缺失无法在市场环境下找到契合的谋生手段，因此需要政府与企业联合对渔民进行多元化的技能培训，这种技能培训不能是盲目的，要做到渔民意愿与市场需求两方面的兼顾，使多元化的技能培训成为一种定制型培训。渔民技能的转型培训成本采取“受益者付费”原则，建议由政府、企业与渔民个体共同承担，渔民个体承担部分可以先由企业代为支付，政府则给予企业政策与税收方面的暂时性优惠。

（三）方向定位

明确切入点以及构建外部支持系统后，退湖渔民最终的生计转型需要定位具体方向，在东平湖区现有自然资源与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的前提条件下，可供选择的生计转型方向有：

1. 休闲渔业——“农家乐”。东平县近年来大力倡导发展以“水泊梁山”为主题的水浒文化旅游项目，而东平湖区则是“八百里水泊”唯一现存地，拥有非常丰富的旅游资源与游览价值，与此同时，随着城市居民整体收入水平的提高，东平湖生态度假观光业近年来也蓬勃兴起，

这就为退湖渔民进行休闲农业，创办“农家乐”提供了稳定的游客来源。同时，“农家乐”集餐饮、住宿、垂钓等多位一体的综合性娱乐形式，可充分吸纳退湖渔民。

2. 现代化农业示范项目。东平县目前正着力发展有机蔬菜、蟹香大米深加工、绿化苗木培育、核桃以及中草药种植等高效生态农业。蓬勃兴起的农村产业化载体[23]为退湖渔民多样化生计选择提供现实有利条件。这些新兴的农业发展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潜力，退湖渔民通过一定的技术培训，可以进行生产活动。

3. 禽类养殖。东平湖区饲草、饲料资源丰富，畜禽养殖业前景广阔，一方面湖区近年来兴起麻鸭、水貂、貉、狐狸等特种动物养殖，该类养殖附加值高，销路广，有一定的技术要求，另一方面，奶牛养殖基地也初具规模，两者对有相应技能储备的退湖渔民具有吸引力。

4. 食用菌种植加工。东平湖区另一特色产业为食用菌种植、培育及加工。包含黑木耳、银耳、香菇、金针菇以及海鲜菇菌种的培育种植及加工，销售辐射京津与长三角经济区，市场前景十分广阔。而目前，东平食用菌种植加工业急缺采摘、分拣及包装工人，这些工种只需简单培训即可上岗，应对退湖渔民加以鼓励，完成生计转型。

5. 机械工具加工。除农业外，东平湖区本地具有一定的机械加工制造业基础，主要以船用铁锚、梅花扳手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为主，同时，以公司运作形式得到快速的发展。对于退湖渔民而言，退出渔业养殖，进入机械工具加工制造业同样是一条可选择的转型方向。

6. 公益性服务及其它。一方面，该措施主要针对那些未受过正规教育，身体素质、技能水平又无法满足劳动力市场的基本需求的“40、50 渔民”群体，政府可以通过购买简单的公益性服务岗位让退湖渔民再就业，满足其正常的生计水平。另一方面，也可主动吸纳一部分渔民家庭中年轻且学历文化水平较高的群体参与村民自治与合作社管理，改善整个家庭的生计状况。当然，生计转型方向的多样化不仅局限于上述情况，还包括继续利用尚未丧失的湖域进行捕捞养殖、单纯依靠外界救济、自主创业以及外出务工等其它多种多样的生计转型方向。

四、结语

事实表明，东平湖生态环境的改善在实际过程中已经造成了以湖为生的捕捞养殖渔民生计的断裂，本文倾向于将这种断裂定义为生计资本“模块”变化造成生计系统功能性的障碍。因此，了解断裂期内渔民所拥有的生计资本要素并且准确把握其在该阶段内整体的变动趋势成为解决其生计困境的前在性条件，使得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系统性的生计转型对策成为可能。我们寻求的这种生计转型策略一方面需契合地方的实际情况，另一方需要具备对原有生计系统的替代功能，生计的转型并不是对原有生计系统的简单恢复，而是在原有剩余生计资本的前提下重建新的生计系统。当然，本文在生计断裂的实质分析以及生计资本量化研究方面仍存在不足之处，留待进一步深入研究与探讨。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 2000,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北京: 人民出版社。
- [2] Michael M Cernea, 1996, 《移民与发展——世界银行移民政策与经验研究》, 南京: 河海大学出版社。
- [3] 孔令强、施国庆, 2008, 《水电工程农村移民入股安置模式初探》, 《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 第 2 期。
- [4] 刘家强、罗蓉、石建昌, 2007, 《可持续生计视野下的失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研究——基于成都市的调查与思考》, 《人口研究》, 第 7 期。
- [5] 李小云、董强、饶小龙等, 2007, 《农户脆弱性分析方法及其本土化应用》, 《中国农村经济》, 第 4 期。
- [6] 胡初枝、黄贤金、陈志刚等, 2008, 《被征地农民可持续性生计评价初步研究》, 《中国土地科学》, 第 8 期。
- [7] 成得礼, 2008, 《对中国城中村发展问题的再思考——基于失地农民可持续生计的角》, 《城市发展研究》, 第 3 期。
- [8] 信桂新、阎建忠、杨庆媛, 2012, 《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的居住生活变化及其生计转型》, 《西南大学学报: 自然科学版》, 第 2 期。
- [9] 黄建伟、喻洁, 2010, 《失地农民关键自然资本的丧失、补偿及其对收入的影响研究——基于七省一市的实地调研》, 《探索》, 第 4 期。
- [10] 赵靖伟, 2011, 《农户生计安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社会科学家》, 第 5 期。
- [11] 陈传波、丁士军, 2003, 《对农户风险及其处理策略的分析》, 《中国农村经济》, 第 11 期。
- [12] 吕建华、郑洁, 2013, 《对我国围海造地管理中失海渔民利益补偿问题的探究》, 《中国行政管理》, 第 6 期。
- [13] 朱晓莉、杨正勇, 2008, 《上海淀山湖水源保护区渔民转产转业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 《农业技术经济》, 第 3 期。
- [14] M Cetra、M Petrere Jr. 2001, *Small-scale Fisheries in the Mid-dle River Tocantins, Imperatriz (MA), Brazil*, *Fisheries Management and Ecology*, 第 2 期。
- [15] 鲍谦、黄硕琳, 2011, 《我国渔民“失海”问题的研究》, 《2011 年中国水产学会学术年会论文摘要集》。
- [16] 殷文伟、陈静娜、李隆华, 2008, 《沿海失海渔民补贴政策之效果研究》, 《中国渔业经济》, 第 2 期。
- [17] 张兴祥, 2011, 《城乡一体化与失地农民、失海渔民的转移就业问题——以福建省厦门市为例》, 《厦门特区党校学报》, 第 6 期。
- [18] 鲍谦、黄硕琳, 2012, 《中国渔民“失海”现状的分析研究》, 《海洋开发与管理》, 第 9 期。
- [19] 赵景辉、杨子江、曾省存等, 2011, 《我国渔民增收机制探讨》, 《2011 年中国水产学会学术年会论文集》, 中国: 海洋出版社。
- [20] 董晓清, 2013, 《沿海开发背景下失海渔民可持续生计的困境与构建路径——以江苏省

沿海开发为例》，《江西农业学报》，第3期。

[21] Chambers R、Conway G R.1992, *Sustainable, Rural Liveli-hoods: Practical Concepts for the 21st Century*, Brighton UK: Institute of Development Studies.

[22] 纳列什 辛格乔、纳森 吉尔曼, 2000, 《让生计可持续》，《国际社会科学杂志》，第11期。

[23] 刘永飞、徐孝昶、许佳君, 2014, 《断裂与重构:农村的“空心化”到“产业化”》，《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

☆ 作者简介：施国庆，中国移民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 晨，河海大学中国移民研究中心博士生

☆ 责任编辑：李 珍

※ ※

邓燕华教授讲座：村庄合并及其影响

2017年11月6日下午，“河海社会学论坛（第四十五期）”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厚学楼401室成功举行。本次论坛邀请了南京大学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邓燕华教授为大家做了题为“村庄合并、村委选举与农村集体行为”的学术讲座。此次论坛由沈毅教授主持，众多师生聆听了此次讲座，并进行了积极的交流和讨论。

本次讲座的内容主要分为四大部分：一、关注村庄规模对村委会选举的影响；二、强调以公共利益为取向的选举动员在大村选举中的重要性；三、村委会选举可能成为集体行动动员的平台；四、提出“空巢村委会”的概念，并分析这一现象产生的原因。

邓老师首先介绍了村庄合并的规模。随着村庄合并规模的不断扩大，中国每天有几十至几百个村庄消亡。这些合并后的村庄成为一个超级大村，它是一个异质性大、“行政化”和“半熟人”的村庄。村庄合并提高了单一行政村的异质性，降低了村民对他人的熟悉程度，可能影响选举的质量，但是，高社区异质性也会推动候选人加强自我宣传，以争取陌生村民的支持。

接着邓老师指出贿选和以公共利益为导向的宣传，是争取陌生村民选票的主要选举动员方式，但在村庄合并之后，贿选成本因选民增多而提高，以公共利益为导向的选举宣传成为更重要的争取陌生村民选票的方式。

最后邓老师认为在有公共问题的合并大村中，公共问题的存在通常会进一步降低贿选的功能。在这样的村庄中，很多候选人为了获得最后的足额选票，纷纷宣传各自在解决公共问题上的立场，这在客观上有可能对村委会选举起到动员的作用，也可能使新成立的村委会成为集体

演讲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热烈的掌声。

第二届中国工程社会学学术研讨会在我校举行

第二届中国工程社会学学术研讨会吸引了来自30多个高校、社科院、研究所与企业的80余名学者。研讨会以“工程社会学——共享发展与国际视野”为主题，共有6个大会主旨报告，4个专场分论坛，收录了50篇高质量论文，内容涵盖了工程社会学的学科建设、工程与社会的关系、工程中的风险识别、一带一路与工程社会学、社会评价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诸多工业和工程的社会学议题。

研讨会期间，中国社会学会工业社会学专业委员会举行了换届会议，河海大学施国庆教授当选为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

88



农村 建设

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重塑与再造*

曹海林 石方军

摘要：当前农村社区建设面临着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社区认同感不强等问题，社区建设陷入了“共同体困境”。农村社区建设要突破“共同体困境”，关键在于重塑社区共同体精神，“实现自治”则是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重塑的内生动力。以自治空间重组为载体、以传统文化传承为纽带、以集体产权发展壮大为引擎、以协同共治为主旨构成了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的社会根基。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再造必须通过重建社区公共空间、优化社区政策体系、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壮大集体经济产权、培育社区组织、充实社区发展资源、开创协同共治格局等路径全方位展开。

关键词：现代农村社区 共同体精神 重塑动力 再造路径

20 世纪 80 年代农村改革以来，我国乡村社会变迁伴随着公共活动消减、公共仪式衰微、公共利益责任主体转移等变化^[1]，原有的社会关系结构被打破，传统社区精神逐渐消解，村庄凝聚力日趋弱化。我国农村正处于传统社区精神逐渐消亡但现代社区精神仍未发育成熟的社区精神“真空期”，重塑社区共同体精神就是要将日趋散沙化的农村社区发展成具有人文关怀和发展活力的社区公共空间，进而为现代农村社区发展提供内生发展动力。

一、社区共同体精神的内涵及理论基础

德国社会学家费迪南·滕尼斯是最早对共同体概念系统论述的学者，在《共同体与社会》一书中，滕尼斯抽象概括出人类社会生活的两种基本结合类型：共同体与社会。滕尼斯认为，共同体是基于自然意志形成的一种社会有机体，是一种持久的和真正的共同生活，主要在自然群体(如家庭)或者小规模联合体(如村落)以及思想联合体(如师徒关系等)里实现^[2]。虽然滕尼

*基金项目：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构筑机制研究”(2016ZDIXM009)；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后农业税时代’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村民投入意愿及激励机制研究”(13BSH021)；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重大项目培育专项“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网络的空间布局及协同发展策略研究”(2016B10014)；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江苏农村社会组织建设现状与对策研究”(2014B21314)。本文已刊发于《社会科学研究》2017 年第 6 期。

斯对共同体精神没有明确的定义，但他指出共同体具有有三大特征：（1）共同的生活环境和生活方式。共同体里的人们“从出生之时起就休戚与共，同甘共苦。”^[3]（2）亲密性及共享。“一切亲密的、秘密的、单纯的共同生活，被理解为在共同体里的生活。”^[4]“共同体的生活是占有和享受共同的财产。”^[5]（3）默认一致。滕尼斯认为共同体内部有一种“共同的、有约束力的思想信念作为一个共同体自己的意志，这应该被理解为默认一致”^[6]，“默认一致”是把分散的个体团结在一起的特殊社会力量。

与滕尼斯的研究关注点不同，涂尔干主要使用“社会团结”和“集体意识”两个概念来表述他的共同体思想。“社会团结”是一种建立在共同情感、道德、信仰或价值观基础上的个体与个体、个体与群体、群体与群体之间的，以结合或吸引为特征的联系状态。而“集体意识”是社会团结的基础，是“同一社会一般公民共同信仰和情操的总体”^[7]。在传统社区，强烈的集体意识将同质性的个体结合在一起，共同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文化价值观总和起来形成强大力量，维持社会成员间的联系，构成社会秩序的基础。在共同体社会中，个人完全融入集体，社会成员的共同观念和共同倾向在数量和强度上都超过了成员自身的观念和倾向。^[8]

如果说滕尼斯、涂尔干的研究在很大程度上是在分析社区共同体精神何以可能的话，那么，当代社会治理理论则将关注的侧重点置于社区共同体精神何以可为上。依据全球治理委员会的定义，治理是各种公共或私人的个人和机构管理其共同事务的诸多方式的总和^[9]。而社区治理就是在特定社区内，依托基层政府、居民自治委员会、社会组织以及个人等各种社区力量，共同解决面临的各类问题，顺利完成社区公共事务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务的过程。^[10]社区治理的主旨是各参与主体共同管理公共事务，整合社区资源，推进社区持续发展，最大限度地增进公共福利，培育公民对社区的认同和归属感。

我国学者对社区共同体的研究基本沿袭了芝加哥学派的共同体理论基础，把共同体视为一种社会局部实践，是“社会中的共同体”^[11]。关于社区共同体精神的具体内涵，不同研究者的定义不尽相同。有学者认为共同体精神是成员之间形成的一种与社会结构相一致的文化特征^[12]，共同体精神实质上是一种公共精神，强调的是公共服务和共同遵守，表现在三个属性上：一是人们长期共同生活基础上形成的共同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宗教文化等；二是邻里间所产生的互相帮助和彼此信任；三是强烈的归属感和认同感^[13]。还有学者则认为社区成员在宗教信仰、价值观念、行为规范等方面所具有的高度一致性形成强大的集体意识，这种集体意识催生出的认同感、归属感和凝聚力是“社区精神”的集中体现^[14]。此外，有学者直接主张共同体精神实质上就是公共精神^[15]，共同体精神是一种超越个人的“集体精神”，共同的目标、身份认同与归属感是基本要素^[16]。

纵观滕尼斯以降的社区共同体思想，可以发现，伴随共同体理论的发展演变，社区共同体

精神的内涵也日渐丰满。概而言之，社区共同体精神大致包括以下涵义：其一，社区共同体精神是人们长期共同生活基础上产生的，成员拥有相似的生活方式、共同的文化价值观念；其二，社区共同体精神是一种集体意识，这种集体意识作为纽带将个体结合在一起，共同体成员之间互相帮助和彼此信任，追求共同的价值目标；其三，社区共同体精神在个体层面表现为对社区强烈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内心有清晰的共同体边界；其四，基于社会治理角度，社区共同体精神是现代社区治理的内在动力，可促进公共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共决策的顺利实施，进而实现公共诉求的独立主张，保障社区居民的公共权益。

二、“实现自治”：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重塑动力

我国农村社区现代性生长消解着传统共同体赖以存在的基础^[17]，乡村社会“散沙化”现象严重，呈现社区碎片化、社区公共性衰落、居民日益原子化等问题，村庄共同体正面临解体的危险^[18]。虽然学术界一直强调社区共同体的重要性，但在当前社区建设中，实际工作部门的着力点却放在基础设施硬件建设上，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被严重忽视。社区对实际工作部门而言还仅仅是一个概念符号，社区建设很大程度上停留在政府自上而下推动，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认同感不强，导致社区建设很大程度上成为政府的“独角戏”，陷入“共同体困境”^[19]。毋庸置疑，破解当前农村社区“共同体困境”的关键在于重塑社区共同体精神，“实现自治”则成为社区共同体精神重塑的重要内驱动力。

“实现自治”催生公共空间转型。公共空间是指社会内部存在着的一些具有某种公共性且以特定空间相对固定下来的社会关联形式和人际交往结构方式。^[20]村庄公共空间可分为正式与非正式两种类型：正式公共空间的型构动力主要来源于外部的行政力量，而非正式公共空间的型构动力主要来源于村庄内部。^[21]非正式公共空间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社会组织（民间组织）、社会舆论和民间精英。居民自治促使乡村非正式公共空间的发育，改变长期以来由正式公共空间主导的社会空间结构，转变为正式与非正式公共空间共同组成，相互补充的局面。非正式公共空间的发育是村庄发展的动力源之一，既可以解决村民自治出现的一些问题，又能增强村庄内生发展能力。^[22]非正式公共空间对村民价值观的影响是无形的，身处同一公共空间中的人，有着相同的生活经历，极易产生“同感”、“共识”，从而为采取一致行动提供了现实根据。这种一致行动的意识把分散的个体编织成一张社会关系网络，这张网络实际上是社区共同体精神重构的基础。

“实现自治”孕育村民公民意识。公民意识是指公民以独立、理性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共生活，并勇于承担公共责任和履行公共义务的公民品格。^[23]公民意识既体现在思想观念层面，更需要通过实践层面的行为表现出来。村民自治为村民公民意识的培育提升提供了制度基础和实践舞台。通过参与自治实践，广大村民的公民意识必将逐渐生成并走向成熟。如果广大乡村居

民具备良好的公民意识，村民自我教育、自我治理、自我服务的能力增强，许多矛盾和问题在最基层就能自行化解。^[24]同时，自治促使村庄生成新的关系秩序，进而促进公民意识的发育。自治在法理上实现了村庄从“行政性整合”到“契约性整合”的转变，意味着村民之间关系从一部分人治理另一部分人的统治关系转变为全体平等且共同遵守相同规则的自治关系。这种关系的确立意味着村民之间正在形成一种基于平等协商和法治为基础的关系秩序，这种新秩序促进了农民参与意识和主体意识的发育。

“实现自治”促使社区认同性整合。计划经济时代国家政权力量的下沉和渗入，造就了农村社会的“行政性整合”^[25]，村民具有高度的村庄认同感。改革开放后，国家政权对农村的干预控制减弱，加上社会的快速转型，“行政性整合”已经难以为继。在这种背景下，村庄的认同性整合就格外重要。认同性整合通过在村民之间达成一致认识而避免因主观意识不同而产生的行为紧张和冲突，属于意识领域的思想性整合，其最终目标是实现村民的村庄认同。^[26]村民自治改变了个体之间的不合作博弈，形成个体之间合作与互助，从而达到公共物品的良好供给与维护，实现农村社区内部的认同性整合。

“实现自治”铸就多元协同共治策略。社区共同体的建设应该依靠内外部的资源满足居民需求^[27]，将分散的个体凝聚在共同体中。面对日益多元复杂的社区公共事务活动，居民通过共同诉求、共同决策、共同参与，形塑新的共同关系，进而获致新的安全感和归属感，在此基础上达成新的社区认同，形成新的社区共同体。通过多元协同共治的方式可以保证社区公共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共决策的顺利实施，进而实现公共诉求的独立主张，保障社区居民的公共权益。铸就多元协同共治策略，不仅需要挖掘整合社区内资源，提高村民自我管理能力，拓宽社区居民自治渠道，培育居民公共意识，而且还需要厘清国家（政府）与社会（社区）关系，明晰各自权责。

三、培育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社会根基

毋庸置疑，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根植于乡村社会土壤，乡村的地域空间、文化活动、经济发展以及其他公共事务活动都对农村社区能否孕育形成共同体精神有着直接影响。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涉及社区运行系统的多个层面，惟有从如下方面形成合力才能不断夯实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的社会根基。

其一，自治空间重组：共同体精神培育的载体。村民自治作为最基层民主形式，需要以一定的地域空间为基础，地域空间大小是否合理对自治成败有着重要的影响。地域空间和人口规模越大，集体行动越难开展，民主效能会降低，自治也就难以有效开展。相关研究发现，有些人口规模或地域过大的行政村在自治中产生了不少棘手问题：一是自治过程中难以整合不同生产、生活区域(如自然村)居民的利益^[28]；二是容易造成少数精英操控选举，村干部因缺乏应有

监督而演变成分利的中间层^[29]。造成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建构型共同体”——行政村这一自治单元与自治共同体基础的脱节，从而导致村民自治呈现“悬空”的状态。^[30]村民自治的基本单位应以小块地域、居民共同性（特别是关系或利益）为依据，现实状况下最好遵循“地域相近”^[31]原则，充分考虑因自然地理条件而形成的聚落性^[32]。

其二，传统文化传承：共同体精神培育的纽带。传统文化的有效传承也是影响社区共同体重建的重要因素，是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的纽带。在当代快速的社会变迁中，有些村落没有在外界现代性因素的冲击下解体，反而走向了联系更加紧密的共同体，其中重要的原因就是实现了传统文化的传承。如周大鸣在广东饶平县所城调研发现，当地的村落共同体没有在快速现代化进程中瓦解，而是依靠祭祀圈的存在而延续了下来。^[33]多年来，祭祀圈的仪式发挥着凝聚村落的作用，对村落共同体的继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李培林在《村落的终结——羊城村的故事》一书也讲述了类似的案例：羊城村和其它“城中村”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在密集的建筑群中，只有三处建筑享有空间“特权”：宗祠、小学幼儿园和老年活动中心，它们是作为村庄里敬宗收族、尊老爱幼的共同价值观念象征而存在的。^[34]羊城村之所以“嫁入城市”而没有被解构，主要是这些传统文化价值观存在使然。可见，传统文化是村庄共同体继续的纽带，为村庄凝聚共识提供场景，起到粘合剂的作用。

其三，集体产权壮大：共同体精神培育的引擎。中国农民是一个很“现实”的群体，在“看得见、摸得着”的利益驱动下，才能结成共同体，^[35]利益相关度决定共同体的紧密程度，所以利益相关是社区共同体的基础。在所有利益中，最重要是经济利益，而经济利益直接来源于产权。^[36]集体产权可以将个体成员连接在一起，形成利益共同体，是共同体精神培育的引擎。在计划经济时代，村民因为共同拥有土地而结成紧密型利益共同体，实行承包到户后，共同体的经济基础条件逐步瓦解。可以说，在当前城镇化浪潮中，集体产权对提高村庄凝聚至关重要，在社区共同体精神重塑和再造中具有重要作用，是村庄共同体得以维系存在的“筋骨”。就当前的政策环境和经济形势下，以发展集体产权为基础探索社区共同体重构对于大部分的村庄都比较适宜。

其四，协同共治公务：共同体精神培育的主旨。随着我国农村社会的发展变化，社会结构已发生巨大变化，利益主体日趋多元，利益关系日趋复杂，社区治理已不再是简单的基层群众自治行为。针对当前的情况，需要以需求为导向，以功能互补为原则，政府和社会发挥各自的优势，实现多元共建共享，协同共治社区，这是社区共同体精神培育的主旨。协同共治首先要实现一核多元的共同治理格局。^[37]社区党组织的重点是确立领导者和利益整合者的角色，以保证党在基层获得持久的合法性支持。而村委会应该明确“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角色定位。根据社区需要，积极培育特色群众性组织，有条件的地方可引入专业性社会组织。

其次，治理过程协同化。协同治理需要通过建立互惠互利、沟通协商的伙伴关系，确立一致性的认知和集体行动目标来实施对社区的有效治理。可以通过类似社区事务协商会（如恳谈会）的平台，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事务提供交流平台，建立起制度化的合作关系，共同治理社区公共事务，共享发展成果。

四、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再造路径

综上所述，我们不难看出，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的孕育生成渗透在农村社区的自我发育进程中。新形势下，再造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必须以村民“实现自治”为内驱动力，着重从社区公共空间重建、社区政策体系优化、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集体经济产权壮大、社区自组织培育、充实社区发展资源、开创协同共治格局等维度入手。实现农村社区“有机整合”发展不仅是农村基层社会管理创新的目标，而且更是现代农村社区共同体精神再造的价值诉求。

（一）以社区公共空间重建为依托，在空间转型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当前农村社会正呈现一种原子化状态趋势，大量个体处于孤独无序状态，部分农村社区面临着失范解体的危机。需要积极重建社区公共空间，动员和吸引村民参与其中，在互动沟通中增进了解和信任。一是保护山、河、树木等自然风物，重建寺庙、宗祠、楼阁等公共场所，有条件的村庄可以修建博物馆、图书馆、公园等现代实施，为社区提供新的公共空间。二是搭建志愿互助平台。比如可以组建社区公益服务爱心银行，实现志愿公益服务的灵活兑换；建立社区日托中心，为老年人和儿童提供活动场所和照料等服务；设立法律援助中心，为居民提供法律咨询、司法援助等服务。三是利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构建便于居民互动的网络公共空间。搭建社区网络平台（如QQ群、微信群、论坛等），通过这些平台共享信息、汇集民意，不断提高居民对社区事务的关注度、参与度，以增强居民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二）以社区政策体系优化为突破，在规则完善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还需要优化社区政策体系，完善社区建设发展的相关规则。结合当前我国大部分农村社区的现实情况，急需对社区自治政策、社区支持政策、社区福利政策三个方面进行优化。一是优化基层自治政策，实现真正自治。在国家行政压力下，村委会承担了大量行政工作，社区无暇顾及居民对公共服务的需求，自治功能难以有效发挥。^{[38][39]}建议制定出台行政事务社区准入制度，凡属于基层政府部门职责的工作，不得下派给社区。同时，制定《社区自治达标奖励扶助政策》，对自治工作开展较好的社区进行奖励，以调动各社区的工作积极性。二是优化社区支持政策，以“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区发展。政府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税收减免等方式支持市场、社会组织 and 家庭等主体共同发挥作用，以满足居民的各类需要，促进社会团结和社会包容。^[40]三是优化社区福利政策，构建以家庭为基本点的福利递送体系。家庭是社会福利基本单元，因此社区福利应当以支持家庭为主。具体的讲，居家养老和幼儿照顾

应成为社区福利优先递送的领域。通过为家庭提供迫切需要的社会福利支持，社区将真正赢得居民的信赖和支持。

（三）以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为纽带，在文化传承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文化传承主要包括信仰、习俗、价值观的继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对村庄共同体的重要性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凝聚基本共识。传统文化具有本土性，村民对本土文化通常有高度认同感，所以传统文化为村庄共同体生成和继续提供了基本共识条件。二是提供了公共活动场景。文化本身就是一个共同体^[41]，在此共同体边界内大家情感相通、习俗相似、信仰相同^[42]，因此文化在很多时候都左右着村民的行为逻辑，是内嵌于村民思想中的行为准则。我国传统文化包含的忠孝仁慈、礼义廉耻等优秀成分，使得传统文化本身具有教育和约束社会成员、维护社会结构和起到“社会看守人”的作用。因此，需要加强乡土文化建设，通过传统的节日庆典、文艺演出等强化传统文化，使传统文化成为凝聚社区的重要因素。

（四）以深化村民自治实践为核心，在制度创新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多数行政村是一个“地域扩大”的社区，随着地域空间的扩大，村民联系紧密度降低，利益纽带缺失。一些地方往往将行政村划分成若干片区分而治之，村民自治实践存在文本与现实之间的巨大张力^[43]。而自然村落的居民长期相邻而居、生产相助，社会关联紧密，是一种“自治共同体”^[44]，更适合作为村民自治的基本单元^[45]。因此，可以推广构建“村民自治+组民（自然村落）自治”的“两级村民自治”模式体系。其中，自然村一级原则上不承担上级下派的行政事务，主要负责村落内的公共服务组织与提供，行政村一级主要解决村落之间的组织协调，从而实现“村落自治为主、行政村行政与自治兼顾”^[46]的分工定位。广东、广西、湖北等地以自然村为基本单元的自治实践证明，自然村自治能迅速整合资源，有效开展活动，对重建社区共同体起到积极作用。^{[47][48][49]}当然，村民自治并不一定是“向下走”，也可以规模较大的新型农村社区为单位开展居民自治。^[50]

（五）以集体经济产权壮大为引擎，在共享发展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有效解决了农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问题，但有许多问题属于社区公共事务，农户无力单独应对，需要集体行动才能解决。集体层面的公共行动需要以集体产权为基础，否则各项公共事务无法正常开展。在新形势下，可以尝试社区股份制，就是把土地等集体财产折算成股份分给社区成员，社区每个成员持股参与分红，但不能随意抽资退股和买卖。如在东莞市一些经济发达的村庄，普遍建立了村组两级土地股份合作社，农民以土地入股，持股分红。在这种模式中，村民关心集体经济的收益分配，能理性行使自己的权利，自觉履行自己的义务；村组干部受到村民的监督，承受着一定的民意压力，积极主动处理公共事务，各种制度相继出台并能落实，村庄共同体得以凝聚与维系。

（六）以社区组织培育发展为驱动，在激活内力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按照“一核多主体”的思路，体现基层党组织的核心地位，引领社区发展的大方向。居民委员会、社区服务中心、社区社会组织为服务主体，各类服务主体按照“小社区、大服务”职能定位，促进居民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其中，居民委员会、社区服务中心提供基础性公共服务，社会组织和居民自组织满足居民的多元化服务需求。所以需要积极培育社区自组织，支持和鼓励辖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治理。按照“政府支持、社会运作”的原则，引导和孵化社区自组织，给予必要的政策和财政等支持，为其成长提供自主性空间。社区自组织开展康体休闲、文化娱乐、老年人照顾等服务，这样可以弥补社区居民委员会功能的不足。同时，社区自组织的发育有利于推动居民主动参与社区事务，提升社区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能力。广大居民从动员参与到主动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转变，是社区公共精神形成的重要标志。社区自组织在推动公民从被动的、零散的参与向主动的、制度化的参与转变中至关重要。

（七）以充实社区发展资源为保障，在增强引力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居民的社区归属感提升与社区资源供给状况密切相关，资源导入会增强社区对居民的吸引力与凝聚力。社区资源包括自然资源、硬件资源、人才资源、文化教育资源等。一定规模的基础设施是满足社区成员基本生产和生活需要的必要条件，包括中小学校、医疗卫生中心、文化娱乐活动场所、办公用房等。对大部分农村社区而言，主要需要导入优质教育资源、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和产业资源。如果已有医疗卫生服务中心、学校等，应着力提高质量；如果公共资源匮乏，应积极争取引入相关资源。产业资源导入需要因地制宜，可以依靠自身的资源发展本土产业，也可借助美丽乡村建设，发展符合本地特点的产业。

（八）以开创协同共治格局为目标，在创新管理中培育社区共同体精神。

针对当前农村的实际情况，政府和社会各自发挥相应的功能，形成共建共享的模治理式。各治理主体构成一个开放性的系统，通过行政、法律、组织等手段，共同高效地处理公共事务，达到维护公共利益的目的。开创协同共治格局可以从如下三方面入手：一是构建事缘型支持网络。建立在血缘、地缘基础上的传统社会支持网络逐步瓦解，居民关系构建需要借助新的纽带，这个新纽带就是“事缘”。所谓“事缘”，是指居民由于共同参与关乎社区共同利益的事务而建立起来的紧密联系^[51]。事缘型网络以共同面临的问题为契机，倡导社区居民建立合作关系，共同解决社区问题、改善社区生活质量。二是积极开展多元化社区公益活动。公益活动是一种公共资源，当居民参与公益活动为别人提供帮助的同时，也会受益于活动。例如，可采用注册登记制度发展义工，激励居民以志愿者身份参加到志愿服务活动中，必将有助于提升居民的集体意识和社区责任感。三是整合社区内外资源，多方共享。社区建设经费除了财政预算经费和社区集体创收，还可以向企业、基金会等申请，实现经费多方筹措；动员辖区单位将卫生、体

育等设施开放,实现硬件资源共用;选调社会工作者到社区工作,建立大学生实践基地,邀请律师进社区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实现人力资源共享。

参考文献:

- [1][19]陈友华、卮莉,2016,《社区共同体困境与社区精神重塑》,《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第4期。
- [2][3][4][5][6][德]斐迪南·滕尼斯,1999,《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 [7]贾春增,2008,《外国社会学史》,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8][法]涂尔干,2000,《社会分工论》,渠东译,北京:三联书店。
- [9]全球治理委员会,1995,《我们的全球伙伴关系》,伦敦:牛津大学出版社。
- [10]夏建中,2010,《治理理论的特点与社区治理研究》,《黑龙江社会科学》,第2期。
- [11]李荣山,2015,《共同体的命运——从赫尔德到当代的变局》,《社会学研究》,第1期。
- [12]周建国,2007,《共同体精神与和谐社区》,《华东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期。
- [13]杜怡梅,2013,《和谐社会视域下的精神共同体与社区的关系》,《理论与改革》,第5期。
- [14][51]王冬梅,2013,《从小区到社区:“社区精神共同体”的意义重塑》,《学术月刊》,第7期。
- [15]张波、陆沪根,2016,《从榜样教育到共同体精神培育:社会道德教育模式的转变——以“最美现象”为例》,《中州学刊》,第4期。
- [16]张志旻、赵世奎、任之光等,2010,《共同体的界定、内涵及其生成——共同体研究综述》,《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第10期。
- [17]吴文勤,2011,《共同体的消解:现代性成长的缺憾及其困境》,《中共南京市委党校学报》,第2期。
- [18]杜玉珍,2015,《落后农村村民自治考察——以河南平原地区乡村为例》,《唐山师范学院学报》,第3期。
- [20][21]曹海林,2005,《乡村社会变迁中的村落公共空间——以苏北窑村为例考察村庄秩序重构的一项经验研究》,《中国农村观察》,第6期。
- [22]王春光、孙兆霞、罗布龙等,2004,《村民自治的社会基础和文化网络——对贵州省安顺市丁村农村公共空间的社会学研究》,《浙江学刊》,第1期。
- [23]甘永宗、池忠军,2011,《村民自治与农民公民精神培育》,《兰州学刊》,第9期。
- [24][35][43]李宁、龚源远,2013,《新农村建设中自然村落村民自治类型的探索——以南京市六合区两个自然村为例》,《学术界》,第11期。
- [25]曹海林,2008,《从“行政性整合”到“契约性整合”:农村基层社会管理战略的演进路径》,《江苏社会科学》,第5期。
- [26]曹海林,2004,《村庄兼并与乡村社区重建的理性选择》,《社会科学辑刊》,第2期。
- [27]何平,2011,《农村社区建设与村民自治的共生、共建与联动》,《青岛农业大学学报(社科版)》,第3期。
- [28]汤玉权,2015,《回归自治:村民自治的新发展与新问题》,《社会科学研究》第6期。
- [29][48]余彪,2015,《村民自治基本单位再认识与村级治理体系重塑——从广西W县S村调

- 查谈起》，《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6期。
- [30][44]张茜，2014，《在共同体视阈下寻找有效的村民自治单元》，《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
- [31][38][45]胡平江，2014，《地域相近：村民自治有效实现形式的空间基础》，《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4期。
- [32][42]邓大才，2014，《村民自治有效实现的条件研究——从村民自治的社会基础视角来考察》，《政治学研究》，第6期。
- [33]周大鸣，2013，《祭祀圈与村落共同体——以潮州所城为中心的研究》，《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期。
- [34]李培林，2004，《村落的终结——羊城村的故事》，北京：商务印书馆。
- [36]邓大才，2014，《利益相关：村民自治有效实现形式的产权基础》，《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4期。
- [37]陈荣卓、刘亚楠，2016，《共建共享：十八大以来农村社区治理机制的优化路径》，《社会主义研究》，第4期。
- [39][47]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课题组，2015，《村民自治的有效实现形式：村民自治体适度下沉》，《中国党政干部论坛》，第7期。
- [40]徐晓新、张秀兰，2012，《社区：微观组织建设与社会管理——后单位制时代的社会政策视角》，《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1期。
- [41]莫里斯·迪韦尔热，2007，《政治社会学：政治学要素》，北京：东方出版社。
- [46][50]朱敏杰，2014，《两级自治：村民自治的有效实现形式——兼论农村基层民主实现的合理规模》，《社会主义研究》，第5期。
- [49]李文钊、张黎黎，2008，《村民自治：集体行动、制度变迁与公共精神的培育——贵州省习水县赶场坡村组自治的个案研究》，《管理世界》，第10期。

☆ 作者简介：曹海林，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石方军，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河南师范大学社会事业学院讲师

☆ 责任编辑：李 珍

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系统研究*

——以江苏省南京市 M 村为例

袁宗梁 李梦华

摘要：从社会支持的角度研究农村留守老人问题。以江苏省南京市 M 村的留守老人为调查对象，对该村 15 位留守老人进行深入的个案访谈。概括了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现状，从正式支持、非正式支持两个方面分析了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系统存在的问题。最后，提出了完善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系统的对策，即政府层面加强法律支撑和社会保障；组织层面整合社区资源，发展社区照顾；个人层面加强文化宣传，倡导家庭责任回归。

关键词：农村 留守老人 社会支持系统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飞速的城市化进程和农村劳动力长时间大规模的城乡迁移，数量不断增加的农村留守老人群体正日益成为社会发展所要面对的一项重要难题。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老龄事业发展报告(2013)》显示，截至 2012 年，中国农村留守老人已达 50 000 万人左右^[1]。鉴于目前留守老人数量的巨大，以及由此所带来的问题既涉及到留守老人的家庭层面也涉及到社会发展层面，关注农村留守老人，分析当前留守老人社会支持系统存在的不足，并提出相关建议，是稳定农村社会的一项重要任务。

一、概念界定

（一）留守老人

国内学者关于农村留守老人的概念界定有多种。周福林^[2]定义主要包括子女外出务工、老人留守在家以及老人年龄在 60 岁以上，尚未明确定义子女在何处务工以及务工多久；杜鹏等^[3]则强调了儿子外出务工与女儿外出务工的不同，以及老人需要在 60 岁以上；王乐军^[4]定义为“常住农村的老人，年龄大于等于 60 周岁，其子女及子女配偶因外出工作均常年不在本村居住者”，也没有对外出务工时间作详细的操作化定义；叶敬忠等^[5]则强调了子女外出务工 6 个月以上，且自己在本村留守。综合上述学者对留守老人的定义，本研究对农村留守老人定义为年龄在 60 周岁及其以上，且有至少有一个子女外出务工半年以上，独自在户籍地村庄居住的老人。

（二）社会支持

*本研究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11CRK002）的资助。

在对有关社会支持的理论进行分析与梳理之后,大致将社会支持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倾向于将其认为是客观的物质支持,即人们社会生存的必需品;第二种倾向于将其认为是关系资本支持,是人们赖以满足他们社会、生理和心理需求的家庭、朋友和社会机构的汇总^[6];第三种是情感支持,即个体所感受到的情感上的支持,也就是个体在社会中受尊重、被支持、被理解因而产生的情感体验和满意程度^[7]。在此基础上根据笔者调查的需要,认为把社会支持界定为各种社会主体对个人或群体所提供的无偿的物质、社会关系以及精神支持比较恰当。

（三）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体系

通过对农村留守老人的理论回顾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研究认为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的构成如表 1 所示。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来源主要分为正式社会支持与非正式社会支持两个方面,把正式社会支持的分为两种,即政府支持和组织支持。政府支持是指政府通过正式的政策发布和规章制度,有计划地对农村留守老人进行帮扶;组织支持是指相对于政府和个人之间的第三部分包括农村社区中村委会和社会组织等的支持。非正式支持主要是个人支持,一般以血缘关系的家庭支持、地缘关系的邻里支持以及朋友支持为主。

表 1 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构成

正式支持	政府支持	法律、政策支持
		舆论支持
		相关部门支持
非正式支持	个人支持	社区支持
		社会组织支持
		家庭支持
		邻里支持
		朋友支持

二、研究对象

依据笔者对调查地所在村的在册老人名单进行统计,M 村 60 周岁以上的老人共有 43 人,其中有 23 人符合此处定义的留守老人。考虑到实际的研究成本和研究需要,笔者对 M 村的 15 位老人做了深入个案访谈。受访者的基本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受访者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受教育程度	婚姻状况	子女数量	健康状况
A	男	65	小学	已婚	三男一女	食道癌
B	女	72	无	已婚	一男四女	健康
C	男	63	无	已婚	三个女儿	一般
D	男	75	小学	丧偶	两男两女	高血压
E	女	69	初中	已婚	一女一男	高血压
F	女	77	无	丧偶	两男一女	糖尿病
G	女	71	小学	已婚	三男一女	右眼失明
H	男	71	初中	已婚	四女两男	良好
I	女	69	小学	已婚	三男三女	良好
J	女	78	无	已婚	两个儿子	健康
K	男	65	无	丧偶	五男一女	冠心病
L	女	72	小学	已婚	六女一男	健康
M	女	73	初中	已婚	三男两女	心脏病
N	男	67	高中	丧偶	三男一女	良好
O	女	67	小学	已婚	两女一男	胃癌

三、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体系存在的问题

（一）农村留守老人正式支持存在的问题

保障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是政府作为社会管理者的责任。政府有必要通过制定相应的社会保障制度来保障留守老人最基本的生活质量，避免生活中的各种风险。虽然目前政府对农村老人的社会保障有了初步成效，但是实际操作过程中仍有大量问题亟待解决。

1. 法律保障缺失

老年人的权益保障大多停留在公民普遍享有的诸如生存权、发展权等的权益之上。作为社会中的特殊群体，老年人同时还享有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应该享有的特殊权益，如被赡养权、共享社会发展权、闲暇生活权等。但是，农村留守老人作为一个特殊的弱势群体，数量巨大，却还没有专门相关的法律法规来具体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不仅如此，老年人权益保障的法律法规的实施存在很多问题，如大多政策难以实施，缺乏必要的可操作性；与国际标准做法脱节；老年人精神赡养仍是法律的空白；受到传统社会“厌讼”观念的影响，老年人通常不会在遭到侵害时选择诉诸法律

^[8]。

2. 相关政策缺位

虽然农村合作医疗和农村居民生活最低保障等政策的实施使得一批农村老人的生活条件有所改善,但是相比于城市而言,中国农村的社会保障体系还很不完善,并且大多具有覆盖面很小、保障水平非常低等特点。这些政策的种种限制使得一大部分农村老人难以被政策覆盖,而与农村留守老人相关的专门政策目前还没有,留守老人只有在符合国家所制定的一系列标准条件之下,才有可能获得相应的支持。与此同时,由于在体力和社会资本等方面的缺乏,导致农村留守老人的收入难以保持一个稳定的水平。有研究表明,农村留守老人中近 80.9%仍靠从事农业生产、副业等自我劳动来维持生活^[9]。

3. 社会组织帮扶的局限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农村家庭分产到户的落实,农村村委会对农村家庭生活上的控制也越来越弱。村委会的职能大多停留在执行层面,普遍缺乏集体社会福利保障的意识。村委会的通行做法还未将留守老人看作是需要帮助的一个群体,多数社区干部还保留着传统的家庭养老意识,认为子女的赡养才是老人生活保障的来源。社区提供的支持也大多停留在农村公共事业上,如修路、水利灌溉等,一般很难直接提供经济支持和情感支持。

近年来,随着大量发展非政府组织(NGO)政策的出台,各种社会团体、社会组织不断发展,特别是一些公益组织在提供社会福利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就。然而,实际需要面对的一个问题就是,这些社会团体和组织数量很少,所提供的服务也仅仅能覆盖数量有限的一小部分人。笔者所调查的个案大多没听过公益组织,更别说得到相应的帮助。目前中国留守老人所得到的关注度远远不如留守儿童,获得的支持更是少之又少。

(二) 农村留守老人非正式支持存在的问题

工业化与城市化进程中出现的大量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向城市流动,造成了家庭作为留守老人最主要的非正式支持主体无论在其经济供养、生活照料还是劳动帮扶、情感慰藉等方面的功能都有不同程度的弱化。

1. 经济支持

家庭供养仍是中国农村老人经济供养的最主要方式。通常在尚未失劳动力之前,留守老人自己本身多是供养主体;而当丧失劳动力后或者有患重大疾病后,子女成为供养主体。李春艳等^[10]的研究发现,多数老人的经济供养主要靠自身劳动(约占 80.9%);而 46.9%的留守老人每年从子女处获得的经济支持低于 1 000 元;另外还有 6.3%留守老人尚未获得子女的任何经济支持。从这些数据可以看出,大部分农村留守老人的经济供养水平还比较低,且大多数留守老人还得承担家中繁重的劳动。

2. 日常生活照料

农村留守老人的日常生活照料受到子女外出务工的影响。生活照料的满意程度一般取决于子女回来的次数。根据上述定义,留守老人为子女外出务工每年6个月以上,这样就很难保证其回来的次数,相应的,生活照料几乎要靠留守老人自己及配偶完成;邻里和其他亲属只能扮演辅助的角色。在医疗照顾上,留守老人一般不能及时就医,并且缺乏就医期间的照顾人员,通常由邻里和亲属暂时代替。另外还有一部分高龄留守老人由子女送到养老院,由养老院工作人员代替照顾。

3. 劳动帮扶

根据李春艳等^[9]的研究发现,留守老人中有近80.9%的老人需要通过劳动来供养自己。结合笔者对M村留守老人的调查显示,大部分留守老人不仅需要劳动,而且劳动强度也比较重。平时的农业劳动大部分靠自己与配偶完成,一小部分是由邻居和亲属帮忙完成。除此之外,部分子女外出务工的同时,家中的家畜家禽以及部分农作物还需老人代为照看。另外,笔者访问的15位老人中,有8为老人同时还需要照顾留守在家的孙辈。综合以上可以看出,大部分留守老人承担了农业劳动以养活自己,同时部分老人还需要代为照顾外出务工子女的家中事务,特别是孙辈的隔代监护,使得农村留守老人的日常生活充满艰辛。

4. 精神慰藉

农村留守老人的情感需求长期处于无法满足的状态。农村留守老人的情感支持主要来自配偶、子女、孙辈、邻居、亲友等。本研究主要考察外出务工子女对留守老人的情感支持,其主要的表现方式是回家次数和电话联系次数。根据李春艳等^[9]研究的数据显示,留守老人进城务工的子女外出在6~12个月的,一年回家一次的占64.7%,几年才会回家一次占21.3%;留守老人能够与外出子女通过电话联系的占89.0%,其中有54.7%的老人平均每次与外出子女通电话的时间在3 min以内,并且很少坦露烦心事。笔者的调查显示,进城务工子女对留守老人的支持主要体现在经济供养上,甚少涉及老年人的精神生活。再加上农村公共文化娱乐活动的缺乏,使得农村留守老人大多处于精神空虚的状态。

四、完善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体系的对策

(一) 完善政府支持系统

具体而言,政府需要在以下五个方面做出必要的努力:第一,从根源上看,留守老人主要是因为农村青壮劳动力的大量迁移导致。一方面城市化的巨大需求以及更好生活质量在不停地吸引大量农村青壮年进城务工,另一方面农村的凋敝和公共服务与设施的短缺也推动农村青壮年的向外流动。为此,政府应在本地经济特别是县一级的经济发展上有更大的作为,改善投资环境,增加就业机会,以吸引周围农村剩余劳动力,缩短两代人之间的空间距离。第二,应加大力度提高农村留守老人的

社会福利保障水平。不断加快完善包括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农村养老保险制度、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等在内的各种制度保障体系,以保障农村留守老人的基本生活质量。第三,鼓励发展农村社会化养老服务机构,特别是农村养老院的建设,让有需要的农村留守老人得到相对专业的照顾,并给予适当的财政补贴。同时在农村公共服务方面要加大财政支出力度,如农村道路建设、饮水灌溉工程以及健身设施的建设等,提高农村留守老人的生活质量。第四,加大政策方面对城市务工人员权益的关注和保护,确保农村务工人员的工作环境和经济收入,依法打击各种工资拖欠行为,保障农村留守老人经济供养来源的稳定性。第五,重视引导农村健康的文化建设。以社区为依托,鼓励各种农村老人互助协会和兴趣团体的建设,并给予一定的资金补助。丰富留守老人晚年的精神生活,同时在农村普及法律特别是赡养相关的法律,用来保护农村留守老人的正常的权益。另外,大力弘扬传统“孝道”文化,不仅要做到“其次弗辱、其下能养”,更要做到“大尊尊亲”^[10]。

（二）构建组织支持系统

第一,农村社区村委会要加大对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功能,重视农村留守老人这一社会弱势群体固有的社会需求,向留守老人提供样式丰富的社会服务。加强农村社区公共空间的建设,特别是对于公共健身设施的建设。同时开放社区图书馆和社区活动中心,配合留守老人互助协会开展各种集体活动。方便留守老人之间的相互交流,提高生活趣味,也可以提供必要的法律 and 政策的咨询服务。第二,社会团体与组织应发挥其专业的知识技能,开发各种专门针对农村留守老人的项目。鉴于社会团体组织的局限性(很难代替非正式支持在精神慰藉方面的优势),可以把中心项目定位于提高其生活质量、群体认同以及权益保护意识方面。生活质量的提高可以保障其基本的生存权利,而群体认同和自身权益保护意识的提高可以在政府和家庭支持缺位的情况下,为自己作为弱势群体而发声,进而寻求各种社会支持,而非相对强势的他者定义其自身需求。同时社会组织在政府企业和家庭之间的天然优势,使得他们可以发挥良好的协调作用。

（三）增强个人关系网络

首先,继续加强传统的个人支持。传统的中国社会仍然是家本位的互动模式^[11]。家庭对于老人的养老作用不言而喻,“养儿防老”观念依旧深深影响着广大农村地区,特别是目前农村正式社会支持的相对缺乏,使得家庭养老这一模式显得尤为重要。因此,要重视家庭中“孝文化”的教育与代际传递,特别是家中的耳濡目染和言传身教,对下一代的影响深远。其次,和谐的邻里关系既受到社区文化的影响,也和邻里之间的日常相互帮扶密切相关,特别是家中青壮年外出务工时,来自邻里在日常生活帮助以及劳动帮扶显得尤为重要。最后,加强巩固和维护私人领域的朋友关系,构建一个强有力的社会关系网络。

五、小结与思考

综合来看,目前中国的农村留守老人社会支持方面尚存在大量的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正式社会支持方面存在着法律保护缺失、相关政策缺位、社会组织帮扶局限以及落后的社会保障体系等种种问题,极大地削弱了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力度。因此,要通过大力发展县一级的经济、提高农村社会福利保障水平、鼓励发展农村社会化养老化机构、保障进城务工人员的合法权益以及建设农村文化等方面来加强农村留守老人的正式社会支持。同时,农村村委会和社会团体与组织应发挥各自的优势,合理利用和协调政府与个人的资源,提高支持力度。非正式支持方面,家庭养老长期以来一直是中国农村老人的一项重要养老模式。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家庭养老模式受到越来越严峻的挑战。农村留守老人普遍存在经济支持缺乏,生活照顾提供者缺失、劳动负担过重以及精神严重空虚等问题。因此,“孝文化”的教育和传递、和睦的邻里关系以及私人朋友关系的巩固都有利于加强个人的社会支持力度。

由于各种原因,农村留守老人相对于农村留守儿童在社会关注度和支持度方面始终处于相对不利的地位,为此应继续完善农村留守老人的社会支持体系,逐步解决其在现实生活中所面临的具体问题,以保证农村留守老人这一社会弱势群体得到充足的关注和支持。

参考文献: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2013,《中国老龄事业发展报告(2013)》。
- [2] 周福林,2006,《我国留守老人状况研究》,《西北人口》,第1期。
- [3] 杜鹏、丁志宏、李全棉等,2004,《农村子女外出务工对留守老人的影响》,《人口研究》,第6期。
- [4] 王乐军,2007,《315名农村留守老人生存质量相关影响因素研究》,《济宁医学院学报》,第1期。
- [5] 叶敬忠、贺志聪,2008,《寂寞夕阳:中国农村留守老人》,北京:北京社会科学出版社。
- [6] ATCHLEY RC, 1995, BARUSCH A S. *Social Force and Aging*, California: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
- [7] 肖水源,1987,《社会支持对身心健康的影响》,《中国心理卫生杂志》,第4期。
- [8] 任志安,2001,《无讼: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价值取向》,《政治与法律》,第1期。
- [9] 李春艳、贺聪志,2010,《农村留守老人的政府支持研究》,《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
- [10] 王垒、李江流,1994,《孝道伦理的历史功能与现代价值》,《哲学动态》,第12期。
- [11] 李银河、陈俊杰,1993,《个人本位、家本位与生育观念》,《社会学研究》,第2期。

☆ 作者简介:袁宗梁,河海大学社会学系2016级硕士研究生

李梦华,河海大学社会学系2016级硕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李 珍

我国“以粮为纲”的渐进式农改政策演变与经济效应*

王玥琳 施国庆

摘要：调整农民土地利益分配格局、促进农村经济集约化、社会化和现代化转型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村改革的方向与目标，新旧制度的更迭需要在顶层设计模糊的现实条件下，继续坚持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基础、不断完善统分结合双层经营。分阶段阐述改革开放至今我国农村改革政策演变过程及相应经济效应的基础上提出：我国缺失农村内发型内生组织，需拓展投融资渠道和非营利性组织；土地流转需要摆脱路径依赖，宅基地建设不能浅尝辄止；循序渐进农村和土地改革，加强农民权益保障。

关键词：农村改革 经济效应 统分结合 新农村建设

一、引言

伴随着农村社会制度体制改革、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深化、协商合作行为模式增多、农村税费改革以及村民自治制度的强化，农业增产、农民增收与经济发展问题吸引着国内学者的研究：董直庆（2011）以产权制度均衡的资源禀赋约束为视角，指出现有对农村经济政策制定成因的研究有限，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农村经济制度的改革是出于农村和城市间的双重贫困、财政支出捉襟见肘，是政府自愿选择和资源禀赋约束二者共同作用的结果^[2]；崔占峰（2013）综合采用计量学派实证研究将制度变迁与经济增长相结合的方法，强调度量土地制度变迁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学者在聚焦我国农村本身土地制度的同时经常性忽略土地征用制度，针对土地制度变迁和经济增长二者间关系的实证研究需要加入土地征用制度的有关度量变量^[2]。孙圣名（2013）指出我国农业改革和经济变迁的三十多年改革史，其核心是经济产权与政治权利在国家、集体和农民三者间的再分配过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落实后我国农村改革瓶颈出现，未来新农村建设需要在政府和民众的博弈中调整农村社会内部自主发展的政治和经济架构，国家对农村社区和农民之间的权利分配进行全新的界定^[2]。郭晓鸣（2011）强调以产权制度突破为重点的农村土地新流转模式的探索过程面临着理论和法律困境，渐进性农村制度改革仍需坚持产权分割、产权明晰和产权流动的发展路径推进，以改善土地分散、零碎经营和土地产权主客体模糊的弊端^[2]。于乐荣（2010）在对我国 150 个村进行调研后指出，改革开放至今我国农业生产结构中的种植业和养殖业，由于投入要素缺乏、成本过高而地位下降，

* 本文已刊发于《广西社会科学》2017 年第 11 期。

畜牧养殖业、林业和渔业地位上升，农村集体收入的主要来源由集体农业经营、提留统筹和村办企业转变成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农民对农业生产的积极性逐步丧失^[2]。李文（2011）认为新时期我国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的成功验证了符合客观经济规律、符合“三个有利于”、坚持民主与实践的重要性，后期我国农村经济发展需要缓解人地矛盾、推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流转、引入股份合作制、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和适度规模经营等^[2]。分阶段梳理改革开放至今的农村政策变迁不仅有助于分析我国三农和土地问题的根源和演变趋势，也有助于以历史为基点，推进新时期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二、渐进式农改道路上的中国特色

（一）以自主与实惠为取向的农改起点（1978-1984）

1. 改革起势

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正值我国农业生产百废待兴的关键时期，尽管1978年我国的农业生产已经显示上升的趋势，但作为国民基础性产业，农业生产的薄弱使农民日益对党和国家提出保障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的诉求。

为纠正发展农业生产过程中的“左”倾错误取向，我党开始用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方针来落实农林牧副渔五大产业的并举，在马克思主义农村合作化理论的指导下创造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农业生产形式，用农村经营体制的改革完成对“三合一”人民公社制度的解构。在以粮为纲的方针下提高粮食的统一购买价格，在二十个百分点的加价下对超过购买限额的部分进一步加价五十个百分点，通过缩小农产品交换差价、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机械化肥出厂和销售价格、提供提价补贴等举措鼓舞农民家庭发展副业。同时，我党在对生产队自主性和差异性给予尊重的基础上对生产队和三级所有的人民公社所有权进行法律保护，赋予不同地区对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选择的自主性，将联系产量计算报酬的农业生产责任制社会主义普及到边远乡村，并于1984年底将土地承包期延长到15年以上，强调农业现代化改革与发展不允许对生产队钱财物资和劳动力的无偿调用，我国农村改革与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整要将物质与技术支持同农民生产的积极性有效结合，以“乡政村治”为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开辟道路。

2. 经济成效

作为我国农村经济腾飞的起点，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提出处正值我国财政收支恶化且农村居民生活极度贫困的国情之下，依靠返销和贷款得到救济的农村生产队让广大农民对集体经济丧失信心，党不管党、政不管政与政企不分的现状也促使由“耕者有其田”向“有其田者着其力”的转化得到了农民的自发支持与国家的积极正名，已然成为我国农村经济得以在短时期内恢复并迅猛发展的黄金起始点。农民收入在1979年后实现了15.4%的高速增长，1979年农村

居民恩格尔系数从 1978 年的 67.7% 下降到 64.0%，并在 1980 年下降到 61.8%，除去 1982 年较 1981 年 1 个百分点的回升以外，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五年我国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下降势头实现近十个百分点的跨越，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亦由 1978 年的 133.6 元增加到 1983 年的 309.8 元，并保持着良好的上升势头。与此同时我国的乡镇企业应势崛起，带动了非农劳动力的迅速转移，为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我国农民收入仍保持着 10% 的增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我国农村经济改革开放的伟大开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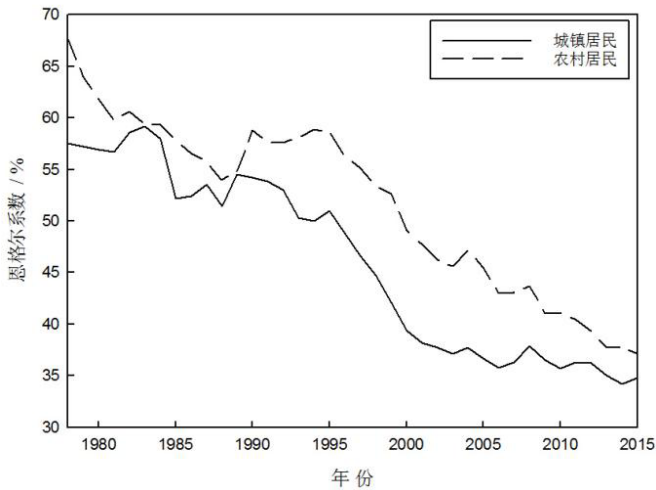


图 1 我国居民恩格尔系数变化曲线

(二) 以市场化为取向的探索时期 (1985-1992)

1. 政策调整

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作为我国城市改革的序幕，在确保计划经济体制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转变的过程中为农业发展注入能量，指出在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经验指导下，我国农村改革需要注重对城乡流通渠道的疏通，旨在变革农村生产力体制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同样契合与广大农民日益增长的对工业品与科学文化教育的需求。探索时期我党将农村发展战略的调整重点放在农产品市场机制的构建与农村商品经济的扶持上，将改革农产品的统购派购制度和农产品市场体系作为农村改革的中心任务，用国家计划合同收购政策取代粮棉农副产品统购派购制度，旨在通过增加肉、蛋和菜等产品的生产与放宽粮、棉、油、糖、烟等产品的经营化肥的供应搞活农产品的流通，让指导性计划管理覆盖指令性计划管理去激活农产品市场机制，积极扶持乡镇企业为农村剩余劳动力找到发展出路，改变农民因乱收费、乱罚款和乱占耕地而导致的农产品市场价格高涨与管理无序的弊端。

2. 经济效应

十二届与十三届三中全会的召开越发体现出打破地区封锁、由农村转向城市的农村改革重心，市场化农改取向的转变一度使我国农民的经济负担由幕后走到了台前。针对农业发展所面临的停滞、徘徊与放松倾向，自 1984 年起，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的恩格尔系数变动幅度不再呈单向下降趋势，1985 年至 1988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下降势头良好，由 57.8% 下降至 54%，自 1989 年起，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上升，由 1989 年的 54.8% 上升到 1990 年的 58.8%，截止 1992 年恢复到 57.6%，反映出这一阶段我国农村改革处于“摸着石头过河”的探索时期，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围绕 56.3% 上下波动，通过价格剪刀差及农业税等方式净流出农村的资金累计高达 3057 亿元，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也由 1984 年的 355.3 元上升到 1992 年的 784 元，在农村新制度效应减弱的状态下，我国农村经济改革在探索阶段实践出市场化经济发展的创新取向。

（三）以深化维稳为取向的攻坚时期（1993-2002）

1. 瓶颈突破

十四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明确了我国在尊重农民首创精神的基础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截至 1993 年，虽然我国农业发展已进入深化调整和提高收益为特征的全新阶段，但我国三农问题仍面临棉粮生产效益下降和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持续扩大的问题，难以在短期内突破瓶颈，为此，我党在攻坚时期为实现贸工农一体化经营的目标而注重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间的有机结合，在对内发展和对外开放同时并举的过程中革新农村各级供销社，激发乡镇企业活力，在发展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同时革新股份合作制，让农村市场跳出城乡分割以加强城乡间资源的流通与重组，在继续稳定与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农村基本经营体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不动摇的基础上，于 1993 年开始将耕地原有 15 年的承包期在到期后继续延长 30 年，在国家垄断城镇土地一级市场的同时，严格控制农业用地转为非农业用地，建立农村土地使用权价格市场形成机制和有偿有限期出让制度，以调动农民由温饱转向小康的积极性为出发点，允许农民继承开发性生产项目的承包经营权，通过优化农产品品种结构和完善农民联合组织服务网络实现农业经济发展的高产与高效，推动农村家庭经营和集体经营的协调发展。

2. 经济效应

十四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在 1993 年至 1995 年三年间平均保持在 58.5% 的稳定值，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从 1993 年的 921.6 元上升至 1995 年的 1577.7 元。我党自 1993 年取消要求农民出钱出工的达标升级，并于 1994 年开始将农村信用社管理体制的改革服务于农村经济，将中国农业银行转变为国有商业银行，次年改革优抚安置制度，展开农

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试点推广工作，农村经济发展成效开始显著表现在 1995 年至 2002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的持续下降，由 1995 年的 58.6% 下降到 2002 年的 46.2%，在 2000 以 49.1% 突破 50% 的系数大关。针对城镇居民实际收入已是农村居民实际收入 6 倍但农村居民上缴税额是城镇居民 4 倍的鸿沟，我国于 2000 年在正式启动以“三个取消、两个调整和一个改革”为内容的农村税费改革，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由 1996 年的 1926.1 元上升到 2002 年的 2475.6 元，以乡镇企业和小城镇建设为主轴的农村经济在二十一世纪初呈现出良好的持续上升势头。

（四）以创新共享为取向的统筹时期（2002 至今）

1. 新制构建

我国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逐渐暴露出条块分割、产权模糊、重平均轻效率、农民收入增长缓慢等弊端，十六届三中全会开始将关注点放在有助于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城乡一体化新型体制的构建上，通过降低农业税率、取消除烟叶之外的农业特产税、将间接补贴转为直接种粮、良种和农机具购置补贴等，农村税费改革举措对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供支持，在法律层面赋予我国农民长期稳定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同时通过加大财政补贴、放开粮食收购市场、发展多形式农村专业合作组织来增强种粮农民的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步入改革开放三十年之际，十七届三中全会将进一步搞活统筹期间的农村经济放在工业化、市场化和城市化过程的重要位置，用工业反哺农业的多予少取方针引领现代农业走高产、高效、安全、优质与生态的发展道路，在继续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不动摇的基础上允许农民多形式流转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放开粮食收购价格和购销市场以推动粮食购销市场实现多元化，此外开始强调党委统一领导和党政齐抓共管的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农村现代金融与农业支持保障制度的构建，让科技创新和理论创新为农业增产和增收注入新的活力。让广大农民在现代化潮流中共享发展成果是十八届三中全会的主旋律，统筹期的改革开始鼓励工商资本走进农村，通过允许财政资金补助合作社和在农村发展现代种养业来实现企业化现代农业经营模式，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和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公开化离不开小城市落户限制等户籍制度的放开，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工农城乡关系会让我国广大农民更好的共享农村现代化、专业化和规模化的合作经济成果，共享作为改革开放的基本理念显著体现在我国的农村改革和经济发展过程之中。

2. 经济效应

我国长期城乡二元结构使我国农业难以摆脱基础薄弱、发展滞后与增收困难的固有限制，为实现在 2020 年基本建立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机制的近期目标，十六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党

加大了农村税费改革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力度，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由 2003 年的 45.6% 降低到 2011 年的 40.4%，并于 2012 年以 39.33% 实现突破，截至 2015 年达到 37.1%，农产品供求关系和农村劳动力就业格局也发生重大变化。自 2003 年以多予、少取、放活为方针把“三农”问题确定为我党工作“重中之重”以来，统筹城乡发展、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增收已然成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在工业反哺农业、城市反哺农村的方针下，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纯收入由 2003 年的 2622.2 元上升到 2008 年的 4760.6 元，到 2013 年十八届三中全会之际，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纯收入达到 8895.9 元，实现质的飞跃。

三、新农村经济建设新思路

（一）农村内生组织缺失，投融资渠道和非营利性组织有待拓展

我国农村经济发展过程中自发性内生组织的缺失伴随着公民社会的不完全发育对非营利性组织的健康发展提出了迫切的要求，农村管理机制改革亦强调了农民自主参与和民主管理的重要性。民办、民营、民收益的三大原则为我国农村改革过程中的公共事物治理指引方向，多元化、多渠道和多层次的投融资渠道有助于激励经济组织和金融机构对我国农村投资管理事业的参与，为增加民间资本参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积极性，政府在全部或部分下放农村公共事物管理权限过程中需遵循国家、集体和社会投入相结合的原则，结合各村组农民利益建立广阔的农村投融资平台，拓宽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投融资市场，在农村改革与经济发展过程中发挥非营利性组织提供公共服务、传播公民社会文化价值的物质组织实体作用，弥补非营利性组织内部监督机制不健全和对政府依赖性过度的小农经济发展逻辑，更好的为“省直管县”和“乡财县管乡用”的财政经济体制改革服务。

（二）坚持统分结合双层经营不动摇，拓展与时俱进新思路

与时俱进是我党在各个历史阶段紧扣时代背景实现科学执政的重要思想武器，我国农村改革作为农村经济实际对上层建筑的调整，需在紧紧围绕我党面临的主要矛盾和根本任务的基础上保持一定的稳定性和原则性，我国的农村发展始终坚持以家庭联产承包经营为基础，不断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在坚持政策改革灵活性的基础上辅之以土地承包期的长久稳定，针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奋斗目标，坚持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坚持农村经济向集约化、社会化和现代化的方向转型，在大力发展规模经营和现代化大生产的过程中探索统分双层经营与农村土地流转的新思路。

（三）土地流转摆脱路径依赖，宅基地建设不能浅尝辄止

土地问题长期以来都影响着我国革命与建设的战略进程，目前我国农村改革与发展已进入复杂的深水区，简单的政策调整难以继续带来显著的社会经济收益，新时期我党除了按照既定格局和发展方向深化农村改革之外，要将土地政策的适应性调整放在至关重要的战略位置上，

坚持严格保护耕地并合理规划城乡建设用地，在确保有偿使用资源与合理补偿生态制度得到落实的基础上，扩大退耕还林与退牧还草范围以完善地区间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此外，为了切实保障我国农民能与国家和集体公平共享土地增值收益的权益，后期需要继续完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允许对农村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的出让、租赁、入股，合理实现其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和同权同价的目标，用合理的建设用地与居住用地比价机制提高工业用地价格，勇于践行新时期新农村经济建设的新思路，吹响新时期农村土地流转和宅基地建设锐意进取的前进号角。

（四）改革无法一步登天，后期保障任重而道远

改革开放后依据我国农业发展国情和农村经济发展客观规律所制定出台的一系列改革政策已初显成效，目前我国农村改革在打破原有户籍制度限制方面符合农村社会生产力发展和土地关系完善的现实需要，但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经济发展的目标无法在短期内一步登天，面对任重而道远的改革前景，除了继续有重点、有步骤、因地制宜的落实政策步骤、合理控制推行速度和强度之外，政府需要对农民在制度变迁后的基本权益给予可靠保障，后期要建立农地生产力监控系统和各类农民自己的社会保障体系，在保护农村土地数量、质量、使用权和转让权的过程中，完善农地价值评估系统和粮食生产评估体系，循序渐进的农村发展离不开因地制宜的对各地民风民俗和承载能力的全面考量，降低农民未来经济生活水平的不确定性尤其需要强有力的后期扶持与保障。

四、总结

我国农村改革与经济市场化的进程表现出因地制宜、由表及里的特征，新时期农村和土地政策调整仍在土地集体所有的基础上，以基层农民和企业为主体、由地方政府推动、以城乡一体化为目标、以土地产权分割和流动为路径。尽管改革开放以来农村改革已取得巨大的经济成效，但农村投融资平台和非营利性组织的缺失和不完全发育仍影响着农村经济向集约化、社会化和现代化的方向转型。新时期我国在土地流转政策的调整和宅基地建设路径上不能浅尝辄止，仍需坚持以家庭联产承包经营为基础的统分结合双层经营体制不动摇，后期保障综合考量农村在思想、制度、体制上的社会承受能力。

参考文献：

- [1]董直庆、王林辉，2011，《我国农村经济制度改革和开放政策实施成因的经济学分析》，《学习与探索》，第10期。
- [2]崔占峰、李宇飞，2013，《土地制度变迁与农村经济增长——理论逻辑与实证评价》，《科学与管理》，第2期。
- [3]孙圣名，2013，《中国农业改革与农村经济社会变迁的制度经济学分析——一个新政治经济学的视角》，《理论学刊》，第5期。

- [4]郭晓鸣,2011,《中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需求、困境与发展态势》,《中国农村经济》,第4期。
- [5]于乐荣、左停,2010,《1978~2008年:中国农村经济和农业生产变迁——一项来自中国150个村的调查报》,《经济体制改革》,第1期。
- [6]李文,2011,《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历程及基本经验总结》,《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第7期。
- [7]姜爱林,2003,《改革开放前新中国土地政策的历史演变(1949-1978)》,《石家庄经济学院学报》,第6期。
- [8]朱明芬、黄鹏进,2015,《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土地改革的几点思考》,《中共浙江省委党校报》,第1期。
- [9]刘鹏,2010,《改革开放后农村土地政策述评》,辽宁师范大学硕士论文。
- [10]国家统计局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司,1984—2005,《中国农村统计年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 [11]郭书田,1993,《变革中的农村与农业——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的实证研究》,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作者简介:施国庆,中国移民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玥琳,河海大学社会学系2016级硕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李 珍

农村项目落地后各主体利益失衡及成因*

——以 M 县 L 移民村农业生产项目为例

王泗通 孙良顺

摘 要：当前项目制已经成为国家治理的一种重要手段，大量的项目资金能够在多个层面提升农村经济社会以及文化的发展。在“项目治国”的背景下，移民村生产项目扶持逐渐成为移民后期扶持的重要举措。实地调查发现，M 县 L 移民村农业生产项目落地后，实现了名义上的合理性，但村干部借助项目扶持名义，将项目扶持的相关加工设备私有化，成为项目的最大受益者；移民只享有项目最基本的资源扶持，贫困移民群体更是被弱化甚至被忽视。究其原因：一是村干部通过权力运作与资源约束，他们既是项目的“争取者”，又是项目利益的最终“分配者”；二是移民在收入增加的情况下选择集体沉默和漠视村中事务，为村干部持续专享项目利益提供现实条件。因此，需要从完善制度设计和建立村内外监督机制、调动村民参与项目的积极性和发挥贫困群体的主观能动性两个方面予以破解优化。

关键词：项目落地 利益私有化 村干部 移民

引言

税费改革后，国家不仅取消了农业税，而且还通过使用专项资金“反哺”农村，这些资金主要依靠“项目”的方式向下分配。项目制成为国家治理的一种重要手段，大量的项目资金能够在多个层面提升农村经济社会以及文化的发展。但项目缘何进村、如何进村以及成效如何并不是国家单方力量所决定，而是受制于每个村庄的自主行动能力。陆继霞指出依靠村干部跑项目是项目获取的重要环节。项目获得后，除了村干部要发挥好下情上达的关键作用之外，还需要地方政府、村民与村干部同心协力，才能确保项目成功落地。我国目前共有 2 400 余万水库移民，由于各种原因，不少水库移民还十分贫困，经济与社会生活缺少有效保障。为此，国务院颁布了《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 号），在意见中提出对全国大中型水库移民进行为期 20 年的后期扶持；扶持资金可直接发放给移民个人，也可以用于项目扶持，解决移民村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相比于资金直接补贴，项目扶持具有更大的活动空间，并且在内容上涉及移民村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如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口粮田与农田水利配套设施建设以及生产开发等。

在“项目治国”的背景下，移民村生产项目扶持逐渐成为移民后期扶持的重要举措。与普通村庄相比，移民村因为政府移民扶持工作的稳步推进，村干部对扶持项目的积极争取，以及村民实际发展的需要，使得移民村不仅能够申请较多的扶持项目，而且项目也相对容易进村落

* 本文已刊发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 年第 6 期。

实。从已有的文献梳理来看,对农村项目研究主要着力于项目机制、项目管理以及“项目进村”对村庄经济、社会、政治等方面的影响。虽也有少数学者关注“项目进村”的私有化运作与“项目进村”过程中的非均衡利益博弈。有些项目在项目扶持各个环节都完全符合相关规定,且取得一定成效,在形式上堪称完美,但实际却出现项目利益逐渐向村庄“精英”群体聚集,贫困村民并没有真正获得所需资源的情况,对项目扶持过程中出现的这些问题学界还鲜有专门的研究。笔者在 M 县 L 移民村的调查发现农业生产项目成功落地后,村干部成为项目最大的受益者,而村中贫困的移民依然是项目扶持的贫困弱势群体。针对这一现象,笔者通过对村庄项目主体利益的分析,厘清利益分配失衡的成因,并在此基础上,探讨破解农村项目落地后的各主体利益失衡问题。

一、农村项目落地后村干部与移民项目利益两极分化

(一) L 村概况与农业生产项目扶持

L 村位于河南省 M 县的西北部,是 X 镇所辖 28 个行政村之一,距离县城 15 公里,地处山区。L 行政村划分为 11 个自然村,总人口 2650 人。该村原有耕地 4 070 亩,后因 XLD 水库修建被征地 1 000 多亩用于存放 XLD 水库修建物资,被征地由移民局补助 280 元/亩,L 村所在乡政府本来承诺给搬迁的移民 1 600 亩复垦地,但由于乡镇领导的更换,2003 年乡镇新领导将 1600 亩复垦地变成国家森林公园,被征地补偿为小麦 450 斤/亩·年,其中国家补助 200 斤,地方补助 250 斤,并以时价 0.7 元/斤的价格折算给村民。全村现还有 1000 多亩的山坡地。由于 XLD 水库水利枢纽建设,不少村民受到 XLD 库区的影响,需要进行移民搬迁,总人数为 1000 余人,而大多数受影响的村民不愿意搬迁太远,M 县移民局在征询村民的意见后,采用后靠安置的方式来搬迁受影响的村民,就是在移民区水淹不到的高山坡上,选择能够开山破土的荒山荒坡,重建移民新家园。需要进行整个自然村后靠的有 3 个村,分别是 QW、HW、GG 3 个自然村,其他 8 个自然村都是对部分受到影响的村民进行后靠安置。

L 村村民主要进行小麦和玉米的两季轮种。由于 L 村地处丘陵地区,农业灌溉一直是困扰村民的难题。小麦和玉米产量与降雨量相关,风调雨顺的时候产量约为 800~1 000 斤/亩;干旱的年份只有 300~400 斤/亩,基本处于亏损状态。因而,村民在很长一段时间处于贫困的境地,直至 20 世纪 90 年代村里有人开始出去打工,村民的生活水平才有所改善。L 村干部在 1993 年从 XLD 库区后靠以后,曾利用移民补助资金和村里土地发展特色产业种植经济效益较高的苹果,但因后期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苹果种植还未产生经济效益就被迫恢复到原有的小麦、玉米轮种状态。2005 年后,M 县移民局根据国家、省、市、县相关政策,在周边几个县率先带动移民发展特色农业,进一步扶持移民村打造“一村一品”,现已形成核桃、爱宕梨、石榴、大棚蔬菜种植等不同的特色农业村。

L 村核桃种植项目的确立离不开其移民村的特殊身份，自 1993 年村里移民后靠安置后，M 县移民局一直给予资金和项目的帮助与扶持。根据县移民局负责人介绍：“移民局对于移民村扶持工作分两步走，第一步是改善移民的基本生产生活条件，第二步是带动移民群众发家致富。”2000 年，M 县许多移民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移民局开始重点推动移民发家致富项目。L 村村干部就是在参加移民局组织的有关农业、林果、养殖等方面的培训时，发现培训专家介绍的剥皮核桃是“粗放型”种植管理，很适合较为缺水的 L 村种植，于是 L 村从 2005 年开始种植剥皮核桃。L 村项目扶持资金的较快落实与村干部去跑项目有一定的关系。

“在 2006 年 XLD 水库最终验收时，我们发现县移民局给 X 村多给 800 万元，S 村多给 500 万元，M 村多给 300 万，都是国家资金，为什么我们村没有，后来我们要求县移民局加大对我们的项目扶持”（L 村村主任的访谈/2015.7）。

所以，从 2006 年开始，县移民局在核桃种植以及相关配套项目扶持给予大力的支持，不到 5 年发展了 2500 亩核桃种植，核桃一般每亩至少赚 3000 元。在移民局和 L 村村干部的共同努力下，L 村形成了集“种植—销售—加工”一体化的核桃经营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村里移民及其他村民的农业收入。具体进村项目见表 1。

表 1 L 村核桃种植及相关配套项目扶持情况

时间	内容	资金情况
2006—2007 年	所有核桃树苗、打洞、相关设备扶持	
2007 年	核桃烘干机、清洗机、脱壳机、分解机	12 万元
2007—2008 年	驻村技术员	200 元/天
2008—2010 年	核桃种植区主要道路硬化	
2010 年	提灌站及蓄水池扶持	约 80 万元
2014—2015 年	核桃油深加工厂房和设备	30 万元

（二）村干部:项目最大受益者与“老板”身份

为了更好地推进农业生产项目的扶持效果，M 县移民管理部门鼓励各村向“移民户+专业合作社”的产业模式方向发展。这有利于优化移民村产业结构，但移民专业合作社多存在形式化、假合作、空壳化等现实问题反而造成项目扶持资金的浪费，甚至会出现少数群体从中谋取利益的现象。L 村也不例外，L 村核桃种植扶持项目逐渐产生经济效益后，这种现象表现得越发明显。

1. 项目管理权力运作高度集中且缺乏监督。

理论上，项目资金由村干部进行申请和管理，资金如何使用应该由村干部、专业合作社以及村民共同协商决定，资金监督由专业的监督机构进行监督审查。但是在 L 村，成立的核桃种植协会以及核桃种植合作社，核心成员都是由 5 位村干部组成。这样 L 村所有与核桃种植相关

的项目扶持资金以及其他配套项目资金主要由这 5 位村干部决定，其他普通成员只是了解并签字即可，这在很大程度上有利于村干部更为便捷地“使用”资金。

2. 生产加工设备被私有化。

为了提高 L 村移民核桃种植的收入，M 县移民局根据需要为 L 村移民先后提供核桃初加工和深加工两类设施设备的扶持。初加工设备是 2007 年县移民局给 L 村购买核桃烘干机、清洗机、脱皮机、脱离机各一台；深加工是 2014 年 L 村村干部向县移民局申请核桃油深加工设备和车间资金 30 万元，其中加工设备 20 万元。这些设备的使用权由县移民局交由 L 村移民及其他村民共同使用，但在操作上村干部通过将设备交给自己成立的专业合作社使用的方式逐渐使设备排他化，如对于初级工设备虽然规定全村都可以使用，只需要交电费即可，但是实际上主要由专业合作社使用；对于深加工设备，合作社在产生盈利后每年向村委交纳 2.5 万元的租金即可。

3. 村干部“老板”身份的转化。

当村核桃种植产生可观的收益后，村干部成立合作社的同时为村里核桃注册商标、成立注册公司，村主任任董事长，其他村干部也任主要核心职务，并且根据自身关系远近招募新合作社成员；合作社启动资金也由最初 500 元/人，增加至 2015 年 1.7 万元/人的入股费用。成立公司后，公司一方面收购村里的青皮核桃，2009 年后，基本上每年合作社都要在村里收购 10 万斤以上的青皮核桃；另一方面，从黄河北岸其他地区收购青皮核桃进行剥皮包装出售，收购量根据市场行情而定。在这种情况下，直接结果就是村干部逐渐成为利益的最大受益者。以 L 村的专业合作社核心成员 L 村主任和 M 副主任为例，L 村主任担任村主任这一职务已有 10 年，村里核桃种植扶持项目主要由他经手。核桃收益主要包括种植收益和加工收益。L 主任家种植 10 亩核桃，M 副主任家种植核桃 5 亩；L 主任的工资 600 元/月，加补贴 8000 元/年；M 副主任工资 480 元/月，加补贴 6000 元/年。村里核桃收购加工以第一年（2009 年）为例，他们以 2.5 元/斤收购村里 14 万斤青皮核桃，在他村收购 5~6 万斤青皮核桃，预计 20 万斤；5 斤青皮核桃能够加工成 1 斤干核桃，散卖干核桃 20 元/斤，箱装干核桃可卖 25 元/斤，每斤干核桃赚 8 元，这 20 万斤青皮核桃的毛收益为 32 万元，5 位村干部平均收益 6.4 万元。如果行情好的话，发展核桃油深加工，他们的收入则会更高，而合作社的收益与村内移民及其他村民没有任何关系。

（三）村中移民：项目扶持最低收入群体与移民身份弱化

L 村村民在身份上有普通村民和移民之分，县移民局核定的移民身份有 1 000 余人，因为生老病死每年都会进行核减，到 2015 年减少为 921 人。理论上，项目扶持资金是按照每个村的核定移民人数进行拨付扶持，按照国家移民项目扶持政策，每位移民每年可以享受 800 元左右的项目扶持资金，核算下来 L 村每年可以享受 70~80 万元的项目扶持资金。这些依靠移民群体获得的扶持资金原则上应该主要用于移民的安家致富，因为移民在搬迁的时候所获得土地条件是

周边条件最差的地。而且当时答应给移民复垦的 1600 亩耕地也因为乡政府领导的更换变成国家森林公园。L 村普通村民一般人均耕地 1.5 亩左右，移民户中多的只有 0.95 亩，少的仅有 0.65 亩，甚至有些几乎没有耕地。2 500 亩核桃种植扶持项目，移民只有 300 多亩，人均 0.3 亩；普通村民 2200 亩，人均高达 1.3 亩。如果再进行收益换算，普通村民依靠核桃种植每年人均 4000 元收入，高于 2011 年国家规定的 2300 元贫困标准线。但移民每年人均核桃种植收益只有 1000 元，就是加上剩余的其他农业收入，仍远低于国家规定的贫困线。

再从合作社的运作来看，移民虽然也是合作社成员，但在合作社中并没有决定权，村干部反而成为合作社的最终决定者。村干部通过给移民发放少量资金的方式，让移民在项目申请书上签字，以此来获得县移民局的项目扶持。这导致移民只是在项目申请书上流于形式地签字，获得的收益资金不断减少；最后造成以村干部为核心的精英俘获。每年村干部还以合作社的名义收购青皮核桃，然后雇佣村里的移民及其他村民从事核桃去皮、晒干以及加工包装等工作。在一定程度上，移民及其他村民成为了合作社的雇佣“员工”，而且被雇佣的人还需要跟村干部“搞好”关系。对于移民核桃种植面积少、收入不高等问题，笔者还详细向 L 主任了解了情况。

笔者：移民核桃怎么种的这么少呢？

L 主任：他们没有地，所以就种的少，我们不是移民，人均有 1.5 亩地。曾经我们把坡地租给他们，但是当时他们觉得坡地没什么用就没要，后来以每亩坡地一年 50 元租给村里其他人种树，一租就是几十年。现在也都种上核桃，想给他们（指移民）发展也没有了。

笔者：那么村里没有想办法改变这种情况吗？毕竟他们享受到的项目扶持收益太少了。

L 主任：没有地我们也没有办法，现在移民很多人都外出打工，在外打工的工资不断上涨，比我们在家种核桃强多了（对 L 村村主任的访谈/2015.7）。

可见，村干部一方面并不觉得移民是贫困群体，反而觉得外出打工比在村里种地的他们还要强很多；另一方面，在村干部看来项目扶持的是全村，移民身份被弱化了。

二、形式合理下的名实分离：项目主体利益分配失衡的成因

在基层资源有限的条件下，项目制与传统科层制相比，上级部门不仅拥有集中的资金管理权、特殊人事安排权以及高效的动员流程，而且基层政府能够以项目资源为中心进行各项优化配置。但是在实际运行中，“项目进村”中上层政府依赖技术治理，凸显事本主义导向，强调简化和可测量，却忽视通盘权衡与整体治理。而且对于项目政策的执行通常被视为整个项目政策过程的中间环节，容易认为只要政策出台，贯彻执行就不成问题。当前，各地区水库移民项目扶持在基础发展项目逐渐完善的同时，不断尝试推进生产发展项目，成功的村庄则成为各地区学习的模范典型。上级政府往往会着力于农村项目如何成功落地，而忽视了项目落地后项目利益分配结构失衡的问题。这导致了村中“精英”阶层获利越来越多，而贫困群体虽能短时间提高收入，但可能终因自我发展能力不足等而出现返贫问题。实质上，这已与名义的规范相分

离，也背离了农村项目扶持的根本目的，因此，笔者结合村庄权力与资源结构，从不同项目利益主体的视角来分析村庄项目落地后各主体利益失衡的成因。

（一）权力运作与资源约束：村干部由项目“争取者”到“分配者”的转变

资源是权力实施的重要媒介，能够给予行动者相匹配的行动能力，所以在研究权力时必须把权力与资源紧密联系起来。在税费改革之前，农村基层组织在进行乡村治理时配有大量的资源，具体包括物质资源、人力资源以及权威资源三个方面。而村干部主导下的村委会权力运作显然离不开这三种资源。物质资源主要是指村集体资金与资产的支配权；人力资源主要指村干部在村庄能够较好地发挥村庄内部的地缘关系、血缘关系以及互相关系等；权威资源主要指国家给予村干部在乡村社会行使权力的合法制度规定。村干部依赖村委会，利用个人权力，依然可以对村中各种资源进行管理和配置。税费改革后，对一个资源相对匮乏和集体经济较少的村庄，村干部依靠争取政府项目是最好的获益方式。社区的管理者十分清楚自己获得利益的两种途径：一是将个人利益转变为公共利益；二是将项目的落脚点与项目资助者的意向相契合。在此背景下，很多村干部必须设法增加集体可用资金的总量，而在项目制的背景下，村干部争项目成为村委会的重要工作。如 M 县移民局提出：“不干不扶持，越干越扶持”的项目扶持要求，这在很大程度上又会激发想要“争项目”村干部的积极性，所以在官僚体制末梢的村干部就会依靠自身能力，采用各种各样的方式争取项目资金资源。而事实上，这种向上级政府部门争项目资金的过程容易造成权力与资源的控制关系渐变为具有权力的个人对资源的支配权。

村干部是村中最了解村民的人，自然会成为村庄项目的承接人，在对项目的理解和传达上拥有较大的自主权，通过村组织的再解释转变为村庄的土政策。在此过程中村干部将上级部门的政策根据实际需要转变为一套灵活、可变、操作性强的村庄政策。村干部在权力运作时与村中有亲缘关系的村民组织重要的“自己人”认同圈，项目落地，村干部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顺理成章地对落地的项目享有绝对的分配权，进而强化其政治和经济权力。村干部再借助合作社的平台，逐渐混合公共关系和私人关系，在不断拓展自身制度性权力的同时，也便利了自身的日常管理和项目资源分配。正如吴毅指出，一个聪明能干的村干部能够适应身处国家与农民夹缝之中的两难困境，即能够做到完成政府任务的同时尽可能不伤害与村民的关系。

（二）弱者的沉默与目标转移：移民由“隐忍”到“外出务工”的替代

斯科特对东南亚农民的抗争研究发现，他们常用的抗战武器主要有偷懒、装糊涂、开小差、暗中破坏等形式，这种较为低姿态的反抗技术恰恰反映在整个社会结构中，农民一直是较为弱势的群体。在中国，“隐忍”是中国农民性格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是古代社会还是现代社会，农民为了求得安定的生产生活，在社会中一般不与政府进行抗争，甚至尽量减少与他人的冲突；即使随着社会的发展，我国不断赋予农民争取自身合法权利的空间，但是由于历史习惯的制约，

农民在地位、力量方面与村干部依然存在一定的差距，大多数农民在自己面对不太合理的境遇时只要日子过得去就会选择沉默。农民性格中“隐忍”带来的遇事选择“沉默”的行事风格，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基层村干部腐败以及治理无序的社会根源。

现代社会中的农民并不是不懂得维护自己的权利，而是他们在自身的生存环境下形成了应对生存压力的“智慧”。如果他们在抗争中缺少所需要的基本资源，而这种资源恰恰是可以让他们获得生理需要之上的安全需要的满足，他们就不会选择抗争。如案例 L 村的移民，特别是其中贫困的群体，农业生产项目落地后，至少在原有的常规农业生产的基础上，收入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提升；虽然在本质上与同村其他村民之间存在一定的差距，但是在潜意识里“有总比没有强”。而作为村中“精英”的村干部获得较多利益也会被很多移民认为是能力使然；村干部还会站在既有政策的基础上说服村中存在意见的移民，甚至还会以一种积极态度帮扶贫困移民群体，但因现实条件无法解决遇到的问题迫使他选择“沉默”。村干部利用政策的合理手段取得项目资源垄断，使得村民在公共生活中的话语空间被压缩，村民共同管理项目也就成了形式。

改革开放前，国家因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战略需求，使用户籍制度将城乡居民和劳动力隔开。但改革开放后，一方面随着户籍制度的放松、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吸引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城务工；另一方面，农村人多地少的压力、农业收入相对较低等现实条件促使村民向外谋生。根据相关调查显示，农民脱离土地的非农就业不断增加，农村社会出现强有力的脱农离农发展趋势。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5 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调查结果显示：2015 年全国农民工总量为 27747 万人，外出务工农民工月均收入 3359 元，本地务工农民工月均收入 2781 元。L 村所在的省份又是全国外出务工大省，L 村的村民也在这样的背景下纷纷走出村子加入外出务工潮流。L 村目前 80% 以上的青壮年劳动力都会外出打工，而且很多地少的移民率先进城务工。

农民工外出务工一是为了提高收入，改善家庭生活水平，二是通过外出务工进城定居，现有发展使得第二种情况越来越多。以 L 村 S 移民家庭为例：1 位老人、2 个小孩以及夫妻 2 人共 5 口人；家有 2.8 亩地，种植 1.4 亩核桃，主要由老人看管；夫妻两人在苏南打工，丈夫 300 元/天，妻子 150 元/天，正常一年在外 8 个月，除去基本开销，每年能赚 8~9 万元，去年还在 M 县买了房子接子女到县城上学。移民外出务工提高收入的同时，对村庄项目扶持的关心程度也就弱化了，甚至村干部也理所当然地认为项目扶持的收益与移民外出务工的工资相比，根本不值一提，最终导致村中本来需要项目重点扶持但只能外出务工的贫困移民群体被弱化忽视。这也是 L 村贫困移民贫困问题迟迟得不到有效解决的重要现实原因之一。

三、结论及建议

农村项目成功落地过程中的种种困境使得政府十分重视项目整体性的成功运作。本研究案

例L移民村农业生产项目扶持成功落地后,使其成为M县移民村农业生产项目扶持的代表之一。无论是后续项目资金投入,还是经验总结,L村的项目扶持在认定上实现了名义的合理性。然而现实情况下,村干部(村中“精英”)却成为项目成功落地后最大利益获得者,并且他们还借助扶持名义,将项目扶持相关延伸项目转为私有;而普通移民只是享有项目最基本的资源扶持,村中贫困移民群体更是被弱化甚至被忽视。究其根本,村干部利用自身权力组织全村向政府争取项目扶持,并以村庄名义获取更多的项目资金,进而顺理成章地成为项目资金的分配者,再通过合作社、种植协会等平台侵占公权利。而移民尤其是贫困群体作为“弱者”的身份,只求在生理需求上得到安全感,或者说只要自身日子能够过得去就会对侵权选择沉默;特别是当大部分群体可以通过外出务工获得较高的收入时,降低了对村中事务的关心,这些都成为了村干部能够专享项目利益的重要“帮凶”。李群峰指出在村庄层面很难避免微观的权利结构与场域、非正式制度和乡村社会结构等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乡村社会内的权力、制度与结构使得政府不能准确地将项目资源与贫困户对接,进而改变项目扶持政策的初衷与意图,最后导致项目扶持目标发生偏离。

针对农村项目落地后的利益逐渐被村干部或者村庄“精英”逐渐专享的问题,结合其产生的根源,主要有两种解决途径:

- 1.完善制度设计,建立村内外监督机制。政府需要在制度层面建立一套农村项目落地后的管理考核监督机制,以项目最终目标为导向,对资金下达的各个环节进行有效跟踪与监督;并基于贫困群体的资金落实情况,查找存在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对涉事的相关人员要从制度上制定明确的追责和惩罚的措施。另外,应建立村庄内部的项目监督机构,村中监督机构的日常负责人对村中落地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监督,充分调动村民的积极性,发挥村民对村干部的监督权力,减少特权形成的可能。

- 2.调动村民参与项目的积极性,发挥贫困群体的主观能动性。现有的村庄项目资金管理权主要集中在村干部手中,即使成立专业合作社,主要成员依然是村干部,并且由村干部决定进入合作社的人选,而公众参与项目管理多流于形式,村民参与的热情度不高。所以政府需要建立健全村庄项目民意表达机制,畅通村民利益诉求的表达渠道。在具体措施上,先要让村民明白项目扶持的目的和意义,然后引导村民结合自身需要表达其合理诉求并积极参与,村民有权对不合理的决策提出否决。针对贫困群体,可以建立由村干部、村民共同组成的村级项目扶贫工作小组,村干部发挥关键作用,核心任务是利用进村项目帮助贫困群体脱贫。关注村中贫困群体时要多倾听“弱者”的声音,通过实施教育培训,了解其真正需求,帮助他们制定切实可行的脱贫措施。同时,鼓励贫困群体发挥其主观能动性,积极向上级政府提出项目申请,政府在现有的精准

扶贫政策制度下,通过盈利生产项目、专项扶持资金、小额贷款等方式使得贫困群体直接获得扶持利益,最终实现最贫困人的脱贫。

参考文献:

- [1] 詹姆斯·C·斯科特,2011,《弱者的武器》,郑广怀、张敏、河江穗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 [2] 贺雪峰,2013,《新乡土中国》,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3] 贺雪峰,2003,《新乡土中国:转型期乡村社会调查笔记》,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4] 周飞舟,2012,《财政资金的专项化及其问题——简论“项目治国”》,《社会》,第1期。
- [5] 刘成良,2015,《“项目进村”实践效果差异性的乡土逻辑》,《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
- [6] 陈绍军、高渭文、周魁,2001,《水库移民社会保障问题研究》,《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
- [7] 孙良顺、王理平,2015,《项目制下各利益主体博弈及其解释——以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为分析对象》,《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6期。
- [8] 孙新华,2016,《“项目进村”的私人化运作与村庄建设困境——基于湘中英村的经验》,《现代城市研究》,第10期。
- [9] 江亚洲,2015,《“项目进村”过程中的非均衡利益博弈及其逻辑》,《山东行政学院学报》,第3期。
- [10] 王文龙,2017,《中国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政策反思及其调整建议》,《经济学家》,第1期。
- [11] 毛立军,2016,《水库移民仍有370余万人未脱贫》,《人民政协报》,第5期。
- [12] 陈家建,2013,《项目制与基层政府动员——对社会管理项目化运作的社会学考察》,《中国社会科学》,第2期。
- [13] 应小丽、钱凌燕,2015,《“项目进村”中的技术治理逻辑及困境分析》,《行政论坛》,第3期。
- [14] 李一格,2017,《少数民族地区水库移民安置政策执行偏差及对策研究——以BG水库工程为例》,《常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
- [15] 贺雪峰,2011,《取消农业税后农村的阶层及其分析》,《文史博览(理论)》,第4期。
- [16] 杨华、王会,2011,《重塑农村基层组织的治理责任——理解税费改革后乡村治理困境的一个框架》,《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期。
- [17] 梁振华、李倩、齐顾波,2013,《农村发展项目中的村干部能动行为分析——基于宁夏张村的个案研究》,《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
- [18] 应小丽,2013,《“项目进村”中村庄自主性的扩展与借力效应——基于浙江J村的考察》,《浙江社会科学》,第10期。
- [19] 陆继霞,2009,《“村里的项目,村干部就得跑”》,《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期。

- ☆ 作者简介: 王泗通,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博士研究生
孙良顺, 河海大学社会学系博士研究生
☆ 责任编辑: 洪雪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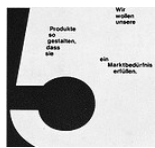
首先，是前言部分。李教授首先指出哲学是智慧之学，哲学的目标是“求道”，“道”是规律和方法的统一，目标和路径的统一，天道和人道的统一，共性和个性的统一。哲学是反思：反思自己、反思社会、反思世界。李教授接着强调研究工程社会学，首先得认识工程、研究工程。要做到知行合一、道器合一、道在器中。

其次，李教授介绍了工程哲学的开创及其影响。李教授从科学技术工程三元论的“哲学含义”——科学哲学、技术哲学和工程哲学谈起，他强调在20世纪哲学地图上，工程哲学位于边缘的边缘，但是进入21世纪后工程哲学在东方和西方同时兴起，迅速发展。

再次，李教授讲了开创工程社会学的基础、前提和学术史轨迹。社会学由于历史原因在社会科学领域内一直处于“剩余科学”的地位，这是因为社会学中缺乏“对经济、工程活动的社会学研究”。当“经济活动的社会学研究”在社会学领域卷土重来后，开始对“社会学剩余”有了新的解读，即从贬义的“剩余”到作为学术新方法的“社会学补全与交叉方法”。

接着，李教授介绍了工程社会学的兴起，在理论上提出了“工程共同体”这个本学科的特有概念，注重把社会学一般理论概念和体系应用到工程活动场域，分析和研究有关的社会学问题。李教授强调，科学社会学和技术社会学都是西方学者开创的，可是，在开创工程社会学时，中国学者走在了世界的最前列。

最后，李教授通过介绍即将出版的新书《兴起中的工程社会学》，论述了对工程社会学理论体系的建构，引发了在场师生的积极思考。



城市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的干预模式研究*

——以“美丽心灵”特殊家庭心理支持项目为例

武艳华 刘 杰 陈 怡

摘 要：立足社会支持的理论视角，以“美丽心灵”特殊家庭心理支持项目为关键个案，通过对项目组围绕着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所进行的“微观支持系统的改造”、“中观支持系统的拓展”、“宏观支持系统的整合”等干预行动的研究，探索符合精神障碍家庭的多元社会支持网络。研究发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社会支持系统存在着家庭成员情感与物质支持功能受损，亲属与同伴的情感支持减弱、信息与陪伴支持缺位，社区的信息与情感支持有效性不足的问题，而心理咨询、同伴小组与社区行动等方法对改善其社会支持系统均有成效。反思介入过程后发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功能的发挥，既需要充分掌握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特殊性，又需要各方主体协同解决其心理、康复技能与生存发展的问题，还需要实施“由微观到宏观”的有主次、分层级的社会支持系统模式。由此，才能达到完善该群体的家庭功能，使其更好融入社会的目的。

关键词：长期康复期 精神障碍 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 社会支持

精神障碍是一种思维、感知觉记忆、意志活动、情感等心理及精神活动表现异常的慢性疾病，包括精神分裂症、心境障碍、神经症等。根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0 年的数据，我国各类精神障碍患者的数量已超过 1 亿，其中重性精神障碍患者已超过 1600 万。除极少数精神障碍患者生活在机构外，他们绝大多数都生活在家庭内，由家属照顾。而家庭照顾者对精神障碍的认知水平、精神障碍的康复技能、社会支持资源不容乐观，这直接给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成员造成沉重的负担。受这些因素影响，如何保障家庭内精神障碍患者的精神服务质量、减轻

*基金项目：江苏省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项目（项目编号：SJCX17_0715）；江苏省第四期 333 工程科研资助项目（项目编号：BRA2015404）；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项目编号：2014B15214、2015B249914）。本文已刊发于《中国矿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 年第 4 期。

家庭照顾者的负荷及改善其社会支持网络，始终阻碍着我国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质量的发展。“美丽心灵”特殊家庭心理支持项目作为一个案例，对解释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呈现出的社会支持障碍问题提供了分析的可能。因此，本文以“美丽心灵”特殊家庭心理支持项目为例，借助社会支持理论，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社会支持障碍入手，通过对其社会支持系统干预过程的分析，探索改善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及家庭照顾服务专业化的有效途径。

一、理论框架与研究个案

（一）理论框架

理论层面，我们需要在掌握社会支持的内涵和精神障碍康复模式的基础上，结合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特殊性，阐述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及其社会支持模式的界定，才能达到有针对性地进行分析的目的。

社会支持包括家庭内外的供养与维系，也涉及各种正式与非正式的支援与帮助。Walker 等将社会支持的内容归纳为情感支持、物质支持（物资、金钱和服务）、信息支持和陪伴等四种类型。卢时秀、张微将农村精神障碍患者的家庭支持划分为微观、中观、宏观三种类型，其中微观支持的主体是亲属及同伴群体，中微观支持主体是医院和社区，宏观支持的主体是社会制度及文化环境。心理压力、照顾负担重、经济贫困是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典型特征，这些特征导致他们成为特殊的弱势群体，直接影响其社会支持的形态。因此在借鉴卢时秀、张微对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支持的分类、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特殊性和实务可操作原则的基础上，项目围绕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微观支持系统（家庭内部成员）、中观支持系统（亲属及同伴）、宏观支持系统（社区企业、学校及医院）社会支持功能的核心内容，对其社会支持进行干预介入。

精神障碍的康复模式直接影响其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的内容，通过回顾精神障碍康复模式的变迁过程，便于更加准确地界定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的内容及其功能定位。西方的精神障碍康复模式经历了院舍服务、社区服务、生理—心理—社会综合服务的演变，其中院舍服务重点关注医生及护理人员对精神病人的生理药物治疗，社区服务聚焦患者心理、社会和精神的治疗，而生理—心理—社会综合服务则强调患者生理、心理、社会的整体治疗。童敏将生理—心理—社会综合服务模式总结成两种视角：一种是病症式视角，视精神障碍患者的疾病缺陷为服务焦点，生理治疗和家人照顾都通过修补精神障碍患者的问题展开，目的在于使该群体回归社会认可的标准；另一种是能力与发展视角，评估精神障碍患者的问题与能力，倡导多方主体共同参与对精神障碍患者的治疗与精神障碍患者自身的能力发展，达到患者与家人相互支持、多方资源整合的目的。本项目对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的干预过程，融合了生理—心理—社会综合服务模式中能力与发展视角的内容，并与之进行相关的理论对话。

（二）研究个案

方法论层面，需要一个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的个案才能达到解释的目的。“美丽心灵”特殊家庭心理支持项目，是鉴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突出表现的心理压力大、照顾负担重、家庭经济贫困、照顾技能缺乏、社会歧视严重等问题，由“美丽心灵”心理咨询中心于2015年和2016年在苏州市姑苏区G街道和P街道开展的项目。本项目选取G街道和P街道共计42位处于长期康复期的精神障碍患者的家庭照顾者为服务对象，通过开展康复知识教育与心理咨询、互助小组、社区融入等三大模块的活动，来达到为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提供科学的康复治疗知识、建构情感与资源支持网络、减轻心理压力与照顾负担的目的。某种程度来说，本项目具有生理—心理—社会康复模式的特征，是兼具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共性与差异性的典型案例，具有较强的研究价值。

二、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中的问题与服务需求

精神障碍作为一种特殊疾病，在患病初期、治疗初期及长期康复期呈现出不同的特点，对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的要求也不同，进而就会导致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会产生不同的问题与需求。鉴于此，本文主要围绕长期康复期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微观、中观及宏观社会支持系统所存在的问题与服务需求展开分析。

（一）微观支持系统的情感支持与物质支持功能受损

微观支持系统中精神障碍患者照顾的高危险性与高负担性，导致家庭成员关系出现偏差、家庭照顾者心理压力大和照顾负担重，致使微观支持系统的情感支持与物质支持受损，需要开展改善家庭关系、减轻心理压力与照顾负担的社会支持服务。由家庭中的配偶、子女及父母构成的微观支持系统，既是精神障碍患者情感支持、物质支持、陪伴的主要提供者，也是其生活照料、疾病康复及融入社会的核心支持系统。评估其微观支持系统后发现，当精神障碍患者进入长期康复期，家庭照顾者普遍视精神障碍患者为“无能”、“惹事”、“要保护”的负担者，绝大多数都无法看到精神障碍患者的潜能、资源及潜在的改变机会，存在对精神障碍患者过度控制、放任不管、过度保护的问题。同时，42位家庭照顾者的症状自评量表（SCL-90）显示：25%的家庭照顾者存在躯体及心理疾病，其中15%的家庭照顾者呈现出轻度躯体化症状，经常表现出头晕、头胀、头部紧绷的问题，偶尔会有胃部不适、胀气、暖气、心跳加快、心慌、腰腿痛或关节不适的感觉；10%的家庭照顾者有轻度强迫、轻度抑郁、轻度焦虑、轻度敌对情绪及轻度人际关系敏感等症状。另外，项目走访中还发现，大多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经济条件差、年龄高、健康堪忧，照顾负担重与担心自身离世后患儿的照顾问题也加重了该群体的焦虑与担忧。上述这些问题，共同导致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微观支持系统的物质与情感支持功能明显受到不良影响。

（二）中观支持系统的情感支持减弱、信息支持与陪伴支持缺位

中观支持系统中亲属支持的不稳定性、同伴支持的缺失，导致该系统的情感支持减弱、信

息支持与陪伴支持功能缺位，促使家庭照顾者需求互助小组的支持服务。访谈 42 位家庭照顾者发现，受精神障碍长期性特征的影响，与精神障碍家庭共同经历患病初期、治疗初期的部分问题与矛盾后，当精神障碍患者进入长期康复期，大多数亲属仍然对精神障碍疾病缺乏认知或存在认知偏差，这直接导致其难以对精神障碍家庭提供深层次的情感支持。同时，亲属情感支持的积极性和支持力度也会随时间发展而不断弱化，有时会消失不见，甚至演化成负面力量。家庭照顾者 C 的经历就说明了这一点：“刚开始，亲戚们都还关心同情我们。时间久了，也就是问问或者不问了。到现在，不满你说，我们平时连亲戚吃饭都不参加的，就算亲戚们说点安慰的话，我们也觉得是被看不起的。他们是不知道我们这种人的苦”。就像家庭照顾者 C 一样，大多数处于长期康复期的精神障碍家庭都有亲属支持不稳定的经历，这对其康复信心及情感都造成了消极影响。

互助支持是指精神障碍家庭间组成的互助小组，主要开展照顾经验、情感支持、康复技巧及心理减压等活动。本项目中，绝大多数精神障碍家庭并没有意识到该群体间可相互协助，对互助支持不是特别了解，也缺乏参与类似组织的经验，致使其很少获得来自互助小组的信息与陪伴支持。深入探究互助小组缺失的原因，主要有三点：第一，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病耻感，导致其不愿了解且对接受互助支持小组活动有难度。病耻感就是家庭照顾者在与精神障碍患者相处过程中，感到社会成员贬低、歧视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态度的应对方式，以及被误解、羞耻的情感体验。强烈的病耻感引起家庭照顾者的焦虑，导致其不愿在公众场合暴露自家的精神障碍患者，更缺乏拓展互助小组资源的主动性。第二，精神障碍的反复性、危险性与高负担性，既导致家庭照顾者因过重的照顾负担无暇参与互助小组，又使其担心其他病患或情境诱使已康复精神障碍者复发或引发其他不可控因素，进而对互助小组心存戒备；第三，长期康复期的精神障碍家庭大多经济贫困、社会参与性弱、教育程度低、社会资源少，使其从根本上缺乏组织互助小组的意识和开展互助小组所需的资源。

（三）宏观支持系统的信息支持与情感支持的有效性发挥不足

宏观支持系统中社区支持的非完整性，导致家庭照顾者强烈需求社区整合资源、消除歧视文化和帮助精神障碍家庭融入社会的物质、信息与情感支持服务。作为落实精神卫生服务的重要载体，社区既是我国精神障碍患者康复的重要场域，也是各种社会支持与社会资源整合的重要基础，还是精神障碍群体回归社会或实现再社会化的核心区域。近年来，伴随苏州公益事业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社会组织进驻社区开展公益服务，但专门针对精神障碍家庭开展服务的社会组织及社会项目较少，凸显了特殊家庭服务需求的迫切性与社区支持非完整性的矛盾；受精神障碍刻板印象深重与精神障碍知识普及不足矛盾的影响，社区居民、企业及学校对精神障碍存在认知偏差，容易对该类家庭产生带有歧视性的刻板印象，致使该群体的社区乃至社会

融入仍然困难。因此，如何为精神障碍家庭提供制度保障、政策支持与良好文化环境的社会支持服务，是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迫切需求社区能够承担的任务。

三、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的介入过程

针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微观、中观与宏观支持系统中存在的问题，依据对社会支持模式进行修正的理论思想，项目组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围绕着“微观支持系统的改造”、“中观支持系统的拓展”、“宏观支持系统的整合”的任务，共同实施了“能力建设”、“伙伴计划”、“融社区有所为”等干预行动。

（一）以家庭照顾者的能力建设带动微观支持系统的改造

微观支持系统的改造，旨在实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关系调适与情绪管理能力的提升，也即帮助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可以调试自身的家庭关系，掌握康复技巧、减轻心理压力及照顾负担过重引发的焦虑与抑郁问题，促使其更好地发挥情感支持、物质支持与陪伴的功能。围绕这些任务，项目组以家庭照顾者的能力建设为中心，分别对应提升情绪与认知能力、改善精神卫生服务技能和提升心理压力应对能力的目标，开展了“心灵大课堂”、“名医来指点”和“心理咨询”活动。

“心灵大课堂”属于理念传授型的活动，侧重通过修正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错误的情绪处理方式和对精神障碍的认知偏差，来提升其情绪管理和对精神障碍的认知能力。项目一期通过专家讲座的方式，围绕着心理减压的主题，为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开展了《健康手指操》《老年人睡眠质量与心理减压》《压力管理与心理健康的关系》《如何保持乐观》《人与人的沟通模式》等讲座。但受家庭照顾者文化水平所限，项目一期的活动暴露出服务对象对部分内容难以理解、对讲座方式接受度不高的问题。为此，项目二期通过绘本学习、专家讲座、小组讨论相结合的学习方式，围绕人际沟通和情绪管理的内容，开展了《我会关心别人》《了解自己的性格》《精神障碍患者的家庭和谐关系》《怎样构建和谐的人际关系》《情绪和情感管理》《我很生气》等讲座。通过心灵大课堂的活动，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基本掌握了自我情绪管理、家庭关系协调、心理压力调适及康复技巧的知识，不仅对其调适家庭关系、减轻心理负担及焦虑抑郁情绪有积极意义，而且也帮助家庭照顾者改善对精神障碍患者的态度、正确认知精神障碍疾病。

“名医来指点”活动属于技能传授型的活动，目的在于精准提升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康复照顾技能。项目一期以讲座的方式，围绕着精神障碍护理态度与康复治疗的内容，分别举行了题为《信心、耐心、责任心——家属护理教育》和《常见严重精神疾病的治疗与康复》的讲座，重点为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讲述了有关精神障碍服药问题、精神障碍一代药物和二代药物药效比较问题、精神障碍危险行为识别、如何防治精神障碍复发、如何科学进行精神障碍康复等问题。这些内容满足了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需求，其参与度很高，对其解决现实的照顾

问题有帮助。在此基础上，项目二期围绕精神障碍康复的药理知识与歧视管理的内容，分别开展了《特殊家庭家属护理教育——歧视管理》和《精神康复药理知识与危险行为识别》的讲座，重点讲述了如何对待精神障碍的歧视问题、精神康复药物的原理、常见的副作用及应对方法、精神病人病发的前兆等问题。这些活动具有极强的临床实践价值，对改善精神障碍患者认知、照顾技能及照顾态度效果明显。

“心理咨询”计划属于问题解决型的活动，目的在于减轻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焦虑、抑郁及其他心理压力问题。项目一期只为少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提供心理咨询服务，所服务的内容聚焦在精神障碍患者与家庭照顾者的沟通问题、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焦虑问题、精神障碍患者的自我认知与恋爱问题。项目二期扩展了服务对象的范围，实施了解决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普通心理问题的“喘息计划”和解决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疑难心理问题的“个案咨询”相结合的心理咨询计划。其中“喘息计划”聚焦解决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焦虑、紧张、不安等情绪问题，“个案咨询”则主要解决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面临的精神障碍患者恋爱危机、家庭成员间的沟通问题、就业歧视等问题。通过对精神障碍家庭开展心理咨询活动，不仅给予服务对象心理支持，而且对其人际交往心理也有启发，还给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照顾者构建了良好的互动空间。更重要的是，通过心理咨询师与精神障碍家庭的陪伴式互动，提升了精神障碍家庭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其面对生活的决心，提升了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居家照顾的水平。

（二）构建互助小组实现中观支持系统的拓展

中观支持系统的拓展，旨在实现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间支持网络的建立，也即帮助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寻找同伴，通过寻找同伴活动来达到心理减压、情感支持、信息分享的目的。围绕这些任务，项目组以互助小组为载体，对应激发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自助与互助功能的目标，开展了“情感支持小组”和“伙伴行动”等活动。

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属于同一境遇的群体，有着共同的遭遇和困惑，在社会上都属于弱势群体，但精神障碍家庭间普遍存在缺乏互动的问题。鉴于此，项目一期开展了“情感支持小组”活动，主要围绕着团体压力放松、合作与谦让、情感分享、表达自我、注意力集中等内容展开，目的在于打造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之间的团队协助以及逐步引领其情感负担与压力的释放。受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身份特殊性的影响，项目组在情感支持小组活动中通过游戏的方式，带领服务对象相互认识，促使其快速融于互助小组，提升其在互助小组的参与度。项目二期实施了“伙伴计划”，围绕家庭护理观念、团体问题解决、包容与接纳、集体的理论、对精神障碍患者的优势认知等内容展开，目的是通过团体的方式逐步带领服务对象释放情绪、建立信任并融为一体。总体来说，中观支持系统的拓展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通过“情感支持小组”和“伙伴计划”，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间从彼此熟悉、建立信任，到情感分享、相互合作，再

到类亲属关系的发展，不仅建立了精神障碍家庭间相互理解与支持的纽带关系，也为其提供了情感支持、减缓了心理的压力与负面情绪，还使其扩展了社会支持网络。

（三）动员社区多元主体来共同整合宏观支持系统

宏观支持系统的整合，旨在将社区内的资源整合起来共同帮扶精神障碍家庭，也即将社区的企业、学校与工疗站等机构，居民、项目社工、志愿者等群体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联系起来，共同促使这些社区主体能够深入了解精神障碍患者，引导其带领精神障碍患者融入社区生活，共同为社区发展贡献力量，最终达到帮助精神障碍患者家庭功能更加完善的目的。围绕这些任务，项目组主要开展了“融社区有所为”和“我们一起来关心”的活动。

项目一期，实施了“融社区有所为”的活动。该活动旨在搭建社区爱心企业、辖区志愿者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支持系统。在社区爱心企业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支持关系搭建过程中，项目组通过邀请社区爱心企业的员工做志愿者，来为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传授糕点制作经验的方式，促进他们在糕点制作过程中进行互动来建立联谊，获得彼此支持。同时，项目组也希望以该蛋糕企业为切口，吸引更多的社区爱心企业加入到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帮扶当中。在社工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支持关系的建立过程中，项目组联合社区的一线社工和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共同来庆祝中秋节，期待通过活动的形式使双方相互了解，加深感情。通过这些活动，社区的爱心企业和一线社工受益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积极面对人生、乐观向上的进取精神，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也在社工和志愿者团队处感受了无私的助人精神。整个活动整合了社区的资源，探索精神障碍患者的生计之道，对其融入社会有积极意义。

项目二期开展了“我们一起来关心”的活动。该活动旨在搭建社区学校、医院、志愿者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支持系统。一方面，项目组通过搭建社区学校、学生与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共同参观和娱乐的平台，既引导学校及学生关注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又期待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在与学生相处的过程中得到心灵宽慰、感受到被接纳，进而重拾或增强其对生活的信心与勇气；另一方面，项目组对工疗站的护理员进行培训，引导工疗站的护理员向社区宣传精神障碍知识，减少社区居民对精神障碍家庭的歧视，进而获取社区居民对该群体的理解与支持；还有一方面，项目组邀请农工党志愿者与精神障碍家庭共同开展手工制作和义卖活动，并将义卖所得给予生活贫困的精神障碍家庭。这些活动充分挖掘社区资源，为精神障碍家庭搭建了多元的支持体系，利于其在社区的融入与发展。

四、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的效果与反思

通过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问题、需求及介入过程的分析，得到以下的效果与反思：

（一）理论层面的效果与反思

针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障碍的问题，如何通过建立个人—家庭—社区—企业的

链条式社会支持模式来进行解决，是学界探索的热点问题。而本研究依据社会支持理论的思想，结合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特殊性，提出的以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为中心的，“由微观到宏观”的分主次、有层级的社会支持模式，则是链条式社会支持模式的积极尝试。“由微观到宏观”的社会支持模式，是一个以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为中心的，渐次由家庭成员、亲朋及同伴、社区学校、企业及工疗站共同构成的社会支持系统。在该社会支持模式中，各中心和系统的功能定位有四个面向：一是家庭照顾者自身能力的提升与社会支持网络的拓展，是该模式的中心；二是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与精神障碍患者的关系结构，是该模式的内核；三是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与亲属、同伴群体的社会支持系统，是该模式的资源枢纽通道；四是链接、整合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与社区学校、企业及工疗站的关系，是该模式的制度保障。这些系统因素共同互动，逐步形成联动，进而达到系统性地改善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社会支持系统的功能，减弱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困境的目的。同时，本服务模式的提出，一定程度上也是在以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社会支持系统为例，来对西方精神障碍的“生理—心理—社会”康复进行局部的本土化实践的尝试，对整个康复模式的进一步拓展有理论价值。

（二）实务层面的效果与反思

第一，微观支持系统改造的干预行动，对改善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康复技能，对精神障碍疾病的认知，压力、焦虑与抑郁等心理问题效果明显，但干预行动手段的专业性和干预内容的系统化还需进一步提升。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通过参加“心灵大课堂”、“名医来指点”、“心理咨询”等活动，逐步掌握了自我放松、情绪管理、正确认识精神障碍、精神障碍康复技能等技巧，这对其减轻自身的压力与照顾负担、协调家庭成员关系、增强生活信心作用明显。但项目组对微观支持系统的改造过程，还存有三点不足：一是干预对象侧重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群体，并未区分不同类型的精神障碍。无论是“心灵大课堂”，还是“名医来指点”，亦或者“心理咨询”的干预对象都是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群体，并未区分焦虑、抑郁、精神分裂、强迫症等不同类型的家庭照顾者。二是干预内容偏通识性与发散性的知识传授与问题解决，对专业性问题与系统化知识回应不足。项目的干预行动围绕精神障碍疾病、情绪、沟通、认知等多个维度展开，能够回应该群体的一般性问题。但受干预行动次数有限、知识缺乏系统化的影响，问题解决的深度还需再提升，尤其是精神障碍患者婚恋危机和就业歧视的解决方式不应仅限于咨询的方式，还需拓展其他的问题解决方式。三是干预手段强调专家的权威作用，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能动性参与性调动不足。受服务对象年龄层次高、文化水平低与活动形式偏讲座方式的影响，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大多比较被动，缺乏主动参与，尤其是能动性发挥不足。家庭成员之间因为血肉相连和相互理解，彼此所提供的支持是细致、切合需要、综合和有效的，这应该成为微观支持系统进一步完善的方向。

第二，中观支持系统拓展的干预行动，对精神障碍家庭照顾者的同伴支持效果明显，但互助小组的专业化操作还需提升。项目组实施了“情感支持小组”和“伙伴计划”行动，不仅为精神障碍家庭间建立了朋辈支持的网络平台，也促使该群体的关系实现了从陌生、不信任，到熟悉、信任，甚至建立类亲属关系的转变，进而为其提供了情感支持、信息支持与陪伴的功能。但互助小组作为一种专业小组，应该有明确的任务、性质定位、阶段目标与总目标、实施的阶段计划、操作的专业手法，与此相比，项目组所开展的互助小组在操作手法、实施阶段计划及功能定位上存有不足。互助小组的操作手法偏通识性活动的方法，缺乏专业化的技巧、知识与理论工具的使用；实施阶段计划未见明显的划分，不利于互助小组内容的系统化与精深化推进；功能定位上偏情感支持功能，对互助小组的信息分享、陪伴，甚至物质支持功能的挖掘不足，一定程度上窄化了互助小组的功能定位。因此，专业的互助小组应该成为项目继续努力的方向。

第三，宏观支持系统整合的干预行动，对挖掘社区资源、正确认知精神障碍家庭及消除社会对精神障碍的歧视文化有作用，但宏观系统整合的形式、深度及功能还有极大的拓展空间。项目组实施了“融社区有所为”和“我们一起来关心”的活动，整合了社区的学校、企业、工疗站等机构及社工、志愿者及居民等群体的力量，对消除社会歧视、宣传精神障碍知识及帮助精神障碍家庭融入社区有积极作用。但宏观系统整合的形式相对单一，限于室内手工活动、室外参访与演出活动，导致其社会影响力低。宏观系统整合的内容限于娱乐性与非生产性的活动，对精神障碍家庭精神支持有作用，但对其家庭的实质性的转变作用有限。宏观系统整合的功能目前多限于情感支持、社会接纳层面，对物质支持、制度支持的功能开发不足。因此，宏观系统整合的形式可以向参与社区环境治理、公共议事与社区建设等公共领域转型，促使精神障碍家庭在更重要的社区领域与议题上贡献力量，进而得到更多社区主体的接纳与支持；宏观系统整合的内容，可以围绕着精神障碍家庭生计与发展等对精神障碍家庭的实质性转变有积极作用的议题展开；宏观系统的功能可以考虑充分借鉴制度、体制与文化的力量，促使该群体在物质与制度上获得更多持续性的、结构性的与实质性的支持。值得一提的是，国内已有社区实施了精神障碍治疗和康复的安全网络项目，该项目的网络由精神病人家属、社区医生和居委会成员组成三人联合小组，负责将精神疾病患者的治疗和康复情况同当地精神病医院和门诊专业医生进行及时交流，进行相关的管理工作，这是整合社区资源和治疗精神障碍疾病的典型尝试，对完善本项目有借鉴价值。

参考文献：

- [1]沈渔邨，1999，《精神病学》，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
- [2]邱海雄、陈健民、任焰，1998，《社会支持结构的转变：从一元到多元》，《社会学研究》第4期。

- ☆ 作者简介： 武艳华，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系讲师
刘 杰，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生
陈 怡，苏州市姑苏区“美丽心灵”心理咨询中心项目主管
- ☆ 责任编辑： 洪雪晴

在这一部分内容中周晓虹教授主要向我们论述了特色小镇兴起的必然性和合理性。首先，特色小镇的创建是一种优化生产力布局、注重内涵的区域发展模式。其次，特色小镇的创建是一种破解有效供给不足、推动产业转型和产业升级的经济模式。最后，特色小镇的创建还是一种多元参与、特质开放、协同共享的社区或社会治理模式。

三、文化的再造与社区共同体的重塑

在此部分内容中，周晓虹教授主要介绍了如何进行文化的再造以及社区共同体的重塑。在他看来，特色小镇的创建之所以要强调“文化”的再造，一是因为有特色产业文化能够赋予小镇这一人群共同体以独特的认同感或内在的灵魂，二是因为目前已越来越满足不了逐渐差异化的人群的差异性需求，而文化的再造恰是供给侧改革良方之一。

针对如何进行文化的再造，周晓虹教授给出了他的独到见解：一、文化的再造不可过于拘泥，可以有传承、借用、杂糅以及创新等形式；二、文化的再造更应包括以创业创新为核心的价值观、生活态度和行为方式。在重塑社区共同体方面，周晓虹教授提出，要想特色小镇的发展有持续的影响力，就需要形成具有一定的强度和数量的心理关系，即必须要形成鲜明而强烈的社区归属感。最后周晓虹教授指出在特色小镇这种社区共同体的重塑过程中，文化再造的核心，是培育具有创新特质的价值观和生活态度，其基本特征可以用16个字来表达：崇尚冒险、宽容失败、激励草根、包容异端。

在本次讲座中周晓虹教授结合了很多事例，深入浅出地阐述了特色小镇的创建路径。演讲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探讨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热烈的掌声。



转型社会中运动式治理的价值探讨*

——以元镇环境治理为例

王刘飞 王毅杰

摘要：在当前中国剧烈的社会转型背景下，运动式治理有其特定价值。文章以废旧塑料产业环境治理为例，从“内”（科层组织体系）与“外”（治理对象所处社会结构）两方面着手探讨它们如何互动以彰显运动式治理的价值。通过比较第一阶段“去问题化”的低效和第二阶段的“全面取缔”的有效环境治理策略，研究发现：科层组织所面临的激励环境、当地社会产业结构形态共同影响政府运动式治理的政策实施过程，这种实践也会反向形塑科层组织体系与调整当地产业结构，最终影响治理结果走向。即当治理议题处于强政治激励，且政府治理的方向与社会产业转型、民众认知方向一致时，治理能有效调整当地经济结构与改善生态环境。由此，在社会转型的复杂环境下，社会治理应当转变对象观以及考虑治理对象所属的社会环境，以提升治理成效。

关键词：转型社会 运动式治理 环境治理

进入 21 世纪后的中国，正经历着快速的经济社会转型，一方面经济发展、社会建设、民主政治等各项事业不断完善，中国社会进入平稳发展期；另一方面中国社会也逐渐进入战略改革阵痛期，社会利益分化加剧，社会矛盾丛生，社会问题频发，复杂的社会环境使国家治理能力面临着巨大挑战，其中的突出表现就是常规治理失控。

运动式治理机制是针对常规治理失败而产生的暂时的替代机制之一，近年来日益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与讨论。诸多学者认为这种治理方式具有历史合理性，但也对其展开批评，认为其本身存在高昂的治理成本因而往往治标不治本，痼疾难除^[1-2]。本文认为已有对运动式治理的探讨还是集中在科层官僚体系之内，忽略了治理对象本身以及治理所处的社会情境，进而忽略了运动式治理的作用。对此，本文立足运动式治理的价值，以环境治理为例探讨当内在的制度建

*基金项目：

江苏省普通高校研究生科研创新计划项目“基层政府与农副产品网络销售研究”（KYZZ15_0156）；

江苏省第四期 333 工程科研资助项目“公益创投基层服务成效及组织运作逻辑”（BRA2015404）。

本文已刊发于《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 年第 5 期。

设与外在的社会结构作出何种变化，这种运动式治理机制的效果能保持及价值得以彰显？

一、文献述评与研究思路

中国常规治理架构是按部就班从上到下的官僚体制，在常规治理无法奏效时，运动式治理应运而生。运动式治理是中国传统社会主义时代最常见的一种国家治理方式^[3]，尤其是在建国初期。在当下，虽然缺少发动全国性政治运动的制度环境，但它仍见诸于不同领域的日常事务中，只是其目的不再具有明显的意识形态色彩，而是为了提高国家的治理能力与政策的执行效率。运动式治理的突出特点是（暂时）打断、叫停官僚体制中各就各位、按部就班常规运作过程，代以自上而下、政治动员的方式来调动资源，集中各方力量和注意力去完成某一特定任务^[2]。

在宏观层面，冯仕政从历史的角度对中国国家运动形成和变异提出了“革命教化政体”的整体性解释框架，认为该政体对社会改造具有强烈的使命感，并把超凡禀赋作为执政合法性的基础，在遇到压力时，这一政体会不断发动国家运动，并根据需要不时变换运动形态。^[4]与之不同，周雪光从组织分析角度提出，运动式治理与常规机制相互补充，但运动式治理机制并非任意启动或个人意志所为，而是有着一整套制度设施和环境^[2]。从这个意义上，他认为运动式治理在运作方式上具有制度化、常规化和专业化特征。在微观层面，诸多学者往往集中于特定议题下的运动式治理，如严打^[3]、生态移民^[5]、植树造林^[6]、少数民族“普九”教育^[7]、计划生育^[8]、环境^[9]等。

不管是宏观框架建构还是微观议题的探讨，实际上都呈现出了运动式治理发生的内在机制。第一，原有的政治绩效激励不足。这些议题所属的范畴，周黎安概括为是由于“行政发包制”与“晋升锦标赛”制度错配导致，即都属于地方政府责任，但没有充分反映在官员绩效考核指标上^[10]。改革开放以来，中央对地方的考核已从政治挂帅转向经济绩效，为了能在任期期限内晋升，地方政府官员优先关注当地GDP硬指标以及看得见的“政绩工程”^[11]，忽略那些模糊、不易量化的软约束力指标如环境、教育等。一旦组织环境发生突变，官僚机构将面临强大的绩效合法性压力。如植树造林，随着建设林业生态省的提出，植树造林从行政口号变成了中心工作任务，由此从省到乡镇各个层级都被充分动员起来^[6]。

第二，治理资源稀缺与基础权力滞后。国家治理资源总量与治理规模决定着国家治理的能力和治理方式，对于中国这样超大规模的社会来说，治理负荷与有效治理一直都是难以调和的裂痕。当某项事务成为中心工作后，因国家治理资源不足，运动式治理就成为资源稀缺条件下纠正市场和社会秩序失效的一种权宜之计。如唐皇凤通过对比中外警察数量之后，得出严打政策是中国在治安资源短缺条件下应付社会治安问题的理性选择。^[3]第三，国家专断权力与制度条件的保障。中国特有的官僚组织环境使得运动式治理能够开展起来，这种制度设施包括党政并存的组织结构，相应的“红专”人事管理以及动员机制的日常工作节奏化^[2]。柏必成认为制度条件包括单一制的国家结构，不同层级的政府在职责上则存在明显的同构性，这就使得不同层级政府能够打破层级的边界而被高度动员；政治权力自下而上的集中；岗位职责的双重要求^[12]。

已有研究除了探讨发生机制，还注意到运动式治理的后果，这与其本身的特点密切相关，由于其运行大多是间歇的、短期的以及突破常规，容易带来高昂的治理成本并导致失控的危险，因而不能也无意使治理效果达到帕累托最优，其最终将会逐步走向“内卷化”而非走向制度化

的“常规治理”^[7,13]，呈现出运动式治理的悖论^[1]。

通过对已有研究的梳理可知，运动式治理是作为权威体制与有效治理之间基本的应对机制之一^[14]，其发生在稳定的科层环境中，当科层组织的突变使得某一种事务成为重要的中心工作，治理目标与治理能力不匹配的情况下，运动式治理开始被采用，而在结果上多以否定的价值取向为主。对此，本文认为还需要作进一步探讨。首先，目前已有的运动式治理基本上还是在科层体制之中，着眼于中国官僚体制特点，并没有触及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结构，也没有将卷入其中的民众态度与行为整合到概念框架中。中国国家治理一直以来有两条主线：一是中央与地方关系；二是国家与民众关系，两者是相互关联的，且后者会重塑前者，并推动着国家治理模式和机制的演变和创新^[15]。因此，当下对于国家治理议题的探讨，不能仅仅局限于官僚体制内部运作，需要将民众以及民众所属的外在环境或社会经济结构纳入分析框架中。其次，已有大部分研究认同运动式治理是针对常规治理机制失败而产生的替代机制或纠正机制，但是忽略了运动式治理发生的背景，从而忽视了运动式治理所能起到的重要作用，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运动式治理则是新机制推广实施、实现新旧转换最为有效的工具^[16]。不仅如此，伴随着运动式治理，治理对象所处的行为模式和文化系统等被“打乱再洗牌”，不仅抑制了原有的制度逻辑自我延续，同时在此基础上配合新的治理机制，治理对象在短时间内可以实现转换。换言之，在中国社会的急剧转型中，内外环境都在急速地发生变化，那么内在的科层体制与外在的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结构发生何种变化，运动式治理能真正发挥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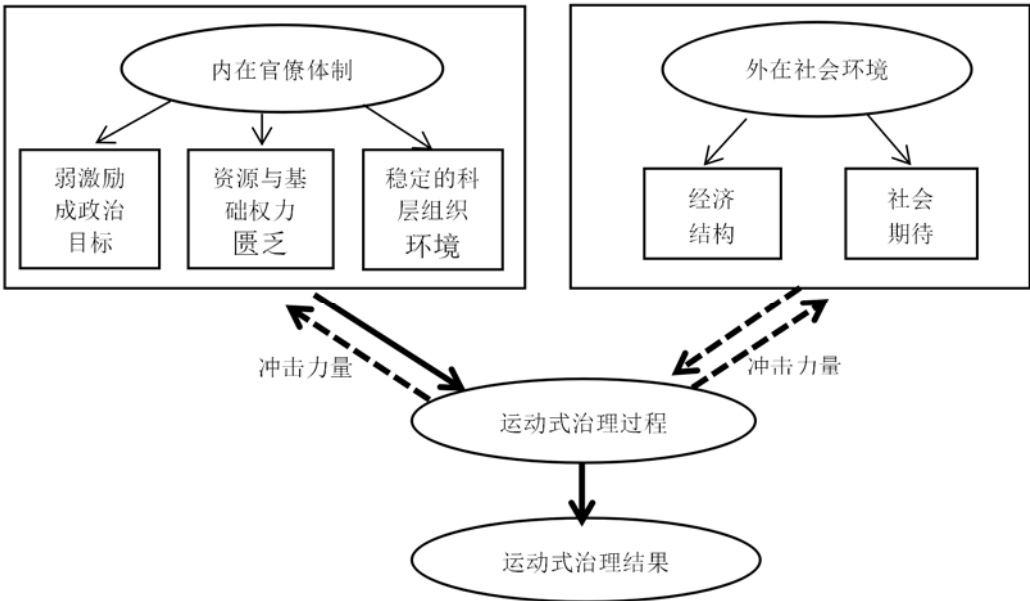


图1 运动式治理运作逻辑图

基于以上述评与问题，本文构建出运动式治理运作逻辑图（图1）。在已有研究中，研究路径为“内在官僚体制——发动运动式治理——结果是运动式治理悖论”。但在本文，正如虚线部分所呈现的，运作逻辑为“内在官僚体制+外在社会结构——运动式治理过程——反向形塑到官僚体制+外在社会结构——运动式治理结果”。换言之，内在官僚体制与外在环境共同影响

到政府的治理策略，政府的治理策略会反向构成一股冲击力量，作用原有的科层组织秩序与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环境，这个双向互动的过程最终影响着运动式治理结果的走向。其中，外在社会结构包含着治理对象所处的经济结构以及社会期待（对治理行动的认知等）。

对此，下文试图以环境治理为例来做相关分析。环境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责任归属为地方政府，但长期以来环境保护在地方官员的考核指标体系中并不重要，地方政府为了财政增长与当地经济发展往往“趋劣竞争”（Race to the bottom），采取宽松环境规制或者降低环境准入门槛的策略积极推动与支持一些重污染的项目^[17-18]。且在政治集权与经济分权的共同作用下，官员缺乏积极执行环保政策的动机，地方官员与监管机构彼此共谋而弱化环境政策的执行力度^[19-21]。同时，环境本身的复杂性以及具有地区间正外部性，使得地方政府采取“搭便车”策略由此导致“共输”的治理结果。一旦环境问题变得形势严峻，常规化的环境治理显得力不从心，替代方法是发动运动式治理。本文以苏北元镇废旧塑料产业的环境治理为分析对象，运用田野调查、文献研究、拓展个案研究和比较研究等方法，通过对元镇两次运动式环境治理过程及带来的不同结果的比较分析，试图揭示出运动式治理背后的运作逻辑以及在何种情况下其价值能得以彰显。

二、案例介绍

拓展个案研究是个案研究方法自身不断反思的新形式，其要旨在于研究者通过参与式观察，将微观层面的日常生活置于其所嵌入的历史性和非地方性的情境中进行研究，主张从时间和空间上拓展观察，从过程透视结构，并通过微观反观宏观^[22]。本文拓展个案研究的区域为元镇，文本资料来自于2015年5月、2016年5—6月对苏北元镇的实地调研。元镇下辖2个居民居委会和7个村民委员会，共8986户、3.6万人，耕地面积2.2万亩。因人均耕地不足1亩，在改革开放前元镇就是“讨饭乡”，改革开放后当地借乡镇企业大力发展废旧物资产业，并形成了以镇、村、户、联户四个层次发展企业的“四轮齐转”经济格局。1986年，费孝通多次走访苏北，并对元镇的发展模式给予了高度评价。元镇也因此闻名远扬，参观者络绎不绝，到了“报纸有闻、广播有声、电视有影”的地步。随着乡镇企业改制，到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元镇的“四轮驱动”逐渐转化为“一轮独转”，废塑行业变成个体经营。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到2015年元镇从事废旧塑料加工户有4000多户。围绕着废旧塑料加工，当地形成了一条完整的废旧塑料“回收—破碎—清洗—造粒—塑料成品”产业链，元镇也成为中国著名的废旧塑料回收加工基地。

也正是由于分散经营，生产模式落后，资源利用率较低，废旧塑料产业的环境问题凸显，具体包括废渣、废水与废气，不仅给河流和土壤带来巨大危害，且严重损害了农户的身体健康。很多废旧塑料残存着砷、铅、汞、铬等致畸、致癌重金属和有毒化学品，尤其是一些高危的废塑料产品如医疗废物，带有极强的传染性、病毒性和腐蚀性，农户未采取相应的隔离措施便直接接触。从元镇卫生所登记的该镇2014年死亡人数名单^[1]中看出，全镇该年死亡人数为354人，其中因癌症死亡人数为122人，包括肺癌49人、肝癌28人、胃癌22人、食道癌17人、结直

^[1] 2013年起，卫生部发文将建立《人口死亡登记信息库》，江苏省2014年启动。元镇的死亡人数登记单位是乡卫生所。只有登记才能开死亡证明，相对而言这份数据还是很客观的。但是因建系统才刚一年，所以不能做纵向比较。

肠癌 3 人、骨癌 2 人、胆囊癌 1 人；另，死于肺气肿的有 24 人。虽然难以证明环境污染必然致癌，且癌症高发通常包含着“内”（生活习惯）与“外”（污染）两个层面因素^[23]，但当人长年累月生活在垃圾中，疾病发病的概率必然会提高。

从 2010 年开始，在元镇年轻人当中开始兴起网络家具电商销售，并有逐步扩大的趋势。到 2013 年，网络创业户 550 户，网络销售额 2.2 亿元；2015 年，网络创业户接近 1000 户，网络销售额达到 6.3 亿元。元镇也因此被评为“江苏省农业电子商务示范镇”“省级众创集聚区”以及“中国淘宝镇”。至此，元镇呈现出两种产业形态：一是子辈的网络家具产业，其发展势头正旺；二是父辈的废旧塑料产业，由于该产业在当地发展历史悠久，在父辈中形成了“职业惯习”。该产业经历了从“循环经济”到“污染产业”的变化，其合法性被消解。

虽然废旧塑料产业是当地污染源，但环境问题的解决并非易事，除非遇到外在或内在的诱因迫使政府主动做出反应^[24]。在元镇，诱因来自于媒体和省级单位发出的强有力的威胁信号，迫使政府不得不采取措施。

三、政府环境治理实践

2003—2012 年间，因相关的法律体系不完备，以及政府以经济发展为中心，对元镇的环境问题持“规范处治”的态度，即老百姓投诉时，相关部门才去审查整治。2012 年 6 月，江苏省广电总台以“聚焦垃圾产业，塑料加工祸害环境，管理整治亟待规范”为题，专题曝光了元镇塑料加工业影响环境的问题，画面触目惊心。同年 8 月 1 日，江苏省环保厅发函指出元镇废旧塑料加工利用集散地已被列入国家监管名单，要求该市政府高度重视，尽快整治。各种负面报道使得元镇环境问题不断放大与“闹大”。在自上而下压力型体制与社会舆论的内外双重压力之下，元镇的环境污染问题不再是当地乡镇政府的责任范围，而上升为一个政治问题并成为全市的工作重点之一，倘若不执行，政权的合法性与稳定性将受到严重质疑。为此，政府不得不展开相关治理策略。

（一）第一阶段：“去问题化”治理

当成为政治问题后，2012 年 9 月，市委副书记、市长在元镇驻点调研，并召开座谈会，提出通过两年努力把元镇建设成为国家级塑料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基地的目标和具体思路，同时确立了保留与逐步取缔的环境治理策略。具体为：取缔与控制重污染加工户，整治运作不规范户，引导证照齐全与环保设施完善的加工企业（户）进入元镇循环经济产业园发展。

为了严格整治，该市政府专门成立“元联办办公室”，集结了市政府、市环保局、发改委、经信委以及商务局等相关单位和部门，制定了加快元镇科学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同时，在“元联办”下成立由市环保、工商、城管、公安、卫生等部门和元镇政府组成的联合执法组，一方面逐户进行排查整治；另一方面开展宣传工作，使群众广泛了解、拥护支持、积极参与专项整治行动。为了将环境整治的政治目标落实，其中最重要的一环就是将任务分配与细化，通过科层体系下达并结合考核与评估来管理。为此，在镇一级成立了废塑料再生利用行业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各个部门职责。在村居层面，将环境整治纳入《年度村（居）目标考核办法》中，且列入“重点工作”一栏。明确规定：“做好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含垃圾收运），完成的得 80 分，未完成的根据情况按比例扣分，被市、区督查通报批评的每次扣 20 分”。

在这个阶段,虽然参与整治的部门众多,但环境治理效果并不明显。首先,在2012—2014年期间,限于人力物力资源每年仅2~3次突击检查,意在“造势”与“警示”。正如镇分管干部谈到:“当时,市领导还是想保留这个产业,毕竟涉及全镇的民生问题,处理不好维稳压力很大,原则上处置那些污染严重的,但是全镇范围那么大,我们也不太可能天天守着。一般有民众投诉我们才去管。”(20150521)其次,农户并非是消极受罚者,他们也会采取各种措施保自己安全,最明显的策略是躲避,要么在检查时期关停几天,要么搬迁至偏僻的村庄经营。可见,这种以指标和考核为核心的“压力型”政治激励模式,由于指标设置、测量、监督等方面存在着制度性缺陷,导致政府环境治理上公信力丧失,地方环境治理失败^[20]。

同时,政府规划建设了中国再生资源商贸城、循环经济产业园以引导轻污染产业集中经营,园区规划占地715亩,厂房建筑面积约35万平方米,但“集中”并未如愿。从事废塑行业的回收户与加工户仍在家经营而非进入园区。元镇致力于打造的循环经济产业园,只有寥寥数家企业入驻。园区的管委会负责人告诉笔者:“我们本来只是负责建设,但是现在还需要负责管理。目前一期厂房基本都卖掉了,当时租金很低;二期厂房相对来说高档一些,且只能租,前两年是免租金的,但是物业费之类的还需要租户自己交。像破碎、清洗户基本上不会过来,因为会增加他们的成本。……我们没有执法权,我们只能尽可能动员村民来,但是不能硬性要求他们来。且现在我们也有招商引资的压力与任务,市里规定要有两个‘亿元项目’,所以不可能仅仅关注本村塑料户。”(20150602)可见,“压力型体制”的政治激励模式在环境治理中作用有限。其问题体现在各项政治激励常常模糊不清,典型的是当经济增长与社会维稳等指标出现矛盾时,地方政府寄希望产业园能“中和”这种矛盾,一方面可作为环境治理中“循环经济”典型与治理“亮点工程”,另一方面可作为经济发展中招商引资的“场地筹码”。

由此,虽然产业的合法性受到解构,但作为当地政府采取的治理策略为“去问题化”,就是将看得见的重污染加工户进行整治与规范以应付检查,最终的结果是环境污染在表面上得到解决。正如村民说到,白天走在村庄看不到黑烟,可一到晚上乡村弥散着难闻的气味。环境治理的重点是根据社会反响有选择地去解决问题,这种“去问题化”的解决只能是一种过渡形态的治理方式,环境风险、社会风险依然存在^[25]。可见,环境问题的复杂性、多面性,需要其他的方式来应对。

那么如何应对呢?这意味着政府需要重新转换政策工具。政策工具的选择与公共问题本身、制度性资源获取、规则遵守程度相关^[26]。环境污染一旦产生,必须要有一定技术加以处理,但物质的化学过程的逆向推进并不简单,且涉及一系列制度如经济发展战略的调整、产业结构的设计、技术更新等相配合。同时随着国家治理格局由总体性支配转向技术化治理,权力与社会等多种关系得到重塑,国家对市场和社会资源缺乏完整的动员能力^[27],因而在环境问题本身的复杂性、政府治理能力与动员能力不足的情况下,这种内在诱因迫使政府发动集中整治的运动式治理。值得一提的是,2015年12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其中绿色发展被提升到新的政治高度,对此江苏省委提出“强富美高”新江苏,着力在“环境美”上取得新突破,该市新一届领导班子也紧随其后提出“转型发展、绿色发展与创新发展”,对废旧塑料产业采取“彻底禁、禁彻底”的治理策略以夯实本市的发展

展理念。

（二）第二阶段：“全面禁”的运动式治理

1. 政府运动式治理下的动员与管控

在外在环境的影响下，这一阶段运动式治理的强度更大，具体实施包括确立中心重点工作，联动条块动员多方力量，意识形态的宣传。

确立中心工作。在“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的国家理念之下，该市对废旧物资产业提出“彻底禁、禁彻底”目标以及“依法根治、集中整治、长效治理、标本兼治”的要求。明确了综合整治时间为2016年1月11日至2016年5月31日，具体整治步骤包括以下几个阶段：宣传发动阶段（2016年1月底前）、自行整改阶段（2016年1月至2月）、集中整治阶段（2016年3月至4月）、巩固提升及长效管理阶段（2016年5月以后）。且整治内容为：严厉打击一切从事废旧物资回收、运输、加工生产、销售、偷税漏税等行为。可见这次整治力度更强范围更广，涵盖着产业链的各个环节，并非之前的有选择性地取缔。而且，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并非延续至5月，而是仅仅用了1个月左右时间完成了从宣传发动到集中整治过程。

联动“条块”。在中心任务明确和规定的有限时间内，为了更好地取得效果，意味着要打破部门界限与职务权限，即克服政府部门因条块关系而产生的“踢皮球”和互相推诿现象，所有部门人员采取以“事务”为中心的工作模式而共同参与其中，通过层层分解和落实目标责任，推动中心工作的展开，进而强化政策的执行力和有效性。环境问题不再是环保局的事情，区成立了准军事化组织形式的“区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综合整治工作指挥部”，区委书记为政委，区委副书记、区长为总指挥，区委副书记、区委常委为副总指挥，参与成员包括市城管局、市环保局、市公安局等5个市级部门领导，区监察局、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财政局、民政局等21个区级部门领导以及各镇党委书记。且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法律政策组、宣传引导组、交通执法组、现场处置组、帮扶疏导组、信访稳定组、督查考核组。作为乡镇，也迅速成立了专项整治工作指挥部，下设1办6组和9个专业工作队以配合区联合执法部门开展集中整治活动，重点围绕宣传引导一批，整治取缔一批，重点打击一批等方式全面推进整治。镇主干道和对外重要连接处共设置17个卡口，村（居）重要道路还设置28个卡口，同时镇抽调40名政府工作人员包村进组，联合村组干部轮班进行看守巡查以保源头。可见，一旦中心任务非常明确，条块上的人力资源被充分组织起来。

意识形态宣传。宣传方式包括传统的广告牌与现代的网络媒体。首先，元镇在镇主干道设置了10处大型户外广告牌，沿中心公路布置了56处绿化带插牌，悬挂横幅500余条，宣传标语如“废旧塑料拿命换钱，生病之后钱难换命”“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等。绘制墙体彩绘500余平方米，逐户发放《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综合整治的通告》以及《致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经营户的一封信》。其次，配合微信平台正面引导，通过线下线上营造整治工作人人知晓、户户参与的浓厚氛围。最后，发动有奖举报宣传，元镇出台《关于废旧物资回收加工违法行为有奖举报的暂行办法》，其中规定“凡举报废旧物资加工生产的，经查实后给予10000元奖励；举报废旧物资经营行为的，经查实后给予1000元奖励”，以此来发动广大群众对违法行为进行监督举报。

2. 运动式治理中的民众应对

米格代尔认为“国家是一个权力的场域，其标志是使用暴力和威胁使用暴力，并为观念与实践两个方面所形塑”^{[28]16}。同样，在民众心中，一方面，“国家”作为一个抽象的概念，被道德化、总体化、自然化，很少人质疑其合法性和正义性；另一方面，这种认知具有情境性，即在与国家机构的互动实践中，会对具体国家机构的行为产生高度怀疑^[29]。在短期强有力的环境整治实践中，民众均认为国家政策很好，错在执行的不合理。面对强政府的威权，仍然是忍气吞声，不敢公然反抗。“当时说三天时间处理完家里废旧物资，不处理完就直接拉进垃圾场。当时除了配合还能怎样，如果反抗就直接塞进警车逮走，过年都不让回来过呢。”（20160512）

但整体而言，村民还是积极配合。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来自于：一是村民对治理污染的理念认可，即不管治污方式如何选择治污本身具有社会合法性，整治此产业目的是为了给村民提供一个宜居的农村环境。二是治理时，元镇电商产业势头正旺，不断吸引着村民转型，当家里年轻人从事电商后，家里的父辈也跟着转行。因此，当政府大力禁止一个产业时，另有替代性产业来承接以使大家有退路可走。

3. 运动式治理的逆向影响

第一，官僚科层体系将环境纳入常规绩效考核架构中。首先，区在2016年目标考核体系中对元镇增设“废旧物质回收加工产业综合整治工作”考核项，并实行一票否决，若整治工作未通过市里验收，则取消该乡镇2016年度目标考核评先资格。元镇政府也将生态文明建设与网络创业写入了2016度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责任状》重点工作中。可见，目标责任制的考核不仅关乎到评优与问责，更使得环境治理走入“常规化”。村居层面，除了日常工作清理村庄内外、道路两侧垃圾以及彻底清理积淀几十年的恶臭沟渠河塘，实现道路、集镇、村庄、庭院“四清洁”，还立下责任书以保证辖村中环境污染不反弹。正是通过实行“一票否决”的刚性约束与“职责同构”和“责任连带”的追责机制，环境治理与后期的巩固对镇与村形成了有效的政治强激励，这种强激励使得环境治理成效能够保持。

第二，这次“彻底禁”给当地的产业结构带来巨大的冲击。通过镇政府的摸底，村民的就业去向呈现为：①搬迁至外地继续从事塑料产业，一般为大户，几十户；②转型进产业园做塑料升级制成品的，十几户；③转型做电商，几百户；④其他，包括另谋职业、无业等。元镇的产业结构中，家具电商经营正成为当地村民的支柱产业，且随着“全国淘宝镇”“江苏省农业电子商务示范乡镇”的创建，政府对电子商务支持力度增大，加入的村民也日益增多。一旦村庄产业结构发生变化，村庄社会结构也随之调整，即使有一些还想继续从事废旧塑料生产，但由于没有产业链的支撑也难以以为继。因而这次规模化、彻底化的运动式治理加速了当地的产业转型，使得当地的垃圾小镇能转型成为新兴的电商小镇。在这些力量的共同作用之下，污染源被切断。

4. 集中整治的政府绩效凸显

经过前期准备，2016年1月18日交通执法组与现场处置组开始展开工作，市、区以及乡镇有关领导均深入一线检查清理工作，区政府办每天专题发布《区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综合整治工作简报》，记录清理进展，记载清理户数以及领导的指导工作。至4月23日，全镇3471户

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经营户已全面清理到位，59 个交易货场全部取缔，61 个地磅、2100 户设施设备全部拆除，清理外运废旧物资 40 万余吨，清出垃圾 10 万余吨，清理违法用地达 850 亩，拆除违法建筑 15 万平方米^[1]。不仅扫清了废旧物资生产要素，同时拆掉了废旧物资生产场所。

为了巩固整治成果以及防止环境反弹，镇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增加环卫工人和环卫设备，2016 年全镇环保办工作人员增至 6 人，镇区保洁员 39 人，村组保洁员 96 人。加快美丽乡村建设，2016 年全镇投入 800 万元，整治洼塘 120 余个，整治村组 86 个，栽植绿化苗木 6 万多株，硬化村庄道路 32 公里^[2]。开通“元镇在线”微信群，增强环境督查，持续做好源头管控及夜间巡查。在镇政府、村干部、村民和志愿者的共同努力之下，元镇于年底被评为“省级生态乡镇”，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在此基础上，2017 年元镇聚焦于生态经济示范镇建设，旨在把元镇打造成生态环境优良、人居环境优美、经济发展优质、社会治理优异的绿色产业基地、低碳宜居家园和美丽环境小镇。

在彻底整治污染产业的同时，镇政府积极引导村民从事电子商务加速全镇产业转型。在村庄能人带动与乡镇政府政策资金大力支持下，2016 年元镇电商经营户达到 2173 户，网络交易额近 20 亿元。同时，2016 年 10 月，元镇被阿里巴巴认证为“淘宝村”全覆盖的淘宝镇，这在全国仅有 3 个。

四、环境治理实践逻辑分析

政府两次的环境治理实践都凸显出运动式治理的特征，包含着政治动员、准军事化组织形式、意识形态宣传、责任化实施的过程，但为何两次实践却呈现出不同的治理效果？这实际上折射出背后的实践逻辑，可以从政府激励程度以及科层组织与外在环境关系两个方面来加以分析说明。

（一）科层组织内：政治激励的变化

上级政府与基层政府可以看作“委托—代理”的关系。委托方选取怎样的实施模式，意味着向代理方发出了有关自己可信性承诺或威胁强度的信号，下级部门必须针对对方的承诺或威胁的程度而采取相应的策略^[24]。当列为监管单位后，省级政府向市级政府作出批示，市政府作为承接方必然将批示内容列为当务之急的大事。于是市委书记亲自调研向省政府释放出“重视”的信号，同时提出“整治重污染，集中小污染”的环境策略，之所以没有立即处理，是因为废旧塑料产业是当地的支柱产业与村民主要的生计来源。这种“保留产业”的态度给予下级政府对于什么该整治什么该保留有很大的操作与变通空间。

镇政府是一个受到多重目标制约的主体，在现有的组织环境之下，“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是中心目标，环境治理并非核心重点工作。同时，不管是从情感上还是资源动员上，镇政府都缺少足够动力解决产业污染。一方面镇政府与产业的关系具有亲和性，在产业发展之初，政府不仅参与其中大力发展乡镇企业且寄希望以此来带动居民致富，当废旧塑料产业成为本镇的支柱产业后，镇政府不仅能从中获取税收收入，又因人人都有事情做，寻衅滋事减少，社会相对稳定；另一方面环境本身承载的复杂性、不确定性、外部性与科学技术的有限性使得环境

^[1] 来自于 2016 年 4 月 3 日《元镇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综合整治工作情况汇报》。

^[2] 来自于 2016 年 12 月《元镇政府工作报告》。

污染处理不能仅凭镇政府一己之力。在这两重因素与组织环境弱激励背景下，镇政府对环境治理采取的是“睁一眼闭一只眼”的态度。

但当“绿色发展”成为核心发展理念之后，科层组织的内部环境发生了变化，环境成为强激励。尤其是新一届市领导上台给治污提供了重要的契机，相关研究证明官员任期的长短与新领导上任，对该辖区的经济结构、环境污染治理都有重要影响，人事变更为提高政府治理水平提供了新的思路，人事换血与职务变动使得政府与原有污染源之间关系切断，减少了“合谋”现象^[30]，因而这一届市领导对污染治理比较彻底。一旦市领导发出高强度的可信性威胁信号，并依靠权威科层组织结构体系发动大规模的自上而下的运动，下级政府采取的措施只能是“准退出”^[24]，即接受自上而下的要求与积极配合相关的行动，变通的路径被堵塞。

在探讨政府治理实践逻辑时，除了探讨科层组织内部环境的变化，还需要探讨组织外即科层组织与外在环境的互动，即需要“政府”逻辑也需要“社会”逻辑。政府与社会的互动共同形塑着治理行动与治理结果的走向。

（二）科层组织外：政府治理行为与外在环境互动

转型时期的中国正在经历着大规模的社会变革，正如孙立平所言，它“涉及到两个相关的过程，一是体制的变革，二是社会力量构成的变化”^[31]。中国广大的行动者无一不生活在社会环境的巨大变动之中，无一不经历着工业化、城市化等各种力量的冲击。在这之中，科层组织与农村社会不仅有着各自的运转逻辑，同时也经历着彼此互为情境的持续互动，互动不仅可以理解为不同行动者之间关系的推动，也可理解为双方在政策下的碰撞，在这个过程中政策本身在改变，行动者的认知也会不断再生产，进而推动着社会的变迁^[32]。当国家发动运动式治理时，不同行动者会对相应作出权益性与情境性的援引，双方的互动会影响到治理结果的走向。

元镇的废旧塑料兴起不仅受到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影响，同时也受到国家政策的影响。随着乡镇企业改制，乡镇政府从地方企业经营活动中退出，这宣告了由地方政府操纵的集体所有制度的消亡，同时也宣告了建立在没有退出权的集体所有制基础上的地方威权主义的终结^[33]。由于容易分散进家庭、利润空间大且适合不同年龄段村民参与经营，废旧塑料产业成为当地居民重要的生计方式。即使2008年金融危机塑料市场一蹶不振，村民因“职业惯习”仍然不愿意转到新的场域另谋职业。直到2010年当地年轻人开始尝试网络创业，利润丰厚，在新项目绩效显著的吸引与模仿成本较小的情况下，陆续有其他青年开始加入，但是一个产业的扩散经历着“初级扩散”“加速扩散”与“逐渐饱和”阶段，到2014年市场远远还没有达到饱和。最先加入的是邻居和同学，在扩散过程中父辈渐渐退出废旧塑料产业加入到家庭作坊内负责生产包装环节。

在第一阶段，环境整治力度不大，“有所保留”策略实际上给予地方政府和农村社会很大的变通空间，且当地产业结构仍以废旧物资为主，因而整治效果不佳。但从2014年至今，政府对电商扶持力度增大包括各种政策文件的下发以及专项资金的拨付，2016年开始当地已经出现明显的产业分化，信息化下的电商产业成为主流态势，可见当地产业结构也在逐渐转型，但要达到完全转型，临界点却是未知与不确定的。此时此刻，政府发动了“运动式治理”，虽然出于内在科层激励制度的强刺激，但它成为当地产业结构转型的“助推器”。同时，从2010年开始政府以及媒体的大力宣传废旧塑料产业的危害，使得政府治污这种实践行为具备很强的社

会合法性，易获得民众的认可与配合。正是这种双向互动使得第二阶段运动式治污绩效显著。至此，我们可以通过下面图 2 来表示其中的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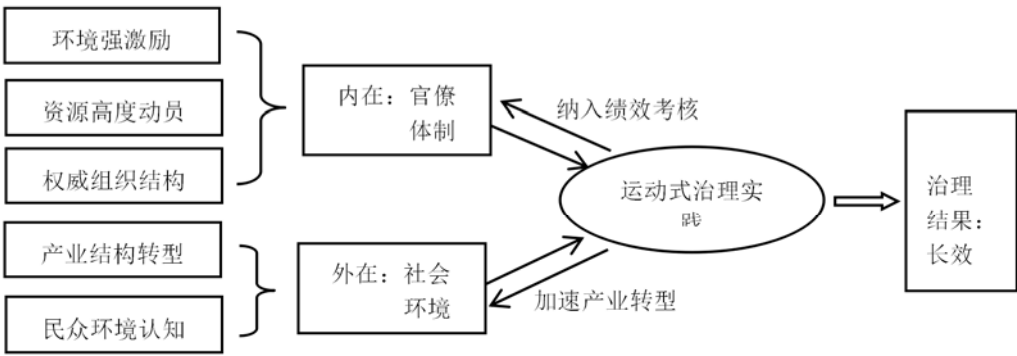


图 2 环境运动式治理内外互动逻辑与结果

五、结论与讨论

本文围绕运动式治理的价值主题，以元镇的环境治理为例探讨了内外因素如何共同形塑运动式治理实践，以及这种实践又如何反向影响内在科层体系与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结构，最终影响到运动式治理的结果，其价值也得到彰显。

在环境治理上，通过比较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环境治理策略，发现第一阶段失效源于环境治理弱激励，仅仅是整治看得见的污染即“去问题化”，因中心任务所释放出的可信性承诺不高因而所集中资源的力度不够。而随着国家对绿色发展的高度强调，该市新一届政府不得不释放出更强的威胁信号与更高的可信性承诺，将“全面整治”作为中心任务，且通过上下条块的双联动以及意识形态的宣传在一个月时间内就提前完成目标。这种运动式治理实践反过来不仅形塑了官僚体制，即将环境治理纳入目标考核体系中，同时也冲击了当地民众的生计结构加快了当地产业转型，部分民众开始对环境问题敏感，“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在民众心中扎根。由此政府运动式的环境治理的价值得到彰显，而非走向“治理内卷化”，这在一定程度上回应了已有对于运动式治理“治标不治本”的探讨。

从本案中可以看出，在复杂的社会环境下，仅仅提高官僚体系内的政治激励强度并不能根本地解决问题，还需要结合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经济结构环境，即需要适应地方社会治理需求，才能更好地动员社会资源与改变人们的行为。在认识其价值的同时，我们还需要注意这种治理模式还是强政府、威权治理，只是正好政府治理的方向与民众产业转型的方向一致，使得治理的结果往好的方向发展。为此，需进一步讨论的是：首先，治理的有效性包含两个层面：一是自上而下的有效性，即官僚组织内部上令下达国家政策有效贯彻程度；二是自下而上的有效性，即社会层面对于这种治理绩效的认可度、满意度以及合法性认同^[34]。可见，这种治理绩效的效果更多地是针对官僚体系之内对于自上而下贯彻政策的落实程度的考量，民众的社会合法性还需要配合其他政策工具共同促进，即这一机制的合法性基础还需要强化。其次，习总书记在不同场合提出“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推行形成绿色发

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生态环境保护已然被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目前各地政府都在采取各种措施治理本辖区的环境污染，本文并非为国家权威治理污染正名，而是希望政府能将环境治理提到议程，转变绩效观与对象观，而不是将治理对象视为稳定、被动、同质和简单的单位人，需要承认民众社会生活的复杂性，并要考虑当地的社会秩序。当然，在增加政府的“元治理”责任同时，需要吸纳社会多元化主体的参与，进而推动社会治理体制创新。最后，运动式治理的运行逻辑不是单一不变的，基于议题的不同、目的不同导致其在结构上与运行机制等方面有很大的差别，虽然本文将解释机制延展到治理对象所处的社会结构，但外在环境以及内外因素是如何共同形塑运动式治理方向和彰显其价值，值得在不同议题下进一步探究。

参考文献：

- [1]杨志军. 运动式治理悖论：常态治理的非常规化[J]. 公共行政评论, 2015(2)：47-71.
- [2]周雪光. 运动型治理机制：中国国家治理的制度逻辑再思考[J]. 开放时代, 2012(9)：105-125.
- [3]唐皇凤. 常态社会与运动式治理——中国社会治安治理中的“严打”政策研究[J]. 开放时代, 2007(3)：115-129.
- [4]冯仕政. 中国国家运动的形成与变异：基于政体的整体性解释[J]. 开放时代, 2011(1)：73-97.
- [5]荀丽丽，包智明. 政府动员型环境政策及其地方实践：关于内蒙古 S 旗生态移民的社会学分析[J]. 中国社会科学, 2007(5)：114-128.
- [6]狄金华. 通过运动进行治理：乡镇基层政权的治理策略[J]. 社会, 2010(3)：83-106.
- [7]沈洪成. 教育下乡：一个乡镇的教育治理实践[J]. 社会学研究, 2014(2)：90-115.
- [8]陈恩. 常规治理何以替代运动式治理[J]. 社会学评论, 2015(5)：63-77.
- [9]贺璇，王冰. “运动式”治污：中国的环境威权主义及其效果检视[J]. 人文杂志, 2016(10)：121-128.
- [10]周黎安. 行政发包制[J]. 社会, 2014(6)：1-38.
- [11]周飞舟. 锦标赛体制[J]. 社会学研究, 2009(3)：54-77.
- [12]柏必成. 我国运动式治理的发生机制：一个宏观层面的分析框架[J]. 学习论坛, 2016(7)：49-53.
- [13]倪星，原超. 地方政府的运动式治理是如何走向“常规化”的？[J]. 公共行政评论, 2014(2)：70-96.
- [14]周雪光. 权威体制与有效治理：当代中国国家治理的制度逻辑[J]. 开放时代, 2011(10)：67-83.
- [15]周雪光. 中国国家治理及其模式：一个整体性视角[J]. 学术月刊, 2014(10)：5-11.
- [16]任星欣，余嘉俊，施祖麟. 制度建设中的运动式治理——对运动式治理的再思考[J]. 公共管理评论, 2015(19)：75-85.
- [17]Konisky D M. Regulatory Competition and Environmental Enforcement: Is There a Race to the Bottom?[J].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007, 51: 853-872.

- ☆作者简介：王刘飞，河海大学社会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王毅杰，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社会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责任编辑：殷晓宇

陈家建副教授：基层书记的特征、类型与治理绩效

本次讲座陈家建副教授主要从四个部分来进行阐述:

首先，陈老师向我们指出了现阶段的基层治理研究：包括政府内部治理、政府对社会的治理以及社会内部治理。中国的治理研究多是以科层组织作为分析的核心，而对于“人”的影响力则主要体现在基层社会。陈老师着重强调对于治理，尤其是基层治理来说，研究干部的个人本身非常重要。现在，既有的研究途径有组织化身的干部（锦标赛理论、运动式治理等）与综合性的个案描述，其难点是“人”本身很难进入研究框架，测量、资料搜集、因果关系的不稳定以及理论框架的难建构。由此，陈老师提出其研究的定位：1、基础性、理论研究准备；2、探索性、实证分析基础；3、描述性、对最基层干部的整体性认识。

其次，陈老师提出了研究思路与方法。在明确了基层干部的概念和作用之后，通过引用韦伯《支配社会学》中的相关知识列举出官员特征的类型并找出测量个人特征的维度。随后，陈老师介绍了其研究的分析方法，主要包括描述性分析、聚类分析与多元回归模型。

再次，在社区干部类型化分析中，陈老师向我们详细阐述了层次聚类法在研究中的应用。他尝试了组内平均距离法、离差平方和法、最短距离法等多种层次聚类方法，以找到最合适的方法并指出社区书记呈现的三个类型，即专业型的现代社区干部、传统型的社区干部以及混合型的社区干部。

最后，陈老师向我们展示了现阶段的书记类型与治理绩效。基层书记的治理绩效主要从居民满意度、公共服务满意度与基础设施满意度方面来测量。通过以上一系列的阐释，陈老师提出在不同社区的居民期望度有何不同，以及地方政府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过程中存在怎样的差异等问题，这值得我们去进一步的探索和研究。

演讲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热烈的掌声。



网络 社会

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社会学研究

——以 6 个网络趣缘群体为例

王秋涵

摘要：基于相同或相近的兴趣爱好而形成的群体被称作“趣缘群体”。随着互联网的飞速发展，一些喜好网络互动的个体以相同或相近的兴趣爱好为基础，结成网络趣缘群体，在更为广阔的互动平台之上与志同道合者交流，满足着发展自己兴趣爱好的需求。网络趣缘群体作为信息时代下的群体，存在着某些独特的行为模式，消费方式便是其中之一。

本文为定性研究，笔者通过对百度香水吧、美甲吧、彩妆吧、Eminem 吧、豆瓣香水小组、QQ 群 EXO 后援团 MK6 个网络趣缘群体进行田野调查和对来自这些群体中的 10 位成员进行无结构访谈，归纳出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特点以及影响其消费方式的因素。

关键词：网络趣缘群体 消费方式 影响因素

一、研究背景

基于相同或相近的兴趣爱好而形成的“趣缘群体”在现实生活中随处可见，诸如各类书画协会、电竞爱好者联盟等。随着互联网的触角深入到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越来越多志趣相投的人得以跨越时间、空间界限，依托互联网这个广阔的互动平台，集结成规模多样、形式各异、性质千差万别的网络趣缘群体。

网络趣缘群体作为一个不断发展的新形态群体，它的群体结构、群体特征以及行为模式广受学术界关注。同线下传统趣缘群体一样，网络趣缘群体也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成员的行为模式，消费方式便是其中之一。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方式呈现出哪些特点？又有哪些因素影响了他们的消费方式？这些问题都是本文的核心关注点。

本文从社会学的视角出发，将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方式作为研究焦点，运用田野调查法和无结构式访谈法，初步探索了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特点、影响这些消费方式的内、外部因素。

二、文献综述

目前学术界多基于经济学视角，将相关研究聚焦于网民的消费行为上；或基于心理学视角，分析网民的消费心理。从社会学角度对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研究亟待扩充。本文将从网络消费、网络社交和网络趣缘群体三个方面对相关文献进行梳理。

（一）网络消费

何明升对网络消费做出以下界定：网络消费是指人们以互联网络为工具而实现其自身需要的过程^[6]。回顾已有的文献资料，笔者将从以下三点对网络消费的相关研究进行梳理。

1. 网络消费的特征

蒋建国认为，网络消费以互联网为载体，摆脱了时空限制，将个人从群体的制约中解脱出来，建构了个人世界并表现出大众消费的特征^[7]。身份匿名性使网络消费者获得了极大的消费自主权。另外，网络消费者在平等话语权的获取方面也有很大突破^[7]。

在网络消费过程中，买家与卖家不断交换信息。买家依据自身需求对产品或服务提出建议，卖家对此进行回应，作出产品或服务上的改进，从而满足消费者的需求。从这个视角来看，买家常具有信息生产者和消费者的双重身份^[8]。

2. 网络消费的影响因素

收入水平是影响消费的首要因素，并存在“效仿效应”。社会学家凡勃伦指出，低收入群体的消费行为会受高收入群体影响，且这种影响不可逆。当一种产品或服务受到中高阶层消费人群的追捧时，相关信息便会迅速传递给其他网民，形成某种消费时尚。可以看出，中高收入群体对网络消费具有“引导”作用。

网络消费的主体特征对网络消费也会产生重要影响。由于网络消费者多为年轻人，他们思维活跃、冲动好奇、追求流行、注重享乐，倾向于品牌化消费。

3. 我国网络消费现状

就年龄而言，我国网络消费者普遍为年轻人；就区域分布而言，我国绝大部分的网络消费者集中于城市。此外，也有学者对当前我国网络消费的消费水平、购物偏好、支付方式、网购满意度等诸多方面都做了详尽的研究。

（二）网络社交

社会互动是指社会上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群体、群体与群体之间通过信息的传播而发生的具有相互依赖性的社会交往活动^[1]。随着网络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网络社交已成为一种极其重要的社会互动方式。谢新洲、张炆指出，网络社交的互动双方借助信息工具而非面对面进行交流，工具性明显。另外，互联网凭借其跨越时空的传播特性实现了人们互动过程中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延伸^[9]。

1. 网络空间作为行为场域

吉登斯指出,网络不仅是信息交流的媒介,还是互动的媒介^[5]。在网络世界里,人们可以持续地进行一对一、一对多乃至是多对多的交流,网络俨然已成为将人们吸收进去的空间,而非外在于个人的媒介。

2. 网络社交的特点

许莲华指出,现实生活中维持人际交往需要花费大量时间、精力、金钱,呈现出“高成本,低效率”的局面。而网络社交则以其低成本性颇受大众欢迎^[10]。

此外,网络社交吸引大众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它传递内容的即时性和丰富性。通过网络社交人们可以获取事件的最新动态;内容的丰富性又满足了不同网民的不同诉求和受众表达自我的欲望^[11]。

简奥认为,鉴于网络世界的虚拟性,人们在现实生活中的社会地位、经济收入等方面的差异在最大程度上得以回避,这就使得网络成为人们的非功利性的精神交流平台,实现了互动形式上的平等性^[12]。

(三) 网络趣缘群体

1. 网络趣缘群体的成因

兴趣爱好是网络趣缘群体形成的首要动力。网络信息时代,凭借相同志趣聚集起来的网民持续互动形成网络趣缘群体,这一过程中,成员间的认同和群体意识不断形成、强化^[15]。

当下社会流动加速,人际关系离散,群体归属感下降,网民开始在网络上寻求自我价值等表意性需求的满足,网络趣缘群体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社会成员归属感上的缺失^[14]。

2. 网络趣缘群体的结构特征

社会结构功能理论认为,社会是由相互依存的各要素构成的整体系统,各要素间维持着动态平衡,即使出现任何部分的变化,整体也会趋于新的平衡状态^[1]。对网络趣缘群体而言,无论是小到一二十人的微型群体还是多达成千上万人的超级群体,群体内部的分类都相对较少,整体呈扁平状的结构特征^[15]。

三、核心概念界定

1. 网络趣缘群体:基于成员间兴趣、爱好、志向等相同或相近而形成,藉由网络进行信息交流、情感分享和身份认同而构建的“趣缘”共同体。

2. 消费方式:本文借用何明升教授在《网络消费方式的内在结构及其形成机理》一文中对“消费方式”的界定:网民在其思想意识支配下使用和消耗消费资料并取得消费效用的行为模式^[6]。

四、研究方法

笔者采用定性的研究方法对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方式进行探索性研究。对百度香水吧、美甲吧、彩妆吧、Eminem 吧、豆瓣香水小组、QQ 群 EXO 后援团 MK6 个网络趣缘群体进行田野调查并对来自这些群体的 10 位成员进行无结构访谈。此次无结构访谈的对象是笔者的朋友以及通过这些朋友在网络趣缘群体中结识的网友。访谈对象的共同特征是都有在加入群体后频繁对兴趣产品进行消费的经历，并对所在群体具有较为深入的了解。

五、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特点

通过收集和分析调查资料，笔者发现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方式有其独特之处。下面将从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心理、消费水平、消费渠道三个方面做论述。

（一）网络趣缘群体消费心理的特点

消费心理是指消费者进行消费活动时所表现出的心理特征与心理活动的过程。网络趣缘群体在消费心理上表现出以下特征。

1. 追求快捷方便地获取详实信息的消费心理

百度彩妆吧的 W1 表示，在加入彩妆吧前，关于彩妆方面的信息她一般是通过电视节目如《美丽俏佳人》和新浪、腾讯网站的“时尚”栏目以及微信公共账号的推送获取的，“感觉信息很多但不成系统，看了很多还是没记住什么”，上述获取信息的方式显然没有满足 W1 得到系统详实的彩妆信息的需求。“（彩妆吧里）有的帖子上的化妆教程很不错，从打底开始，一直到画眉毛、画眼线、涂腮红之类的一整套都给说的很细，还有生活妆、裸妆、夜店妆都有教程”。W1 接着指出，贴吧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不但有系统的化妆教程，还有大量化妆品推荐帖，这为在琳琅满目的化妆品中苦苦寻觅的她带来了相当大的便利。“网上（指网站的‘时尚’专栏）推荐的化妆品都是一些大牌子，一个睫毛夹也都是植村秀的，都属于奢侈品，刚开始学练手没有必要买这么贵，而且本来也就是给这些大牌子打广告的吧”。“专业评价指导帖”在贴吧和豆瓣小组中比比皆是，节省了用户花费在选择比较上的时间和精力。

生活节奏快、生活压力大的现代都市生活将“效率”一词深深烙在为生存而奔波的现代人身上，网络趣缘群体以网络平台为载体分享的信息具有系统性、详实性、针对性，追求快捷方便地获取详实信息的消费心理在群体中得到满足。

2. 个性化的消费心理

在百度香水吧中，成员会根据自己的性格、风格、喜好请楼主向其推荐适合自己的香水，注重消费产品的个性化。在一些颇受关注的热帖中，不少吧友写下如下留言请楼主为自己推荐香水：

▪女，性格开朗，有些重口还是喜欢清新的迷情的，价位我也说不准，毕竟第一次想买，你看着来吧

▪楼主大神好，求推荐夏天和冬天的香水哦~喵喵 19 岁湖南妹纸，在东北上学的大学狗一只，爱旅行的小清新+活泼（无节操…），专注女汉子 n 年，正在艰难转型中...（噯我要变萌变淑

女...) 现在还是一身休闲范, 偶尔穿件女神装还 hold 不住高跟鞋...+近视戴一副黑框嗷, 钱包只够中间价位的香, 不要太街就好~

现代人的情感素质开朗求新, 思维方式趋于多元化的选择, 价值取向要求个性化和理性化的高度集合^[17]。构成网络趣缘群体主流的年轻人更是观念新潮, 喜欢追求创新、个性化的事物, 因此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心理呈现出个性化特点。

(二) 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水平的特点

1. 群体内部成员间消费水平差异大

在 QQ 群 EXO 后援团 MK 中, 还是学生的 S 目前的收入绝大部分来自家长给的生活费, 除此之外每月零花钱平均 600 元左右。在访谈中, S 表示她平时会利用周末、寒暑假做兼职, 存钱买 EXO 演唱会门票。自己一般会买 2000 元左右的门票, 但群里有人会买 5000 多元的, 也会有人仅买几百元的。S 说, 群里有学生也有已经工作的人, 大家的消费水平自然会差距较大。“就算是学生, 也有像我这种屌丝和其他超级有钱的富二代呀”。

在百度彩妆吧中, 成员间消费水平的差异可以通过他们发布的帖子体现出来。例如有些吧友晒出自己收集的众多价格不菲的名牌口红, 如香奈儿、阿玛尼、兰蔻此类国际大牌的口红每支售价约在 300~500 元人民币之间; 一位吧友晒出自己购买的“海蓝之谜”护肤品, 此品牌每个 15~30ML 的护肤产品售价不低于 1000 元人民币。对比之下, 也有不少吧友晒出不知名平价化妆品的图片。(见图 1, 前两张是吧友晒出了大牌口红和“海蓝之谜”护肤品, 第三张是吧友晒出的平价化妆品。)



图 1

一般情况下加入网络趣缘群体的门槛较低，只要是某人、某事物、某活动的崇拜者、爱好者即可，这就是使得百度贴吧、豆瓣小组、趣缘 QQ 群这类网络趣缘群体规模庞大，组织松散，成员间异质性大，从而造成成员间的消费水平差异极大。

2. 群体成员消费水平有提高

M 表示，在刚开始关注百度香水贴吧和豆瓣香水小组的时候，“觉得这些人好有钱啊，买这么多（香水）。现在我觉得没几个我能看上的了，因为欧洲这边啥都有，然后我开始卖给他们”。从起初在香水上的消费为零到现在平均半年花费 3000 元左右购买香水，从刚开始羡慕其他成员拥有香水的数量到如今认为自己拥有的香水数量和质量在群体中比较靠前，M 在香水上的消费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社会学家凡勃伦指出，低收入群体的消费行为受到高收入群体的影响，且这种影响不可逆。鉴于互联网具有迅速传播信息的功能，当一种产品或服务受到网民追捧时，相关信息便会快速传递给其他网民。而形成这种消费时尚的一般为中高阶层消费人群，因此中高收入群体对网络消费具有“引导”作用。加入网络趣缘群体后，成员在兴趣爱好领域的专业知识较之以前有所提高，视野更加开阔，并在其他成员较高消费水平的影响下自己在兴趣爱好领域的消费水平也有所提高。

（三）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渠道的特点

1. 网络趣缘群体内存在专门交易的场所且交易形式多样

在百度贴中，存在大量置顶、加精的“销售帖”、“闲置帖”，即销售、转让自己的兴趣产品给其他吧友，以满足成员销售、消费自己兴趣产品的需要。交易方式有线上交易，类似网上购物交易，即买家将钱通过网银、支付宝或微信方式转给卖家，卖家发货将商品寄给买家；线下交易集中于卖家与买家在同一城市且二者之间存在较大的信任甚至友谊的情况下。在笔者调查的网络趣缘群体中，群体成员之间相互购买兴趣产品的现象十分普遍。

2. 成员间的相似物等价交换现象普遍

除了金钱交易之外，网络趣缘群体还通过以相似的等价实物交换的方式实现兴趣产品的转让和消费。M表示，自己在收集了较多的香水之后，会选择与其他成员进行香水的交换。“没见过的想试试，自己喜欢就买，不合适就再换掉。这样省钱嘛”。此类交换现象在QQ群EXO后援团MK中也较为普遍的存在。S与N都曾有用EXO专辑与其他群友交换人物玩偶的经历。

之所以存在群体成员间相互销售、交换、消费兴趣产品的现象，是因为大家的兴趣相同，在选择消费产品时更具针对性，节省了通过其他渠道寻找产品的时间、精力成本；此外，成员在相关兴趣方面所掌握的信息较多，是个十分有利的参考，他们手中的东西也更为专业。最后一点极为重要，成员间的交易一般价格比较实惠，没有用过的全新产品低于专柜价格，二手产品的价格则更低，所以群体成员间的消费十分普遍。

六、影响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因素

笔者将影响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因素归纳为外部因素——物质基础因素和社会文化因素；和内部因素——群体内成员的构成和成员间的互动因素。

（一）物质基础

马克思的社会学理论指出，物质生产活动乃是人类生存的第一前提，生产力状况的变化是引发整个社会形态发展变化的最终因素，尽管社会变迁的每一个环节都要由有意识地进行活动的人来承担和完成，但人的历史作用永远也不可能超越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所限定的可能性范围^[4]。改革开放以来，生产力的迅速发展所带来的物质产品的充足和人们经济收入的增加构成了社会成员消费产品丰富、消费水平提高的物质基础。就社会整体而言，物质产品的充足是一切消费行为得以成为可能的前提；就社会成员而言，其经济收入的提高是消费水平提升的首要影响因素。

（二）社会文化

伴随着计划经济体制的终结和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型的过程，社会文化也经历着巨变。以平均分配为基本方针的计划经济时代，人们在消费方式上极尽趋同。在重集体轻个人的商业文化氛围中，人们衣食住行各个方面的消费极具同质性；而如今，在追求异质性、彰显个性、重个人轻集体的社会文化浸染下，人们的消费取向朝着个性化方向发展。

（三）成员构成

从年龄结构上看，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的统计，截至2016年12月，我

国网民以 10—39 岁群体为主,占整体的 73.7%;其中 20—29 岁年龄段的网民占比最大,达 30.3%。构成网络趣缘群体主体的年轻一代在经济市场化和文化世俗化对其社会化过程产生巨大影响的背景下,极其追求个性的凸显和自我实现的需要。此外,在多元文化的冲击下,年轻一代价值取向多元化,生活方式西方化,讲究情调,追求品位,注重生活质量,更加关注精神需求。这批主要出生于改革开放以后、成长于社会转型期的网民,在追求多样化、个性化的兴趣爱好过程中与普遍保守的父辈、祖辈形成“代沟”,他们逐步将兴趣爱好发展成群体亚文化,而网络趣缘群体以其跨时空性的特点将群体扩大,使得个人得以在更大群体中找到存在感、归属感和价值感。

(四) 成员间互动

笔者通过对 6 个网络趣缘群体的田野观察,总结出群体内部成员间的互动作为影响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重要因素,对群体成员消费方式的影响机制。

1. 图片刺激

图片是一种由图形、图像等构成的平面媒体,承担着网络信息传播载体和网络社交沟通符号的双重作用。笔者发现,群体中成员展示的图片作为内容与所代表的事物之间维持相似关系的符号,传递着整体性、视觉化的信息,对其他成员在消费方面的暗示性和引导性作用十分明显。

(1) 图片越多、质量越好,越受关注

就帖子的关注度而言,楼主晒出的带有多图且图片质量高的帖子的回复量较之纯文字帖子要高出很多。在标题为“【边晒边评】这些年买过的一些好穿的男香女香中性香”的百度香水吧热帖中,楼主在首页晒出 9 张精美的香水图片并在帖子中先晒出香水照片配以对应的香评,收到 9000 条回复;在标题为“从 0 开始教你在家 DIY 出美甲效果”的百度美甲吧热帖中,楼主在首页晒出 11 张美甲图片,收到了 2048 条回复。相较于大多数纯文字帖子 0~200 的回复量,这些算是关注度极高的帖子。(见图 2)



图 2

(2) 图片越多、质量越高，越能刺激成员的购买欲

就图片对成员消费方式的影响而言，十位受访者均表示，吧友或群友晒出的多种绚丽的图片在博得他们眼球的同时也会刺激他们对相关产品的购买欲。美甲吧成员 C 在逛贴吧时“第一感官应该是看图，如果说他的配色比较好我就会看是什么品牌，如果很多人都评论这个品牌好，我就会去买，先看图片再看品牌，如果说配色品牌都很好，我就一定会去买”。

2. 专业文字的评论与指导

在百度贴吧和豆瓣小组中，均存在“评论帖”和“指导帖”，即对相关产品做详实的评论与购买、使用指导的帖子，图文并茂、文笔典雅的评论帖、指导帖收到的回复量很高，十分受欢迎。

在百度香水吧一篇标题为“【边晒边评】这些年买过的一些好穿的男香女香中性香”的热门评论帖中，楼主首先在帖子的标题中强调这是一篇图文并茂的“评论帖”（边晒边评），又暗示自己收藏香水时间之久（这些年）、对香水投资之大（买过的）、香水品种之多、涉猎之广（男香女香中性香）、香水品质与自身品味之好（好穿的）；接着配以精美香水图片调动感官；再在每一款香水下从香调、瓶子等多角度给出专业点评，最后附上购买、收藏建议。（见图 3，图 3 是从摘自此帖的一段对卡地亚“龙之吻”的香评。）



图 3

楼主运用文字、图片符号在贴吧中塑造了自己专业香水鉴赏人的形象，受到非专业人士的膜拜。

百度美甲吧的 C 说，自己在买过一套美甲工具之后，会“格外留意类似给建议的帖子”，“这样看很有针对性，省时间。根据建议和评论买自己需要的，比一个一个看所有帖子方便多了”。当笔者问及她是否相信建议帖的推荐的产品质量时，C 小姐很坦然地说“刚开始谁都是小白，就算推荐的东西不好，也就当是试错了，反正我个人比较推崇这种东西，而且他们确实是懂一些的，肚子里没货也写不出来什么的”。根据 C 的总结，她在贴吧影响下购得的美甲产品有多半来自于有高回复量的建议帖。

网络趣缘群体成员间的交流多是基于无声的符号（图片、文字）进行的。成员运用图片、文字符号对自己和他人的意图不断进行解释与反应。符号互动论者强调，人们的互动是一连串不断地对话，包括人们对他人意图的观察、解释和反应，同时也学习对事物赋予意义，当大家都以相同的方式解释符号时，人们之间的沟通便成为可能。这也可以解释晒图和文字者通过图片和文字吸引他人关注，而别人也因此被吸引，促使消费行为的原因。

3. 成员间赞赏、吹捧

霍曼斯利用行动、互动、刺激、报酬等概念构建了关于人类行为的一般命题系统，试图以此推演出经验规则，解释人类行为。其中“成功命题”、“价值命题”、“攻击-赞同命题”^[3]对笔者分析网络趣缘群体中成员的吹捧对个人消费方式的影响提供理论依据。在网络趣缘群体中，成员发布的消息一旦受到他人的关注甚至是赞许，消息发布者便得到满足感、成就感；随着关注度的提升，他们在群体中的地位也随之提升，这就刺激成员重复自己的行动，以获得更多关注。

图 4 是 M 在百度香水吧中发布的帖子，M 的每篇发布都由实拍自己收藏的香水照片、自己为香水创作的画和香水点评组成，收到较多赞许的回复。



图 4

以下是吧友对此帖的部分留言回复：

- 这帖子真是写到我心里了
- 辰帅的帖子！！我要顶我要顶！！话说我啥时候能拥有你画的一幅画啊……
- 真美，留了楼主一脸口水
- 楼主好棒啊，好用心
- 一口气看完了，感觉全部看完才有资格留言啊，说实在特别爱看大神你的帖子，很有艺术感，穿插着大神的画作，不单调，而且很有质感。对了，期待娇兰的赤土
- 就只有我想求更帖么

M 很得意地谈到自己获得的肯定“很高兴，刚进贴吧和小组的时候看到那些大牛的帖子感觉他们好厉害，居然买了这么多香水还能写出来这么有品位的香评，挺羡慕他们的。不错那以后我自己也慢慢牛起来了呀，现在很多人等着我的更帖，也有几个人私信我让我推荐给他们香水”。当被问到是否感觉受到某种激励或者奖赏，会继续买更多香水并且写帖子时，他答到“刚开始肯定会想多买点，没东西也写不出来呀”。

七、结论

通过对 6 个网络趣缘群体的田野调查和对其中 10 位成员的无结构访谈,笔者归纳出以下结论:

1. 网络趣缘群体的消费方式具有以下特点:在消费心理方面,网络趣缘群体成员注重其所在的趣缘群体所提供的便捷且详实的产品信息,并呈现出个性化的消费心理;在消费水平方面,群体成员间的消费水平差异大,而且与加入组织前相比其消费水平有提高;在消费渠道方面,网络趣缘群体中普遍存在专门交易的场所且交易形式多样、成员间的相似物等价交换的形式。

2. 生产力的迅速发展所带来的物质产品的充足和人们经济收入的增加构成了社会成员消费产品丰富、消费水平提高的物质基础。在追求异质性、彰显个性、重个人轻集体的社会文化浸润下,人们的消费取向朝着个性化方向发展。构成网络趣缘群体主体的年轻一代价值取向多元化,极其追求个性的凸显和自我实现的需要,社会行动的理性化取向日益明显。这都是影响网络趣缘群体消费方式的重要因素。另外,群体内部成员间运用图片、评论性和指导性文字以及相互间的赞吹捧等无声符号进行的互动对群体的消费方式也存在巨大影响。

参考文献:

- [1]郑杭生:《社会学概论新修(第三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年。
- [2]王思斌:《社会学教程(第三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 [3]侯钧生:《西方社会学理论教程(第三版)》,《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14年。
- [4]杨善华、谢立中:《西方社会学理论(上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
- [5]吉登斯:《社会学》,康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
- [6]何明升:《网络消费方式的内在结构以及形成机理》,《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2002年第3期。
- [7]蒋建国:《论网络消费文化的特征》,《贵州社会科学》,2010第12期。
- [8]唐魁玉、尼世伟:《基于电子商务的网络消费方式》,《中国海洋大学学报》,2003年第1期。
- [9]谢新洲、张炆:《我国网民网络社交行为调查》,《图书情报工作》,2011第4期。
- [10]许莲华:《受众视角下的网络社交》,《现代传播》,2011。
- [11]宋姜:《网络社交偏影响因素研究》,《情报杂志》,2014第1期。
- [12]简奥:《网络社交对现代人际交往的影响》,《湘潮》,2013第1期。
- [13]蔡超、成小静:《浅析社交网络及对现实社交产生的影响》,《科技世界》,2014。
- [14]陈晓婧:《新网络社交时代的自我呈现》,《淮阴师范学院学报》,2012。
- [15]罗自文:《青年网络趣缘群体的类型和成因分析——以6个典型青年网络趣缘群体访谈为

[16]罗自文:《网络趣缘群体的基本特征与传播模式——基于6个典型网络趣缘群体的实证分析》,《新闻与传播研究》,2013第4期。

[17]叶南客:《试论我国国民心态的现代化转型》,《宁夏社会科学》,1990。

☆作者简介：王秋涵，河海大学社会学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殷晓宇

✖ ✖

何雪松教授：情感治理：理论与实践

2017年12月1日下午，“河海社会学论坛（第五十期）”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厚学楼401成功举行。本次论坛邀请到华东理工大学社会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副秘书长何雪松教授为大家做了题为“情感治理：理论与实践”的学术讲座。本次讲座由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王毅杰教授主持，众多师生参加。

一、国家治理的情感表达：实践与理论争论。在讲座开始，何老师首先提出了“中国是一个感性的国家亦或是情感的国家”的观点，指出中国的政治表达、政治框架乃至治理体系具有情感性。何老师着重强调“情感”是中国式治理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比西方补充性、附加性的情感治理，中国的情感治理体现为弥散的、无处不在的。

二、西方的治理：理性VS情感。这部分何老师主要向我们论述了西方的国家治理。在他看来，西方国家的社会想象主要以“理性”为中心，理性压抑情感，利益驯服激情。因此，西方的治理模式多以权力和利益为核心。而对于情感抒发，何老师认为，西方人的政治情感主要通过选举和社会运动来表达，而私人情感则交给家庭、心理治疗与宗教组织。

三、“情感”的中国式理论想象。这部分何老师主要说明了中国的情感治理具有理论根基。他从李泽厚的中国文化“情本体”理论、蒙培元的儒学观点以及裴宜理的“普通人的国家理论”这三个方面，指出我国自古以来跟老百姓就有情感关联。他着重讲述了中国革命的情感模式，认为群众路线的本质就是情感工作。同时，情感也需要规制，在不同的场合要有不同的情感流露。

四、多社区的个案研究。最后，何老师向我们介绍了基层干部在不同社区里的工作方式。他认为，在传统的社区里，维系情感有四种形态：“送温暖”——面向弱势群体的关怀和照顾；“温馨圈”——围绕人情关系建立的行动网络；“摆平”——理情结合理解邻里矛盾；“安抚”——面向信访户的软硬兼施。但是在新型社区，经常会碰到基层治理的“三难”，即“门难敲”“人难近”和“事难办”的问题。

本次讲座何老师结合他本人的很多调查经历，向我们深入地阐述了情感治理的概念和实践方法。演讲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积极的讨论，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了热烈

的掌声。

※ ※

罗朝明博士：被创造的创造者：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

2017年12月27日上午，“河海社会学论坛（第五十一期）”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厚学楼909室成功举行。本次论坛荣幸地邀请到了南京理工大学社会学系讲师罗朝明博士做题为“被创造的创造者：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的主题讲座。本次论坛由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王毅杰教授主持，众多师生参加。

罗朝明博士从以下三方面着手进行阐述：

一、为什么谈布迪厄

首先罗朝明博士从他人对布迪厄的赞誉、他人对布迪厄的批评以及布迪厄的自我评价三方面着手向我们介绍了一个立体而全面的社会学家布迪厄。接着罗老师向我们介绍了布迪厄的社会学观，包括自发的社会学、科学的（反思）社会学（社会学的社会学）、一种实践的社会艺术、哲学的田野工作等。最后罗老师向我们介绍了布迪厄的理论品格，包括多主题的、多学科的、思想借鉴上折衷/不拘一格的、既以经验为基础也以理论为指导、在政治上的承诺等。

二、为什么谈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

在这部分内容中，罗老师一方面是列举了许多研究布迪厄的学者们的观点，让我们了解前人都是如何谈论布迪厄的。另一方面则从布迪厄的“概念工具箱”的角度进行探讨并向我们介绍了布迪厄的许多核心概念，如场域、惯习、资本、实践等。

三、怎么谈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

关于布迪厄是如何炼成的这一问题的探讨，罗老师首先从布迪厄理论的社会发生，即从布迪厄个人的人生经历对其思想理论影响的角度进行阐述。在罗老师看来布迪厄理论的社会发生主要受到以下四个经历的影响：“低等阶级”出生、“寄宿制学校”经历、“巴黎高师”的哲学训练与外省人经历、“阿尔吉利亚”田野。紧接着罗老师从布迪厄理论的智识发生角度进一步向我们阐述。从智识发生角度来看，布迪厄的思想理论受到了科学哲学的影响（巴士拉、康吉翰）、经典社会学与人类学的影响（韦伯、马克思、涂尔干、列维·施特劳斯）、其他哲学家的影响（萨特、维特根斯坦、胡塞尔、海德格尔、梅洛·庞蒂）等的影响。

讲座结束后，与会师生就相关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对本次精彩的讲座报以热烈的掌声。



我的 河海故事

有人说，读博的生活漫长艰辛，但却又充实畅然。随着博士袍随风起舞，笑容定格的那一刻起，博士生涯被划上了圆满的句号。回首读博生涯，想必每一位经历者都有着无尽的感慨，那段“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的读博时光成为每一位经历者的人生口袋中的一枚珍珠，经历磨砺，方能闪耀。

《河海社会学》编辑部从期刊第 24 期开始推出专栏——我的河海故事，邀稿历届河海大学社会学系博士毕业生，讲述他们的读博故事。本期推出以下三篇，希望能给在读的研究生们带来一些共鸣和新的体悟。

那年、那事、那人、那景

——记我那平淡的河海生活

唐国建*

与河海结缘始于 2007 年在北京中国人民大学举办的首届环境社会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在会上见到了慕名已久的陈阿江老师，商谈尽欢之至向其表达了想去河海继续深造的想法。于是陈老师引荐了师弟陈涛与我相识。

博士研究的最初设想是海洋渔村的变迁。陈老师认为这个题目有点大，只能算是一个研究范围。经过一年多的反复探讨，最后将研究关注点确定为“海洋捕捞方式的转变及其影响”。陈老师首先从现象中概括出“一网打尽”一词来作为题目的主题词，接着又是借助于同门读书会的多次讨论，将题目确定为：从“漏网捕鱼”到“一网打尽”——海洋捕捞方式转变的原因与影响。

论文借助于社会行动理论、理性选择理论、结构功能理论等理论概念和研究视角，以海洋捕捞及其可选择性为研究对象，探讨了传统的“漏网捕鱼”转向现代的“一网打尽”的技术支持、环境条件、文化根源和社会影响。研究发现海洋捕捞方式转变的原动力是人类拓展生存空间的需求。但是，（1）科学技术的发展从应对自然压力转向了满足人的无限欲求；（2）以产

*唐国建，男，1978 年出生于广西，1996 年至 2003 年，就读于吉林大学社会学系，获学士、硕士学位，2008 年至 2012 年，就读于河海大学社会学系，获博士学位；2003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山东工商学院，201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哈尔滨工程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出版著作四部，发表学术论文二十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项目各 1 项，主持黑龙江省福利彩票公益基金项目 4 项，参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多项。获 2016 年黑龙江省社科成果专著类三等奖。

权为核心的现代海洋渔业管理制度诱使着渔民去追逐个体利益的最大化，尤其是国际海洋法及其附属产物更加强化了这种无序的资源争夺；（3）以竞争为原则的现代渔业经济体系及其改革改变了渔民的身份，是迫使“渔民”选择“一网打尽”的强制力量，经济价值取代意义价值成为解释捕捞方式选择的合理性依据。捕捞方式的转变不仅导致了海洋渔业资源枯竭等海洋生态问题，也因为职业群体之间的利益分化而导致了渔民群体之间的紧张关系，以及渔民个体内在的身份认同困境。人的发展与环境的平衡是相互依存、不可分割的。压制人的发展来确保环境的平衡或以环境危机为代价来实现人的发展，都是环境、社会与人之间关系的失衡。一种可持续的海洋捕捞业需要调节海洋生态、渔业社会和渔民之间的冲突关系，使这三者以渔民及其捕捞活动为中介，达成一个和谐均衡的状态。

论文只是生活的一个成果，而生活更多的却是过程。因为是属于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所以我只是在2008年脱产住校学习了一年。这一年的生活让我重新回到了大学时光，尽管我就一直没有离开过校园。

与两位师兄同住同吃的日子让我有点回到了本科阶段读书的感觉。或许真的是有缘分，我的宿舍安排并不是与同一届的陈涛等人住在一起，而是与程鹏立、袁记平两位师兄住在一个房间里。大家都是工作成家之人，再去吃食堂的饭总感觉不是很爽，两位师兄就自己在房间里开灶了。我当然是很乐意加入了。于是，我们每天一人轮流买菜做饭。袁师兄是湖南人，我是广西人，所以我们两的口味都偏辣。程师兄是安徽人，人比较心细。我们三人各显神通，每顿饭吃得有滋有味，吃完后就拿袁师兄圆滚滚的西瓜肚打趣。偶尔也会整点小酒对饮一番。这种情况只延续了一个学期，因为袁师兄也是在职攻读学位，所以2008年秋季学期里同屋另一个房间的师兄替代了袁师兄。之外偶尔也会去学校食堂去吃饭，但除了鸭腿让我有点念念不忘之外，似乎就没留下什么。

陈老师看上去是一个严肃的人，一般像日常的胡吃海喝的事情是不能让他知道的，但因为同门读书会的存在，所以每周读书汇报以及挨他批的事情是逃不掉的。应该说，博士期间最大的收获就是同门定期读书会。读的书各种各样，从严谨的学术著作到轻松愉快的当代小说，充分体现了视野的广阔性，但同时又与社会学中我们要探讨的问题联系起来。每一次都有一个主读者来引领大家一起讨论。尽管因为读书不认真等原因遭受到老师的批评，但每次都是收获良多。再加上几个聪明伶俐的小师妹时不时能调节一下气氛，也消融了老师的一些严苛，增加了诸多的快乐和情感的交流。在2008年之后，我转回单位工作，参加读书会的次数就只有我参加开题、预答辩等有限几次去学校的机会了。这有限几次的讨论对于我博士论文的修改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几乎当时在的每个同门都对我的论文提出了各种有益的意见，这也是陈老师在同门读书会中形成的一个经典的传统——给同门改论文。因为同门来自全国不同院校和专业，

这些不同意见叠加到一起，其效果是显而易见的。也就因此，我博士论文初稿成就的时间大概花了我三个月的时间，但足足修改了大概一年半的时间。陈老师在讨论我的问题时经常说的一句话，现在也变成了我对自己的学生在修改论文时说的一句经典台词：你能不能用一句话把你的观点说出来？说实在，这很难！但是若按照这个标准去努力，我发现自己的确在表达某个意思时总爱不停地重复或者啰嗦，由此自然就会想着去简练，尽管现在可能仍然存在这样的问题，但是我相信只要坚持，质变的到来时必然的。

2008年在河海上了一年的课，除了专业课之外，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应该就是英语课的那位老师了。我不说这个老师的名字，但我只要说这个老师的特征，估计上过他的课的学生都能知道。他上课点名并且对缺课的学生惩罚很严的。想想当时同班中有一堆教授级别的同学和相差十多岁的另一些同学进行着笨拙的中国式英语对话，就想笑。但仔细地听这位老师的课，就会发现其实他上课很认真，有时候也很幽默。

往事其实都是不堪回首的。若往事美好则会无限怀念，若不好则会伤感。然而，理性总是不能完全地征服情感，作为人生中一个段落，其中的人、景、事都会时常地出现在深夜的梦里。惟愿那些人、那些景、那些事就定格在那些年里吧！

学会看见：在河海社会学系的 7 年成长

罗亚娟*

接到《河海社会学》的邀请，让我谈谈博士论文的情况以及在学校生涯中经历的一些问题和收获，我深感荣幸，但亦有几分担心。毕竟已毕业 4 年，不知当时的一些经历以及做博士论文的磨砺过程，是否能给读者带来些许帮助。我在河海社会学系学习 7 年时间，用 3 年时间攻读硕士学位，4 年时间攻读博士学位。于我个人而言，这 7 年是我生命中最为至关重要、最为宝贵的时光。这 7 年的经历，使我拥有生命之根，而今天的每一天都由此生发出力量。导师陈阿江教授以及河海社会学系的其他老师、同门、好友，是点亮我生命的人，而今虽然已经毕业离开河海大学，但这光芒一直照耀在我前行的路上。

在河海社会学系学习的这 7 年时光，仿佛是修行悟道。这一悟道过程，我想称之为“学会看见”：学习看见社会的逻辑，学会看见自己。**学会看见社会的逻辑，修的是学术能力；学习看见自己，修的是处理自己与自己、与社会的关系的能力，完善自己的能力。**这二者，于我而言是生命之根，一边连接着土壤，一边指示着方向。以下，我重点谈谈学会看见社会的逻辑。

自读大学本科至博士毕业，这一路上有很多意想不到发生。想不到我大学会进入社会学专业；想不到一开始嫌弃社会学专业不实用却渐渐变得非常认同社会学专业；想不到原本选择社会评价方向最终进入环境社会学领域；想不到家乡环境变迁的背后有那么多的社会意涵；想不到自己做博士论文做到一半会换主题，然后折腾一段又换回来。现在回头来看，我们去往某一终点的路途中会出现很多意想不到，但最终我们到达终点所走的那条路径，却又可能是与我们各自的内在相连的必然路线。抵达终点时感叹这条路必然如此，而刚出发时，却万万想不到。

一、初见：攻读硕士学位的 3 年

2006 年，我有幸进入河海大学跟随陈阿江老师攻读硕士学位。有些人读研是为了学术抱负，单纯出于对研究的热爱；有些人读研是为获得好工作准备跳板。我起初到河海大学读研的目标，属于第三种不“单纯”的类型：既为学术抱负，亦为获得工作跳板。

无论是刚读研还是之前读大学本科，我都有一个非常明确的目标，是像母亲一直期望的那样告别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生活，通过努力读书跳出农门获得一份好工作。也正因此，虽然如今我对社会学专业有海枯石烂、地久天长之感，但我与社会学专业的缘分并不是从一见钟情开始。2002 年的暑假里，当得知自己被调剂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的社会学专业，并从小伙伴们那里得知当时社会学专业就业情景不乐观之时，有较大的失落情绪，有几个夜晚以泪洗面地煎熬度过。

*罗亚娟，江苏东台人，2013 年 6 月毕业于河海大学社会学系，获博士学位。博士论文题为《乡村工业污染的演绎与阐释——沙岗村个案研究》。主要研究方向为环境社会学及农村社会学。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青年项目）1 项。发表学术论文数篇，出版专著 2 部，分别为《乡村工业污染的演绎与阐释——沙岗村个案研究》和《“癌症村”调查》（合著）。现就职于位于浙江省湖州市的湖州师范学院。

看着小伙伴们进入理想的专业，我几乎是带着对社会学专业的无比嫌弃之情开启大学生活的。由此可以想见当年我读大学的功利心是如何之重。这一功利之心在读研之初虽有所退减，但依然强烈。

我到河海大学的第二个目的是想要更好地理解我身处的社会，这一勉强可以称得上学术抱负的目的，形成于在西农的本科阶段。西农的社会学课程安排比较丰富，涉及较多的社会学分支学科的介绍。逐渐接触社会学的课程比如农村社会学、城市社会学、发展社会学及社会心理学之后，我对社会学专业的看法开始改变——虽然对我找一份好工作而言仍显“无用”，但能激发我反观我的生命经历、家乡村庄里的一些问题。比如，在上大学之前，母亲和老师们所一直教导的要努力读书跳出农门，在我心里是“客观真理”、“终极理想”，从未怀疑过。但在接触社会学的这些课程后，我开始反观自己的想法，为什么像母亲一样的村里人对农村爱恨交加，为什么我那么热爱农村却又渴望离开农村？当社会学课程与我自己的生命相关联，其吸引力于我而言是其他任何“有用”的专业所不能比拟的。所以，在后来的大学生活中，常买一份《南方周末》在寝室里过一个心怀天下的周末，也常与朋友坐在西农门口的五台山上争论一些社会问题。印象中，当时心中有很多疑惑，但时常感觉思维受阻，处于不知如何寻找答案的迷茫状态。因此，萌生通过读研寻找答案的想法。

当初大四保研选择到河海大学社会学系源于西农学长黄克口中的“厉害的陈阿江老师”和“社会评价方向”对我的“诱惑”。当时对社会评价方向的理解是用专业的方法对一些项目的社会影响开展评估，既有助于理解社会，又能挣钱。这一理解符合我读研的初始目的，集合了理解社会的理想和毕业后找份待遇好的工作的现实追求。因此，我从第一次与导师陈阿江老师联系就表明了自己从事社会评价研究的意向。导师尊重我自己的想法，于是我的硕士生涯便是从一个项目的社会评价开始的。

也正是从这一项目的社会评价开始，我开始从导师那儿领悟到理解社会之道。2006年8月入学前，导师通知我参加“内蒙古贸易与交通项目少数民族发展监测评估”。接到通知后，我心中作如此猜想：这样的社会评价工作一定是由一个非常高大上的专家组用非常高大上的高阶统计分析完成，这一高大上的方法可能就是我硕士3年的学习目标，学成之后可能就衣食无忧了……当然真实的情况与我的猜想不同：“专家组”是由导师、2位师兄、1位师姐和还未正式入学的我组成；“高大上”的方法其实是“看”和“问”——察看项目的实际影响，对当地政府工作人员及受影响的牧民开展深度访谈。起初我有些失望，但不过几天功夫，我发现这一方法尤为有效。通过跟着导师和师兄师姐看、听、问，我对这一项目的社会影响从一无所知到有较为深入的认知，能够有一些自己的看法。并且，我发现“看”和“问”不是简单之事，看什么问什么以及如何看如何问的背后藏着大学问。我自己几乎不敢开口问，问了几句就容易冷场，

心悦诚服地当着小跟班。陈老师给我这个小跟班分配了一个初看起来没有技术含量的活——整理访谈录，对此任务我也是信心满满。但做了之后看完老师一片红色的修订发现，表达并非容易之事，大到逻辑小到标点运用都有讲究。

通过此行，我发现其实道不远人。过去，我总以为理解社会的途径主要是读高大上的理论、学高大上的方法。我对社会问题有很多疑惑时我从没有想到亲身调查，以为只要读够大学者的解读或者用高级的统计分析方法就可以解惑，所以也一直未能解惑，对问题的认知总是处于“漂浮”的状态。此次跟随导师的社评之行，我才发现原来最为首要、重要的是通过扎实的调查将事实弄清楚，需要脚踏“实地”。很多时候，我们想当然地觉得弄清事实很容易，但只有在真正去面对这一问题时才发现其实不易。比如，我刚来到项目区内蒙陈巴尔虎旗时，我不了解项目区的自然地理及牧民生计的特征，因此不了解项目的社会影响是什么，抓不到问题。这是仅仅读书所难以知晓的，空有一手高阶统计方法抓不住问题本身也徒然。所以，道不远人，并不是远在天边的高大上的理论或高级方法，用适合的方法将问题弄清楚为道之所在。

也是在此行之后，我期待自己能够有一次独立的脚踏“实地”之行，硕士阶段的方向是否社会评价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通过调查为自己所疑惑的问题寻找答案。河海社会学系在寒暑假会要求学生自主开展社会调查，并在新学期提交调查报告，开展汇报交流活动。研一的寒假期间，我第一次“试水”，尝试对家乡正推行的中心村建设开展了的调查，对政策在不同类型的村庄出现不同结果的缘由获得了较为深入的理解。虽然第一次做不够成熟，但感觉自己能够对生活多年的家乡获得不一样的理解，对自己所处社会的认知有所加深，备受激励。此外，我发现阅读文献有一种不一样的方式：沿着调查点中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阅读，与过去漫无目的的阅读相比这种阅读可以做到传说中的过目不忘，在脑中留下深刻的印象。

2007年6月，导师的一项国家社科基金“‘人—水’和谐机制研究——基于太湖、淮河流域的实地调查”立项，在参与课题的过程中，我从环境与社会关系的切入点对家乡社会获得了更多的认识。该课题的研究设计，按“人—水”关系将研究案例分成了“人水和谐”型（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和“人水不谐”型（污染导致疾病、贫困和迁移）两种类型。因为家乡的村庄里存在较为严重的工业污染，我选择了“人水不谐”的类型。此时，经过多年低门槛的招商引资，已有大量污染企业扎根到了我的家乡所在的苏北地区。但是，绝大部分村庄如同我老家所在的村子，虽遭受污染损害，没有更多的故事发生，不为外人所知。互联网上的2个发生污染纠纷并被称之为“癌症村”的苏北村庄一下子吸引住我：既被称为“癌症村”，污染危害必然非常严重；村民与污染企业发生纠纷并引发了媒体的关注，复杂的现象背后有很多吸引人的未知。2007年研一的暑假，我与一位师姐来到这2个村庄开展调查，并将调查重点放在了其中问题相对复杂的东井村。那段时间的调查，每天获得大量的信息，每天大脑被这些过去

从未接触过的信息刺激得异常兴奋，以致每天晚上我都舍不得早睡，每晚调查日志写完、关键的访谈录整理好之后才愿意休息，入睡前脑子里仍不自觉地处理着白天获得的信息以及由这些信息产生的新的疑问，对第二天的调查做一些计划。阶段调查结束回到学校后，因为解读调查资料所需的知识超出了我的储备，学习状态变得与过去不同，较为迫切地找书、找论文、找老师求解，听课、听讲座的过程中经常会将所听内容与调查点东井村的情况联系起来思考。

2008年11月，我的硕士论文初稿完成交给导师评阅，在导师的交流中，我发现自己在论文表达上的一个较大的问题：叙述逻辑混乱。在硕士论文初稿中，我在叙述污染问题演进过程的基础上阐述了2个主题，一是环境正义问题，另一个是环境抗争即村民的行动逻辑。究其原因，因为调查所获信息对自己来说都非常珍贵，便想要将调查中所获的信息全部堆进1篇论文中。这就碰到了自己想要表达的有很多，但却不符合论文写作要求的问题。一些问题、错误确实是自己碰到了之后才懂得如何处理。最后，我在导师的建议下，将论文主题聚焦到农民环境抗争的逻辑，论文题目改为“乡村工业污染中的环境抗争——东井村个案研究”。在修改的过程中我发现论文逻辑“一心一意”确实有很大的好处，可以在论文的容量空间内将1个问题阐述清楚，而不像之前那样总想两头兼顾但难免顾此失彼从而2个问题都讲不清楚。

我没有想到做硕士论文的经历会使我想要继续读博，读博的目标与先前读研相比也变得更为单纯，变成单纯地为了理解社会。做硕士论文的研究经历，使我有机会看见一个群体、一个行动、一个事件背后的复杂性，看见了社会的厚度。比如类似于我的父母、家乡村里的其他农民，过去我貌似熟知他们但好像从来没有达到真正的理解。如案例东井村的农民一样，他们的行动逻辑比想象中复杂。作为一个社会群体，他们又处在特定的社会结构中。一个事件如何发生、为何如此发生，其背后有着特定的逻辑。为完成硕士论文所做的这一小研究让我有机会初见这其中一部分，但我能感受到我看到的只是冰山一角。在当时苏北家乡正在发生急剧的经济及环境变化并且社会问题层出不穷的状况之下，我想看见更多，我计划考博。仅为更深入地看见我身处的社会，至于是否能因此跳出农门飞黄腾达对我已不那么重要了。

二、深见：攻读博士学位的4年

2009年考博之后，我继续跟随导师陈阿江老师攻读博士学位，继续在环境社会学领域探索。随着导师的课题“‘人—水’和谐机制研究——基于太湖、淮河流域的实地调查”的逐步深入，我和其他参与课题的同门跟着导师阅读了国内外经典环境社会研究的文献，在太湖流域以及山东、河南、安徽和苏北属淮河流域内的地区开展了丰富的田野调查。这些经历使我深深地感受到家乡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具有显著的地域独特性。导师常对我们说如果感觉论文选题没有方向，可以向内看自己的大爱大恨。可能正是因为我内心对家乡苏北的大爱及家乡环境巨变的大

恨，使我决定通过做博士论文对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获得整体性的理解，而不仅仅局限在硕士论文所讨论的东井村民环境抗争。

我们常说“理想很丰满，现实却很骨感”，接下去做博士论文的感受正如同恋爱，相爱容易但相处却难。虽然我有一腔热血，按照自己觉得合适的方法去做，但困境不断。2010年6月博士论文开题，为了达到对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获得整体性理解的目标，我尝试从苏北独特的文化和社会结构的角度考查环境问题，并且做一个较长历史时段的研究，因此我为自己拟定的题目是“文化结构、社会结构与环境：苏北环境变迁的社会学解释”。我的想法得到了答辩老师们的质疑，苏北文化是否存在？文化是抽象的、分层次的，对文化是如何理解的？区域经济因素和政治因素也很重要，为什么不纳入到研究中？社会结构具有怎样的独特性，与环境变迁之间有着什么样的关系？苏北地域如此之大，如何操作？导师给我的评价也让我直冒汗。（1）目前的状态没有达到开题的程度，调查没有做够，不清楚想做的和能做的。（2）专业跑偏了，文化和历史的东西在社会学分析中作为养料细微地体现出来，如果以文化和历史为主导，那么就是跑到了历史领域、人类学等领域，而不是社会学的研究了。作为社会学的博士论文，以后文化的、历史的分析最多只会有一章，且是讨论性、背景性的。（3）我们现在用苏北用得比较多，特别是在江苏省内与政治相关的，更大意义上相对于苏南来说苏北是整体，实际上于苏北而言苏北内部是破碎的。如果做污染企业“北漂”，苏北在苏南的阴影下苏北的工业发展，苏北似乎是可以作为一个整体，在其他情景下，苏北不能作为一个整体。导师给了一些很重要的建议。比如，（1）做变迁、环境等等，都应当以区域发展为主线，然后再考虑社会、文化、历史。（2）一定要做能做的，区域以一个县比较合适，在中国从秦汉以来县一直是一个稳定的行政体制，所有的行政体制上的问题、所有的问题都能在一个县里面体现出来；而且从资料搜集上来讲，县的资料是比较完整的；一个县做好了，无论是做学问还是从政都是很有帮助的，所以，研究区域做好落实到一个具体的县。（3）如果博士论文将来做一个县的话，可以用一章或者一节的内容谈一谈苏北。

老师们的质疑像一阵阵凛冽的寒风。我的热情仿佛顿时结成冰：苏北好像不是我理解中的苏北；环境问题所涉及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历史因素好像深不见底。该如何研究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该如何把握一篇博士论文的能力和呈现逻辑？面对这一系列问题感觉自己突然仿佛变成了一名智障青年。研究地域、研究思路，一切归零的感觉。

恰好此时我面临人生中另一重要任务：我的孩子即将出生。在博士论文思路处于这种“半死不活”的状态下，我信誓旦旦地跟导师保证，我会在孩子出生后不久就回学校做论文。可我回学校之时已是孩子出生10个月之后，并且是拖家带口地回到学校继续做论文（此处省略了对导师给予我体谅和帮助的万般感激之情）。原因是孩子出生之后，面对着自己的孩子想放手回

学校做论文极其困难。并且因为带孩子同样是一件需要查阅大量文献、交流、付出很多时间并且劳动量极大之事，在这 10 个月我的博士论文进展几近停滞。

回到学校继续做博士论文时，我发现因为停了 10 个月，思维钝化，眼光不再敏锐，长时间不写论文手也生了，在同门中开展的 seminar 上发言都不太自信。为了尽快找回状态，2011 年 10 月，我走访了苏北地区盐城市下辖县区中化工企业最为富集的三县一区。每到一地，观察化工园区、污染状况，访谈污染企业中的工人、周边村民、地方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人员。积累了丰富的资料，对盐城市工业污染状况有了整体性的把握，对污染问题背后的社会机制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但是对如何写博士论文仍然一筹莫展。

在此状态之下，我考虑换主题。上半年 5 月与导师的一次聊天中，我对导师说起的“单位制”主题以及一个位于连云港的老国企锦屏磷矿——我国第一座大型磷矿，“一五”计划期间 156 项重点建设工程之一——充满了兴趣。因为我从小生长在农村，对城市的单位、单位制很好奇，想一探究竟。2011 年 11 月我在锦屏磷矿老员工居住的棚户区生活了半个月，居住在一位磷矿老员工的家中，每日对磷矿的老员工们做访谈。我发现仅仅是一个企业案例，但信息量非常丰富，其中可以探讨的议题也很多，比如单位制内部的权力、社会关系、结构、资源配置、交换及社会控制等；单位内部成员的意识、心理、行为特征与行动逻辑；单位制的形成逻辑、单位制与传统文化之间的关联；单位改制引发的问题等等。如何在这当中选择一个适合博士论文的主题，如何言人所不知，这些问题几乎每日萦绕于心。为了回答这些问题，我除了整理访谈录，做了较多的文献工作，却同样卡住了。

无论是先前苏北环境研究主题还是单位制主题，我发现自己卡住的一个共同的原因是：对如何把握一篇博士论文的容量和呈现逻辑不够清楚。类似于，拙妇有米却不懂如何煮粥。有此自知之后，我对比了苏北环境研究及单位制研究这 2 个主题，感觉就文献基础、调查基础以及自身的经验基础而言，要在单位制研究的范围里选择一个研究问题并将其说透，相比先前的苏北环境研究主题更难。于是，我决定重回苏北环境研究主题，并且在反复对比两个主题的过程中，对如何把握一篇博士论文的容量、如何在博士论文的容量内叙事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

到此阶段，我仿佛一下子明白了博士论文开题时老师们的质疑和建议。虽然我仍然想达到对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获得整体性理解的目标，但明白了这不是一篇博士论文的容量所能容纳的。博士论文同样是要基于一个小而精的研究问题，达到对一个小问题理解通透的目标，当然这个小问题与硕士论文所容纳的小问题相比是一个更大的问题。至于对苏北地区的环境问题获得整体性理解的目标，需要建立在对一个个小问题理解通透的基础之上，以后做很多年才能完成。所以，我的思路回到了如何在硕士论文的基础上拓展，在博士论文的容量内讨论一个大小合适的问题，形成一些新的认识。我的硕士论文基于东井村案例探讨了农民环境抗争的逻辑，

但是达成对污染问题的社会逻辑的理解不仅仅需要从农民这一主体入手，还需要对污染企业以及政府展开讨论。因此，我考虑同样基于一个案例村庄，将污染问题背后农民、企业主及政府之间的互动过程调查、阐释清楚，这其中苏北地域的介绍仅仅作为一章内容，为认识、理解这一案例提供地域性的背景。在容量上，我做了估算，硕士论文阐述农民这一主体的环境抗争所写字数为6万字，若将农民、企业、地方政府3者的行动逻辑、互动逻辑阐述清楚，字数上应该可以达到或者略微超出博士论文的容量。经如此估算，心里基本踏实了。我在自己先前调查所积累的一些案例村庄中选择了位于盐城市的沙岗村作为博士论文的案例，因为其中村民、企业和地方政府之间的互动较为丰富，其中一些事件能很好地呈现出这3个社会主体的行动逻辑以及他们之间的互动逻辑。

解决了博士论文容量控制的问题，心中对论文的呈现逻辑仍有不安。看到他人的博士论文常与涂尔干、吉登斯、福柯等一些大师级人物对话，理论质感十足，我便有些自惭形秽，更加惴惴不安。因为按照我内心的想法，我的博士论文的呈现逻辑是按照村落里的故事演进过程来呈现、阐释故事演绎的社会逻辑，这样的写作方法对我自己而言比较清晰、通畅，能够把事情来的来龙去脉讲清楚解释清楚。但这样的写法好像过于老实本分、简单朴素了。所以在写的过程中，时常担心写出来论文不合格，夜里常梦见自己的论文被导师批评、被其它老师质疑。所幸写作进度还可以。因为沙岗村前后去过多次，并且在后面的几次几个关键人物逐渐浮出水面愿意对我敞开心扉（我一厢情愿地理解为他们被我一次次拜访打动了），获得的信息非常丰富，前期文献基础也还可以，顺利的时候一天可以完成有效字数三四千字。论文主体部分总的来说完成得比较顺畅。

博士论文初稿完成后，感觉与硕士论文相比有了一些新的认识和发现，更深入地看见了工业污染的社会机制。其一，通过对村民、企业主及地方政府的行动、互动过程的阐释过程中，看见了工业污染问题形成的社会逻辑。其二，看见农民的行动结构、意义体系。硕士论文的虽然梳理了农民环境抗争的逻辑，但仅仅局限在抗争策略层面。通过做博士论文深入案例村庄农民的行动结构、意义体系，对农民有了全新的认识。虽然我自己便是苏北农民的子弟，但有一种做完博士论文才真正了解、理解了他们的感觉。具体参见笔者的博士论文或论文《依情理抗争：农民抗争行为的乡土性——基于苏北若干村庄农民环境抗争的经验研究》及《差序礼义：农民环境抗争行动的结构分析及乡土意义解读——沙岗村个案研究》。其三，对苏北这一地域的工业污染问题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虽然博士论文中对苏北地区的阐述只有一章内容，但在撰写过程中通过对苏北地域的文献、发展政策的梳理以及对沙岗村故事的深描，对苏北地区污染问题获得了更深入的理解。

虽然自我感觉博士论文的撰写过程中有些新发现，但博士论文初稿完成之后不敢交给导师评阅，直到老师一催再催，才忐忑不安地发给导师。导师其实平日里对我们比较温和、循循善诱，但门里的同学都对导师较为敬畏，不自觉地会用较为严格的标准要求自己，这或许就是传说中的见贤思齐。所以，门里的同学们对自己所写的论文在研究问题是否明晰、结构逻辑、经验材料、语言表达等方面都非常注意。在论文初稿完成后至提交给导师的阶段，我也是几乎每日围绕这些方面审视自己的论文。幸运的是导师对论文的呈现逻辑、框架、经验材料等方面给予了肯定。我原先因未援引一些大师级人物的理论而自惭形秽之处，非但没有被批评，反而得到了导师的肯定。导师的观点使我备受激励：读理论很重要，但并不简单是为了直接地应用理论解释现象；理论素养并不表现在为论文装饰理论，也不仅仅表现为与理论对话的能力，能够将经验材料阐述、阐释清楚，从经验材料中概念化、抽象出理论也是理论素养的表现。虽然我尚未很好地做到从经验材料中概念化、抽象出理论，但导师的观点从方向上给我启发。在后来的几个月，我按照导师的意见修改论文，顺利通过答辩程序，读博生涯画上句号。

回顾自 2006 年至 2013 年在河海大学社会学系跟随陈阿江老师读研及读博的这 7 年时间，我从一个功利之心较强、有些社会关怀却又不知如何寻道的稚嫩大学生，渐渐明白无用之大用，逐渐懂得如何去看社会的逻辑，并找到一条内心向往的职业及生活方式。学会看见，不是容易之事，过程中会一次次地疑似无路。如能不言放弃反复探索，也会一次次水到渠成地柳暗花明。学会看见，达到真正的看见，需要学会获取和理解调查资料的路径，学会看、问、理解、悟；需要掌握文献的阅读方法，学会搜索、选择、思考、吸纳、对话或是超越；需要学会如何撰写学位论文，学会表达，学会如何在论文的容量内摆事实、讲道理。有时候，我们可能会感觉看见与写作、表达之间没有太大关联，但写的过程确实会帮助我们加深理解帮助我们看见。

这个过程中，从我个人经验来看，3 种情感或情绪的处理比较重要。（1）找到内在的热忱非常重要，只有我们内在特别想要悟道解惑想要知道“为什么”，才有持有的动力去探索“为什么”。所以，选题确如择偶，有大爱才能有持久动力，否则在遇到磨难时会轻言放弃。（2）适当地处理功利之心较为重要。并不是要完全地摒弃生存之忧，生存之忧是人人都要面对的。但读博与解决生存问题之间并无实质性的冲突。记得我的导师曾讲过的一句话，“无论你做什么，做得好便有饭吃”，很有道理。所以，如果你有内在的热忱想要读博，不要因为担心以后的生存问题而放弃。但若想要通过读博获万贯财富则另当别论。（3）适当地处理焦躁情绪。人的情绪模式各有差别，有的人似乎天生可做到远离焦虑而举重若轻，另一些则难以处理焦虑而举轻若重。我是后一种类型，在做博士论文的过程中曾很多时日入睡很难，一边焦虑论文没有头绪一边焦虑不能给自己年幼的孩子完全的关爱。幸运的是，身边有挚友可交心，使我懂得直面焦虑、接纳现状而后改变的重要性，避免陷入焦虑无法自拔。导师提点我改变拖延习惯，学

会管理时间提高计划性，用实干排解焦虑。实干确实非常重要，因为当你看着与目标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焦虑情绪自然冰解。

非常庆幸人生有这么一个开悟的7年，学会看见社会的逻辑，学会懂得自己。非常庆幸在河海社会学系遇见了我的导师，他像一座大山，滋养我们的灵魂，指引我们前行的方向，也像一座宝藏，遇到难题了总能在在他那里寻见宝贝；非常庆幸遇见了系里满腹经纶、可敬可亲的老师；非常庆幸能在河海社会学遇见了各俱才华的同门、同学和朋友，他们有的干劲冲天，有的灵气满满，有的勤勉踏实，有的乐观坚韧，他们每一个人、每一种品质都像一面镜子让我照见自己需要学习完善之处。

“少年易老学难成，一寸光阴不可轻”。共勉。

从“想象的田野”到“田野的想象”

田鹏*

首先十分感谢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系微信公众号的邀请，作为学院社会学博士毕业生，我也十分荣幸和师弟师妹分享博士求学的经历和感悟。坦白讲，我自己也刚刚取得博士学位，谈不上多少经验值得分享，因为经验是要经得起时间和实践检验的。我就讲讲自己博士论文的田野经历吧！

为什么要讲田野经历呢？有一个小插曲。2014年10月，在南京理工大学召开的第十届社会网暨关系管理研究国际研讨会期间，黄光国教授在谈到如何建构本土社会心理学时，从本体论层面质疑了中国社会学实证研究的可能，他认为，实证主义的本质是西方基督文化关于人与社会关系的哲学思考，而儒家文化里并不存在类似的天地宇宙观，大陆和台湾的实证主义研究是典型的学术殖民的结果。当时我并不十分理解黄氏这一“理论自觉”和“文化自觉”的说法，因为他颠覆了我关于社会学实证研究的传统观念。

但是，从那个时候起，我就时常反思一些似乎不证自明和习以为常的问题：到底什么是实证研究？社会学的实证研究和田野调查有何关系？或者说为什么当前社会学博士论文似乎都必须进行田野调查？又或者究竟什么才是社会学话语体系里的田野调查？也正是带着上述反思过程中的迷茫和困惑，我一边寻找自己博士论文的研究方向，一边开始系统梳理中国社会学研究范式和叙事方式的转型过程。当然，在与其他同学的交流过程中我也发现一个问题，大部分同学对研究方法并不十分重视，至少没有给予方法论证与论文主体部分同等重要的地位，方法论证过程似乎成了一个被忽视的“黑箱”。但是，我始终告诫自己，社会科学的“科学性”

（scientivity）正是建诸一套规范的、公认的研究方法体系，社会科学的方法不可能不证自明，也不会自我证成。（该观点直接受益于著名旅美华人教育学家杜祖贻的力作：《社会科学的科学本质》，洪光磊李敏谊译，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12年）因此，我想借此机会批判性反思自己博士论文的田野经历。

一、“想象的田野”与“田野的想象”：我的田野观

*田鹏（1986.7—），江苏镇江人，2016年12月获得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专业博士学位，博士论文题目为“转型抑或终结：新型城镇化社区实践逻辑——以豫北牧野社区为例”（导师：陈绍军教授）。现为南京工业大学法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主要有城乡社会学、社会工作理论等。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在《人口与经济》、《工程研究》、《社会学家茶座》、《改革内参》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0篇，其中，CSSCI11篇，CSCD3篇，中文核心1篇，国际会议论文1篇。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以降，大陆社会学往往将应星《大河移民上访的故事》视作田野的典范和“讲故事”的圭臬；同一时期，以孙立平、郭于华等口述史学者开始倡导中国社会学研究的“实践转向”，并引起了一场著名的研究范式之争：“结构—制度”抑或“过程—事件”。（关于这一争论的详细过程可以参见谢立中主编：《结构—制度分析，还是过程—事件分析？》，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 年）其后，不知出于何种缘由，“讲个故事，说个道理”就成为社会学实证研究，尤其是学位论文写作的常见“套路”，并且被大部分社会学硕士生、博士生竞相模仿，该现象从近十年逐年出版的《北大清华人大社会学硕士论文选编》中略见一斑。

田野是人类学的立身之本，田野调查也是人类学家的看家本领。一个标准的社会人类学田野文本结构应当包括来自以下六个渠道的资料：描述性笔记和调查记录；图形（地图、平面图、图表、草图、照片等）；权威性资料（如官方文件、公藏机构的证明或鉴定等正式文本）；系谱资料；问卷资料；人口资料。（参见英国皇家人类学会编：《田野调查技术手册》（第六版），何国强等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6 年，第 33 页）也不知出于何种原因，不同于人类学，社会学学科语境里的“田野工作”（fieldwork）往往成了“质性研究”，尤其是“个案研究”的代名词，那么，问题来了：没有受过系统人类学训练的社会学研究者如何开展本学科视域下的田野调查呢？有人认为，应当在社会学学科体系建设中有针对性增加人类学课程，培养学生的田野调查能力，国内大部分有条件的高校也都采取了这一做法，甚至直接将社会学和人类学学科建设并入同一学院。但社会学和人类学毕竟是有着不同发展历史和演进过程的两门学科，如果研究方法的借鉴是以牺牲本学科的学科性为代价的话，那么，这并非是一次成功的“跨学科”（inter-disciplinary）之旅。

对于上述问题，我自己的理解是：不同于诠释主义范式和后现代主义范式，批判主义范式和实证主义范式的社会学研究里并不可能存在、也没必要借鉴本体论意义上人类学田野调查，而仅仅是一种方法论层面的技术性借鉴和实践性应用。（该部分观点直接或间接受益于安东尼·吉登斯的著作：《资本主义与现代社会理论——对马克思、涂尔干和韦伯著作的分析》，郭忠华潘华凌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3 年；乔纳森·特纳的名著：《社会学理论的结构》（第 7 版），邱泽奇张茂元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6 年）

因此，我将社会学学科语境里的田野范畴分为两个维度：“想象的田野”

（life-experiences-based fieldwork）和“田野的想象”（fieldwork-induced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具体而言，前者包括研究者既有的经验知识库，比如我自己出生在农村，中学在乡镇生活，在城市里读完大学并留在城市工作，正是基于这段特殊的生活经历，我就比较直观形象地获得了村落、集镇、都市三种不同范畴田野的想象力，并将其内化为阿尔弗雷德·舒茨（Alfred Schütz）

意义上的“手头的库存知识”。而后者田野调查过程则是一个训练有素的社会学者进入研究现场并发挥其“社会学的想象力”所获得的系统理性认知。因此，在我看来，社会学的田野过程无非是上述两种田野经历的辩证互动，即“想象的田野”与“田野的想象”辩证互构的动态过程。

二、如何开展社会学的田野调查：我的田野过程

我依据自己建构的田野认知，在寻找博士论文研究方向时首选充分发挥“想象的田野”——中国经验下的个人体验：我的周遭发生着什么值得研究的社会事实？延续硕士论文的田野经历发现，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大量的“农民上楼”已成为一种社会事实，并且遭遇拆村并居后的转制、转居社区面临秩序重构的困境。从2009年开始，我的家乡也在经历一场“拆村并居”、“农民上楼”的建设运动，我就水到渠成似地以“农民上楼”后社区秩序重建这一过程为研究选题完成了开题报告。我清晰地记得，凭靠“想象的田野”我在开题报告里将“农民上楼”后的变迁过程分为三个维度：经济、政治和文化。这种不做田野调查的开题报告被很多老师严重质疑。开题受挫后的半年多里，我依然坚持系统阅读相关文献，总想着试图为自己设计的研究框架找到理论依据和学理支撑，只不过事倍功半。直到2015年元旦前后，获得了导师的鼓励和支持，通过官方渠道“进入”新乡市正式开始了“田野的想象”。

2015年元旦节后，我通过新乡市级相关部门负责人介绍第一次真正踏入田野调查现场。但是，一周的短暂“进入”并没有取得理想的田野效果，一方面，由于农历春节将至，各家各户都忙于春节前的准备而无暇兼顾作为一个陌生人和外来者的田野调查者，我只能通过晚上在社区广场蹲点随机寻找访谈对象；同时，由于我住下乡镇安排的集体宿舍而无法获得“农民上楼”后的真实图景，至少不能切身体悟到空间转换带来“生活世界”变迁的细枝末节，而恰恰是这些看似琐碎的“隐秘知识”，才能真正体现“农民上楼”后社会心态、行动逻辑等的深刻变化。另一方面，短暂的停留也无法与田野场域实践者建立良性的社会关系，尤其是信任关系的无法建立直接导致我的第一次田野经历只能是蜻蜓点水和走马观花。正如保罗·拉比诺

（Paul Rabinow）在《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中所说的，“我正通过政府关系强行进入该村，这是当时所能采取的唯一办法，知会官员一声是在所难免的，但他们的许可在村民看来却使这一事件变得很危险。”（保罗·拉比诺：《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高丙中康敏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年，第83页）显然，进入一个完全陌生的田野现场不仅需要语言和风俗的共通，寻找有效的“关键讯息人”（key informant）也是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与拉比诺的同样田野境遇使得我也无法回避身份困境，来自上级政府的引荐使得党和国家压倒一切的无处在与有限的前往田野开展调查的机会与访问权逼迫我不得不调整田野策略——寻找关键讯息人并建立社

会信任。（玛丽亚·海默、曹诗弟：《在中国做田野调查》，于忠江赵晗译，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2年，导言第11页）

2015年农历春节期间，我带着第一次的田野资料开展了一次系统的“想象的田野”后发现，传统实证主义的“给定实在论”（given-realism）在面对后现代主义建构论和多元话语分析的质疑和“拷问”时显得苍白无力，传统实证主义的“镜喻逻辑”已无法客观、准确地获得多元化的日常叙事。（谢立中：《后社会学》，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16页）因此，我开始面对已有田野资料不断反思，这些话是不是他们内心真实的想法？是不是有什么顾虑和更深层次的原因？同时，我也时刻告诫自己，若将既有资料视作一种叙事研究的经验文本，且人们通过它进入世界并在解释其在世界中的经验，而使其对于个人来说具有意义——将经验作为故事进行叙事研究首先最根本的是要获得经验背后的故事，那么，如何获得访谈资料背后的故事就成为制约本研究田野工作质量高低的关键因素。

2015年3月，春节假期刚刚结束，我想立即返回田野地点，在与新乡市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后发现无法再次返回田野现场，由于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叫停”了新乡市正在实施的“人地挂钩”政策，使得方兴未艾的新型城镇化社区建设顿时陷入僵局，我的这次田野之行也就此夭折。

2015年7月，我再次接到消息获准在8月至9月期间进行为期1个月的田野调查。因此，2015年8月，我第二次来到田野现场，并在一户居民家中住下来，吸取前一次的经验教训，我并未着急开展大量的访谈和座谈工作，而是利用居住在一起的便利观察“农民上楼”后的变化；同时，通过与居民家的儿子建立信任关系使其成为我的“关键讯息人”，前期入户访谈都是在他的介绍下开展的，也正是通过这个本地人的引介和长时段蹲守，我的陌生人身份逐渐消除。因此，直到田野调查的后半程，我才开始集中精力进行大量访谈和座谈工作，并且在调查笔记中尤其关注田野场域实践者赋予其日常事件和生活困境的社会意涵。当然，验证事件的真伪也成为考验我调查能力的重要内容，如“水库选址事件”究竟孰是孰非，看似罗生门式的故事情节，其实质是田野场域中的一次利益冲突和一场权力博弈，类似上述求证真伪的例子还有不少，毕竟观察转型中国社会存在着两个“视点”且每一个“视点”都有两个对立的“视角”：第一个视点的两个“视角”分别为“从外向内看”与“从上往下看”；而第二个视点的两个“视角”分别为“从内向外观”与“从下往上看”。（曹锦清：《黄河边的中国：一个学者对乡村社会的观察与思考（增补本）》，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3年，第1页）但是我认为，这些不同视角和视点都再次充分说明社会现实的多重性和建构性，从而使得作为经验文本的“社会事实”既具有实证主义范式的“客观实在性”，也具有诠释主义范式的“主观诠释性”。

一言以蔽之，建构性和反思性始终伴随着我的整个“田野的想象”过程，也许正如《社会学的想象力》的作者赖特·米尔斯（Right Mills）所言，“对材料的尊重、对目标的明确、对高度戏剧性的感知以及对学术生命的关切才是成就有价值之研究成果的主要原因，而非将社会科学当作一套科层式的技术手段，这些手段以方法论自居，阻碍了社会调查；隐晦风格的概念强挤入社会科学的研究。”（C·赖特·米尔斯：《社会学的想象力（第3版）》，陈强张永强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年，第18页）

三、“经典文本的中心地位”：我的学术历练

坦白讲，对我而言，博士论文写作并非想象那么痛苦，博士生活也不必苦行僧一样枯燥，学会体验生活才能激发更多的学术灵感，毕竟“理论是灰色的，唯有生命之树常青”。如果说“想象的田野”是阅历的沉淀和生活的体悟，那么，“田野的想象”则需要有米尔斯意义上的“社会学的想象力”。因此，系统品读经典原著是博士阶段学术训练的不二法门，也是研究能力升华的必由之路。（如果对“经典文本”的重要性、必要性持有怀疑态度的，请参阅杰弗里·亚历山大“经典文本的中心地位”一文，载于冯钢编选《社会学基础文献选读》，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8年）

回顾自己博士论文从开题到成稿的整个过程，实际上就是一个从“想象的田野”到“田野的想象”的质变。当然，每个研究者的田野都是独一无二的，田野调查也没有标准的规范可寻，更不会有捷径和套路，更多的是一次经历、一种态度、一门艺术。我讲述自己的田野故事是想给学弟学妹们一个小小的建议：建立充分的理论自信，不必模仿任何人的田野经历，用心做好自己的学术研究。

虽然“修行靠个人”，但“师傅领进门”也很重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的邱建新教授是我的硕士导师和篮球伙伴，他对社会现实的针砭时弊让我相信社会学者践行M·布洛维（M. Burawoy）意义上的公共社会学之勇气和担当；鲁兴虎教授在我博士入学前也曾多次告诫我：“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短短一句话，让我受益良多。

十分感谢我的博士生导师陈绍军教授，从北上广到云贵川，导师的慷慨资助让我实现了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夙愿；同时，导师的宽慰和包容让我时刻敦促自己“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工作会后对学术研究仍然不敢丝毫懈怠。

当然，也要感谢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这个大的学术共同体，与他们的融洽相处让我的博士生活更加丰富多彩，也使我愈发坚信社会学大有可为。



2017 届硕士毕业论文 信息统计表

2017 届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 信息统计表

(答辩时间: 2017 年 5 月)

序号	姓名	题目	指导老师
1	常巧素	从统制到共治: 变迁中的苗族寨老制	陈阿江
2	韩俊丽	W 核电项目与 L 核循环项目地区居民的风险认知研究	陈如
3	胡亚婷	旅游驱动型就地城镇化的动力机制——以蓝溪村为例	陈绍军
4	姜丽兰	农村家庭养老服务中的“孝”——以苏北 X 县 W 村为例	黄健元
5	李丹	现代性视野下的高层住宅居住风险研究	顾金土
6	李娜	制度变迁下乡村民办教师的生命体验 ——以大仁县已转正民办教师为例	王毅杰
7	刘俊雅	中国人真是“集体主义”的吗? ——以 X 街改造项目与西区高中项目征地事件为例	沈毅
8	聂永慧	特殊到普遍: M 合作社内部信任逻辑的研究	许佳君
9	任菲菲	从显性区隔到隐性区隔: 以 H 大学维族大学生为个案	沈洪成
10	邵佳丽	社会性别与发展视角下农村产业扶贫实践研究 ——以 Q 镇 L 村“绿色大米”项目为例	朱秀杰
11	孙美洁	社区环境教育的探索性研究	顾金土
12	汪玲玲	丹江口水库 S 移民新村权力结构演变研究	余文学
13	汪漪	村庙信仰与社区公共生活——以当涂大公圩为例	胡亮
14	王君	青年置业行动中的社会网——外来大学生购房的个案研究	徐琴
15	王元元	房产经纪人群体性焦虑的形成和表达——以 Z 中介公司为例	毛绵逵
16	王园妮	温柔的“革命派”——民间环保志愿者的行动策略研究	张虎彪 副教授

17	熊蕾蕾	高校辅导员工作家庭冲突的现状研究	毛绵逵
18	杨丹丹	双轨制：新型农村社区组织的运行逻辑 ——以河南省新乡市 P 社区为个案	陈绍军
19	张博	从专业认同到职业认同——三位文科毕业生求职过程的叙事研究	沈洪成
20	张琬翌	“日漫宅”身份的形成与实践 ——小可的案例研究	陈阿江
21	张晓磊	地方政府的经济行为变迁研究——以南湖县劳务外派行业为例	王毅杰
22	章清悦	中老年女性自我认同的群体性实现-以合肥 T 社区广场舞为例	毛绵逵
23	程萧潇	弱者抗争的动态演化逻辑——以 C 县国企下岗职工房屋征收为例	张虎彪 施国庆
24	洪锋	环境污染型项目引发社会失稳的内在逻辑 ——基于“王子造纸”事件的分析	施国庆
25	胡立志	返乡农民工创业培训需求研究——以河南省 T 县 SYB 培训为例	朱秀杰
26	李文强	选调形式下村官工作生活日常呈现——以鲁南 M 镇村官为例	胡亮
27	刘礼鹏	环境正义视角下机场噪声污染研究——以东部 LK 机场为例	顾金土
28	孙岳	“农家乐”发展背景下顾渚村社会变迁研究	余文学
29	张会盼	农村小学特岗教师社会适应研究——以河南省 F 县为例	叶南客
30	张亚军	外出创业农民群体内部社会网络演变研究 ——以 H 镇外出米商为例	何志扬

2017 届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 信息统计表

(答辩时间: 2017 年 5 月)

序号	姓名	题目	指导老师
1	安雯娜	社会组织孵化器的孵化过程研究——以 N 市 Q 创益中心为例	朱秀杰
2	邓盼盼	受艾滋病影响儿童关爱项目的成效研究——以衡阳市为例	刘畅
3	樊欣怡	社会组织孵化服务研究——以 C 孵化器为例	毛绵逵
4	范慧娟	防治艾滋病非政府组织的发展路径研究——以 S 市 Q 机构为例	王毅杰
5	冯闪闪	城市社区社会组织内生力研究——以南通市崇川区为例	顾金土
6	韩丹阳	少数民族妇女的赋权研究——以 B 县刺绣协会为例	王毅杰
7	蒋朦	刑事审查阶段涉罪未成年人的司法社工介入——以案主小 Q 为例	何志扬
8	李佳琪	社区环境治理的成功案例研究——以 F 社区高空抛物问题的防控为例	刘畅
9	刘琳	智障未成年人社会支持网的构建——以 Z 地区为例	沈洪成
10	刘路路	社工在困境儿童保护中的作用研究——以南京市 T 未保中心社工为例	朱秀杰
11	刘柯嘉	社会工作者介入大学生创业的研究——以 G 青创园为例	陈绍军
12	王培	社会工作介入高龄老人院内生活适应研究——以 A 养老院为例	孙其昂
13	王侠	自闭症儿童同伴交往的干预研究	何志扬
14	吴跃凤	缓解乳腺癌患者术后抑郁情绪的实务研究——以“互助之家”乳癌小组为例	顾金土
15	禹文进	宁北区散居孤儿家庭教育问题分析	陈阿江
16	张佳娴	智障儿童人际交往的社工介入研究	毛绵逵
17	张思雨	增能视角下大一新生职业生涯规划的介入研究——以 H 大学环境学院为	张虎彪

		例	
18	张迎雪	失智症老人生活适应及社工服务研究——以南京 A 颐养院田奶奶为例	顾金土
19	赵文文	小组工作介入城市隔代教育儿童人格缺陷问题的研究——以南京市 X 社区为例	张虎彪